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2020
年度报告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601077

重要提示

- 一、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本行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12名**，其中**2名**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1名**董事限制表决。本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三、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审计师均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本行董事长刘建忠、主管财务工作的副行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舒静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2020年度**期末普通股股息每股**0.222元**人民币(含税)，该股息分配方案将提请**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本报告中可能包含对本行未来计划等的前瞻性陈述。相关陈述的依据是本行基于现状和预测而作出，与日后事件或本行日后财务、业务或其他表现有关。本行对于可能涉及的未来计划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七、本行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简介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农商行”)的前身为重庆市农村信用社，成立于1951年，至今已有近70年的历史。2003年，重庆成为全国首批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省市之一。2008年，组建全市统一法人的农村商业银行。2010年，成功在香港H股主板上市，成为全国首家上市农商行、西部首家上市银行。2019年10月，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成为全国首家“A+H”股上市农商行、西部首家“A+H”股上市银行。2020年2月，正式采纳赤道原则，成为全国第4家、中西部首家“赤道银行”。

近年来，重庆农商行大力实施“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坚持将零售业务作为全行发展之基础和立行之本，致力打造出特色鲜明、贡献突出、市场领先的零售业务品牌；坚持将金融科技作为全行创新“引擎”和发展动力，致力打造自主可控、智能高效、引领发展的金融科技平台；坚持将人才作为全行核心资源和宝贵财富，致力打造优秀的人才团队，切实推动全行实现高质量发展。

截至2020年末，重庆农商行下辖6家分行、35家支行，共1,765个营业机构，设立1家金融租赁公司、1家理财公司、12家村镇银行，从业人员1.5万余人。资产规模突破11,000亿元、达11,359亿元，存款余额7,250亿元，贷款余额5,079亿元，排名全球银行122位，在穆迪国际评级中获得投资级“Baa2”主体评级，评级展望为“稳定”，是地方性银行获得国际评级中的最高等级。

主要荣誉

本行荣登英国《银行家》杂志“2020年全球银行1000强”榜单第122位，在入围中资银行中排名第21位。

本行荣登美国《福布斯》杂志2020年“福布斯全球企业2000强”榜单第815位，位居中国内地上市企业第100位、重庆企业第1位。

本行荣登2020中国企业500强第383位，2020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第143位。

本行获评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领导小组2020年“双百企业”三项制度改革专项评估A级企业。

本行“面向感知认知能力的银行智能数字化平台”项目入选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年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优秀案例”。

本行荣获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2020“中国电子银行金榜奖”“最佳数字化金融产品创新奖”。

本行荣获中国银联2019-2020年度“银联卡风险控制特别贡献奖”。

本行荣获中国银联“2020年银联借记卡业务突出贡献奖”“2020年云闪付突出贡献奖”。

本行线上房屋按揭贷款“捷房贷”荣获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2020第四届农村中小金融机构科技创新优秀案例评选“服务创新优秀案例”。

本行《力推金融服务“六字法”支持脱贫攻坚》获评全国银行业助力脱贫攻坚“优秀组织典型案例”。

本行荣获《证券时报》2020中国区银行业天玑奖评选“2020年度农商行天玑奖”“2020年度普惠金融服务银行天玑奖”。

本行获评《第一财经》2020第一财经金融价值榜“年度农商行”。

本行获评《澎湃新闻》2020TOP金融榜“年度商业银行”。

本行荣获《每日经济新闻》2020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最具社会责任上市公司”。

本行荣获《中国网》2020年第三届中国网优秀金融扶贫先锋榜评选“精准扶贫先锋机构”。

本行荣登2020重庆企业100强第11位、2020重庆服务业企业100强第5位。

本行“区域性银行数字化转型实践”荣获重庆市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重庆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审定委员会2020年重庆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本行荣获重庆市银行外汇与跨境人民币业务自律机制“优化营商环境最受欢迎”奖。

本行荣获重庆市银行业协会2020年度重庆市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组织推动先进单位”。

本行荣获重庆市红十字会颁发的“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最具爱心单位”。

年报目录

释义	5
董事长致辞	7
行长致辞	9
第一章 公司资料	10
第二章 财务摘要	16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9
一、概述	19
二、财务回顾	20
三、主营业务讨论与分析	42
四、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56
五、风险管理	59
六、资本管理	70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	73
八、展望	74
第四章 企业社会责任	75
第五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83
第七章 公司治理报告	101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书	120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书	130
第十章 重要事项	133
第十一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140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	141
第十三章 审计报告	142
第十四章 财务报表及附注	149
第十五章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372
第十六章 组织架构图	375
第十七章 分支机构及附属公司	376

常用词语释义

“重庆农商行”“本行”、“本银行”	指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重庆银保监局”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党”	指	中国共产党
“董事会”	指	本行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行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经不时修订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人民币”	指	中国法定货币
“元”	指	人民币元
“港币”	指	香港法定货币
“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县域”	指	重庆市除9个中心城区以外的地区，还包括12家村镇银行和曲靖分行

释义

“香港上市规则”	指	经不时修订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农商行”	指	“农村商业银行”的简称
“三农”	指	“农业、农村和农民”的简称
“村镇银行”	指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于农村地区注册成立的为当地农户或企业提供服务的银行机构。
“新金融工具准则”	指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人民银行”、“央行”、“人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期间

董事长致辞

各位股东：

2020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和始料未及的新冠疫情，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守定位、不忘初心，持续推进“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资产规模突破11,000亿元，存款余额7,250亿元，贷款余额5,079亿元，圆满完成董事会各项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呈现以下亮点：

我们在抗疫防疫中坚守初心，与企业共渡难关、共谋发展，帮扶本地企业数量最多、力度最大。坚决履行国企社会责任，扎实贯彻让利实体要求，主动支持、能免则免，为客户减免利息及费用8亿元。积极对接、应贷尽贷，向定点医疗机构、重点企业等发放贷款超过280亿元。与企业共渡难关，支持暂时遇到困难的企业3.8万户，全面助力“六稳”“六保”。

我们在服务实体中成长壮大，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同频共振，“三农”、小微和县域信贷均位列重庆第一。坚持支农支小市场定位，打头阵、贴着心支持乡村振兴，全力助推地方经济发展，服务实体经济等指标稳居全市第一，VIP客户增长23.58万户，移动金融增长166万户，小微客户增长5,574户，小微企业贷款、民营企业贷款增速位列全市首位。

我们在改革发展中探索前行，以改革激发活力、提升竞争力，成为重庆唯一获评A级“双百企业”。在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对“双百企业”的专项评估中，获评最高级A级，是重庆唯一获评的国企。品牌形象持续提升，在英国《银行家》全球银行排名122位，比去年提升15位，跻身中国银行业20强。

我们在多元经营中突显专业，持续丰富金融服务功能，获批全国农商行首家、中西部银行首家理财子公司。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2月获批、6月正式营业，开业当年实现盈利，管理产品规模突破140亿元。全行布局实现信贷、投行、理财、金租、消费金融等领域全覆盖，多元化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我们在科技变革中把握先机，一直争当市场引领者，成为唯一入选国家金标委的地方金融机构。在同类机构中率先成立金融科技中心，申请专利近70项，智能数字化平台项目成功入选国务院国资委2020年国企数字化转型30个“优秀案例”，成为全国唯一入选的银行金融机构案例。

我们在绿色发展中带头示范，将绿色金融作为重要方向，成为全国第4家、中西部首家“赤道银行”。深入贯彻创新驱动、绿色发展理念，搭建绿色金融组织架构，健全战略规划、品牌宣传和激励考核等配套机制，充分发挥赤道银行优势，累计投放绿色贷款400亿元，贷款余额同比增长44%。

站在“十四五”的开局之年，本行将围绕“一带一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区两群”等国家及地方重大战略部署，集中全行的力量和智慧推进“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把握“四势”、增强“四力”，为“十四五”开好局，走好走稳新万亿之路。

一是把握经济向好增势，增强新市场环境下的竞争力。重庆既是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组成，也将在新时代西部大开发、共建“一带一路”、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本行作为区域性银行，将伴随重庆市的发展而共同成长，把区域优势转换为竞争优势、把战略机遇转换为发展动力，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切实担当新发展使命，提供综合化、专业化、特色化的优质金融服务，打造特色核心竞争力。

二是融入乡村振兴大势，增强助力实体经济的服务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对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具有全局性和历史性意义。本行多年来始终坚持支农支小、服务实体经济，在融入乡村振兴战略、深挖县域市场等方面具有独特的先天优势。下一步将积极发挥特色优势，做好政策、机制和产品衔接，深挖“三社”融合市场空间，抓住乡村产业振兴融资需求，紧贴农村消费升级趋势，以“快人一步、领先一筹”的优质金融服务全面融入乡村振兴。

三是紧跟金融科技趋势，增强现代金融机构的创新力。随着金融改革推向纵深、新技术广泛应用和客户需求多元化，发展金融科技推动业务转型已成为银行业的共识，并为中小银行提供了“换道超车”的机会。本行在同类金融机构中率先布局金融科技，历经数年发展已取得一定成效和优势，未来还将继续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发展，把金融科技作为创新引擎和增长动力，建设一批同业领先的智慧银行、移动金融平台，构建智能化、数字化、平台化的生态金融，打造金融科技核心竞争力和“最佳客户体验”，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长足动力。

四是突出零售立行优势，增强做专做精做优的品牌力。零售业务是本行的发展之基和生存之本，具备着数十年深耕县域、网点遍布重庆、品牌深入人心、客户基数领先所形成的独有资源和优势，也是发展零售立行的信心和基础。围绕零售立行目标，本行将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建立大零售体系，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培养客户习惯，分类别、分层级、分渠道为客户提供差异化服务，全面提升零售“速度、精度、深度”，打造出特色鲜明、贡献突出、市场领先的零售业务品牌。

2021年，本行将秉承“对股东负责、对企业负责、对社会负责”的原则，在错综复杂的内外部经济环境中，继续行稳致远、久久为功，将服务社会民生、地方经济与自身发展紧密集合，坚定不移沿着高质量发展方向前行，以实干实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刘建忠

董事长

2021年3月30日

各位股东：

2020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更是不平凡的一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全行紧紧围绕“强管理、控风险、稳发展”的工作思路，坚持“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定位，守初心、担使命，统筹推进防疫复工，经受住了新冠疫情的极端考验，在攻坚克难中奋进笃行，在凝心聚力下行稳致远，在强本固基上转型发展。

过去是砥砺前行的一年，全行坚持审慎经营稳发展。集团资产达1.14万亿元，较年初增长10.31%。存款余额7,250亿元，较年初增长7.66%。各项贷款余额5,078.86亿元，较年初增长16.20%。存贷款增量市场份额均保持在重庆同业首位。实现营业收入281.86亿元、净利润85.65亿元。中间业务收入在营收中占比10.30%，较年初提升1.89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保持314.95%，有效缓冲疫情影响，保持了良好的风险抵御能力。子公司发展总体平稳，金融租赁公司拨备覆盖率、净利润在同期成立的机构中排名前列，理财子公司开业运营当年实现盈利，12家村镇银行全面实现拨备前盈利。

过去是众志成城的一年，全行支持防疫复工有担当。成功发行全市首批疫情防控债、首笔专项同业存单，打造“战疫贷”“同舟贷”专属方案，支持防疫重点企业数量居全市金融机构首位。全力支持“六稳”“六保”，积极推出支持企业复工复产100余条具体举措，精准扶持企业复工复产，纾困企业3.8万户、涉及贷款512亿元，发放再贷款4万户、涉及金额184亿元。

过去是开拓进取的一年，全行着力改革创新显成效。完善金融科技创新机制，以“一会一中心一部一实验室”管理模式，实现全行创新项目全流程高效化、轻型化管理。参与金融沙盒监管项目，深入金融标准化建设。推进重点创新项目建设，视频银行、手机银行6.0等投产运行，开放银行有序推进，顺利完成柜面、信贷和办公无纸化改造。采纳赤道原则，成为境内第4家、中西部首家赤道银行，设立绿色金融委员会，确定了“1+3+22+N”的绿色金融体系架构，全面推动绿色金融转型。

过去是变革发展的一年，全行奋力战略转型开新篇。零售立行释放发展动力。积极推进客户经营体系建设、“BBC金融生态圈”建设、财富管理专业化建设、零售产品数字化建设，围绕客户生活和金融需求，构建“渝快生活”系列产品品牌，推动个人存款总量、年度增量、市场份额居区域同业首位。零售贷款占贷款总额的42.64%，较年初提升5.52个百分点。**科技兴行赋能经营管理。**八大智能科技平台建设进入新阶段，助推全行业务管理数字化迁移。敏捷性开发模式高效运作，创新“捷房贷”“税快贷”等线上产品，线上线下一体化产品体系日臻完善。投产智能数据决策、反欺诈、智能催收等平台，逐步构建全数据驱动风控体系，建立全生命周期信贷管理。**人才强行筑牢发展基础。**实施人才引领、开发、支持、提升、保障“五大计划”，人员结构持续优化，科技人员、客户经理占比分别较年初提升0.4个、2.2个百分点，助推全行转型发展。

任重道远，行则将至。站在“十四五”起点，重庆农商行将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坚持“强管理、控风险、稳发展”工作思路，以“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为引领，为持续推动本行高质量发展、走稳走实第二个万亿之路而不懈努力！

谢文辉
行长

2021年3月30日

公司资料

一、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及简称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及简称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简称“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法定代表人	刘建忠
授权代表	刘建忠 谢文辉
董事会秘书	张培宗
证券事务代表 投资者联系方式	侯橙 联系地址：中国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6号 联系电话：(8623)6111 1637 传真：(8623)6111 0844 电子信箱：ir@cqrcb.com
公司秘书	黄秀萍
注册地址及邮政编码	中国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6号，400023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
公司网址	www.cqrcb.com
电子信箱	cqrcb@cqrcb.com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 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刊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网址	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A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份简称：渝农商行 股份代号：601077
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简称：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代号：3618

A股证券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H股证券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登记机构	2008年6月27日 中国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676129728J 代码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持有 B0335H250000001号金融许可证
审计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李铁英、封叶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二十二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梁国威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重庆索通律师事务所 中国重庆市渝中区华盛路7号企业天地7号楼10-12层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27楼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 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电话：(8610)6505 1166 传真：(8610) 6505 1156 保荐代表人：许佳、刘紫涵 持续督导期间：2019年10月29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务概要

本行于2008年成立，2010年在H股主板上市，2019年在A股主板上市，综合实力居全国农村商业银行领先地位。本行的主要业务包括公司金融业务、小微金融业务、零售金融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公司金融业务主要为企事业单位、政府机构以及金融机构提供广泛的公司金融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对公贷款业务、贸易融资贷款业务、票据业务、担保业务等。小微金融业务主要为小微企业、小微企业主及个体工商户等提供金融服务。零售金融业务主要包括个人贷款及存款业务、银行卡业务以及中间业务等。金融市场业务主要包括资金营运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和资产托管业务。同时，本行现有1家全资子公司、1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从事理财业务、金融租赁业务。

三、发展战略及核心竞争力

（一）本行发展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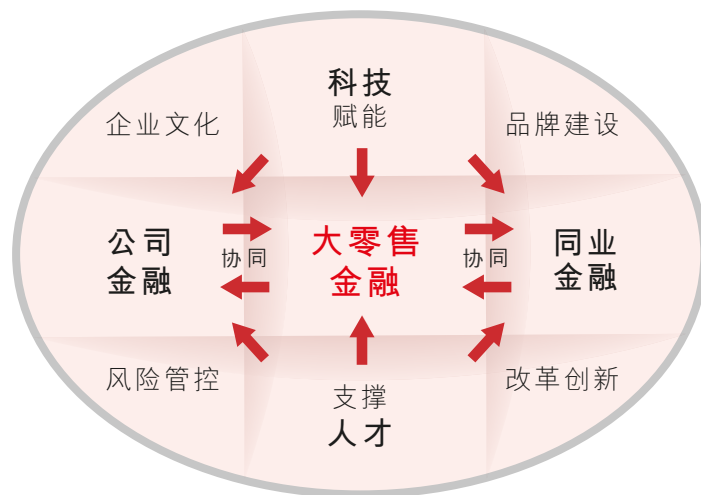
本行以“努力打造成为全国领先的区域性银行”为战略目标，坚持“经营特色化、管理精细化、培育良好企业文化”，坚持“强管理、控风险、稳发展”的思路，坚持以“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十二字战略方针引领，以大零售业务为核心竞争力，推动零售、小微、公司、同业业务“四客协同+四轮驱动”，持续推动本行高质量、内涵式发展，持续提升金融支持乡村振兴能力，持续助力实体经济发展。

1. 零售立行

力争打造“最佳客户体验银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把零售作为发展之基和生存之本，全面对标先进同业，通过提升零售“速度、精度、深度”，提高财富管理、消费金融、小微金融的服务能力和贡献度，“降本、控险、增效”，打造特色鲜明、优势突出、市场领先的“大零售”业务生态，筑牢高质量发展坚实基础。

— 发展路径

本行以重庆地区为主战场，发扬山城火锅文化，发挥“麻、辣、鲜、香”四大特质，形成以大零售金融为核心，公司和同业金融协同发展，金融科技赋能、人才基础支撑，四方辅以企业文化、品牌建设、风险管控和改革创新，共同推动全行业务协同高效发展。



麻(突出特色)：立足支农支小、服务实体经济市场定位，把握全行立行优势，坚持“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

辣(核心竞争力)：发挥深耕县域、服务三农的经验优势，借助网点渠道、服务团队、客户基础的核心优势，通过科技赋能新技术、新渠道、新系统，打造具有农商行特色的零售业务体系。

鲜(协同共进)：以零售为立行之本，加强零售金融、公司金融、小微金融和同业金融联动，实现各条线的深度互动、协同促进。

香(品牌形象)：打造特色突出、深入人心的“渝快”产品品牌形象、“数字农商行”科技形象、“近悦远来”引才形象。

— 新零售“三转”思维

从“产品营销”向“客户管家”转变。由单纯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的“产品营销”向全信息、全渠道、全业务、全产品的“客户管家”转变，确保小微、个人、信用卡等不同条线客户都“有人管”，不同客户分类别、分层级“有效管”，真正做到“以客户为中心”。

从“B2C”向“BBC”转变。由传统的“银行—客户”(Bank to Customer)向“银行—商户—客户”(Bank-Business-Customer)转变。打造BBC金融生态圈，将银行变成平台，以2W3H评价体系为标准，打造金融、生活一体化生态圈。

从“传统厅堂服务”向“OMO融合”转变。立足网点场景化、产品数字化，以网点智能机具、员工工作APP等为重要载体，提升线下网点智能化水平，构建生态圈线下服务触点，实现网点由交易性网点向服务营销型网点转型。打通线上线下渠道信息交互通道，推动线上线下多渠道获客、服务协同融合。

— 新零售“五心”策略

用心服务县域，树立乡村振兴示范。把握乡村振兴战略发展政策机遇，发挥1,456家县域网点渠道优势，充分挖掘农村地区个人和农业产业金融需求潜力。

全心服务用户，构建BBC金融生态圈。围绕“吃住行、游购娱、医学养”场景，打造金融、生活一体化生态圈。以“商户码+系统”与商户深度捆绑，切入生态圈建设，以网点为重心、以“三边”为重点，打造场景式营销。树立“渝快生活”新零售品牌，打造“家生活”“车生活”“美生活”系列子品牌。

专心服务高净客户，做强财富管理。打造专业化财富管理中心，打造专业化客户经理团队，打造专业化财私产品体系，打造专业化客户权益体系。

贴心服务全客户，重构客户经营体系。以客户为中心重构客户管理体系，实现客户有机构管、有人管、有效管。以“四全三贡献”为考核目标，以个人金融服务平台为支撑，实时跟踪客户经理业绩，激活沉睡的零售客户。

潜心科技赋能，数字化产品、流程和管理。优化“存贷汇缴查”基础金融服务。丰富手机银行APP和微银行功能，打造“渝快”系列线上产品。建立智慧网点大脑，打造客户经理数字化工作流程。赋能管理，构建自动化、智能化授信与风险管理。

2. 科技兴行

以打造“数字农商行”为目标，坚持把科技作为创新引擎和增长动力。不断加大金融科技投入，加快大数据、AI、云计算等新型技术运用，让金融科技创新带动全行业务、经营管理同步提升。坚持自主研发，形成具有农商特色和地方特点的“专利池”和“标准库”。

— 推动“四个提升”

提升金融科技赋能水平。建立金融科技后发优势，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为各条线、各业务赋能，为贷前、贷中、贷后风险管理赋能，推动金融科技创新带动经营管理质效同步提升。

提升智慧金融服务水平。持续迭代“智慧银行”，植入平台基因，探索开放银行，通过整合“平台+场景”“场景+金融”，打造现代金融服务生态圈。

提升线上线下融合水平。运用科技手段解决线下瓶颈，加快新一代网点转型，再造客户网点旅程。精准化服务客户、平台化应用场景、一体化联动营销。把线下优势产品搬到线上，逐步将线上用户发展为支付结算、投资理财、信贷消费的综合型客户。

提升数据挖掘价值水平。通过大数据等先进技术进行专业处理、深度挖掘，把全行数据存量变为业务流量，推出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的专属服务，实现价值“增值”目标。

3. 人才强行

坚持把人才作为核心资源和未来希望，围绕“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用人理念，全力打造政治坚定、专业过硬、结构合理的优质人才队伍，加快引进和培养新型业务、风险管控、金融创新等方面的专业型、复合型人才，为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人才保障。

— 实施“五个计划”

管理人才引领计划。坚持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两手抓”，选准用好一批既懂经营又善管理、既有专业知识又有实践经验的优秀人才进入中层领导人员、基层管理人员队伍。推进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改革，形成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市场化退出的管理体系。

专业人才开发计划。坚持引进一个人才、带动一支团队，按照“一事一议、一人一策”原则，引进、开发经营管理中急需的高层次关键岗位核心人才。坚持薪酬市场化，不断完善薪酬分配体系，努力建成一支结构合理、梯次匹配、业绩突出的高技能人才队伍。

实用人才支持计划。既重视“高端智能”人才、又重视“基础技能”人才。打造雇主品牌，丰富引才渠道，开展分区域、分层次、分工种员工招聘，为人才可持续发展注入“新鲜血液”。建立以合同管理为核心、岗位管理为基础的市场化用工制度。拓宽人才职业发展通道，提高人才资源使用效率。

人才素质提升计划。加大人才储备，持续推进“管培生”跟踪培养、上派下挂交流培养机制，加大优秀年轻员工培养管控力度，推进人才资源可持续发展。加强员工培训提升，构建“引进来+走出去、线上+线下、现场+视频、总行+条线+分支机构”立体培训体系。

人才服务保障计划。建立健全目标明确、边界清晰、权责对等、精简高效的组织架构体系，完善基本薪酬体系，推进人才资源数字化建设，打造更加优质的人才发展平台，为人才集聚和发展创造条件，形成有利于各类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充分施展才能的选人用人机制。

（二）本行投资价值及核心竞争力

坚守本业、导向明确的发展战略。始终坚持支农支小、服务实体经济的主责主业，顺应双循环新格局发展趋势，深入服务乡村振兴发展，确立“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方向，坚持高质量、内涵式增长，致力于将本行打造成为“全国领先的区域性银行”。

求实进取、创新发展的企业文化。本行成立至今始终保持“标杆行文化”的基因，扎根重庆、面向全国，敢为人先，一路披荆斩棘成为西部首家“A+H”股银行，成为全国领先的农商行。传承“忠诚担当、坚韧进取、勤勉敬业、朴实本分”的优良品质，营造出“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企业氛围。

科学高效、持续完备的管理体系。本行作为地方法人机构，管理层级少、决策链条短，在适应市场变化创新求变的发展中起着关键性作用。持续坚持精细化管理，将其融入企业文化，建立起风险管理、运营管理、科技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体系及能力，并以先进企业为标杆持续推进重要管理领域管理提升，实现向管理要效益，以管理促发展。

数字化、智能化的科技赋能。坚持“科技兴行”，专设金融科技中心，涵盖业务、数据、科技、渠道四大领域，全面打造数字农商行。坚持自主创新，占领科技制高点，打造“三高”式云服务，推动数据治理“三部曲”，搭建智能化运营“三模块”，共同支撑智能风控、精准营销、高效运营、线上线下融合、精细管理、优质体验、合作生态为一体的七大数字化业务能力。

优势显著、蕴藏潜力的零售金融。零售战略转型以打造成为“最佳客户体验银行”为目标，推动新思维、新理念、新机制三个转变，借助网点遍布重庆、品牌深入人心、客户基数领先等传统优势，加上新技术、新渠道、新系统三大现代优势，以客户为中心，实施零售金融“五心”策略，打造一个生态平台、一个金融生活圈、一个核心品牌，深度挖掘客群潜能，推动零售金融持续释放潜力。

绿色发展、深耕细作的公司金融。本行建立“1+3+22+N”的绿色金融体系架构，发展绿色信贷、绿色金融产品，全面推进绿色金融标杆银行建设。实施“1+2+3”策略做深做透公司金融。抢抓1大战略机遇，即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国家战略机遇；建立2个服务模式，以科技创新驱动金融服务线上化、智能化提升，以打造专业、精准、贴合的“专家式”服务和全面、高效、优质的“管家式”服务；围绕3大主攻方向，在调整负债结构，严控付息成本，广拓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三大方面加力加码。

一体化、协同化的金融市场业务。以“金融市场综合运营商”目标为定位，通过集团“一盘棋”协同作战，以“结算清算+托管”为支撑、“投资+财富管理”为切入点，推动同业、条线、总分三级联动，持续深挖同业客户合作潜力点，形成“投资+资金+托管+投行”全链条客群服务体系。

财务摘要

(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集团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重述) ⁽⁹⁾	2020年比 2019年	2018年
经营业绩			变动率(%)	
利息净收入	24,248.9	23,373.7	3.74	20,013.9
非利息净收入	3,937.3	3,256.1	20.92	6,102.5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902.9	2,239.0	29.65	2,065.8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1,034.4	1,017.1	1.70	4,036.7
营业收入	28,186.2	26,629.8	5.84	26,116.4
业务及管理费	(7,635.8)	(7,599.7)	0.48	(7,919.9)
信用减值损失	(10,208.6)	(6,572.6)	55.32	(6,189.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1)	(0.8)	37.50	(6.4)
营业利润	10,067.1	12,220.4	(17.62)	11,755.4
利润总额	10,062.8	12,233.0	(17.74)	11,772.0
净利润	8,564.8	9,988.1	(14.25)	9,164.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401.2	9,759.9	(13.92)	9,05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8,242.9	8,926.1	(7.65)	9,0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70.3	23,851.3	77.64	(81,223.3)
每股计(人民币元)			变动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21	7.73	0.48	7.03
基本每股收益	0.74	0.95	(0.21)	0.91
稀释每股收益	0.74	0.95	(0.21)	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73	0.87	(0.14)	0.90
盈利能力指标(%)			变动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¹⁾	0.79	1.01	(0.22)	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9.28	12.82	(3.54)	13.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³⁾	9.11	11.73	(2.62)	13.51
净利差 ⁽⁴⁾	2.08	2.17	(0.09)	2.40
净利息收益率 ⁽⁵⁾	2.25	2.33	(0.08)	2.4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率	10.30	8.41	1.89	7.91
成本收入比 ⁽⁶⁾	27.09	28.54	(1.45)	30.33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于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2020年比 2019年	2018年
规模指标			变动率(%)	
资产总额	1,135,926.5	1,029,790.1	10.31	950,177.9
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486,963.4	416,340.8	16.96	364,026.1
负债总额	1,041,294.4	940,427.9	10.73	878,469.2
其中：客户存款	724,999.8	673,401.8	7.66	616,166.2
股本	11,357.0	11,357.0	-	10,000.0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93,228.6	87,773.4	6.22	70,308.1
少数股东权益	1,403.5	1,588.8	(11.66)	1,400.6
权益总额	94,632.1	89,362.2	5.90	71,708.7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3,726.7	88,559.0	5.84	70,886.3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87.5	121.0	(27.69)	92.5
一级资本净额	93,814.2	88,680.0	5.79	70,978.8
二级资本净额	18,122.0	17,390.5	4.21	16,562.4
总资本净额	111,936.2	106,070.5	5.53	87,541.2
风险加权资产	783,924.2	712,885.7	9.96	647,419.3
资产质量指标(%)⁽⁷⁾			变动	
不良贷款率	1.31	1.25	0.06	1.29
拨备覆盖率	314.95	380.31	(65.36)	347.79
拨贷比	4.12	4.75	(0.63)	4.50
资本充足率指标(%)			变动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⁸⁾	11.96	12.42	(0.46)	10.95
一级资本充足率 ⁽⁸⁾	11.97	12.44	(0.47)	10.96
资本充足率 ⁽⁸⁾	14.28	14.88	(0.60)	13.52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8.33	8.68	(0.35)	7.55
其他指标(%)			变动	
贷存比	70.05	64.91	5.14	61.86

分季度财务数据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营业收入	6,969.6	6,956.0	7,071.9	7,188.7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079.6	2,103.1	2,586.2	63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102.6	2,080.2	2,575.9	4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36.0	16,878.4	11,053.0	(26,897.1)

注：

- (1)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指期间的净利润(包括可分配至非控制性权益的利润)占年初及年末的总资产平均余额的百分比。
- (2)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和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 (3)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相关金额参见“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 (4) 按照生息资产总额的平均收益率与计息负债总额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
- (5) 按照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计算。
- (6) 按照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计算。
- (7) 按照《中国银监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中国银保监会重庆监管局《重庆银保监局关于调整2020年度辖内农村中小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渝银保监办发[2020]40号)规定，本行拨备覆盖率、拨贷比的监管标准分别为140%、2.1%。
- (8) 按照中国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 (9)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加强企业202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要求，2020年起，本集团对信用卡持卡人分期收入进行了重分类，将其从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重分类至利息收入，2019年与利息净收入和非利息净收入相关财务指标已重述。

一、概述

2020年，本集团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各项决策部署以及监管各项要求，坚守“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县域经济”的市场定位，坚持“经营特色化、管理精细化、培育良好企业文化”，按照“强管理、控风险、稳发展”工作思路，大力推进“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保持了稳健发展的良好势头，经营情况呈现以下特点：

经营业绩保持稳健。集团资产总额11,359.2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061.36亿元，增幅10.31%。存款余额7,250.0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15.98亿元，增幅7.66%，存量、增量份额均保持重庆第一。贷款余额5,078.8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08.01亿元，增幅16.20%，增量份额保持重庆第一。实现营业收入281.86亿元，净利润85.65亿元。受疫情影响，2020年集团平均总资产回报率0.7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9.28%。

资产质量总体稳定。集团不良贷款率1.31%，逾期贷款占比1.10%，较上年末下降0.06个百分点，资产质量持续保持在优良水平。拨备覆盖率314.95%，集团资本充足率14.28%、一级资本充足率11.97%、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1.96%，保持了良好的风险抵御能力。报告期内，集团加大拨备计提力度，按照审慎原则将潜在大额风险贷款及时进行不良确认，全力确保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结构调整成效显著。资产结构持续优化，贷款余额占资产总额44.71%，较上年末提升2.27个百分点，其中零售贷款占贷款总额42.64%，较上年末提升5.52个百分点。负债成本管控有效，存款付息率同比少增24个基点，三年期及以上定期存款增量占比同比下降74个百分点。收益结构持续改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在营收中占比10.30%，较上年末提升1.89个百分点。队伍结构持续向好，金融科技人才占比2.40%，较上年末提升0.40个百分点。

二、财务回顾

(一) 利润表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重述)	变动额	变动率(%)
利息净收入	24,248.9	23,373.7	875.2	3.74
非利息净收入	3,937.3	3,256.1	681.2	20.92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902.9	2,239.0	663.9	29.65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1,034.4	1,017.1	17.3	1.70
营业收入	28,186.2	26,629.8	1,556.4	5.84
税金及附加	(273.6)	(236.2)	(37.4)	15.83
业务及管理费	(7,635.8)	(7,599.7)	(36.1)	0.48
信用减值损失	(10,208.6)	(6,572.6)	(3,636.0)	55.3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1)	(0.8)	(0.3)	37.50
营业利润	10,067.1	12,220.4	(2,153.3)	(17.62)
营业外收支净额	(4.3)	12.6	(16.9)	(134.13)
利润总额	10,062.8	12,233.0	(2,170.2)	(17.74)
所得税费用	(1,498.0)	(2,244.9)	746.9	(33.27)
净利润	8,564.8	9,988.1	(1,423.3)	(14.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 股东的净利润	8,242.9	8,926.1	(683.2)	(7.65)

2020年，本集团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坚守支农支小定位和服务实体经济本源，总体经营保持平稳。本集团全年实现净利润85.65亿元，同比减少14.23亿元，降幅14.2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82.43亿元，同比减少6.83亿元，降幅7.65%。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一是规模稳步增长，结构持续优化，经营质效成效显著。营业收入同比增加15.56亿元，增幅5.84%；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增加6.64亿元，增幅29.65%。

二是加强费用管理，加大拨备计提，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合理控制费用列支，成本收入比27.09%，持续保持良好水平；基于前瞻审慎原则，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减值损失增加36.36亿元。

1. 利息净收入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利息净收入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重述)	变动额	变动率(%)
利息收入	45,859.0	45,137.7	721.3	1.60
利息支出	(21,610.1)	(21,764.0)	153.9	(0.71)
利息净收入	24,248.9	23,373.7	875.2	3.74

2020年，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242.4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75亿元，增幅3.74%，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86.03%，主要得益于生息资产规模的平稳增长和计息负债结构的持续优化。

(1) 净利差及净利息收益率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相关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及平均收益率(就资产而言)或平均成本率(就负债而言)的情况，以下分析剔除了保本类代客理财产品和租赁负债对利息收支和平均余额的影响。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重述)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资产						
客户贷款和垫款	470,306.7	24,605.9	5.23	409,885.2	22,402.8	5.47
金融投资	367,946.1	15,013.8	4.08	319,995.8	13,903.8	4.3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648.2	932.0	1.51	70,965.9	1,113.3	1.57
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178,902.1	5,265.0	2.94	200,762.6	7,404.6	3.69
生息资产总额	1,078,803.1	45,816.7	4.25	1,001,609.5	44,824.5	4.48
负债						
客户存款	709,324.9	13,982.4	1.97	661,721.1	12,752.5	1.93
向中央银行借款	41,157.5	1,197.0	2.91	26,568.6	869.4	3.27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92,380.4	1,991.6	2.16	77,286.1	2,202.2	2.85
已发行债务证券	149,273.3	4,390.4	2.94	161,658.7	5,620.2	3.48
计息负债总额	992,136.1	21,561.4	2.17	927,234.5	21,444.3	2.31
利息净收入	-	24,255.3	-	-	23,380.2	-
净利差⁽¹⁾	-	-	2.08	-	-	2.17
净利息收益率⁽¹⁾	-	-	2.25	-	-	2.33

注：(1) 净利差指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之间的差额，净利息收益率是利息净收入与生息资产平均余额的比率。

2020年，本集团净利差2.08%，较上年下降9个基点；净利息收益率2.25%，较上年下降8个基点。净息差、净利差持续承压，一方面，受新冠疫情影响，本集团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切实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贷款收益率同比有所下降；另一方面，客户多元化投资理财意识不断增强，加之同业竞争加剧，存款付息率同比有所上升。

下表列出本集团由于规模和利率变动导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变动的情况。规模变化以平均余额变动衡量，而利率变动则以平均利率变动衡量：

(人民币百万元)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利息收支 变动额
资产			
客户贷款和垫款	3,160.0	(956.9)	2,203.1
金融投资	1,956.4	(846.4)	1,11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0.7)	(40.6)	(181.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42.7)	(1,496.9)	(2,139.6)
利息收入变化	4,333.0	(3,340.8)	992.2
负债			
客户存款	937.8	292.1	1,229.9
应付央行、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709.4	(592.4)	117.0
已发行债务证券	(364.1)	(865.7)	(1,229.8)
利息支出变化	1,283.1	(1,166.0)	117.1
利息净收入变化	3,049.9	(2,174.8)	875.1

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增加8.75亿元，主要是由于各项资产负债平均余额变动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30.50亿元，受平均收益率和成本率变动影响利息净收入减少21.75亿元。

(2) 利息收入

2020年，本集团利息收入458.59亿元，较上年增加7.21亿元，增幅为1.60%。主要得益于本集团贷款和垫款和金融投资资产规模平稳增长。详细分析如下：

① 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重述)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贷款	265,547.9	13,186.7	4.97	248,186.8	12,438.0	5.01
一般短期贷款	96,152.3	4,184.6	4.35	88,776.2	3,903.1	4.40
中长期贷款	169,395.6	9,002.1	5.31	159,410.6	8,534.9	5.35
零售贷款	182,190.7	10,863.7	5.96	143,180.7	9,316.2	6.51
一般短期贷款	67,113.0	4,370.5	6.51	49,742.6	3,521.0	7.08
中长期贷款	115,077.7	6,493.2	5.64	93,438.1	5,795.2	6.20
票据贴现	22,568.1	555.5	2.46	18,517.7	648.6	3.50
客户贷款和垫款合计	470,306.7	24,605.9	5.23	409,885.2	22,402.8	5.47

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246.06 亿元，较上年增加 22.03 亿元，增幅 9.83%，主要是强化金融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助力企业复工复产，确保实体经济稳定发展，各项贷款平均余额较快增长；同时，受收益率下降影响，部分抵销了利息收入的增长。

②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本集团金融投资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355,888.2	14,617.8	4.11	319,107.1	13,863.3	4.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2,057.9	396.0	3.28	888.7	40.5	4.56
金融投资合计	367,946.1	15,013.8	4.08	319,995.8	13,903.8	4.34

2020年，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150.14 亿元，较上年增加 11.10 亿元，增幅 7.98%，主要是在加强市场研判、严格防控风险的基础上，优化资产配置并择机扩大投资规模，持续提高资金收益。

③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9.32**亿元，较上年减少**1.81**亿元，降幅**16.28%**，主要是中国人民银行下调存款准备金率，本集团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余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3.13%**。

④ 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本集团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47,108.7	4,743.1	3.22	171,241.4	6,733.8	3.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793.4	521.9	1.64	29,521.2	670.8	2.27
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合计	178,902.1	5,265.0	2.94	200,762.6	7,404.6	3.69

2020年，本集团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52.65**亿元，较上年减少**21.40**亿元，降幅**28.90%**，主要是同业资产收益率下降，本集团降低同业资产配置占比所致。

(3) 利息支出

2020年，本集团利息支出**216.10**亿元，较上年减少**1.54**亿元，降幅为**0.71%**，主要是已发行债务证券平均余额及付息负债成本率下降所致。详细分析如下：

①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本集团客户存款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成本率情况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活期存款	126,145.3	857.8	0.68	121,869.4	854.7	0.70
定期存款	37,904.8	1,049.6	2.77	42,543.1	1,160.6	2.73
公司存款小计	164,050.1	1,907.4	1.16	164,412.5	2,015.3	1.23
活期存款	125,516.9	668.1	0.53	116,788.7	575.2	0.49
定期存款	419,757.9	11,406.9	2.72	380,519.9	10,162.0	2.67
个人存款小计	545,274.8	12,075.0	2.21	497,308.6	10,737.2	2.16
客户存款合计	709,324.9	13,982.4	1.97	661,721.1	12,752.5	1.93

2020年，客户存款利息支出**139.82**亿元，较上年增加**12.30**亿元，增幅**9.64%**，主要是存款规模的不断增长及结构的持续优化。客户存款付息率**1.97%**，较上年提升**4**个基点，增幅较上年大幅缩小。为巩固核心负债来源，一方面，持续发挥区域优势，通过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稳定客户资金；另一方面，加强存款定价管理，通过对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相对高成本存款的限额管控，优化存款结构确保成本相对稳定。

②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2020年，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11.97**亿元，较上年增加**3.28**亿元，增幅**37.68%**，主要是主动对接央行疫情防控专项再贷款、支小再贷款、支农再贷款和再贴现资金等，中央银行借款平均余额较上年增长**145.89**亿元。

③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支出

本集团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及平均成本率情况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0,533.1	1,299.1	2.57	46,732.4	1,498.8	3.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41,847.3	692.5	1.65	30,553.7	703.4	2.30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合计	92,380.4	1,991.6	2.16	77,286.1	2,202.2	2.85

2020年，本集团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支出**19.92**亿元，较上年减少**2.11**亿元，降幅**9.56%**，主要是同业市场利率下行带动同业负债成本同比下降。

④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应付债券	25,515.3	966.0	3.79	16,367.4	736.6	4.50
同业存单	123,758.0	3,424.4	2.77	145,291.3	4,883.6	3.36
已发行债务证券合计	149,273.3	4,390.4	2.94	161,658.7	5,620.2	3.48

2020年，本集团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43.90**亿元，较上年减少**12.30**亿元，降幅**21.88%**，主要是根据市场状况积极调整优化负债融资结构，同业存单平均余额及成本率下降所致。

2. 非利息净收入

2020年，本集团非利息净收入39.37亿元，较上年增加6.81亿元，增幅为20.92%，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13.97%，较上年提升1.74个百分点。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重述)	变动额	变动率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3,010.6	2,359.5	651.1	27.59
资金理财手续费	1,937.0	1,314.1	622.9	47.40
代理及受托业务佣金	370.2	402.6	(32.4)	(8.05)
银行卡手续费	165.0	180.1	(15.1)	(8.38)
结算和清算手续费	134.3	134.5	(0.2)	(0.15)
其他	404.1	328.2	75.9	23.1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7.7)	(120.5)	12.8	(10.6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合计	2,902.9	2,239.0	663.9	29.65

2020年，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保持良好增长，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9.03亿元，较上年增加6.64亿元，增幅29.6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为10.30%，较上年提升1.89个百分点。

资金理财手续费收入19.37亿元，较上年增加6.23亿元，增幅47.40%，主要是本集团借助优质的客户群体，持续提高净值型理财产品的营运能力和竞争能力，带动代客理财手续费收入持续快速增长。

代理及受托业务佣金3.70亿元，同比减少0.32亿元，主要是本集团部分托管项目提前到期。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1.65亿元，较上年减少0.15亿元，降幅8.38%，主要是借记卡ATM手续费收入及POS消费减少。

结算和清算手续费1.34亿元，基本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集团持续贯彻落实金融服务优惠政策，主动减免部分业务收费。

(2)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其他非利息净收入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变动额	变动率 (%)
投资收益	929.1	661.0	268.1	40.5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9.5)	192.4	(311.9)	(162.11)
汇兑收益	(35.0)	64.1	(99.1)	(154.60)
资产处置收益	96.3	45.9	50.4	109.80
其他业务收入	163.5	53.7	109.8	204.47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合计	1,034.4	1,017.1	17.3	1.70

2020年，本集团实现其他非利息净收入10.34亿元。其中：投资收益增加2.68亿元，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及处置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3.12亿元，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及处置导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出。

汇兑收益减少0.99亿元，主要是由于汇率波动导致外汇相关业务的汇兑损益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增加0.50亿元，主要是本年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增加1.10亿元，主要是加大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工作力度，与央行开展普惠小微企业延期还本利率互换业务增加的收益。

3. 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主要与贷款(利息收入)、证券转让及其他金融产品及服务产生的收益有关。2020年，本集团税金及附加2.74亿元，较上年增加0.37亿元，增幅15.83%，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应税收入持续增长带动增值税附加等税金有所增长。

4. 业务及管理费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变动额	变动率 (%)
员工成本	4,841.7	4,932.8	(91.1)	(1.85)
工资、奖金和津贴	3,532.1	3,219.3	312.8	9.72
员工福利、社会 保险费和住房 公积金	877.2	1,297.0	(419.8)	(32.37)
其他	432.4	416.5	15.9	3.82
折旧及摊销	849.7	782.0	67.7	8.66
其他一般及行政开支	1,944.4	1,884.9	59.5	3.16
业务及管理费	7,635.8	7,599.7	36.1	0.48
成本收入比	27.09	28.54	(1.45)	不适用

2020年，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76.36亿元，较上年增加0.36亿元，增幅0.48%。主要是本集团持续加强成本管理，优化费用支出结构，在保证收入稳定增长的基础上合理控制费用支出，成本收入比27.09%，较上年同期下降1.45个百分点。

(1) 员工成本

2020年，员工成本48.42亿元，较上年减少0.91亿元，降幅1.85%。其中，员工福利、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较上年下降4.20亿元，降幅32.37%，主要是按照疫情防控相关指示精神，本集团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可享受一定阶段性减免优惠。

(2) 折旧及摊销

2020年，折旧与摊销8.50亿元，较上年增加0.68亿元，增幅8.66%。主要是本集团坚持推进金融科技部署，持续加大金融科技投入，通过构建智能科技平台与智能产品平台，促进业务转型发展。

(3) 其他一般及行政开支

2020年，其他一般及行政开支19.44亿元，较上年增加0.60亿元，增幅3.16%。一是客户存款规模增长带动存款保费有所增长，二是与网点运营、业务发展相关的电子设备运行、咨询服务费用等有所增加。

5. 减值损失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减值损失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变动额	变动率 (%)
客户贷款和垫款信用 减值损失	9,459.2	4,935.1	4,524.1	91.67
金融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828.3	1,163.5	(335.2)	(28.81)
其他信用减值损失	(78.9)	474.0	(552.9)	(116.6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1	0.8	0.3	37.50
减值损失合计	10,209.7	6,573.4	3,636.3	55.32

2020年，本集团减值损失102.10亿元，较上年增加36.36亿元，增幅55.32%。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45.24亿元，主要是面对新冠疫情影响，本集团基于前瞻性和审慎经营原则，主动下调大额风险贷款分类级次，加大客户贷款减值计提力度，及时对不良贷款进行核销处置，为未来资产质量管控奠定了坚实基础。

金融投资减值损失较上年减少3.35亿元，其他减值损失较上年减少5.53亿元，主要是本集团加强金融市场研判，严格防控风险，非信贷金融资产质量不断提高。

6. 营业外收支净额

2020年，本集团营业外收支净额为-0.04亿元，较上年下降0.17亿元，主要是本集团积极支持新冠疫情防控，增加公益性捐赠支出0.26亿元。

7. 所得税费用

下表列出2020年及2019年的税前利润、所得税费用：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变动额	变动率 (%)
税前利润	10,062.8	12,233.0	(2,170.2)	(17.74)
按适用法定税率计算的 税项	2,426.4	2,990.6	(564.2)	(18.87)
加/(减)下列项目的 纳税影响：				
不可抵扣费用	57.8	260.6	(202.8)	(77.82)
免税收入	(988.9)	(788.1)	(200.8)	25.48
大额医保政策变化的 纳税影响	-	(195.3)	195.3	(100.00)
其他	2.7	(22.9)	25.6	(111.79)
所得税费用	1,498.0	2,244.9	(746.9)	(33.27)

2020年，所得税费用14.98亿元，较上年减少7.47亿元。所得税实际税率为14.89%，低于25%的法定税率，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在平衡风险和收益的基础上，持续优化业务投资结构，持有部分法定免税的国债及地方政府债券，降低了实际所得税税率。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1. 资产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资产总额的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变动额	变动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值	486,963.4	42.87	416,340.8	40.43	70,622.6	16.96
客户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507,885.9	44.71	437,084.9	42.44	70,801.0	16.20
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¹⁾	(20,922.5)	(1.84)	(20,744.1)	(2.01)	(178.4)	0.86
金融投资	429,954.5	37.85	377,353.2	36.64	52,601.3	13.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²⁾	383,164.5	33.73	346,418.4	33.64	36,746.1	1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²⁾	16,625.5	1.46	7,256.8	0.70	9,368.7	129.10
其他债权投资	16,055.2	1.41	6,679.0	0.65	9,376.2	140.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	0.05	577.8	0.05	(7.5)	(1.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²⁾	30,164.5	2.66	23,678.0	2.30	6,486.5	27.3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368.9	5.75	77,413.6	7.52	(12,044.7)	(15.56)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137,386.6	12.09	146,001.2	14.18	(8,614.6)	(5.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0	0.11	-	-	1,303.0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450.3	0.04	-	-	450.3	不适用
其他资产⁽³⁾	14,499.8	1.29	12,681.3	1.23	1,818.5	14.34
资产总额	1,135,926.5	100.00	1,029,790.1	100.00	106,136.4	10.31

注：(1) 仅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2)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本集团分类为“金融投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反映的是本集团购入时按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的债权投资；分类为“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反映的是本集团购入时按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分类为“金融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反映的是本集团购入时按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资产包括固定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使用权资产、其他应收款等。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11,359.2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61.36亿元，增幅10.31%。

客户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5,078.8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08.01亿元，增幅16.20%。本集团作为重庆地区最大的金融机构，始终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本质要求，在推动自身经营稳健发展的基础上，积极落实疫情防控金融政策，主动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聚焦先进制造产业转型，有力支持重庆地区地方经济发展；创新零售小微金融服务模式，通过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提升服务效率，倾力支持民营及小微企业稳定发展。

金融投资4,299.5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26.01亿元，增幅13.94%。2020年，本集团优化金融资产投资结构，加大了对债券及基金等标准化产品投资力度。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总额653.69亿元，较上年末减少120.45亿元，降幅15.56%，主要是存款准备金率下调所致。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1,373.87亿元，较上年末减少86.15亿元，降幅5.90%，主要是本集团优化资产结构，提升信贷投放力度并加大收益相对较高的债权投资占比。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13.03亿元，主要是本集团综合考虑资产负债及流动性管理需要，多渠道利用富余资金。

长期股权投资4.50亿元，主要是本集团参股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1) 客户贷款和垫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的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	273,631.3	53.88	254,760.4	58.29
短期贷款 ⁽¹⁾	69,302.5	13.65	78,134.2	17.88
中长期贷款 ⁽²⁾	204,328.8	40.23	176,626.2	40.41
零售贷款	216,543.7	42.64	162,237.8	37.12
个人按揭贷款 ⁽³⁾	91,337.0	17.98	73,091.4	16.72
个人经营及再就业贷款 ⁽⁴⁾	66,799.8	13.15	50,516.0	11.56
其他贷款 ⁽⁵⁾	58,406.9	11.51	38,630.4	8.84
票据贴现	17,710.9	3.48	20,086.7	4.59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507,885.9	100.00	437,084.9	100.00

注：(1) 短期贷款主要包括合约到期日为一年及以下的贷款。

(2) 中长期贷款主要包括合约到期日为一年以上的贷款。

(3) 个人按揭贷款主要包括住房按揭贷款、商用物业按揭贷款等。

(4) 个人经营及再就业贷款主要包括个人经营性贷款、个人流动资金贷款及就业再就业小额贷款等。

(5) 其他贷款主要包括个人消费贷款、信用卡贷款、房屋抵押贷款、农户联保及信用贷款等。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5,078.8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08.01亿元，增幅16.20%。

公司类贷款和垫款总额2,736.3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8.71亿元，增幅为7.41%。其中，短期贷款减少88.32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277.03亿元，主要是持续落实疫情防控金融政策，助力企业复工复产；积极支持地方重点项目建设，重点抓好大基建、制造业、民生等业务领域；大力拓展绿色金融、智能制造等战略板块，不断推动公司业务转型升级。

零售贷款和垫款总额2,165.4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43.06亿元，增幅33.47%，占贷款总额的比重提升了5.52个百分点。本集团秉承“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理念，借助庞大的零售客户群体，多渠道发展资产业务；其中，个人按揭贷款总额913.3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2.46亿元，增幅24.96%，主要是结合监管房地产调控政策，支持当地居民自住购房合理融资需求；个人经营及再就业贷款总额668.0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62.84亿元，增幅32.23%，主要是贯彻落实普惠金融政策，并依托科技赋能创新服务手段，支持个人经营性融资需求；其他贷款总额584.0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97.77亿元，增幅51.19%，主要是在平衡风险与收益基础上，运用线上化、场景化、数据化等获客方式，合理发展信用卡、消费金融等业务。

票据贴现177.11亿元，较上年末减少23.76亿元，降幅11.83%。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按行业类别划分的贷款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贷款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	273,631.3	53.88	254,760.4	58.2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63,875.2	12.58	59,508.9	13.61
制造业	61,019.7	12.01	61,130.0	13.9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0,476.7	11.91	50,481.8	11.5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 产和供应业	19,232.7	3.79	16,531.0	3.7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177.2	3.58	12,221.2	2.80
批发和零售业	17,969.1	3.54	18,792.1	4.30
建筑业	6,601.1	1.30	7,152.0	1.64
卫生和社会工作	6,288.3	1.24	5,538.1	1.27
房地产业	5,676.8	1.12	8,032.9	1.84
金融业	2,791.6	0.55	2,784.0	0.63
其他	11,522.9	2.26	12,588.3	2.88
零售贷款和垫款	216,543.7	42.64	162,237.8	37.12
票据贴现	17,710.9	3.48	20,086.7	4.59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507,885.9	100.00	437,084.9	100.00

2020年，本集团继续推进国家和地方重大战略项目、智能制造以及民生领域等方面的信贷支持。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中投向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贷款余额分别为638.75亿元、610.20亿元、604.77亿元，分别占本集团贷款及垫款总额的12.58%、12.01%、11.91%。

(2) 金融投资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金融投资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券投资	305,211.4	70.99	249,463.0	66.11
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务工具	9,045.5	2.10	31,593.3	8.37
同业存单	61,478.3	14.30	69,486.3	18.42
债权融资计划	32,620.6	7.59	20,724.8	5.49
基金	21,028.4	4.89	5,508.0	1.46
权益工具	570.3	0.13	577.8	0.15
金融投资总额	429,954.5	100.00	377,353.2	100.00

截至2020年末，金融投资总额4,299.5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26.01亿元，增幅13.94%。本集团持续加强对市场的分析研判，择机优化资产配置，适度提升标准化资产投资占比。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按发行主体划分的债券投资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债券	113,384.5	37.14	97,403.4	39.05
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	69,429.7	22.75	56,933.4	22.82
金融机构债券	60,147.3	19.71	33,484.0	13.42
公司债券	62,249.9	20.40	61,642.2	24.71
债券投资总额	305,211.4	100.00	249,463.0	100.00

2020年，本集团优化债券投资结构，增加了对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和高评级金融机构债券的投资。截至2020年末，政府债券较上年末增加159.81亿元，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较上年末增加124.96亿元，金融机构债券较上年末增加266.63亿元。

(3) 应收利息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规定，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的金融工具账面余额中，主表中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

(4)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集团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作为对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损失的补偿。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的抵债资产为0.93亿元，抵债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0.14亿元。具体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其他资产”。

2. 负债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负债总额的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存款	724,999.8	69.63	673,401.8	71.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 拆入资金	62,139.3	5.97	35,568.7	3.78
已发行债务证券	173,178.2	16.63	171,330.1	18.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62,313.8	5.98	31,218.0	3.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6,373.2	0.61	15,086.1	1.60
其他负债 ⁽¹⁾	12,290.1	1.18	13,823.2	1.47
负债总额	1,041,294.4	100.00	940,427.9	100.00

注：(1) 其他负债包括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租赁负债、其他应付款等。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负债总额10,412.9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08.67亿元，增幅10.73%。客户存款是本集团最核心的负债来源，较上年末增加515.98亿元，增幅7.66%；同业存拆入资金较上年末增加265.71亿元，增幅74.70%，主要是根据市面情况调整优化负债结构；向央行借款较上年末增加310.96亿元，增幅99.61%，主要是积极运用央行疫情防控金融政策，新增专项再贷款、支农、支小再贷款等专项资金；已发行债务证券较上年末增加18.48亿元，增幅1.08%，主要是结合同业市场情况，增强主动负债能力以降低融资成本。

(1) 客户存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客户存款的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存款小计	156,370.2	21.57	156,030.7	23.17
活期存款	122,309.1	16.87	125,140.0	18.58
定期存款	34,061.1	4.70	30,890.7	4.59
个人存款小计	561,617.1	77.46	511,571.7	75.97
活期存款	128,951.9	17.79	116,031.2	17.23
定期存款	432,665.2	59.67	395,540.5	58.74
保证金存款	7,002.5	0.97	5,783.2	0.86
其他存款	10.0	-	16.2	-
客户存款总额	724,999.8	100.00	673,401.8	100.00

2020年，本集团依托渠道和零售优势，客户存款稳步增长。截至2020年末，客户存款总额7,250.0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15.98亿元，增幅7.66%，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69.63%，较上年末下降1.98个百分点。

从客户结构上看，公司存款1,563.7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40亿元，增幅0.22%，在客户存款中的占比为21.57%，较上年末下降1.60个百分点；个人存款5,616.1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00.45亿元，增幅9.78%，在客户存款总额中的占比为77.46%，较上年末上升1.49个百分点。

从期限结构上看，活期存款2,512.6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0.90亿元，增幅4.18%，在客户存款总额中的占比为34.66%，较上年末下降1.15个百分点；定期存款4,667.2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02.95亿元，增幅9.45%，在客户存款总额中的占比为64.37%，较上年末上升1.04个百分点。

(2) 已发行债务证券

本集团未发行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8号—公司债券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规定需予以披露的公司债券。详情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应付债券”。

(三) 股东权益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股东权益的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11,357.0	12.00	11,357.0	12.71
资本公积	20,338.5	21.49	20,428.5	22.86
其他综合收益	(686.5)	(0.73)	(442.7)	(0.50)
盈余公积	12,069.8	12.75	11,283.6	12.63
一般风险准备	14,056.1	14.85	12,635.3	14.14
未分配利润	36,093.7	38.16	32,511.7	36.38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93,228.6	98.52	87,773.4	98.22
少数股东权益	1,403.5	1.48	1,588.8	1.78
股东权益总额	94,632.1	100.00	89,362.2	100.00

截至2020年末，权益总额946.32亿元，较上年增加52.70亿元，主要是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其中：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末减少2.44亿元，主要是本集团投资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一般风险准备较上年末增加14.21亿元，主要是按照上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1.5%计提一般准备金。

(四) 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主要有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和开出信用证。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和开出信用证余额分别为219.60亿元、92.37亿元、37.99亿元及23.95亿元。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经营租赁承诺不重大。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已批准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均为已签订但未履行的合同，金额为5.02亿元。

(五) 现金流量表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现金流量表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70.3	23,8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85.8)	(51,85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0.9)	13,8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423.7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85.19亿元，主要是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及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同比增加。其中，现金流入1,594.72亿元，增加481.70亿元；现金流出1,171.02亿元，增加296.51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378.86亿元。其中，现金流入1,911.52亿元，减少10.79亿元；现金流出2,290.38亿元，减少150.46亿元，主要是债券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56.91亿元。其中，现金流入2,255.31亿元，主要是本集团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2,312.22亿元，主要是偿还债务证券所致。

(六) 贷款质量分析

1. 贷款五级分类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贷款按五级分类的分布情况。在贷款五级分类制度下，不良贷款包括划分为次级、可疑及损失的贷款：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正常	489,255.1	96.33	421,463.7	96.43
关注	11,985.7	2.36	10,161.3	2.32
次级	2,868.6	0.56	3,447.0	0.79
可疑	3,641.1	0.72	1,883.0	0.43
损失	135.4	0.03	129.9	0.03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507,885.9	100.00	437,084.9	100.00
不良贷款额	6,645.1	—	5,459.9	—
不良贷款率(%)	—	1.31	—	1.25

2020年，本集团积极应对新冠疫情背景下更加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全力做好疫期信贷支持，同时坚持审慎分类，严格把握实质风险，动态实施风险分类管理，积极处理潜在大额风险贷款，加大不良清收处置力度，全面夯实资产质量。由于个别大额风险客户贷款风险分类确认不良，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66.4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1.85亿元；不良贷款率1.31%，较上年末上升0.06个百分点，其中，主城不良贷款余额占本集团的69.29%，县域不良贷款余额占本集团的30.71%。

2. 贷款集中度

(1) 行业集中度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公司类贷款	273,631.3	53.88	5,316.0	1.94	254,760.4	58.29	4,305.5	1.69
制造业	61,019.7	12.01	2,961.9	4.85	61,130.0	13.99	1,741.4	2.8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9,232.7	3.79	-	-	16,531.0	3.78	-	-
房地产业	5,676.8	1.12	-	-	8,032.9	1.84	692.3	8.62
租赁及商业服务	60,476.7	11.91	7.4	0.01	50,481.8	11.55	2.0	0.0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3,875.2	12.58	-	-	59,508.9	13.61	4.5	0.01
建筑业	6,601.1	1.30	47.4	0.72	7,152.0	1.64	143.0	2.00
批发和零售业	17,969.1	3.54	1,440.7	8.02	18,792.1	4.30	332.7	1.77
其他	38,780.0	7.63	858.6	2.21	33,131.7	7.58	1,389.6	4.19
零售贷款	216,543.7	42.64	1,328.1	0.61	162,237.8	37.12	1,153.4	0.71
票据贴现	17,710.9	3.48	1.0	0.01	20,086.7	4.59	1.0	0.00
总计	507,885.9	100.00	6,645.1	1.31	437,084.9	100.00	5,459.9	1.25

2020年，本集团严格执行信贷投向指引，严把信贷准入、退出标准，加强重点行业管控，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调控政策，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房地产行业贷款余额、不良余额及不良率均同比下降。

(2) 借款人集中度

2020年末，本集团最大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3.74%，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23.76%，均符合监管要求，并且同比有所下降。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均非不良贷款。

① 集中度指标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例(%)	≤10%	3.74	5.15	5.95
单一集团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例(%)	≤15%	5.72	6.37	7.75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例(%)	不适用	23.76	24.19	27.49

② 前十大单一借款人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 百万元列示)	所属行业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客户A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191.7	0.83
客户B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48.2	0.66
客户C	制造业	3,274.2	0.64
客户D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57.6	0.50
客户E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445.0	0.48
客户F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53.5	0.46
客户G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279.8	0.45
客户H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218.7	0.44
客户I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93.0	0.39
客户J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32.7	0.38

3.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公司类贷款	273,631.3	5,316.0	1.94	254,760.4	4,305.5	1.69
短期贷款	69,302.5	1,247.1	1.80	78,134.2	1,225.7	1.57
中长期贷款	204,328.8	4,068.9	1.99	176,626.2	3,079.8	1.74
零售贷款	216,543.7	1,328.1	0.61	162,237.8	1,153.4	0.71
个人按揭贷款	91,337.0	279.5	0.31	73,091.4	238.1	0.33
个人经营及再就业贷款	66,799.8	544.6	0.82	50,516.0	440.9	0.87
其他贷款	58,406.9	504.0	0.86	38,630.4	474.4	1.23
票据贴现业务	17,710.9	1.0	0.01	20,086.7	1.0	0.00
总计	507,885.9	6,645.1	1.31	437,084.9	5,459.9	1.25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不良率较上年末上升0.25个百分点至1.94%，零售贷款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下降0.10个百分点至0.61%。

4. 已重组客户贷款和垫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已重组客户贷款和垫款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 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贷款 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
已重组客户贷款和垫款	1,539.5	0.30	623.6	0.14

5. 逾期客户贷款和垫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已逾期客户贷款和垫款按账龄分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 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贷款 及垫款 总额百分比 (%)
逾期3个月以内	1,379.0	0.27	2,010.5	0.46
逾期3个月至1年	2,473.9	0.49	1,368.1	0.31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内	1,303.8	0.26	1,404.3	0.32
逾期3年以上	426.5	0.08	279.1	0.07
已逾期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5,583.2	1.10	5,062.0	1.16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逾期贷款总额人民币55.8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21亿元；逾期占比1.10%，较上年末下降0.06个百分点。

6. 贷款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期初余额	8,545.0	5,205.7	6,993.4	20,744.1
转移：	-	-	-	-
转移至阶段一	1,277.7	(1,226.9)	(50.8)	-
转移至阶段二	(1,098.4)	1,344.0	(245.6)	-
转移至阶段三	(767.2)	(2,363.3)	3,130.5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1,072.3)	1,949.7	2,378.2	3,255.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7,433.1	-	-	7,433.1
终止确认或结清	(3,904.8)	(703.8)	(459.0)	(5,067.6)
重新计量	136.0	41.2	4,431.7	4,608.9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10,051.6)	(10,051.6)
期末余额	10,549.1	4,246.6	6,126.8	20,922.5

7.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按担保方式划分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分布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信用贷款	77,664.2	15.29	52,668.6	12.05
保证贷款	160,337.6	31.57	137,850.8	31.54
抵押贷款	208,580.2	41.07	181,751.6	41.58
质押贷款	61,303.9	12.07	64,813.9	14.83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507,885.9	100.00	437,084.9	100.00

8. 贷款迁徙率

(以百分比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正常类迁徙率	4.27	3.32	3.14
关注类迁徙率	11.04	7.40	39.3
次级类迁徙率	12.36	30.01	65.32
可疑类迁徙率	1.87	2.07	10.98

注：贷款迁徙率按银保监会1104报表口径计算，为集团数据。

(七) 分部信息

1. 地区分部摘要

(以百分比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县域	主城	县域	主城
存款	70.04	29.96	69.33	30.67
贷款	50.79	49.21	48.02	51.98
资产	52.91	47.09	49.37	50.63
存贷比	50.80	115.06	44.96	110.01

2020年，本集团县域存款占比为70.04%，同比上升0.71个百分点；县域贷款占比为50.79%，同比上升2.77个百分点；县域资产占比为52.91%，同比上升3.54个百分点。本集团立足重庆，坚持支农支小定位，深耕农村经济，持续提升县域金融服务能力，倾力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2. 业务分部摘要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营业收入				
公司业务	9,321.9	33.07	8,579.4	32.22
零售银行业务	10,954.1	38.86	9,926.0	37.27
资金营运业务	7,885.3	27.98	8,096.2	30.40
未分配	24.9	0.09	28.2	0.11
营业收入总额	28,186.2	100.00	26,629.8	100.00

2020年，本集团公司业务营业收入93.22亿元，占比33.07%，同比上升0.85个百分点；零售银行业务营业收入109.54亿元，占比38.86%，同比上升1.59个百分点；资金营运业务营业收入78.85亿元，占比27.98%，同比下降2.42个百分点。近年来，本行秉承“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加快个人及小微贷款投放，持续优化贷款结构，零售银行业务营业收入占比稳步提升。

(八)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

1.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

作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金融机构，本银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机构颁布的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包括本银行及合并子公司的银行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亦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其解释，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适用的披露条例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报告中的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净资产(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按企业会计准则 差异项目及金额	94,632.1	89,362.2	71,708.7
—收购业务形成的商誉	440.1	440.1	440.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95,072.2	89,802.3	72,148.8

2.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原因

本银行于2008年6月27日注册成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新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了原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重庆市渝中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等38家县(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及重庆武隆农村合作银行的所有资产及负债(“收购业务”)。本银行于2009年1月1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无需对收购业务中形成的商誉进行确认。本银行于2010年12月16日在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于当年首次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根据首次执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追溯确认了收购业务形成的商誉。

(九)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及主要会计估计判断

本集团在应用会计政策确定部分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及报告期损益时，在某些方面做出估计及判断。本集团根据过往的经验和对未来事件的预计做出估计和假设，并定期审阅。除此之外，本集团采用会计政策时还需要做出进一步的判断。本集团管理层相信，本集团作出的估计及判断，均已适当地反映了本集团面临的经济状况。受估计及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包括：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补充退休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负债、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所得税等。

三、主营业务讨论与分析

(一) 零售业务

本行坚持“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发展战略，秉承“以客户为中心”发展理念，聚焦“个人存贷、银行卡、财私、代理”业务，专注客户，保持转型升级定力，进一步深耕零售市场，聚焦发力。2020年克服疫情影响和经济下行双重因素，推动零售业务稳步发展，实现零售业务收入109.54亿元，同比增加10.28亿元，在本集团营业收入中占比38.86%，连续四年位居本集团营业收入占比首位。营业利润60.02亿元，同比增加7.07亿元，在本集团营业利润中占比59.62%，占比位居本集团营业利润首位。

1. 个人存贷款业务

(1) 个人存款业务

存款规模稳步提升。通过打造“功能型、特色化、场景式”产品的分类管理体系，围绕客户差异化需求，创设特色化和场景式存款产品，推出“商富存”特色化产品，“生日存单”场景式产品以及结构性存款产品，提高产品覆盖率，助推存款持续增长。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个人存款余额5,616.1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00.45亿元，增幅9.78%。个人存款总量、年度增量、市场份额均位列重庆市同业首位。

(2) 个人贷款业务

贷款结构持续优化。坚持做小做微，突出产品创新，实施差异化信贷服务，持续支持普惠金融，不断巩固个人贷款业务优势地位，多措并举齐推个人贷款业务专业化、线上化、标准化，促进结构转型。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零售贷款余额2,165.4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43.06亿元，增幅33.47%，增量市场份额居重庆市第一。其中，个人按揭贷款年末余额913.3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2.46亿元；自主研发创新贷款产品，已上线个人信用消费贷款“渝快贷”，房屋抵押产品“房快贷”，房屋按揭“捷房贷”等自主研发产品。自主创新贷款年末余额59.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7.55亿元。个人贷款风险控制良好，不良率为0.61%，较上年末下降0.1个百分点，户均贷款仅24.14万元(不含三方合作贷款)，有效分散了资产风险。

2. 银行卡业务

(1) 借记卡业务

本行不断丰富“江渝”品牌化借记卡产品体系，推出个性化定制卡、军人服务卡及行业合作卡，持续完善借记卡保号换卡、线上申卡等功能，助推借记卡业务稳健增长。截至2020年末，本行借记卡发卡总量达2,386.64万张，消费交易额724.28亿元。其中，具有补贴异地汇款手续费功能的乡情系列借记卡达到1,256.78万张，吸收异地汇入资金1,347.34亿元。

(2) 信用卡业务

本行始终坚持信用卡业务创新，致力于持续打造有特色的信用卡业务，在业务创新、品牌建设、系统建设、组织架构等方面取得成效。积极推进业务创新，以“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发展战略为总领，积极推进“BBC生态圈”建设，创新打造“渝快车生活”“渝快家生活”“渝快美生活”等产品品牌，推出系列“客户端+商户端”金融产品。持续打造品牌形象，以“区域化、特色化”发展为引领，丰富江渝信用卡系列品牌，持续打造良好用卡环境，提升本行信用卡知名度。持续提升科技赋能，上线新决策系统、自动化审批模块提升审批效率，打通渝快借外呼分期功能，实现微信公众号、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等各类渠道的整体应用。持续优化组织架构，按照“前台资源倾斜、中台减员增效、后台精兵简政”原则，持续提升前台人员占比，集中精干力量专注产品创新，理顺发展体制机制。本行将立足现有业务，着眼持续发展，顺应市场需求，积极推进信用卡“BBC生态圈”建设，围绕“家、车、美”三大场景营造用卡环境，打造信用卡发展新模式，提升信用卡金融服务水平。

2020年，本行信用卡发卡规模持续快速增长，交易规模稳步发展。截至2020年末，全行新增发卡37.30万张，当年发卡再创新高，全行累计发卡突破138万张。2020年，本行信用卡累计消费交易2,443.92万笔、累计消费金额300.56亿元。信用卡发卡和交易规模持续提升。

3. 财富管理和私人银行业务

财私业务持续突破。一是财富品牌更具实力，以“财富管家、合业和家”为理念，围绕“高净值、高品质、高级别”客户，打造“江渝财富”管理品牌；二是财富管理指标大幅提升，全行VIP客户数净增23.58万、增幅11.93%，金融资产余额净增553.45亿元、增幅13.26%，其中财私客户数净增984户、增幅20%，金融资产余额净增48亿元、增幅21%。三是运行机制初见成效，专业队伍日渐壮大，全行理财客户经理人数达到831人、财富顾问43人，财富顾问AFP持证率超80%，打造涵盖网点理财经理、分支行财富顾问、总行私人银行投资顾问的三级专业财富管理梯队。四是增值服务更显彰力，围绕“家、车、美”三大场景权益产品，聚焦“房、车”及“吃住行、游购娱、医学养”十一大权益活动，持续构建“金融产品+权益活动”特色化金融服务体系。以“纳福迎春”“纳凉消暑”“纳秋丰收”为主题，开展财私客户时令节气主题活动50余场次，覆盖高净值客户3,000余人次。牵头策划“名中医问诊”“法律咨询”“税务筹划”“投资策略报告”等60余场专业性财智活动，覆盖高净值客户1,000余人次，积极打造具有本行特色的财私客户专属权益品牌。

4. 代理业务

代理业务再创佳绩。本行不断丰富代销产品体系，重点加强与公募基金行业前十的头部公司开展合作，优选核心基金经理管理的代表性产品，为高净值客户提供投资资本市场渠道。创新“项目制”推动法，增加意外险、重疾险、家财险等产品，提升客户体验，推进保险业务销售。2020年，基金产品实现销售86.1亿元，实现手续费收入2,243.47万元；保险产品实现销售5.66亿元，实现手续费收入4,952.78万元，保险产品销售额和手续费收入分别较去年增长21.2%和157.16%；储蓄国债实现销售10.15亿元，实现手续费收入496.15万元，成功获得2021-2023年储蓄国债承销资格，再次成为重庆市唯一具备储蓄国债承销资格的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另外，本行积极探索新型产品合作。对券商资管、保险资管、私募基金等本行暂未涉及的资管产品的引入进行可行性验证，已完成拟合作机构的准入以及产品筛选相关工作，并开展代销资管产品的系统研发工作。

（二）小微业务

本行在持续发挥网点覆盖广、人员数量多的优势基础上，强化金融科技赋能小微业务，不断创新线上产品和服务渠道，优化办贷流程，提升客户体验，通过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全面提升小微金融服务水平，扎实做好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工作，促进小微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截至2020年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¹户数129,230户、较上年末增加5,574户，贷款余额784.7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32.78亿元，增速20.37%，比全行各项贷款增速高3.76个百分点；当年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5.67%，保持在合理水平，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资产质量控制良好。圆满完成“两增两控”监管目标，切实推动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增量、扩面、提质、降本”，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和余额的市场份额继续保持重庆市第一。

线上业务创新更加有力。一是新开发上线“小微企业自助支用、自助续贷”以及“个人经营性贷款自助签约、自助抵押”功能，是重庆市首家实现客户通过电子渠道自助办理抵押登记的银行；并在重庆市率先完成创业担保贷款线上办贷渠道搭建；同时，提升个人经营性贷款自助支用、自助续贷业务功能额度，现行业务覆盖率扩大到97%。二是“银税互动”的线上产品——“税快贷”上线运行，优化“房快贷”，上线“二押贷”，激活本行存量贷款抵押物价值，拓宽获客渠道，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

线下业务规模更加稳固。一是持续深化银政担合作，加大创业担保贷款和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投放。全年投放创业担保贷款3.73万户、65.25亿元，占重庆市的75%，贷款余额64.0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1.29亿元。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1,447户、余额23.5亿元，占重庆市的51.4%，分别较上年末增加536户、9.29亿元，贷款覆盖面继续扩大。二是结合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对线下贷款产品进行优化，同时对分支行合理授权，充分发挥网点、人员优势，用好再贷款再贴现资金，扎实开展进园区、进市场、进商圈行动，围绕产业链供应链，积极营销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加大贷款投放力度，全年累计投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883.59亿元。

¹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是指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以下(含)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主经营贷款。

体制机制建设更加深入。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进一步提升普惠金融在分支行综合绩效考核中的分值权重占比，加大考核力度，强化激励与约束。二是深入推进小微专营机构建设，2020年新设立3家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年末小微企业专营支行达到17家，进一步延伸小微金融服务触角，引领全行小微业务发展。

（三）公司业务

1. 公司存贷款业务

本行服务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助力长江经济带、西部陆海新通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推动国家及地方重大战略落地实施，为区域经济转型发展提供金融支持。坚持生态优先，践行绿色发展，积极开展绿色金融体系建设，以绿色金融为导向，推进公司客户绿色转型。聚焦先进制造，制定“助制贷”专项行动计划、“鸿鹄支制”行动方案，推动战略新兴产业在渝起航。持续加大对医疗、教育等“惠民生”领域的支持力度，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期内，根据国家宏观调控、外部监管政策和区域经济运行情况，本行以依法合规、商业可持续性为原则，稳健推进公司业务发展。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公司存款余额(含保证金存款及其他)1,633.83亿元，在重庆区域本外币市场排名第三。同时，本行通过紧抓账户营销、支付结算、加快现金管理等线上产品推广应用等措施，优化存款结构，保持了较高的活期存款占比。本集团公司存款年化平均成本率1.16%，其中年末活期存款占比78.22%。本集团公司贷款(含贴现)余额2,913.4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64.95亿元，增幅6.00%，余额在重庆区域本外币市场排名第三；本集团公司贷款(不含贴现)年化平均收益率4.97%，公司存贷利差3.81%。

筑牢信念、勇担重责，奋战抗疫一线。面对来势凶猛的疫情，在总行党委的指导下，全行上下戮力同心，携手奋战在金融抗“疫”第一战场，全力满足卫生防疫、医药用品制造及采购、公共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科研攻关、技术改造等方面的融资需求。用好再贷款政策，对医疗及生活物资、卫生防疫、保产保供等方面进行大力支持。向人行再贷款名单企业授信245户、授信金额81.91亿元，运用人行专项再贷款资金向189户重点企业发放防疫贷款36亿元。

绿色前行、引领转型，发挥示范作用。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高度重视社会经济绿色转型，围绕“碳达峰”“碳中和”探索可持续发展之路，在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中发挥示范作用。本行2月正式宣布采纳赤道原则，成为境内第4家、中西部首家赤道银行；4月成为重庆首家加入全国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的银行机构；8月与清华大学绿色金融发展研究中心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聘请马骏先生担任绿色金融专家顾问；11月加入中英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小组。绿色信贷余额245.7亿元，较上年末增75.1亿元，增幅44%。发行西部地区首单“债券通”绿色金融债券20亿元；落地重庆市首笔跨境绿色旅游融资业务，利用保函增信助力某公司融入境外资金2亿元。

持续攻坚、稳健发展，保持增长韧性。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日趋激烈的同业竞争，公司金融条线保持高涨士气持续开展营销攻坚，重点抓好了大基建、制造业、民生等业务领域。32家分支行累计立项基建项目97户，储备金额580亿元。首次牵头银团组建轨道交通项目融资116亿元。制定“助制贷”行动计划和“鸿鹄支制”行动方案指导分支行加强实体经济支持，制造业中长期贷款较上年末增长115.6亿元，增幅59.5%，新增额超重庆市40%。制定专项激励方案，指导民生客户拓展，持续加大对医疗、教育、水电气供应等民生领域的信贷支持，民生领域贷款余额239.6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86%。

广建渠道、指导营销，用好机构联盟。运用机构联盟平台，与重庆市41个局、委、办建立沟通机制，及时掌握最新政策动向、资金流向、信息动态。新开立重点机构账户54户，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账户4,057户，持续夯实负债业务基础。与重庆市公积金中心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就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使用业务、信息科技、住房公积金增值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住房公积金一体化发展、住房公积金委托贷款等五方面达成战略合作，促进双方信息资源共享和金融服务升级。

优化结构、提升收益，强调价值创造。通过主动调整负债结构、严控付息成本、增强价值创造，持续提升收益贡献。付息成本方面，公司存款活期占比高达78.22%，存款付息率为1.16%，在上市银行中处于较优水平。充分利用客户基础扎实、合作渠道畅通等优势，突出抓好资产业务投放和客户分类定价，持续深化与在渝央企、重点国企和优质民企的公司金融合作，派生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锐意创新、驱动发展，提升服务质效。成功推出本行第一款公司结算卡产品—江渝实业卡，结合网银、ATM、POS等多渠道服务，将公司业务离柜率提升至70.1%；公司CRM系统建成上线，实现智能产品推介、实时数据提醒等功能，为营销管理提供全新数字化工具；现金管理业务稳步发展，总签约客户达217户，帮助客户归集资金达11.2亿元；新拓展智慧医院学校项目31个，同比增长121%。盘活农村资产，创新动产抵押，落地重庆首笔生猪活体资产抵押贷款。

2. 国际业务

受中美贸易战及疫情双重影响，本行国际业务主要指标波动明显，但整体发展形势良好。报告期内，实现国际结算量56.45亿美元(含跨境人民币38.24亿元)，同比下降15.29%；结售汇量20.80亿美元，同比下降16.67%；表内外贸易融资及外汇贷款余额14.43亿美元，较上年末减少0.24亿美元；全行外汇客户总数达1218户，较上年末增长93户；有效客户数393户，市场占比5.79%。**外汇资金交易量稳居重庆本地法人银行首位**，其中银行间即期结售汇交易47.44亿美元；银行间远掉期结售汇交易27.21亿美元；**同业合作持续优化**，获得境内外同业授信增至95亿美元，衍生品交易对手增至30家，海外代付交易对手增至40家，福费廷交易对手增至37家。

跨境融资实现新突破。一是跨境融资取得突破，落地重庆市首笔跨境绿色旅游融资业务，利用保函增信助力某公司融入境外资金2亿元，为支持绿色经济发展增添了新动能；落地首笔政府平台企业“全口径跨境融资宏观审慎”项下“内保直贷”业务，帮助某公司融入跨境人民币资金2.95亿元。二是助力疫情防控成绩突出，支持外贸企业抗疫降息成效显著，与市商务委签订《中小外贸企业专项贷款贴息合作协议》，针对入围商务委名单企业发放优惠贷款并帮助其获得利息补贴，累计为93家入围企业发放贷款，贷款余额24.43亿元，排名重庆市第一；发挥优势助力外贸企业抗疫复产，开辟“绿色通道”为外贸企业提供高效、便利的跨境结算。

客户服务再建新渠道。一是打造智能服务新平台，完善并推广国际业务线上智能服务平台，上线一系列国际业务产品，引导客户在线办理国际业务，共94家客户开通线上功能，实现自助结汇达4.14亿元。特别是作为地方银行首家上线手机银行个人结售汇业务，满足了个人客户自助结售汇需求，提高了市场影响力。二是打通跨境清算新路径，在新加坡开立坡币清算账户，打通坡币清算新路径，提高本行外汇资金清算效率；成功间参CIPS系统，开辟人民币跨境支付新渠道，拓展了本行跨境人民币清算网络。

合规经营迈上新台阶。外汇业务合规管理工作获得监管单位充分肯定，2020年本行外汇管理综合考评再次被重庆外管评为A类行，是唯一连续五年获评最高等级的重庆本地法人银行，全行外汇业务合规经营水平再上新台阶。

国际评级结出新硕果。本行首次国际评级获穆迪Baa2(稳定)评级，是地方性银行获得国际评级中的最高等级。此次评级结果，对本行国际化发展具有深远意义，有利于提升本行国际知名度和市场声誉，赢得国际资本市场青睐，为本行推进国际化发展、发行海外债券、开拓境外资金交易市场、设立海外分支机构等提供了有力支持。

(四) 金融市场业务

1. 金融同业业务总体情况

2020年，受疫情影响，金融市场波动处于高位，在此大背景下，本行加强宏观经济形势分析研判，夯实风险评估与防控机制，持续完善系统支撑，保证金融同业业务稳健发展。具体来说，主要是“一个提升”，“两个推动”：

持续提升市场影响力。报告期内，本行市场影响力稳步提升、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扩大：一方面成功蝉联了2020年度公开市场业务一级交易商资格，是重庆唯一获批该资格的法人机构；通过积极参与公开市场业务操作，加快货币政策在西部地区的传导，维护货币市场稳定；另一方面获得了：“银行间本币市场核心交易商”“银行间本币市场优秀货币市场交易商”“银行间本币市场交易机制创新奖X-Repo”“银行间本币市场交易机制创新奖IDeal”和“X-Repo活跃交易商”等荣誉称号，为西部地区唯一获奖农商行、重庆市奖项最多的金融机构。

推动业务向线上化转型。一是疫情期间，大力开展线上业务运营，线上交易量占比显著提高；报告期内获得中国外汇交易中心线上化存款主交易商资格，成为全国38家主参与机构之一，扩大了线上存款交易对手范围，为稳步开展线上存放业务夯实基础；二是进一步完善系统支撑，逐步实现业务审批线上自动化，不断提升交易效率和规范化管理水平。

推动资产负债结构优化。资产方面，本行通过分析研判抓住配置时机、顺应市场形势，增持标准化、线上化资产；负债方面，利用多样化交易方式拓展融资渠道，保障负债来源的前提下不断降低负债成本。

2. 债券投资情况

(1) 债券投资策略

2020年，本行认真贯彻落实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政策号召，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兼顾流动性和收益性，持续优化债券投资策略，具体从操作层面看，一是增持政策性银行债、地方政府债等流动性较好的债券；二是配置资产证券化产品和优质信用债，做好收益与风险相互匹配。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债券3,052.11亿元，其中政府债券和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合计1,828.1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84.77亿元，其他债券中AAA¹评级债券694.3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60.79亿元，其他债券中AA+评级债券247.1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2.02亿元，其他债券中AA评级债券280.73亿元，较上年末减少33.88亿元。

(2) 持有金融债券的情况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金融机构债券账面价值1,276.12亿元，其中政策性银行债664.51亿元，资产证券化产品498.30亿元，商业银行债80.60亿元，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32.71亿元。持有的十大金融债券明细如下：

单位：百万元，年利率除外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19年政策性银行债	10,000.0	3.48	2029/1/8
19年政策性银行债	5,750.0	3.45	2029/9/20
20年政策性银行债	5,000.0	3.07	2030/3/10
18年政策性银行债	4,240.0	4.88	2028/2/9
18年政策性银行债	4,000.0	4.00	2025/11/12
20年政策性银行债	3,000.0	3.09	2030/6/18
18年政策性银行债	3,000.0	4.69	2023/3/23
20年政策性银行债	3,000.0	3.70	2030/10/20
20年政策性银行债	2,000.0	3.23	2030/3/23
20年银行间资产证券化	2,000.0	3.35	2030/6/26

3. 资产管理业务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理财产品余额1,382.5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8.23亿元。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自主发行理财产品规模突破140亿元，名列城农商行理财子公司前列。理财子公司开业半年即实现盈利，顺利实现既定目标。

2020年，对集团理财业务而言是里程碑式的一年，主要完成了“一个目标”，达成了“两个转型”，实现了“三个突破”。

一个目标，紧紧围绕理财子公司开业这一目标，在2020年2月获批筹建后，克服疫情影响，紧锣密鼓开展各项筹建工作，在上半年顺利实现开业，成为全国农商系统、西部地区唯一一家理财子公司。

1 债券评级：优先债项评级，若无债项评级采用主体评级。

两个转型，一是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加快净值化转型力度，截至2020年末，集团净值型理财产品占比超80%，位列农商系统前列；二是伴随理财子公司开业，理财业务运营模式从银行部门制顺利转型为公司制，建立理财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各项机制，完善内部控制。

三个突破，发行第一只“乡村振兴”主题理财产品，助力精准扶贫再获突破；发行地方机构第一只配置权益类资产的理财产品，产品体系建设取得新突破；开业半年自主发行理财产品即突破140亿元，在同期开业的理财子公司中排名前列，开局起步工作取得突破成效。

4. 投资银行业务

本行顺利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资格、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及信用联结票据创设机构资质；主承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17只，份额合计64.6亿元，同比增长267.05%，成功主承销重庆市首批疫情防控债，纾解企业复工复产资金紧缺难题；新加入湖北、浙江、厦门、安徽、河北、四川、云南等地方政府债承销团，累计加团数达19家，全年参团承销地方政府债171.7亿元，同比增长66.9%；圆满完成本行20亿元三农专项金融债、80亿元普通金融债和20亿元绿色金融债发行工作，其中80亿元普通金融债创本行单次发行规模最大、票面利率最低记录。综合保障方面，持续推进后督管理体系建设，强化流程规范与内部风控，稳步提升投行业务发展水平。

5. 资产托管业务

截至2020年末，本行资产托管规模1,264.32亿元。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托管风险事项。

（五）金融科技

本行依据新发展形势制定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金融科技中期战略规划（2021-2023年）》，明确了以加大金融科技投入力度、持续完善银行金融科技能力、推进金融科技人才队伍建设为主要措施，以“一体化产品、智能化服务、敏捷化响应、开放化场景、全龄化客群”为目标，打造“数字农商行”的金融科技发展战略。

目前本行围绕金融科技已经形成“一会一中心一部一实验室”的组织架构，包括高管层下金融科技管理委员会，由金融创新部、电子银行部、应用研发中心、数据管理部、直销银行团队5个总行一级部门构成的金融科技中心，以及科技信息部和金融科技实验室。其中金融科技管理委员会对全行信息科技治理、规划和建设进行统筹管理；金融科技中心牵头以敏捷机制推进科技与业务的高效融合，有力支撑全行产品、流程和服务创新；科技信息部在信息安全保障、基础设施和科技运维领域深耕，扎实保障全行信息系统稳定运行；金融科技实验室于2020年设立，以开放模式在创新技术领域展开相对独立的应用研究，同时为本行博士后工作站金融科技领域课题提供研究环境。

截至2020年末，本行总行全职科技人才共计367人，包括博士4人，形成“渠道+业务+数据+科技+合作”全面发展的梯队，同时还将以较高增速持续广泛吸收各界人才，健全完善“能进能出、能上能下”的市场化淘汰机制，全面激活金融科技中心内部创新活力。

1. 拓展金融科技平台服务领域

本行以标准化的思路持续推进金融科技能力平台建设和完善，全面建成投产人脸、图像、语音、语义、视频、呼叫知识库、RPA八大智能化平台，形成银行智能化感知认知能力，并将全行业务场景需求抽象为标准化服务，为全行各类业务场景数字化改造提供标准化接口支撑。其中人脸识别有效嵌入刷脸交易、人证核验、无感识别、智能迎宾等各类场景，日均调用超11万次；图像平台实现包括通用证照和手写票据在内的31类图像分类和20类图像识别，通过自主标注团队准备训练，支持任意图像分类和识别，手写体票据分类准确率达99.2%、识别准确率达96.6%，达到行业领先水平；语音语义平台支撑多渠道语音转写、智能外呼、智能客服、智能唤醒、智能质检等业务场景，实现具有地方特色的方言识别应用；视频银行平台完成投产，为推进“非接触”远程服务业务奠定扎实基础；智能知识库完成上线，全行业务知识逐步实现标准化迁移和沉淀；RPA流程机器人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全行业务自动化、智能化办理能力稳步提升。同时积极开展无纸化、在线仲裁、开放银行平台、信用卡回迁等战略重点项目，加速推进全行数字化转型进程。

2. 创新完善数字产品服务形式

本行充分践行“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以“线上化申请、大数据调查、智能化审批、线上化支用和还款、功能快速迭代”为典型特征，将个人、小微企业和三农客户作为主要客群，从自主研发和三方合作两个方向持续完善数字金融服务产品体系，不断提升金融服务的可获得性，为客户提供全面金融服务方案。在自主创新研发的产品领域，已经形成包括“渝快贷”、“房快贷”、“票快贴”、“捷房贷”、“税快贷”、“渝账通”等品牌在内“渝快”系列产品。下一步，将围绕个人、小微和三农不同客群着力打造统一品牌和入口，构建差异化利率体系，提供以信用为主，可自主灵活搭配抵质押、担保等多种方式，实现客户综合授信和智能推荐，创立线上线下融合的服务模式，即时精准且方便易得地满足客户消费、经营、生产、投资等层次化金融需求的产品服务体系。

同时本行积极参与人民银行金融科技监管试点，充分利用“沙箱机制”探索提升金融服务能力和精准性，在重庆首批监管试点项目中本行有两个项目入选，其中“基于多方学习的涉农信贷服务”运用多方学习和大数据等技术建立适用于涉农信贷的创新风控体系，强化银行KYC体系和风险建模基础，为“三农”客户提供更加便捷的金融服务；“支持重庆地方方言的智能银行服务”为不同社会群体客户提供更精准便捷的智能语音服务。

3. 健全提升数字风控服务水平

本行综合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及信息可视化等技术手段实现对数字产品全生命周期风险管控，同时构建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电子证据保存和应用体系。一是建成智能数据决策平台，支持自研和三方合作数字产品十余款，同时满足未来线上产品的数据决策需求，坚持自主掌控模型的开发部署，实现多引擎调用，日均决策达到10万笔，决策有效率达99.77%；二是投产并持续完善反欺诈体系，将数据监测、人工调查、策略迭代有机结合，逐步形成“监测—识别—报告—处置—反馈—改进”良性闭环机制，建立不同产品的差异化策略，2020年反欺诈系统累计阻断欺诈风险客户1万余人次，辅助人工核查1千余人次，挖掘出多笔可疑贷款；三是建立全面的线上产品运营指标体系，对客户访问、转化、支用等关键环节开展持续跟踪和风险分析，不断提升产品运营效果；四是初步建成大数据贷后体系，形成19个大类、57个小类的贷后风险监测指标，打造以贷后监测、风险预警、逾期催收、不良处置等为核心的贷后管理体系；五是上线智能语音催收系统，实现语音自动催收，支持重庆方言和普通话的自适应识别，有效提升贷后管理质效；六是上线投产电子存证系统，实现数字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存证，创新开展在线仲裁等应用，推进线上业务司法处置方式创新。

4. 夯实全行科技服务基础保障能力

本行不断升级和优化基础设施和基础架构，稳步提升全行信息系统支撑保障能力，同时将数据作为重要生产要素，以数据治理为核心提升全行数据质量，为本行智能化应用打下坚实基础。

在基础设施方面，持续推进“两地三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和架构优化，一是不断完善鱼嘴主数据中心配套设施，在2020年获“国家绿色数据中心”认证；二是实施并完成新同城灾备中心搬迁，实现同业领先的容灾备份服务体系、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和突发灾难处置方案；三是推进万州异地灾备中心项目建设，旨在打造又一个具有鲜明特色的先进数据中心，截至2020年末，万州数据中心(异地灾备)已经完成了方案设计工作、工程量清单的编制和审核，力争2021年基本建设完成。

在数据治理方面，一是建立数据专家组机制，有效推进跨部门协作，减少“数据孤岛”、“数据烟囱”现象；二是完成数据质量摸底，奠定后续数据质量问题治理工作基础；三是对标监管要求开展数据质量整改，获人行重庆营管部“2020年度金融统计分析报告一等奖”；四是持续合法合规扩大外部数据接入范围，引入政府、三方机构等近30家外部数据源，全年外部数据调用同比增长7倍；四是不断推进内外部数据融通，实现全行零售相关近30个业务系统的近1.5万个字段的源系统数据的有效整合，打通“数据孤岛”，形成了账户级、产品级、客户级、机构级的大数据平台，增加客户标签、商户标签、客户360视图、客户管户等500余个加工数据项，切实提升数据服务能力。

5. 打造金融科技自主创新品牌形象

围绕人工智能、风控决策、体验提升等关键领域，本行以自主可控为重要原则，深挖场景、重点突破，展开全面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构建核心领域的“专利池”和“标准库”，同时不断打造有特色的金科创新形象。一是2020年全行提交金融科技领域发明专利近20项，申报并获得软件著作权2项；二是成为全国首家入选全国金融标准技术委员会成员单位的地方金融机构，参与3项金融行业标准、2项金融团体标准、多项企业标准制订和发布，其中《互联网金融网上银行服务质量》入选企业标准“领跑者”名单；三是积极参与国家和地方金融科技、金融标准化、金融科技监管等试点工作，其中数字普惠金融和银行风险防控两项项目纳入全国金融科技试点，方言银行、多方安全学习入选重庆首批监管试点应用；四是数字化转型实践得到业界认可，入选“2020年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优秀案例”、“2020年重庆智慧金融十佳示范金融机构”、获重庆市企业家协会“2020年重庆市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等。

(六) 县域金融业务

县域是本集团开展三农金融服务的主阵地，县域金融业务是本集团长期以来坚持的战略重点，也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之一。本集团通过位于县域的5个分行、26个一级支行、110个二级支行及其1,313个分理处、2个社区支行、12家村镇银行，向县域客户提供广泛的金融服务。报告期内，本集团发挥城乡联动优势，深化内部改革，积极创新产品，努力提高县域金融服务水平，县域金融业务取得了较快发展。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县域金融业务贷款¹余额2,579.6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80.71亿元，增幅22.90%。其中：县域金融业务公司类贷款余额1,019.11亿元，占本集团公司类贷款(含贴现)余额的34.98%，较上年末增加106.60亿元，增幅11.68%；县域金融业务个人类贷款余额1,560.58亿元，占本集团个人类贷款余额的72.07%，较上年末增加374.11亿元，增幅31.53%。县域存款余额5,078.0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09.16亿元，增幅8.76%。

本集团全面贯彻党和国家战略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对标对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强化金融服务举措对接，狠抓措施落实落细落地。依托县域，瞄准该地区新产业、新业态、新主体，推动金融资源倾斜，助力农业稳产保供、农民增收致富、农村和谐稳定。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涉农贷款²余额1,704.14亿元。

1. 改革创新

(1) 强化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稳步地推进三农金融服务机制建设，持续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董事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听取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汇报，着力强化三农金融服务战略部署。高管层下三农及扶贫金融服务委员会³，审议金融服务“三农”及助力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工作议案，加强全行三农及扶贫工作引导与支持。在总行设立三农业务管理部，牵头全行三农金融服务，在公司、个人业务条线下，专设二级部门、专业岗位，负责“三农”业务营销指导、产品创新等。在县域分支行设立专门机构，负责“三农”业务的具体推进。并进一步规范、优化涉农信贷审批流程，提高服务质效。

(2) 加强激励

进一步提升三农金融服务能力，单独编制涉农信贷计划，制定专项考核方案，并对“三农”业务实施差异化的激励政策，将人员、经费、自助机具等资源向县域分支行倾斜，确保县域地区金融服务得到便捷、及时、有效满足。

(3) 创新驱动

围绕优化提升普惠金融服务的理念，加快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加大“三农”金融供给。大力推进银政、银担等合作模式，持续推进“三社”融合发展，并加快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运用，创新“线上+线下”双向驱动、快捷高效的金融服务产品或服务模式，满足农村地区客群多元化金融服务需求。根据农村市场的新变化、新特点、新要求，对现有涉农信贷管理办法、操作规程进行修订完善，促进产品与市场的融合。

1 县域金融业务贷款指本行在重庆市除9个中心城区以外的地区的分支机构发放的贷款，还包括12家村镇银行和曲靖分行发放的贷款。

2 涉农贷款指按照《涉农贷款专项统计制度》(银发[2007]246号)统计的，农户贷款、农村企业及各类组织贷款、城市企业及各类组织投向农、林、牧、渔业活动以及支持农业和农村发展的贷款等。

3 “三农及扶贫金融服务委员会”于2021年3月更名为“三农及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委员会”

2. 县域个人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制定并实行专项营销方案以推动县域个人金融业务发展。以县域个体工商户、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主和创新创业带头人等优良客户为目标，大力研发个人区域性产品，推出从传统存贷汇到新型投融资的完整产品线，并针对不同类型个人客户群体，开展差异化、特色化金融服务对接，持续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同时，围绕助力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推行金融扶贫“八项行动”，即：党建扶贫行动、产业扶贫行动、信贷扶贫行动、渠道扶贫行动、消费扶贫行动、就业扶贫行动、智力扶贫行动和对接扶贫行动，持续优化普惠金融服务，以实干实绩高质量助力脱贫攻坚圆满收官。

本行作为重庆唯一办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银行，已在重庆市所有区县开展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代理业务，覆盖超过1,120万人，市、区县财政及社会保障部门均在本行开立了社会保障账户，截至2020年末，资金余额152.5亿元。2020年，本行共代扣个人养老金2,256.12万笔，金额80.46亿元；代发个人养老金4,877.92万笔，金额196.62亿元，为本行提供了广泛的客户基础，有利于稳定客户资源，促进各项业务发展。

本行加大县域电子渠道建设力度，积极营销江渝卡、江渝乡情卡、福农卡、信用卡、手机银行等业务。截至2020年末，本行在县域市场上线2,957台自动柜员机、394台多媒体查询机、1,529台智能综合柜台，建成并上线运行459个农村便民金融服务点。在县域共发行1,876.03万张借记卡，占本行发行借记卡的78.61%，较上年末增加133.74万张；发行信用卡106.68万张，占本行发行信用卡的76.92%，较上年末增加28.84万张；开通手机银行客户893.15万户，占本行手机银行开户数的79.50%，较上年末增加129.89万户。随着电子设备的逐步优化，发卡数量的不断增加，电子银行产品的宣传与推广，本行能够继续拓展县域客户基础，提高金融业务在县域的渗透率，并与客户建立良好的业务关系。

3. 县域公司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助力城乡融合发展、农业农村现代化等县域公司金融业务重点领域，通过线上、线下特色化金融服务，积极营销基层结算账户、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同时，继续加大对国家和地方扶贫工作的金融支持。

本行积极服务农村集体经济，推动改革发展，为县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立对公结算账户，助力基层集体组织对公结算的便利化和线上化。继续大力推进县域对公客户的分类管理，积极营销，努力培育核心客户群体。截至2020年末，本行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461家，贷款余额112.3亿元，较上年末新增13.5亿元。

本行高度重视扶贫工作，金融助力国家和地方的脱贫攻坚计划，一是通过创新产品“江渝扶贫贷”持续加大对贫困区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支持力度。截至2020年末，本行江渝扶贫贷支持客户20户，本年投放7.38亿元，贷款余额15.83亿元，较上年末新增4.8亿元。二是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的部署要求，创新模式，完成重庆市首单生猪活体抵押贷款发放。三是继续大力支持农村建设用地复垦工作，截至2020年末，本行对复垦项目累计授信160.17亿元，累计发放贷款102.09亿元，贷款余额7.01亿元，累计支持18.68万亩农村建设用地复垦。

（七）分销渠道

1. 物理网点

营业机构网点是本行的主要分销渠道。截至2020年末，本行拥有各类分支机构1,765个，其中县域1,456个。分支行网络覆盖重庆全部38个行政区县，在重庆县域设有1,454个分销网点，在重庆主城设有309个机构。本行将分销渠道建设列入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加大网点布局优化及调整力度以扩大服务面、提高服务能力和经营效率。2021年，本行拟搬迁21个及装修改造86个现有分支机构。

2. 自助银行

为扩展客户服务范围，向客户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截至2020年末，本行已设立145个24小时自助银行中心，自动柜员机及自助查询终端保有量达到4,482台(含曲靖)，机器与网点数配比为2.54：1。其中：已上线自动柜员机4,059台，已上线自助查询终端423台。持续深化农村地区基础金融服务，截至2020年末，全辖已建成并上线运行463个农村便民金融服务点，在便民惠农的同时延伸本行金融服务触角，广受当地政府及群众的欢迎，收到良好的社会及经济效益。

3. 电子渠道

(1) 电话银行

2020年，本行进一步深化“以客户满意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不断提升电话银行服务体验，电话人工接通率92.77%，VIP接通率98.91%，客户投诉处理满意度99.88%。为提升客户满意度，进一步加快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的深入应用，智能服务平台自助服务占比提升至82.15%，同比增长4.76%。

2020年，本行客服中心顺应市场化发展趋势，转型拓展外呼业务，全年外呼信用卡客户12.76万户，实现账单分期收入434.38万元。

(2) 手机银行

本行新推出的手机银行App6.0，通过手机银行“尊享版”、“简约版”、“成长版”三个版本协同，上线零花钱、生活费、财商教育、亲情守护、亲情在线等功能，塑造亲情圈，实现零售业务的线上全覆盖，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为方便客户便捷登录，提供密码、Face ID / 指纹、手势、刷脸等多种快捷登录方式；在已实现手机银行网点预约、ATM无卡取款、语音转账、批量转账、预约转账、心愿储蓄、财富体检、智能投顾、一键缴费、生活日历等智能和特色功能的基础上，新增借记卡磁条卡换芯片卡保号换卡新模式，打造小渝助手，推出“扫码办”功能，分流柜面业务压力，引导客户办理更多线上渠道业务。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手机银行用户达1,123.34万户，本年净增166.00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7.34%；本年发生交易金额14,552.07亿元，同比增长33.61%；发生财务交易6,354.67万笔，同比增长9.23%。企业网上银行客户达12.43万户，本年净增2.13万户，较上年末增长20.68%；本年发生交易金额9,121.72亿元，同比增长20.21%。本年电子渠道财务交易替代率达96.29%，较上年末提高1.70个百分点。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1. 控股子公司情况

（1）村镇银行

渝农商村镇银行是本行作为主发起行，发起设立的各家村镇银行的总称。发起设立村镇银行，对于本行践行乡村振兴战略、切实履行社会责任、进一步提升服务新农村建设的广度和深度、拓展业务发展空间、构建可持续的盈利增长模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截至2020年末，本行在5省份12县(区、市)共设立了12家渝农商村镇银行，持股比例均不低于51%，注册资本合计16.62亿元，资产总额41.50亿元，净资产17.80亿元，存款余额共计17.30亿元，贷款余额共计32.68亿元，不良贷款率0.97%，拨备覆盖率346.36%，实现净利润0.60亿元，总体业务发展稳健，产品体系持续完善，客户数量稳步增长，可持续经营能力不断增强，主要风险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2）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渝农商金融租赁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实收资本25亿元。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纪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租赁业务等。2020年本行完成重庆捷力轮毂制造有限公司股权受让后，持有渝农商金融租赁80%的股权。2020年末，渝农商金融租赁总资产387.69亿元，净资产43.57亿元，实现净利润7.46亿元。

（3）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渝农商理财为本行全资子公司，2020年6月正式开业，是全国农商行及西部法人银行首家理财子公司，实收资本20亿元。主要从事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开业首年，渝农商理财总资产20.40亿元，净资产20.06亿元，实现净利润620万元。

2. 主要参股公司

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是重庆市第二家持牌消费金融公司，于2020年5月挂牌开业，主要从事发放个人消费贷款业务，实收资本15亿元，本行持有其30%的股权。2020年末，小米消金总资产15.74亿元，净资产15.01亿元，实现净利润109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一) 关于盈利能力

2020年，本集团实现净利润85.65亿元，较上年下降14.23亿元，主要是为应对新冠疫情，积极落实政策及监管导向，实施减费让利等纾困惠企措施，加大减值计提力度，2020年计提减值损失102.10亿元，较上年增加36.36亿元，通过加大减值计提，一方面加大风险资产处置力度，出清潜在风险，夯实资产质量。另一方面结合疫情等因素，前瞻性开展贷款减值计提工作，不断提升风险抵补能力，拨备覆盖率达314.95%。

除减值影响外，集团各项业务仍保持稳健增长，处于良好发展阶段，从营业收入及成本管控看，**一是营业收入保持稳健增长**，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281.86亿元，较上年增长15.56亿元，增幅5.84%，同比多增长3.87个百分点，从单个季度看，营业收入增速呈稳步上升趋势，1至4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速分别为4.55%，4.97%，5.04%，5.84%，核心盈利能力持续改善。这主要得益于一方面按照“零售立行”导向，持续推进资产负债结构调整，加大贷款和零售贷款投放，加强存款期限结构管控。另一方面，持续挖掘非息收入增长潜力，理财子公司获批成立，加大代理基金、保险、信贷承诺等业务发展，积极开拓现金管理等中收产品，实现非息收入39.37亿，同比增长20.92%。**二是不断提升成本精细化管控水平**。差异化进行财务资源配置，一方面精简日常开支，另一方面加大金融科技创新投入，积极推广线上业务和无纸化办公，通过加大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研发人员投入助推经营方式变革，提升工作效率。2020年，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76.36亿元，同比增长0.48%，成本收入比27.09%，同比下降1.45个百分点。

展望2021年，国内经济加快恢复，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逐步推进，本集团将积极把握重庆经济高质量发展机遇，围绕着“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深挖市场潜力，巩固扩大业务优势，促进经营业绩稳健回升。**一是**持续推进资产负债结构调整，不断提升贷款和零售贷款占比、加强存款结构管控，稳定付息水平；**二是**不断提升定价管理能力，紧跟市场及时制定差异化定价策略，持续提高资产风险定价能力；**三是**持续挖掘非息收入增长潜力，紧跟客户综合化金融需求，通过中长期中间业务产品规划，细化制定拳头产品推出计划，配套过程考核，多措并举促进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比稳步提升；**四是**强化风险质量管控。优化统一授信限额管控，实行差异化授信策略，加大智能监测手段运用，提升风险管控能力；**五是**不断夯实成本精细化管理能力，细化财务资源精准配置，持续加大科技投入，发挥财务资源杠杆作用。

(二) 关于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

2020年，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9.03亿元，较上年增加6.64亿元，同比增幅达29.6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提升1.89个百分点至10.3%，主要是源于资金理财手续费、代理保险、顾问及咨询等投行收入增长带动。**一是**资金理财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6.23亿元，增幅47.4%，主要是借助理财子公司成立，优化理财投资结构，发行符合新规的净值化理财产品，理财业务继续保持较大份额且稳健增长。**二是**通过不断丰富代销产品体系，加强与公募基金行业前十的头部公司和保险公司合作，增加意外险、重疾险、家财险等产品，推进保险业务代理销售，实现代理保险手续费收入同比增幅157.16%。**三是**通过积极申领业务牌照和资格，形成以标准化债券、非标为主，组合融资、代销、衍生品等新业务为辅的系统化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综合融资服务，同时积极发展债券承销业务，实现顾问咨询等投行业务收入同比增幅21%。

2021年，本集团将坚持产品服务创新带动业务增长理念、强化综合金融服务机制建设和加强资源保障，持续挖掘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新的增长点。

一是打造“产品”“渠道”双引擎，巩固理财业务优势。产品端，发挥好理财子公司专业优势，加强产品创新，适时推出客户周期型、特定客群专享款、联名款等产品，不断丰富“恒、益、兴”三大产品系列，同时，坚持好“固收+”策略，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积极融入资本市场，适当配置股票打新、FOF等权益类资产，增厚产品收益；渠道端，进一步扩大基础客群，不断提升本地理财市场份额，积极拓展市外代销渠道，力争代销机构数量增幅超50%，适时搭建直销平台APP，形成覆盖线上线下、市内市外、全方位、立体式销售渠道网络。

二是不断拓展金融服务场景，提升综合化金融服务能力。针对公司客户，建立以投行业务为主的大客户服务模式，实施包括贷款、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信托计划、现金管理等一揽子服务，推动直接融资和担保承诺等业务发展。针对零售客户，进一步加大与头部基金、保险公司合作，积极拓展代理基金、保险业务产品线，提升财富管理服务能力，并围绕BBC金融生态圈，发展线上商户，不断拓展集金融交易、代理销售、电子商户、营销推介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同业业务方面，以投资带动托管、投行业务，持续探索资产流转，促进轻资产转型，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拓宽收入渠道。

三是加强资源保障，助力业务发展。一方面细化内部考核，加大托管牌照申请、投贷联动激励，细化渠道应用、重点产品推广、差异化定价等过程考核，提高重点中收产品KPI得分和差异化奖励系数，促进中间业务发展。另一方面持续加大投研、资金交易等专业人才引进力度，优化理财客户经理配置，提高专业化水平，持续加强专业队伍建设，推动全行财富管理能力的稳步提升。

（三）关于净息差

2020年，本集团净息差2.25%，较上年下降8个基点，同比少下降4个基点。主要是面对新冠疫情冲击，人民银行加大逆周期货币政策调节力度，引导LPR利率下行，市场利率维持低位，生息资产收益率较上年下降23个基点。为维持净息差的合理水平，本集团积极推进资产负债结构调整，一是持续加大贷款及零售贷款投放，贷款占总资产和零售贷款占贷款比重分别较上年提升2.27和5.52个百分点。二是持续巩固存款负债优势，通过FTP定价引导、额度管控、差异化授权等管控三年期及以上定期存款增长，三年期及以上定期存款新增占比同比下降74个百分点，存款付息率为1.97%，较上年增长4个基点，同比少增长24个基点；同时把握市场利率时机，发行金融债券，合理降低负债成本，付息负债成本率为2.17%，较上年下降14个基点。

展望2021年，随着经济逐步好转，货币政策稳字当头，本行业务结构调整的持续推进，预计净息差将保持稳定。

资产端，一是将继续加大贷款投放，把握长江经济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机遇，加大重大战略和重点项目支持力度。**二是**稳步提升零售小微贷款占比，贯彻落实“零售立行”战略导向，坚定做小做微定位，加强线上小微业务创新，持续深化银政担合作，做深做透本地小微市场；同时以场景化营销为依托，加大消费贷款投放。**三是**合理摆布资金业务结构，加强利率走势研判，注重提升资金效益。**四是**持续提升风险定价管理能力，不断强化各类成本及收益精细化计量水平，完善差异化定价策略。

负债端，一是发挥传统优势，稳定存款增长。将持续发挥渠道、人员及产品优势，加大旺季营销力度，积极抢占储蓄市场先机，继续巩固重庆地区的份额领先优势。**二是**继续巩固存款付息成本优势。对存款结构采取更加精细化的管控措施，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构建功能产品、特色产品、场景产品的低中高“金字塔”产品定价体系，并匹配差异化存款产品开展精准营销，同时积极拓展财富管理业务提升活期存款沉淀，合理控制存款付息成本。**三是**择机优化负债结构。将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加强利率趋势预判，拓展多元负债，优化负债结构，稳定负债成本。

(四) 关于资产质量

2020年，本集团积极应对新冠疫情背景下更加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贯彻政府及监管部门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全力做好疫期信贷支持，助力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同时加强存量贷款的风险监测，对大额潜在风险贷款开展综合评估、分析，严格把握实质风险，动态实施分类下调至不良，出清大额客户潜在风险，夯实全行资产质量，并按照内外部相关规定，及时对不良贷款进行处置，为后续稳健发展奠定基础。

一是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不良贷款率1.31%，较上年末上升0.06个百分点，关注贷款占比2.36%，较上年末上升0.04个百分点，贷款逾期率1.10%，较上年末下降0.06个百分点。关注及不良贷款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本集团严格把握实质风险，特别是对大额潜在风险客户，主动下调其贷款分类级次，在此背景下本集团资产质量依然在同业中保持良好水平。**二是有序释放延期还本付息贷款风险。**疫情期间，本集团严格按照政策导向，对受疫情影响但具有一定发展前景的企业及个人贷款实施延期还本付息，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办理了延期还本付息的中小微贷款余额为132亿元(不含应计利息)，仅占本集团各项贷款的2.61%。同时本集团严把实质风险，动态实施分类管理，对符合不良、关注条件的贷款及时进行调整，真实反映资产质量，并前瞻性计提减值准备，截至2020年末上述贷款减值平均计提比例为25%，总体上延期还本付息贷款对本集团后续经营的影响较小。**三是出清大额潜在风险贷款。**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本集团个别大额贷款客户风险逐步暴露。针对此类情况，本集团始终坚持审慎分类原则，对大额潜在风险贷款及时确认不良并进行处置。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房地产业、建筑业不良率分别为0%、0.72%，较年初分别下降8.62个百分点、1.28个百分点，资产质量得到较大改善；制造业不良率4.85%，较年初上升2个百分点，是由于将个别制造业大额贷款分类下调至不良，本集团已及时进行相应处置并计提充足的减值准备，潜在风险有序出清。**四是风险分类保持审慎。**本集团持续加强逾期贷款风险评估，对符合条件的贷款及时确认不良。从分类结果看，本集团2020年末贷款逾期率1.10%，低于不良率0.21个百分点，已连续两年贷款逾期率低于不良率。同时，本集团逾期90天以上贷款和逾期60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分别为63.27%、68.71%，已连续三年维持在100%以内，继续保持上市银行良好水平。**五是贷款风险缓释保持充足。**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逾期、关注贷款中有保贷款(包括抵押、质押和保证)的占比分别为90.03%、96.42%，其中抵质押贷款的押品价值对贷款本金的覆盖比例分别达到1.96倍、2.57倍，具有较强的风险缓释能力。**六是加强不良贷款清收管理。**本集团对已核销不良贷款，严格按照“账销案存、权在力催”原则视同表内贷款加强管理，持续开展清收工作。同时按年下达核销贷款清收任务，强化对业务机构的考核督导，加强清收管理。2020年，本集团清收不良贷款19.73亿元，其中收回已核销贷款8.67亿元，同比上升0.55亿元。

2021年，本集团将继续坚持审慎原则，严守风险底线，对于授信业务深入贯彻“严控增量、盘活存量”的发展思路。一方面，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及时发布年度信贷投向指引，促进全行信贷结构调整，对接外部大数据，借助科技赋能，进一步应用内部评级、压力测试等管理工具，打造智能风控平台，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另一方面，充分发挥考核的“指挥棒”作用，激发一线员工清收积极性，向不良资产要效益，积极盘活存量不良。

2021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国内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中将2021年经济预期增速目标设定在6%，随着社会经济运行不断恢复，有利于商业银行资产质量管控，并且2020年本集团积极出清大额客户潜在风险，资产质量得以夯实，为2021年稳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综合上述因素，预计本集团2021年信用风险总体可控，贷款质量下迁压力得到缓解，全年不良生成率同比下降，资产质量持续向好。

（五）关于减值准备

本集团始终坚持合规、审慎、稳健经营，坚持效益与规模并重、质量与速度并重、内控与发展并重的经营理念。2020年本集团全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02.09亿元，较去年增长55%。其中公司条线计提76.03亿元，较去年增长111%，主要用于对本集团主动下调的潜在大额风险贷款的处置核销，为未来的资产质量管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此背景下，本集团拨备覆盖率314.95%，拨贷比4.12%，依然保持较高水平并维持在上市银行前列。此外，本集团对于逾期30天以上的贷款均按新准则的要求划分为阶段二及以下，并按资产存续期计提减值准备。从逾期贷款的拨备计提来看，本集团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497.80%，逾期6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458.36%，均处于同业较高水平，为风险贷款提供了较强的抵补能力。

（六）关于资本补充

本集团按年滚动制定三年资本规划，综合考虑监管要求、集团可持续发展需要及股东回报要求，及时审视和重检未来三年资本充足情况，合理制定资本补充计划，调整资本管理策略，保持资本充足良好水平，保障业务发展。

集团资本补充始终坚持内源性为主，外源性为辅。**内源性方面**，努力增加价值创造，提高资本收益水平，增强资本自我积累能力，以利润留存、资本公积、盈余公积等内源性方式为主补充资本，提高资本补充来源的长期可持续性，以内延式增长推动高质量发展。**外源性方面**，合理调整优化资本结构，根据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至2022年中期资本规划》，2020年启动了不低于4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发行准备工作，续接2021年底行权赎回的40亿元二级资本债，同时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截至2020年末，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1.96%、11.97%、14.28%，高于监管要求4.46、3.47、3.78个百分点，持续满足本集团风险偏好要求。根据经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至2023年中期资本规划》，未来三年，集团在完成既定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发行计划前提下，各级资本充足，无其他外源性资本补充计划。

五、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疫情和复杂外部形势，本集团始终坚持“审慎经营，稳健发展”理念，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坚决贯彻执行各级政府和监管机构政策，在加大支持实体经济力度的同时保障全行稳健发展。一是进一步优化主要风险管理政策。更新发布集团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适度调整定量风险指标，适应疫情形势和监管导向；修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将赤道原则、绿色金融和可持续发展要求纳入风险管理基本原则；此外以对标监管、适应管理、流程明晰为导向，新制订信息科技风险评估、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和限额管理等实施细则，修订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办法、授权管理办法、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更趋完善。二是持续提升集团风险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控制等能力，资产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内部控制有效执行，各类风险整体可控。本集团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各级资本充足率保持在较高水平，流动性保持充裕，风险抵补能力较强，风险管理水平与业务规模和复杂程度较为适应。

（一）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风险管理架构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授权的相关专门委员会，总行风险管理部、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审计稽核部和各经营机构(含附属机构)构成。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履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相关职责。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决议，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对风险管理有关事项进行集体决议。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总行风险管理部牵头履行全面风险的日常管理职责，负责牵头实施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本集团全面风险及各类重要风险情况。总行各职能部门承担本条线、本部门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全行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总行审计稽核部负责对相关履职情况实施内部审计。各分支行承担本级行全面风险的日常管理职责。各附属机构在本行整体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政策框架下，建立与自身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二）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银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其相关义务而使银行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2020年，本集团积极应对新冠疫情背景下更加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贯彻政府及监管部门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全力做好疫情信贷支持，做实做细延期还本付息等信贷政策，助力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报告期内，本集团信用风险总体可控，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一是积极应对外部环境。本集团根据各层级出台的应对新冠疫情的文件精神，及时制定行内疫情信贷政策，适度下放审批权限，提高业务审批效率，做到应延尽延，支持“抗疫”阻击战及实体经济恢复。二是前瞻性管控信用风险。本集团针对疫情对宏观经济的影响，前瞻性开展贷款减值计提工作。实施信用风险排查工作，有效掌握全行信贷资产风险状况，审慎开展贷款风险分类管理，不因单纯疫情因素下调客户风险分类级次，同时对于潜在风险客户充分暴露，并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进一步夯实资产质量，为后续稳健发展奠定基础。三是加强信贷管理。本集团不断优化管理机制和流程，适应内外部管理需要，适时修订押品准入、贷后管理、统一授信等信用风险管理制度，优化信贷流程，进一步提升制度适用性。制定年度授信投向指引，按细分行业确定投放重点，引导信贷结构优化。四是不断增强风险计量技术支撑。创新性开展疫情下信用风险专项压力测试，量化本集团对突发极端风险事件的应对能力。扎实开展创新产品的模型和规则风险评审，加大监测分析频度，抓问题整改和落实，有效控制创新产品资产质量。

（三）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发生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市场风险管理旨在通过监控等措施，将潜在的市场风险损失维持在本集团可承受的范围内，实现经风险调整的收益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监管规定，参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的有关要求对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进行主动管理，通过对授权、授信、风险限额的规定、监控与报告等措施建立了市场风险的管理体系。

2020年，本集团持续提升市场风险主动管理能力，稳步推进各项管理工作。一是优化管理制度，修订《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划分管理办法》及操作规程、《市场风险应急预案》，夯实管理基础；二是开展限额管理，根据业务计划制定全年市场风险限额方案，设置风险限额、交易限额和止损限额，按日开展监测，2020年全年未发生限额突破，同时根据市场变化持续做好风险监测和提示；三是开展压力测试，根据宏观政策及经济形势，合理调整压力测试情景，评估不同压力情景下对资本的影响，提高市场风险分析前瞻性，2020年度测试结果显示市场风险对本集团资本充足率影响较小；四是加强利率研判，定期开展宏观环境、市场利率研究分析和LPR、存款产品利率前瞻性分析，根据利率变化趋势，引导不同期限的贷款投放；五是开展应急演练，以疫情及LPR定价机制为背景开展演练，提升全行应对贷款业务利率风险的应急处置能力。

1. 利率风险分析

利率风险是银行账簿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本集团定期计量利率敏感性缺口，通过缺口分析来评估承受的利率风险，并进一步评估在不同利率情景下，利率变动对利息净收入和经济价值的影响。

2020年初新冠疫情“黑天鹅”事件造成经济下行压力显著增大，内外部需求回落。为应对疫情影响，中国人民银行坚持稳健的货币政策，综合运用并创新多种货币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实体经济，特别是对小微企业和民营企业的支持力度，助力复工复产。随着经济的复苏及货币政策的边际调整，2020年货币市场利率及债券市场收益率呈现“先下行后上行”特征，年末各期限shibor及利率债到期收益率与年初相当，银行体系流动性总体保持合理充裕。随着国内经济进一步恢复，2021年可能存在利率上行风险。本集团将高度关注宏观货币政策和国内外经济形势，提高利率风险管理前瞻性，加强内外部利率差异化、精细化定价，保证本集团收益和市场价值持续提升。

本集团利率风险缺口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结构如下表：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利率缺口	(125,962.3)	(68,593.5)	(44,241.4)	88,510.0	155,894.8	82,328.2	87,935.8

	2019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利率缺口	35,948.8	(73,582.1)	7,446.6	(11,039.1)	102,233.9	23,728.4	84,736.5

2020年末，本集团各期限累计利率风险缺口人民币879.3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31.99亿元。

2. 利率敏感性分析

假设市场整体利率发生平行变化，并且不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本集团利率敏感性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利率基点变动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对净利润 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 收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 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 收益的影响
上升100个基点	347.4	118.5	1,552.9	49.3
下降100个基点	(347.4)	(118.5)	(1,552.9)	(49.3)

3. 汇率风险分析

汇率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资产与负债以及资本之间币种错配和外汇交易所导致的货币头寸错配。本集团主要采用外汇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等手段计量汇率风险。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特定交易涉及美元、欧元与港币，其他币种交易较少，外币交易主要为本集团的自营和代客即期业务、自营和代客掉期业务、代客远期业务。

2020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区间在6.52与7.13之间，全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跌6.27%，走势表现为先涨后跌。年初受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的迅速扩散影响，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上半年外汇汇率双向波动大幅加剧，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经济逐渐复苏，国外疫情形势依然严峻，6月人民币汇率由弱转强，叠加美国大幅降息后联邦基金利率接近0利率，中美利差扩大到历史最高水平，推动人民币持续走升，年末美元兑人民币汇率跌至最低点。2021年，在疫情走势不确定的背景下，随着疫苗的大规模接种，全球经济复苏进程或将发生新变化，各国货币政策也将随之调整，国际汇市将继续处于动荡状态。本集团将持续关注全球经济形势，加强对外汇汇率走势的研判，合理配置本外币资产，通过加强外汇存贷规模动态管理、合理安排外汇资金运用等方式以提高外汇敞口风险管理能力和外汇资产负债管理水平，积极探索运用汇率衍生金融工具对冲汇率风险。

2020年12月末，本集团资产负债表内外币折人民币后头寸情况见下表：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元折合 人民币	其他 货币折合 人民币	合计
净头寸	87,732.9	(377.8)	189.1	391.6	87,935.8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元折合 人民币	其他 货币折合 人民币	合计
净头寸	80,558.3	4,016.7	37.7	123.8	84,736.5

4. 汇率敏感性分析

假设人民币对美元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发生变动，并且不考虑管理层为减低汇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本集团汇率敏感性分析如下：

汇率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对净利润的影响	2019年12月31日 对净利润的影响
升值5%	12.8	(150.6)
贬值5%	(12.8)	150.6

(四)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以及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报告，确保本集团在正常经营环境或压力状态下，及时满足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维护整体安全、稳健运行，保护存款人利益，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本集团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与本集团流动性风险整体管理有关的政策及策略，资产负债管理部、风险管理部、资金营运部、国际业务部及其他相关部室相互配合，形成分工协作、职责分明、运行高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本集团通过持续开展全行头寸的监测与管理，确保支付。加强流动性风险监测工作，结合FTP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系统的使用，提高系统内资金调度管理水平。本集团按年更新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景，按季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以检验在极端压力情况下本集团的风险承受能力，结果显示，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难度虽然有所增加，但仍处于可控范围。

2020年，本集团坚持审慎、合规的经营理念，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制定并执行2020年流动性风险偏好和限额管控方案，并在此基础上制定《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实施细则》，进一步提升限额管理的规范性和合理性，以限额管控为手段，持续开展前瞻性流动性风险指标测算，并根据前瞻性测算结果提前部署、动态调整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助推流动性风险各项指标持续达标。加强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助推精细化管理落地。开展新冠疫情背景下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不断审视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应急机制。

1. 流动性风险分析

2020年，在新冠疫情冲击和国内外经济复杂形势下，人民银行适时调整货币政策力度和节奏，灵活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总量与市场需求相匹配，银行体系流动性总体保持合理充裕。本集团严格执行流动性风险限额管控，流动性水平保持良好。2020年末，反映本集团流动性状况的主要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本集团通过流动性缺口分析来评估流动性风险状况。2020年12月末，本集团流动性缺口分析如下：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	即期偿还	1个月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负债净头寸	<u>59,086.2</u>	<u>(244,445.4)</u>	<u>(23,885.0)</u>	<u>(77,322.7)</u>	<u>(25,946.3)</u>	<u>206,312.4</u>	<u>421,793.3</u>	<u>315,592.5</u>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	即期偿还	1个月	1至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资产负债净头寸	<u>66,995.4</u>	<u>(248,227.3)</u>	<u>(3,682.3)</u>	<u>(70,618.6)</u>	<u>58,675.9</u>	<u>117,008.4</u>	<u>344,722.9</u>	<u>264,874.4</u>

注：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四、风险管理4.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计量并披露流动性比例、净稳定资金比例和流动性覆盖率。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流动性比例如下：

流动性比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	<u>57.06</u>	57.12	51.71
外币	<u>98.87</u>	29.94	33.00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u>789,295.18</u>	790,843.98
所需的稳定资金	<u>744,136.95</u>	736,319.83
净稳定资金比例(%)	<u>106.07</u>	107.40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12月31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11,891.77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59,838.51
流动性覆盖率(%)	186.99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是指在流动性覆盖率所设定的压力情景下，能够通过出售或抵(质)押方式，在无损失或极小损失的情况下在金融市场快速变现的各类资产。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是指在流动性覆盖率所设定的压力情景下，未来30天的预期现金流出总量与预期现金流入总量的差额。预期现金流出总量是在流动性覆盖率所设定的压力情景下，相关负债和表外项目余额与其预计流失率或提取率的乘积之和。预期现金流入总量是在流动性覆盖率所设定的压力情景下，表内外相关契约性应收款项余额与其预计流入率的乘积之和。可计入的预期现金流入总量不得超过预期现金流出总量的75%。

(五)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人员和信息科技系统的不完善或失误，或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以全面性、审慎性为原则，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下，遵从整体风险偏好，实施与本行资产规模、业务复杂程度相匹配的操作风险管理策略。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健全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严密防范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力求实现操作风险的全面识别与有效控制。一是密切风险监测识别。更新完善关键风险指标监测体系。定期收集指标数据与风险损失数据，夯实风险计量基础。二是全面评价改进风控措施。通过制度后评估，识别梳理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中关键风险环节，更新优化风控措施提升管理能力。三是开展多项风险检查。以案件风险排查为主线，以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全面筛查潜在操作风险点，并组织实施会计业务、柜面业务、现金业务专项检查督导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四是提升业务连续性管理实效。实施业务连续性应急预案质量完善专项行动，显著提升预案规范性和可操作性。举行年度重要业务集中演练，应急机制与灾备资源可用性得到充分检验。五是落实外包风险管理举措。制定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制度，对不同类别外包业务差异化管理。组织全行各级机构制定专项排查方案，逐笔排查外包业务全生命周期各环节风险隐患与控制成效。

(六)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本集团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对本集团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本集团品牌价值，不利本集团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管理机制，主动有效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负面舆情事件，积极维护本行良好的市场形象，以实现声誉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

（七）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信息科技在商业银行运用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运转顺畅，风险评估行为活跃，风险控制与科技活动密切融合。一是重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调整风险监测、识别和评估机制，与行内金融科技架构实际相适应，强化风险统筹管理覆盖面与管理力度。二是加码关键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同城灾备中心迁移和异地灾备中心重建项目，旨在提升灾备中心承载与保障能力，支撑科技活动长期稳健开展。三是提升科技风险防控能力。参加护网行动充分检验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推广终端安全防控专用系统，丰富信息安全保障措施。开展应用开发安全咨询，实现安全防护与系统建设同步实施。四是实施多项信息科技风险评估。组建专家小组对重要系统项目前置评估风险，首次开展客户数据风险专项评估，开展信息科技外包、业务连续性和信息科技风险整体等多项评估，全面深入掌握风险实际状况，督导问题整改，显著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八）反洗钱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遵照“风险为本”原则，建立健全洗钱风险自评估体系，优化工作机制，有效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在报告期内，本行修订反洗钱内控制度，完善反洗钱制度体系；升级反洗钱系统，提高反洗钱集约管理水平；完成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第三方评估，以问题为导向加强整改；实施专项数据治理，提高客户信息质量；召开工作交流会议，促进实施统一的洗钱风险管理策略；开展非现场检查，强化对分支机构、控股子公司的反洗钱合规管理指导；加大反洗钱宣传培训力度，营造良好反洗钱氛围；加强与监管机构沟通交流，持续提升反洗钱工作质量。

（九）巴塞尔协议的实施情况

本集团以深入推进新资本协议为抓手，持续提高风险管理的量化水平和精细化管理水平。一是完成2020年度非零售内部评级年度更新工作，持续开展内部评级体系监测和验证，定期开展内部评级分析，从评级分布、违约分析、限额分析以及模型验证监控等维度全面分析评级整体状况，保证内部评级体系运转正常。二是持续优化内部评级模型，对达到监控阈值和满足数据积累要求的模型及时开发更新，保障模型的可用性。三是持续优化评级体系管理和金融工具减值管理各项制度，推动新资本协议建设成果的规范、高效运用。四是风险数据治理成效显著。依托于风险数据集市，为资本规划、信用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提供稳定可靠的基础数据接口，向各级机构开放风险指标监测功能及时感知风险态势。五是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减值计量系统上线稳定运行，实现了减值计量的自动化，提升了风险管理的精细化水平。六是基于风险集市的风险加权资产(RWA)系统实现全行风险加权资产的自动计算，为提升本行资本管理能力提供有效工具。

（十）内部审计情况

本集团依据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内部审计体系。《公司章程》明确董事会确保内部审计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内部审计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总行和分支行分别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子公司设内审部门或配备内审人员，审计条线双重管理、双线报告，内审人员占员工总数的2%，符合监管要求。

持续开展信息化、标准化、专业化建设，提升内审工作质效。一是信息化，运用大数据技术，开发审计模型，实现精准高效审计和全时段、全机构、全数据监督。二是标准化，制订菜单式工作底稿，编制审计手册，实施标准化审计流程和五级审计质量控制。三是专业化，推进审计人员专业化建设，培养专注、专业、专家精神，百余人获得国际注册内审师、注册会计师、中高级职称等资格，队伍素质良好。

报告期内，内部审计坚持服务组织目标，面对疫情，化危为机，加大非现场审计力度，进一步推进内审工作创新；面对内外部要求，主动作为，恪尽职守，进一步提升审计监督水平。围绕内控提升、风险管控、金融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做好内控评价、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并表审计等各类审计项目，注重问题整改，按照监管要求开展好乱象整治“回头看”等专项工作，促进国家政策、监管要求、总行战略落地，促进全行高质量发展。

（十一）大额风险暴露情况

本行按照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相关要求，构建了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机制，并纳入集团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计量并监测大额风险暴露状况及变动情况。持续强化对大额授信业务的限额管控，严防集中度风险。有序推进大额风险暴露系统建设，持续提升大额风险暴露管理能力。截至2020年末，本行大额风险暴露相关指标均优于监管规定。

（十二）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A股上市要求，持续完善本行关联交易管理：一是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遵循中国银保监会、上交所、香港联交所、会计准则等规定，并结合近年来关联交易管理实际情况，从关联方认定标准、名单收集更新、审查审批权限和流程、信息披露等方面，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该办法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实施，为本行关联交易合规管理提供了制度保障。二是加强关联方名单管理。定期向关联方征集信息，并对名单进行动态管理和适时更新，及时有效地向股东、董监高人员传递了关联交易管理的重要性和管理原则，为关联交易管理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三是严格关联交易审查。本行关联交易均按照监管规定和本行管理制度进行审查审批，积极推进关联方集团授信统筹申报、关联交易分类审查和分级审批，把控关联交易合规风险，提升本行关联交易管理效率。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开展关联交易，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本行和股东的整体利益。

(1) 按照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报告期内，经董事会审批的重大关联交易议案25项，涉及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本行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① 本行在报告期内发生的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在2020年末的余额为250.36亿元，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授信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¹	授信	6,562.1	5.86%
2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	4,750.0	4.24%
3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	3,743.7	3.34%
4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授信	3,743.7	3.34%
5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授信	3,224.9	2.88%
6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²	授信	2,578.7	2.30%
7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	2,127.8	1.90%
8	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联企业	授信	1,498.0	1.34%
9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³	授信	540.8	0.48%
10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	500.0	0.45%
11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	226.2	0.20%
12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	10.0	0.01%

② 本行在报告期内发生的非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的金额为0.23亿元，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业务类型
1	重庆财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⁴	非授信	11.5	收取服务费
2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授信	5.5	物业租赁
3	重庆恒义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非授信	4.2	收取服务费
4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⁵	非授信	1.8	收取服务费、 物业租赁

1 本年度审议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企业的集团授信2次。

2 本年度审议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授信类交易3次，分别为集团授信、隆鑫控股有限公司贷款期限调整，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和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贷款期限和利率调整。

3 本年度审议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的集团授信2次。

4 本年度审议收取重庆财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服务费2次，重庆财信基础设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更名为重庆财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 本年度审议收取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服务费4次。

- (2) 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行对上交所相关规定下关联自然人发放贷款的余额为0.69亿元。与上交所规定下的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2020年3月26日和2020年5月20日审议并通过①《关于审议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对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给予集团综合授信额度997,880万元，授信期限1年；②《关于审议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对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给予授信额度700,000万元，授信期限1年。详情可参阅本行于2020年3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于2020年4月24日和2020年6月29日审议并通过《关于审议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对隆鑫控股有限公司5笔贷款期限调整至2021年，合计金额99,685.70万元。详情可参阅本行于2020年4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于2020年8月26日和2020年10月20日审议并通过①《关于审议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1,485,410万元，授信期限1年；②《关于审议隆鑫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隆鑫控股有限公司集团综合授信额度647,900万元，授信期限1年；③《关于审议隆鑫控股有限公司、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对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和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贷款期限和利率进行调整。详情可参阅本行于2020年8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2.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 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

5.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除上述交易外，本行不存在符合证券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六、资本管理

本集团实施全面的资本管理，包括资本管理政策制定、资本规划、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资本计量、内部资本充足评估、资本配置和资本考核管理。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是以内部资本积累为主，外部资本补充为辅，有效平衡资本供给与需求，强化资本对业务的约束和引导，保持资本水平持续高于监管要求，并预留一定安全边际和缓冲区间。

2020年，本集团持续推进资本管理精细化，执行2020-2022年资本规划，合理安排风险加权资产计划，优化业务结构，提升资本使用效率，保持资本持续增长，进一步夯实全行资本实力，不断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全年各项资本指标良好，为集团业务稳健发展和战略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资本充足率情况

本集团按照中国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计算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其中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计量，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本行所有分支机构、附属村镇银行、金融租赁公司及理财子公司。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14.28%**，较上年末下降**0.60**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1.96%**、**11.97%**，较上年末下降**0.46**、**0.47**个百分点。本集团资本充足率较上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在于，一是本年净利润同比下降，内部资本补充同比减少；二是资产规模保持一定增速，风险加权资产随之有所增长，使得资本净额增速低于风险加权资产增速所致。

下表列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和本银行资本充足率的相关资料。

本集团及本银行资本充足率计算结果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 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银行	本集团	本银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3,726.7	86,352.5	88,559.0	83,772.1
一级资本净额	93,814.2	86,352.5	88,680.0	83,772.1
资本净额	111,936.2	103,850.9	106,070.5	100,534.8
风险加权资产	783,924.2	745,153.3	712,885.7	678,740.2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724,715.5	688,370.2	661,053.9	628,786.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8,699.4	8,699.4	3,955.0	3,955.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0,509.3	48,083.7	47,876.8	45,998.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96	11.59	12.42	12.3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97	11.59	12.44	12.34
资本充足率(%)	14.28	13.94	14.88	14.81

资本充足率情况表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	93,884.6	88,680.8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11,357.0	11,357.0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9,651.9	19,985.8
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	26,125.9	23,918.9
未分配利润	36,093.8	32,511.7
非控制性权益	656.0	907.4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157.9)	(121.8)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	-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157.9)	(121.8)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3,726.7	88,559.0
其他一级资本	87.5	121.0
非控制性权益	87.5	121.0
一级资本净额	93,814.2	88,680.0
二级资本	18,122.0	17,390.5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9,000.0	9,000.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8,947.1	8,161.2
非控制性权益	174.9	229.3
资本净额	111,936.2	106,070.5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783,924.2	712,885.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96	12.4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97	12.44
资本充足率(%)	14.28	14.88

下表列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按照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暴露情况。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 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风险暴露	未缓释风险暴露	风险暴露	未缓释风险暴露
表内信用风险	1,118,432.6	1,096,557.7	1,022,921.5	998,659.8
表外信用风险	24,648.7	15,494.7	19,313.6	15,751.7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18,827.9	18,827.9	24,825.9	24,825.9
合计	1,161,909.2	1,130,880.3	1,067,061.0	1,039,237.4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有关本报告期的资本构成表、有关科目展开说明表、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等附表信息，在本行网站(www.cqrcb.com)“投资者关系—监督资本”专栏进一步披露。

(二) 杠杆率情况

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的规定计量并披露杠杆率。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杠杆率8.08%，较上年末下降0.37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一级资本净额增速低于表内外资产规模增速所致。

下表列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与杠杆率监管项目对应的相关会计项目以及监管项目与会计项目的差异。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并表总资产	1,135,926.4
并表调整项	-
客户资产调整项	-
衍生产品调整项	108.0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
表外项目调整项	24,808.6
其他调整项	(157.9)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u>1,160,685.1</u>

下表列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杠杆率水平、一级资本净额、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及相关明细项目信息。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表内资产(除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134,564.9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157.9)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1,134,407.0
各类衍生产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	58.5
各类衍生产品的潜在风险暴露	108.0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
卖出信用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	-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166.5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1,303.0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303.0
表外项目余额	42,758.0
减：因信用转换减少的表外项目余额	(17,949.4)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24,808.6
一级资本净额	93,814.2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160,685.1
杠杆率(%)	8.08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0年，本行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金融为民理念，开展专项活动，促进机制体制保障、系统支撑、服务能力等不断健全，强化责任担当，助力疫情防控，持续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水平和意识，切实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主体责任。

积基树本，助力全面提升。在全辖范围内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提升年”活动，持续完善机制体制建设，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贯穿于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经营发展战略之中，由董事会及消保委员会定期对消保工作进行总体规划及指导；高管层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定期监督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措施；消保职能部门充分发挥在业务产品和服务设计、协议制定、产品审批准入、营销推介、售后评价等环节的积极作用，保障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执行到位、落实见效。报告期内，共计下发投诉提示5期、投诉案例10期、各类信息交流13期；完成312项产品准入、营销资料及内控制度的消保审查；共计受理消费投诉3,334件，投诉总量同比下降27.33%，投诉及时完结率、客户满意度分别达99.73%、99.69%。

科技赋能，提供支持保障。通过引入AI、智能语音识别等技术，启动“双录视频”智能质检项目，着力实现质检效率、流程规范性的双提升；投诉跟踪系统功能升级，实现客户投诉案例库线上收集、热点投诉线上预警及投诉“灰名单”管理；全面推行投诉管理、消保审查、消保检查等工作系统化，实现日常工作线上化、流程化；投诉分类标准全面落地，实现投诉数据与监管系统对接接口部署，支撑新的监管统计要求；持续推动产品信息查询平台电子化，充分保证产品信息、服务收费、投诉渠道等信息披露的全面性、准确性和实时性，实现全行各营业网点产品信息查询电子化率达80%以上。

主动作为，助力金融服务。依托“江渝消保微课堂”宣传品牌，在开展“3.15”“守护钱袋子”“金融知识万里行”等常规宣传基础上，启动“排雷行动”专题宣传，将金融知识送进校园、送进乡村、送进务工聚集地，推送各类金融宣传知识微信图文、短视频30余条，发送短信50余万条，受众达70余万人次，获评“2020年宣传服务月活动先进集体”。并加大基础金融服务投入力度，搭建以物理网点、自助机具、农村“便民金融自助服务点”、流动银行服务车、线上电子平台等多渠道、多模式的金融服务网络，共计投放872台自动取款机、3,187台存取款一体机、423台查询机、463个农村便民金融服务点，手机银行用户突破1,000万户，推出“商富存”“房快贷”“税快贷”“渝快车生活系列金融产品”“手机银行App6.0”“理财产品转让”“智能语音助手”等金融产品及服务，在有条件的网点设置“爱心窗口”“绿色通道”“投诉接待区”“幸福家园”，配备老花镜、爱心座椅、儿童娱乐设施，建造缓坡、扶手、护栏等便民设施，开展防假防骗讲座、小小银行家等公益活动，获评“2020年文明规范服务组织推动先进单位”。

八、展望

2021年是我国实施“十四五”规划以及2035年远景目标的新起点，将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新征程。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世界经济格局深刻变革，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新冠疫情影响广泛深远。2021年尽管全球经济“重启”仍存在诸多不确定性，但是中国经济发展已表现出强大的韧性。随着国际国内双循环经济增长模式的建立，国内经济将进入质量持续提升的新周期。

从地区经济情况来看，2020年重庆市经济运行逐季恢复，全市生产总值增长3.9%，呈现稳定向好态势。2021年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国家战略推动下，成渝地区经济实力、发展活力、国际影响力将大幅提升，有望成为继长三角、粤港澳、京津冀之后带动全国高质量发展的“第四增长极”，重庆经济社会将迎来新的发展。

2021年，本行将始终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主责主业，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双循环”发展格局、服务新产业格局调整的能力。积极应对利差收窄、数字化转型、同质化竞争等压力，充分发展金融科技，加快创新升级、管理升级和风控升级，提高服务的全面性、安全性与高效性，推动产品创新向金融业态创新转变，实现产品和服务持续优化、风险管理水平持续提升、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

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任务、前所未有的风险挑战，本行坚持“强管理、控风险、稳发展”的工作思路，扎实开展“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稳中求进、锐意进取、迎难而上，以实际行动履行金融国企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

倾力支持复工复产，当好疫情防控“排头兵”。本行认真贯彻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抓紧抓实各项防控措施，员工无一人疑似或感染，营业网点率先复工复产；向重庆市红十字会捐赠2,000万元用于防疫工作，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坚决保障企业信贷需求，坚持能免则免、应贷尽贷、应续尽续，大力支持定点医疗机构、重点企业信贷需求。

主动对接重大战略，当好服务地方“主力军”。本行深入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发展战略，积极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主动研判分析，加强项目对接，倾力助推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围绕监管和政策工作要求，针对“六稳”“六保”工作任务，构建多层次小微企业服务网络，持续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有效缓解民营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增强企业经营发展内生动力。

全力助推乡村振兴，当好脱贫攻坚“助推器”。本行严格落实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各项部署，充分发挥“网点+机具+科技+政策+服务”五项优势，创新“党建+信贷+产业+产品+银政联动”五项措施，巩固提升精准扶贫质效；夯实“三农”服务能力，力促“三农”服务机制优化，提升农村金融服务水平，凸显产业扶贫作用，进一步促进涉农业务发展。

深入践行绿色理念，当好绿色金融“先行者”。本行采纳赤道原则，成为全国第四家、中西部首家“赤道银行”；单设绿色金融委员会，创新绿色金融产品；积极传递节能环保理念，开展绿色环保公益活动，践行节能减排措施，营造绿色“无纸化”办公环境，助力重庆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切实加强人文关怀，当好普惠金融“护林员”。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不断深挖客户金融需求，创新金融产品，提高普惠金融服务水平；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提升行动，加大金融宣教力度，推进金融知识全面普及，提高民众风险防范意识；坚持“人才强行”战略，保障员工福利待遇，关心员工身心健康，助力员工职业发展。

2021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本行“十四五”战略规划启程之年、新万亿之路关键之年，过去与未来交汇，梦想与智慧激荡。本行将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化改革创新、着力推动发展，以更加奋发有为的姿态拼搏实干、担当进取，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有关本行履行社会责任详情，见本行披露的《202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2019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0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743,394,491	68.18				(4,774,195,550)	(4,774,195,550)	2,969,198,941	26.1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819,731,591	24.83				(445,559,980)	(445,559,980)	2,374,171,611	20.90
3、其他内资持股	4,923,561,882	43.35				(4,328,534,552)	(4,328,534,552)	595,027,330	5.2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633,059,845	31.99				(3,053,482,545)	(3,053,482,545)	579,577,300	5.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90,502,037	11.36				(1,275,052,007)	(1,275,052,007)	15,450,030	0.14
4、外资持股	101,018	0.00				(101,018)	(101,018)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01,018	0.00				(101,018)	(101,018)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13,605,509	31.82				4,774,195,550	4,774,195,550	8,387,801,059	73.86
1、人民币普通股	1,100,269,468	9.69				4,774,195,550	4,774,195,550	5,874,465,018	51.7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513,336,041	22.13						2,513,336,041	22.13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1,357,000,000	100.00						11,357,000,000	100.00

注：“有限售条件股份”中2020年12月31日“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包含本行“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中的股份。

2. 普通股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总股本未发生变化，未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产生影响。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有限售条件股份数减少4,774,195,55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4,774,195,550股，系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配售限售股256,730,532股股份6个月锁定期届满，依法解禁并于2020年4月30日起上市流通，以及首次公开发行A股限售股4,517,465,018股12个月锁定期届满，依法解禁并于2020年10月30日起上市流通，截至2020年末，限售股数为2,969,198,941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行新的普通股，未公开发行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债券。

本行于2020年1月9日通过簿记建档方式发行了2020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农”专项金融债券(债券简称“20重庆农商三农债”，债券代码：2021001)，本期债券为3年期固定利率品种，最终发行规模为20亿元，票面利率为3.2%。

本行于2020年3月12日通过簿记建档方式发行了2020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债券(债券简称“20重庆农商债”，债券代码：2021008)，本期债券为3年期固定利率品种，最终发行规模为80亿元，票面利率为2.89%。

本行于2020年11月5日通过簿记建档方式发行了2020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债券通)(债券简称“20重庆农商绿色债01”，债券代码：2021031)，本期债券为3年期固定利率品种，最终发行规模为20亿元，票面利率为3.60%。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出现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债券发行或其他原因引起本行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本行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行内部职工持股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取得股份：1.本行设立时，原39个区县行社在岗正式员工或业务类短期合同工以发起人股东身份参与本行设立所取得的股份；2.本行设立后，通过协议受让、继承及司法判决等方式所取得的本行股份。2020年10月30日，本行部分限售股已解禁上市流通。现已无法准确核定内部职工股流通后的持股情况。

三、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2020年末，本行股东总数为275,965户。其中A股股东274,714户，H股股东1,251户。截至2021年2月28日（即本行A股年度报告公布之日上一个月末），本行股东总数为274,738户，其中A股股东273,496户，H股股东1,242户。

(二)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0	2,513,336,041	22.13	0	-				- 境外法人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0	988,000,000	8.70	988,000,000	-				- 国有法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797,087,430	7.02	797,087,430	-				- 国有法人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0	589,084,181	5.19	589,084,181	-				- 国有法人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0	570,000,000	5.02	570,000,000	质押/司法冻结	57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0	443,100,000	3.90	0	质押	431,009,199			境内非国有法人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0	200,000,000	1.76	0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3,550,775)	186,449,225	1.64	0	质押	134,028,183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	0	150,000,000	1.32	0	质押	15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150,000,000	1.32	0	质押	12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注：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份数为其代理的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系统下的本行H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数。
-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重庆两江假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行A股股份2,000,000股、10,000,000股、15,000,454股，关联方重庆渝富(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13,246,000股，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并持有本行股份1,028,246,454股，合并持股占总股本9.05%。
-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持本行A股股份30,000,000股，合并持有本行A股股份827,087,430股，合并持股占总股本7.28%。
-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本行A股股份110,700股，合并持有本行A股股份443,210,700股，合并持股占总股本3.90%。

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513,336,04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513,336,041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4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100,000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0
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6,449,225	人民币普通股	186,449,225
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0
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0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00
重庆光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8,45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452,600
重庆金源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400,631	人民币普通股	90,400,631

3.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988,000,000	2023年4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42个月
2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97,087,430	2023年4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42个月
3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589,084,181	2023年4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42个月
4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570,000,000	2023年4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42个月
5	重庆瑞能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200,000	2022年10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6	厦门七匹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2022年10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7	邓凌然	1,000,000	2022年10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8	黄蓉	817,400	2022年10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9	汪先俊	301,000	2022年10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0	张莉	263,800	分批次解禁，具体为 2022年10月：39,570股； 2023年10月：39,570股； 2024年10月：39,570股； 2025年10月：13,190股； 2027年10月：131,900股。		0 分别为自本行上市之日起 36个月、48个月、60个月、72个月、96个月

(三)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本行股权结构分散，截至2020年末，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8.70%，不存在持股50%以上的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其各自持股均未超过股本总额的10%，其合计持股亦未超过50%，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均不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故不存在控股股东。本行不存在虽不是本行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故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四) 主要股东情况

1. 持股5%以上主要股东

截至2020年末，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及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行股份988,000,000股、797,087,430股、589,084,181股、570,000,000股，其持股占本行总股本之百分比分别为8.70%、7.02%、5.19%、5.02%，为本行的主要股东。除上述股东外，本行并无其他持股占本行总股本在5%或以上的法人股东，亦无其他职工或非职工自然人持股在5%或以上。

- (1)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原名“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2月27日，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亿元，是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的国有独资综合性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列为重庆市国资委归口管理的市属国有重点企业。
- (2)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2月，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亿元，定位于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总承包、总代建、总运维”，并发展成为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为主业，涵盖房地产、金融股权、智能交通、健康养老、会展经济、通用航空等多个产业的国有独资公司。
- (3)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名“重庆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6日，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87亿元，是重庆市人民政府出资组建的国有大型独资公司，负责全市二级公路建设和全市旅游资源开发管理。2019年其100%股权划转至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由市财政局直接管理，明确其专业从事资产经营管理的战略定位。
- (4)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1月22日，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是一家以实业为根基的投资控股集团，为中国企业500强。

2. 监管口径下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2020年末，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别具有本行董监事席位，分别持有本行股份443,100,000股、200,000,000股、186,449,225股、150,549,000股、150,000,000股，其持股占本行总股本之百分比分别为3.90%、1.76%、1.64%、1.33%、1.32%，亦为本行的主要股东。

- (1)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16亿元，是一家相关多元产业及投资集团公司。主要投资领域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环保、地产开发和投资服务，是“企业信用评级AAA级信用企业”“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重庆市优秀民营企业”。
- (2)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原名厦门来尔富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
- (3) 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7年4月，目前注册资本本为人民币1亿元。经营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屋租赁、家居装饰、房地产咨询、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 (4)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7年11月25日，注册资本38.84亿元，为A股上市公司。业务板块主要包括：文化商业、智慧零售、珠宝时尚、文化餐饮、食品饮料、国潮腕表、美丽健康、复合功能地产等。
- (5) 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12月，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先后荣获“重庆市守合同重信用单位”、“重庆市房地产开发行业AAA级信用企业”等诸多荣誉。

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无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市财政局	无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隆鑫集团有限公司	涂建华	无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卢生举	卢生举	无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华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赵艳光	无	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四方嘉盛贸易有限公司	周泽惠	无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蒋业华	无	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郭广昌	无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截至2020年末，本行并无根据上市规则定义下持股10%或以上的主要股东。
2. 本行主要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定义详见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

(五) 重大权益和淡仓

就本行所知，截至2020年末，下列人士(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行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规定须向本行披露之权益及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记录于本行所存置登记册之权益及淡仓如下：

A股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身份	持有A股 股份数目	占本行已发 行A股总股本 之百分比	占本行总股本 之百分比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988,000,000	11.17	8.7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797,087,430	9.01	7.02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589,084,181	6.66	5.19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570,000,000	6.45	5.02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443,100,000	5.01	3.90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200,000,000	2.26	1.76
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实益拥有人	186,449,225	2.11	1.64
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50,000,000	1.70	1.32

H股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身份	所持 股份数量 ⁽³⁾	占H股 百分比	占总股本 百分比
BlackRock, Inc. ⁽¹⁾	受控法团的权益	148,289,223 (L)	5.90	1.31
		3,762,000 (S)	0.15	0.03
BlackRock Global Funds Citigroup Inc.	实益拥有人 受控法团的权益/核准 借出代理	132,885,000 (L)	5.29	1.17
		150,580,859 (L)	5.99	1.33
		1,107,100 (S)	0.04	0.01
		147,927,708 (P)	5.88	1.30
郭广昌 ⁽²⁾ 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²⁾ Fosun Holdings Limited ⁽²⁾ 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²⁾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团的权益 受控法团的权益 受控法团的权益 受控法团的权益 实益拥有人	340,719,000 (L)	13.56	3.00
		340,719,000 (L)	13.56	3.00
		340,719,000 (L)	13.56	3.00
		340,719,000 (L)	13.56	3.00
		150,549,000 (L)	5.99	1.33

注：

- 根据BlackRock, Inc.于2020年9月14日申报的《法团大股东披露权益通知》，BlackRock, Inc.被视为持有148,289,223股H股的好仓和3,762,000股H股的淡仓，该等股份由直接或间接受BlackRock, Inc.所控制的公司Trident Merger, LLC, BlackRock Holdco 2, Inc.及其他受控法团合共持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BlackRock, Inc.被视为在该等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拥有权益。
- 郭广昌持有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85.29%的股权。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持有Fosun Holdings Limited 100%的股权，而Fosun Holdings Limited持有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71.05%的股权。因此，郭广昌、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及Fosun Holdings Limited均被视为拥有由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其控制的多间法团所持有的本行权益。郭广昌通过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其他其控制法团合共持有本行340,719,000股H股的好仓。
- (L) - 好仓，(S) - 淡仓，(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资料

现任董事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时间 ¹
刘建忠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7	2008年06月—
谢文辉	执行董事、行长	男	48	2014年08月—
张培宗	执行董事、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8年12月—
张鹏	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19年08月—
殷祥林	非执行董事	男	39	2020年12月—
辜校旭	非执行董事	女	50	2020年12月—
温洪海	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08年06月—
宋清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17年09月—
张桥云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18年12月—
李明豪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3	2019年06月—
李嘉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20年12月—
毕茜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52	2020年12月—

已离任董事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时间
陈晓燕	非执行董事	女	48	2015年11月— 2020年06月
罗宇星	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18年01月— 2021年01月
袁增霆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14年11月— 2020年12月
曹国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14年11月— 2020年12月

现任监事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时间
左瑞蓝	股东代表监事	女	45	2008年06月—
黄青青	股东代表监事	女	36	2020年10月—
张金若	外部监事	男	40	2020年10月—
胡元聪	外部监事	男	46	2020年10月—
张应义	外部监事	男	47	2020年10月—
郑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5	2011年11月—
朱于舟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5	2011年11月—
乐小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4	2019年06月—

1 本表任职时间为重庆银保监局批复时间。

2. 袁增霆先生、曹国华先生任期于2020年11月届满，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本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在新的独立董事就任前，袁增霆先生、曹国华先生仍继续履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已离任监事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时间
曾建武	股东代表监事	男	45	2008年06月—2020年10月
王 洪	外部监事	男	54	2014年10月—2020年10月
胡书春	外部监事	男	51	2014年10月—2020年10月
潘理科	外部监事	男	47	2014年10月—2020年10月

现任高级管理层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时间 ¹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 执行董事	男	48	2013年12月—
王 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男	57	2015年07月—
董 路	党委委员、副行长	女	45	2011年05月—
舒 静	党委委员、副行长	女	48	2015年10月—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执行董事 兼任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46	2016年09月—
高 嵩	党委委员、副行长	男	41	2016年09月—

已离任高级管理层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时间
刘江桥	党委委员、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5年10月—2020年06月 2016年09月—2020年06月

¹ 本表任职时间为上级部门任免职时间或提名时间。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袁增霆先生、曹国华先生任期届满，于2020年12月7日后不再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陈晓燕女士、罗宇星先生因工作原因，分别于2020年6月23日、2021年1月20日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

殷祥林先生于2020年12月7日取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批复，辜校旭女士于2020年12月22日取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批复，成为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李嘉明先生、毕茜女士于2020年12月7日取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批复，成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曾建武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于2020年10月20日起不再履行股东代表监事职责。王洪先生、胡书春先生、潘理科先生因任期届满，于2020年10月20日起不再履行外部监事职责。

黄青青女士于2020年10月20日通过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成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张金若先生、胡元聪先生、张应义先生于2020年10月20日通过本行股东大会审议，分别成为第四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刘江桥先生因工作调动，于2020年5月22日起不再担任本行党委委员，于2020年6月4日起不再担任本行副行长，并于6月辞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张培宗先生于2020年5月起兼任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于2020年6月起代行本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于2020年9月起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三)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位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董事					
刘建忠	党委书记、董事长、 执行董事	0	23,500	23,500	2019年、2020年 稳定股价措施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 执行董事	0	23,500	23,500	2019年、2020年 稳定股价措施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0	18,300	18,300	2019年、2020年 稳定股价措施
张 鹏	非执行董事	0	1,000	1,000	2020年稳定股价措施
温洪海	非执行董事	10,000	13,000	3,000	2020年稳定股价措施
监事					
左瑞蓝	股东代表监事	11,900	11,900	0	-
朱于舟	职工代表监事	37,600	37,600	0	-
高管					
王 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0	20,000	20,000	2019年、2020年 稳定股价措施
董 路	党委委员、副行长	0	18,000	18,000	2019年、2020年 稳定股价措施
舒 静	党委委员、副行长	300	18,300	18,000	2019年、2020年 稳定股价措施
高 嵩	党委委员、副行长	100	17,700	17,600	2019年、2020年 稳定股价措施

已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位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董事					
陈晓燕	非执行董事	1,500	3,800	2,300	2020年稳定股价措施
罗宇星	非执行董事	10,000	15,000	5,000	2020年稳定股价措施
高管					
刘江桥	党委委员、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0	10,000	10,000	2019年稳定股价措施

二、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一) 本行董事

刘建忠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刘建忠先生自2008年6月起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现担任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刘先生于2005年获得重庆大学工业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2015年获得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博士学位，现为高级经济师。刘先生2014年12月至2016年3月兼任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02年11月至2008年6月担任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多个职位，包括党委书记及副书记、理事长、主任及副主任。加入本行前，刘先生于1992年9月至2002年11月在央行重庆分行、重庆营业管理部担任多个职位，包括合作金融机构监管处处长及副处长、后勤服务中心主任及副主任、行政处副处长、办公室干部及副主任科员。刘先生于1985年2月至1992年9月在重庆机场边检站工作。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谢文辉先生自2013年12月起出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2014年8月起出任本行执行董事，现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及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谢先生于1994年获得重庆大学精密仪器及机械专业工学学士学位，于1997年获得重庆大学精密仪器及机械专业工学硕士学位，现为高级经济师、工程师。谢先生于2011年5月至2013年12月任本行党委委员及副行长。谢先生自2008年8月至2011年5月历任本行科技部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自2007年1月至2008年8月历任重庆市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科技处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加入本行前，谢先生于1998年3月至2007年1月任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科技处副科长，1997年7月至1998年3月在中国工商银行珠海软件开发中心工作。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张培宗先生自2016年9月起出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自2018年7月起兼任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8年12月起担任本行执行董事，2020年5月起兼任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9月起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现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及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张先生于1998年7月获得重庆师范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文学学士学位，并于2008年12月获得重庆大学项目管理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现为高级经济师。张先生于2016年3月至2017年1月任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4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2008年8月至2014年11月担任本行多个职位，包括北碚支行党委书记、行长，铜梁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发展研究部总经理、发展规划部总经理；2004年6月至2008年8月担任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多个职位，包括调查统计部总经理、理事会秘书(总经理级)、办公室副主任；2001年2月至2004年6月任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办公室秘书；1999年2月至2001年2月任重庆市璧山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办公室秘书；1998年7月至1999年2月在重庆市璧山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河边信用社工作。

张鹏

非执行董事

张鹏先生自2019年8月起出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现担任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1994年9月至1998年7月在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CPA专业学习，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19年8月至今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其间：2014年1月兼任重庆华奔电子信息创业投资中心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基金管理委员会委员；2015年7月兼任重庆市城投金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2016年7月任集团董事长；2019年12月换届继续兼任金卡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2020年5月不再兼任金卡公司党支部书记)；2015年7月至2019年8月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其间：2014年1月兼任重庆华奔电子信息创业投资中心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基金管理委员会委员；2015年4月兼任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7月兼任重庆市城投金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2016年7月任集团董事长；2016年7月兼任重庆渝康公司董事，2018年3月换届免去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9月兼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董事，2019年4月提名免去重庆渝康公司董事)；2014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其间：2014年1月兼任重庆华奔电子信息创业投资中心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基金管理委员会委员；2015年4月兼任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8月至2014年10月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经理、重庆港九公司董事；2011年12月至2012年8月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经理，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重庆港九公司董事；2011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重庆港九公司董事；2008年12月至2011年1月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财务部经理，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重庆港九公司董事；2002年9月至2008年12月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6年3月兼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1998年7月至2002年9月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财务部干事(其间：2000年9月至2002年7月在西南师范大学应用数学专业系统工程与金融管理研究方向课程班取得在职研究生学历)。

殷祥林

非执行董事

殷祥林先生自2020年12月起出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现担任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殷先生自1999年9月至2003年6月就读于四川农业大学土地资源管理专业。2020年4月起任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2016年4月至2020年4月任重庆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其间，于2020年2月兼任重庆财融住房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9月至2016年3月任重庆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4年6月在职攻读重庆市委党校公共管理专业研究生，并于2014年6月取得研究生毕业证书；2009年5月至2012年9月任市地产集团土地储备整治二部副主任；2007年9月至2009年6月兼任重庆市中央商务(南部)开发区管委会工程建设处处长；2003年7月至2009年4月间就职于市地产集团土地储备整治一部(其间：于2005年3月至2007年8月兼任重庆市中央商务(南部)开发区南滨路三期工程建设办公室工程科科长)。

辜校旭**非执行董事**

辜校旭女士自2020年12月起出任本行非执行董事。辜女士自1997年9月至2000年7月就读于华东师范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2018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复星金融服务集团董事长；2017年3月至2018年7月担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复星金融服务集团总裁；2014年4月至2017年3月担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总裁高级助理、银行集团总裁；2013年9月至2014年4月担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金融集团董事总经理；2013年1月初至2013年9月担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金融集团银行业务副总经理；2011年9月至2012年12月底担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0年3月至2011年9月担任上海通联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营销服务部总经理；2009年9月初至2010年3月担任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服务事业部，助理总监；2008年8月至2009年8月底担任华夏银行上海分行金融同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任基金托管分部主任；2006年2月至2008年8月担任华夏银行上海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兼任基金托管分部主任(2008年3月起兼任财富管理中心主任、市场营销三部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06年2月兼任华夏银行分行票据中心(挂靠计划财务部)副主任；2004年6月至2006年2月担任华夏银行上海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2005年2月起兼任基金托管分部主任)；2002年12月至2004年6月担任华夏银行上海分行企业金融处，副处长；2000年10月至2002年12月担任华夏银行上海分行办公室，副主任；2000年3月初至2000年10月担任华夏银行上海分行办公室，主任助理；1998年11月至2000年2月底担任上海市普陀区政府办公室\研究室，主任科员、科室负责人；1997年3月初至1998年11月担任上海市普陀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科员；1996年3月至1997年2月底担任上海铁道大学团委，团委干事(1996年11月为讲师，1997年2月为正科级)、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局长助理(挂职锻炼正科级)；1992年7月至1996年3月担任上海铁道大学团委团委干事(1996年3月为副科级)。

温洪海**非执行董事**

温洪海先生自2008年6月起出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现担任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温先生于1988年获得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温先生自2001年3月至今任华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于先生2000年6月至2001年3月任华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财务经理、财务经理。温先生于1996年11月至2000年6月任中企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经理。1992年4月至1996年11月任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经理。1988年9月至1992年4月在中国人民大学任教。

宋清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宋清华先生自2017年9月起出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现担任本行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宋先生于1985年6月本科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金融专业，1988年6月获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0年6月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2003年1月中国人民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流动站出站。宋先生自1988年7月起至今在中南财经大学(2000年5月中南财经大学与中南政法学院合并组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任教，现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宋先生自2018年5月起至今任中南菁英(武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年8月至2019年2月为美国辛辛那提大学高级研究学者；宋先生于2008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院长；于2015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湖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2014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于2014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湖北黄冈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于2011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于2011年4月至2014年4月任浙江宁波余姚农村合作银行独立董事；于2007年4月至2010年4月任黄石市商业银行(后更名为黄石银行)独立董事；于2007年8月至2008年8月为美国罗得岛大学访问学者；于2004年2月至2007年4月任武汉市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宋先生自2004年6月至2004年12月为加拿大圣玛丽大学访问学者。

张桥云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桥云先生自2018年12月起出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现担任本行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张先生于1980年9月考入宜宾师范专科学校数学系，1991年考入西南财经大学金融系攻读货币银行专业硕士研究生，1999年至2002年于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攻读博士学位。张先生自2017年1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张先生还兼任四川省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成都市人民政府参事、全国金融硕士专业学位指导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张先生自2020年11月起至今，分别担任成都云智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926)独立董事；张先生自2013年7月至2015年11月曾担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568)独立董事；张先生自2007年5月至2017年1月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执行院长；自2010年10月至2015年3月担任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更名为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598)独立董事；自2015年1月至2015年11月担任广西北部湾银行独立董事；自2013年5月至2015年2月担任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00年10月至2007年5月任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部副主任、主任，期间于2006年12月至2007年5月为美国加州大学San Diego分校访问学者；自1994年7月至2000年10月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师，期间于1998年11月至1999年5月为美国Duquesne大学访问学者；自1983年7月至1991年9月任四川省南溪县大观职业中学教师。

李明豪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明豪先生自2019年6月起出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现担任本行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薪酬委员会委员。李明豪先生，新加坡人，李先生于2003年6月获得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律荣誉学士学位，于2009年7月获得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李先生自2020年7月起至今担任凯雷(The Carlyle Group)董事总经理，负责凯雷的中国债权投资业务；2011年4月至2020年6月担任凯华(Clearwater Capital Partners)投资董事，领导凯华的中国团队，负责中国境内投资业务，同时从事其他二级市场投资、境外高息债权和债券投资、不良资产投资业务；李先生于2003年9月至2011年2月于The Boston Consulting Group担任项目经理，负责协助主权财富基金、私募投资基金、全球500强企业分析和执行大型并购战略和交易。

李嘉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嘉明先生自2020年12月起出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现担任本行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及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李先生于1982年9月至1986年7月在西南财经大学经济系政治经济学本科学习，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86年7月至1989年7月在中国人民大学区域所经济地理专业研究生学习，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99年9月至2006年6月在重庆大学在职学习，获管理学博士学位。自2005年10月起至今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2014年9月起至今但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博士生导师。现为重庆市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委，重庆市内部审计协会副会长、重庆市审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教育审计学会常务理事。自2020年5月起至今担任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00054)独立董事；2012年3月至2019年9月任重庆大学审计处处长；2011年12月至2013年3月任重庆大学城市科技学院常务副院长、审计处处长；2011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重庆大学城市科技学院常务副院长(正处级)；2009年9月至2011年4月任重庆大学城市科技学院常务副院长(副处级)；2008年1月至2009年8月任重庆大学教师；2005年8月至2008年1月任重庆大学科技企业集团总经理(其间：2005年10月评聘为教授；2016年11月至2008年兼任重庆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同总经理，2019年7月起任重庆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2年7月至2005年8月任重庆大学审计处处长(其间：1999年9月至2004年6月于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研究生在职学习，获管理学博士学位)；2000年6月至2002年7月任重庆大学审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1999年7月至2000年6月任重庆大学纪监审办公室副主任兼审计处副处长；1995年1月至1999年6月任重庆大学管理学院教师(其间：1998年7月评聘为副教授)；1990年3月至1994年12月任原渝州大学经济系教师。

毕茜

独立非执行董事

毕茜女士自2020年12月起出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现担任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及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会委员。毕女士1986年9月至1990年7月于西南师范大学数学系数学专业获得理学学士学位。毕茜女士自2005年9月起至今，就职于西南大学，历任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主任(其间，2015年9月至2016年9月获得国家留基委奖学金赴美国俄勒冈州立大学访学)；自2019年3月起至今担任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3109)独立董事；2001年9月至2010年6月于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农业经济管理专业获管理学博士(其间，2001年9月至2002年7月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进修)；1997年9月至2000年6月于西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专业获得会计学硕士学位(其间，1999年7月至2000年3月于以色列DSC中心农业区域规划项目获得研究生班毕业文凭)；1997年9月至2005年7月就职于西南农业大学，历任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1990年7月至1997年7月就职于西南农业大学，任基础科技学院讲师。

(二) 本行监事

左瑞蓝

股东代表监事

左瑞蓝女士自2008年6月起出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现担任本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左女士自2018年5月至今任业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重庆华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华宇业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8年2月至2000年7月在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江津支行办公室工作，1995年7月至1998年2月在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江津支行东门储蓄所工作。左女士于1999年12月毕业于西南大学经济管理专业。

黄青青

股东代表监事

黄青青女士自2020年10月起出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现担任本行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黄女士现任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黄女士自2016年1月至今任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4年9月至今任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曾于2013年1月至2014年8月任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1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员，2010年7月至2011年9月任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分析员。黄女士于2010年7月毕业于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财政系，获硕士学位。现为经济师。

张金若

外部监事

张金若先生自2020年10月起出任本行外部监事，现担任本行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张先生现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会计学系主任，兼任厦门大学会计发展研究中心兼职教授、重庆市财政局会计咨询专家。张先生自2018年11月至今，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系主任、党支部书记，曾于2015年6月受聘博士生导师，2014年9月破格晋升正教授，2010年9月晋升副教授。张先生于2008年6月毕业于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获博士学位，师从会计学家葛家澍教授。现为财政部会计学学术领军人才、注册会计师。

胡元聪

外部监事

胡元聪先生自2020年10月起出任本行外部监事，现担任本行监事会内控评审委员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胡先生现任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胡先生曾于2018年受聘博士后合作导师，2015年受聘博士生导师，2009年受聘硕士生导师，2006年至今历任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1998年至2006年历任重庆教育学院党委宣传部宣传干事、报刊编辑、教师。胡先生于2009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获博士学位。

张应义

外部监事

张应义先生自2020年10月起出任本行外部监事，现担任本行监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张先生现任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所长。张先生自2016年5月至今任重庆轻纺控股(集团)公司外部监事，2015年7月至今任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惩戒委员会委员，2014年9月至今任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硕士校外导师，2012年3月至今任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所长，曾于1999年9月至2012年2月任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经理，1997年3月至1999年8月任重庆渝中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部门经理，1994年7月至1997年2月任重庆汽车标准件厂主办会计。张先生于1995年6月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现为注册会计师、律师、资产评估师。

郑 义

职工代表监事

郑义先生自2011年11月起出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现担任本行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内控评审委员会委员。郑先生现任本行首席审贷官。郑先生曾于2019年6月至2019年8月任本行首席审贷官兼授信审批部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9年6月任本行授信审批部总经理，2011年4月至2016年5月任本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11年4月任本行合规管理部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08年8月任重庆市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业务管理部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07年7月任重庆市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业务管理部副总经理，2006年12月至2007年1月任重庆市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2004年6月至2006年12月任重庆市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信贷管理处副处长，2000年5月至2004年6月在重庆市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工作，1998年8月至2000年5月在重庆市农村金融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1984年4月至1998年8月在重庆市合川农村信用联社工作。郑先生于1999年12月毕业于中共重庆市委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现为经济师。

朱于舟

职工代表监事

朱于舟先生自2011年11月起出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现担任本行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委员、内控评审委员会委员。朱先生现任本行党群工作部主任。朱先生自2017年4月至2020年5月任本行纪检监察部主任，自2011年10月至2017年4月任本行保卫监察部主任，自2011年4月至2011年10月任本行小企业业务部总经理，自2010年1月至2011年4月任本行小企业贷款部总经理，自2008年8月至2010年1月任本行房地产业务部总经理。朱先生自2002年6月至2002年7月于重庆涪陵区信用联社主持全面工作，自2002年7月至2002年12月于重庆涪陵区信用联社主持全面工作、任党委书记，并自2002年12月至2008年8月任重庆涪陵区信用联社理事长、党委书记。朱先生自1998年6月至2002年6月历任丰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主任、理事长、党委书记。朱先生自1983年7月至1998年6月于涪陵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历任会计员、稽核员、信贷组组长、副主任兼营业部主任等职务。朱先生于2001年6月毕业于中共重庆市委党校区域经济学专业，现为经济师。

乐小明

职工代表监事

乐小明先生自2019年6月起出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现担任本行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乐先生现任市纪委监委驻本行纪检监察组副组长。乐小明先生自2019年11月至2020年5月出任本行党委办公室主任，自2013年12月至2020年5月出任本行党群工作部主任，自2017年4月至2018年8月出任本行安全保卫部主任。乐先生自2007年7月至2013年12月担任重庆市人民政府研究室多个职位，包括人事秘书处处长、人事秘书处副处长、综合处副处长、综合处主任科员及工业处主任科员；2003年3月至2007年7月担任重庆市梁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多个职位，包括主任科员、副主任科员、科员等，期间于2007年3月至2007年5月借调至重庆市人民政府研究室工业处工作；2000年1月至2003年3月担任重庆市忠县农业局农经站农村土地管理岗。乐先生于1999年7月毕业于四川农业大学农业经济管理专业，并获得管理学学士学位；自2009年1月至2012年6月于西南大学农业推广硕士专业学习，并获得农业推广硕士学位。

(三)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谢文辉先生的详细简历，请参阅本年报前述“本行董事”一节。

王 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王敏先生自2015年7月起出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加入本行前，王先生于2006年7月至2015年7月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代码：601963)党委委员、副行长；2000年7月至2006年7月任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市分行多个职位，包括客户二处处长、稽核监察处处长、纪检办主任及稽核处处长；1994年12月至2000年7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多个职位，包括稽核评价局稽核二处副处长、稽核审计局信贷稽审二处副处长及稽核审计局综合处正科级稽审员；1988年6月至1994年12月任职国家交通投资公司办公厅；1986年7月至1988年6月任职国家经济委员会办公厅。王先生于1986年7月获得中国人民大学档案学专业历史学学士学位，并于2013年6月获得四川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职称为高级经济师、馆员。

董 路

党委委员、副行长

董路女士自2011年5月起出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董女士于2008年8月至2011年5月任本行资金营运部总经理，董女士于2004年10月至2008年8月在重庆市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担任多个职位，包括营业部总经理、营业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处副处长。加入本行前，董女士于2002年3月至2004年10月在中国光大银行重庆分行计划财务部工作；2001年4月至2002年3月在中国光大银行重庆分行渝中支行任客户经理部业务主管；1997年6月至2001年4月在中国光大银行重庆分行渝中支行营业部工作。董女士于2011年12月获得重庆大学项目管理领域硕士专业工程硕士学位，现为经济师。

舒 静

党委委员、副行长

舒静女士自2015年10月起出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舒女士于2008年8月至2015年10月担任本行多个职位，包括授信审批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及副总经理。加入本行前，舒女士于2005年8月至2008年8月任中国光大银行重庆分行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支行副行长、支行行长助理；1998年1月至2005年8月任职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北碚支行多个职位，包括营业部经理及副经理(主持工作)、华光分理处副主任兼支行团支部书记、财会科稽核主管兼支行团支部书记。1992年11月至1998年1月任中国人民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北碚支行营业部会计、会计主管。舒女士于1997年12月毕业于中共重庆市委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现为高级经济师。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张培宗先生的详细简历，请参阅本年报“本行董事”一节。

高 嵩

党委委员、副行长

高嵩先生自2016年9月起出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自2020年7月起挂职任国务院国资委政策法规局副局长(时间一年半)。高先生于2010年5月至2016年9月担任本行多个职位，包括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长寿支行党委书记、行长，渠道管理部总经理，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加入本行前，高先生于2009年4月至2010年5月任交通银行重庆分行新牌坊支行副行长；2002年3月至2009年4月在交通银行重庆分行担任多个职位，包括法律合规部法律合规管理、资产保全部资产保全员、风险管理处科员；2001年7月至2002年3月在交通银行重庆分行沙坪坝支行工作。高先生于2001年7月获得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法学学士学位，并于2005年1月获得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硕士专业法律硕士学位，现为高级经济师、政工师。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情况

现任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已支付薪酬 (税前)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补充医疗保险、 企业年金的 单位缴存部分	其他 货币性收入	兼职袍金	2020年度税前 薪酬合计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 获取报酬
刘建忠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37.02	7.56	-	-	44.58	否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37.02	7.56	-	-	44.58	否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 董事会秘书	29.62	7.56	3.84	-	41.02	否
张 鹏	非执行董事	-	-	-	9.00	9.00	是
殷祥林	非执行董事	-	-	-	0.00	0.00	是
辜校旭	非执行董事	-	-	-	0.00	0.00	是
温洪海	非执行董事	-	-	-	9.00	9.00	是
宋清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18.00	18.00	否
张桥云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18.00	18.00	是
李明豪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18.00	18.00	是
李嘉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0.00	0.00	是
毕 茜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0.00	0.00	是
左瑞蓝	股东代表监事	-	-	-	7.50	7.50	是
黄青青	股东代表监事	-	-	-	0.00	0.00	是
张金若	外部监事	-	-	-	0.00	0.00	否
胡元聪	外部监事	-	-	-	0.00	0.00	否
张应义	外部监事	-	-	-	0.00	0.00	否
郑 义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否
朱于舟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否
乐小明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否
王 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29.62	7.56	3.84	-	41.02	否
董 路	党委委员、副行长	29.62	7.56	3.84	-	41.02	否
舒 静	党委委员、副行长	29.62	7.56	3.84	-	41.02	否
高 嵩	党委委员、副行长	29.62	7.56	3.84	-	41.02	否

已离任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已支付薪酬 (税前)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补充医疗保险、 企业年金的 单位缴存部分	其他 货币性收入	兼职袍金	2020年度税前 薪酬合计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 获取报酬
陈晓燕	非执行董事	-	-	-	4.50	4.50	是
罗宇星	非执行董事	-	-	-	9.00	9.00	是
袁增霆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16.50	16.50	否
曹国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16.50	16.50	是
曾建武	股东代表监事	-	-	-	6.25	6.25	是
王洪	外部监事	-	-	-	10.00	10.00	是
胡书春	外部监事	-	-	-	10.00	10.00	否
潘理科	外部监事	-	-	-	10.00	10.00	否
刘江桥	党委委员、副行长、 董事会秘书	12.34	3.69	1.60	-	17.63	否

注：

1. 根据监管有关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起，本行董事长、行长、监事长以及其他负责人的薪酬，按照监管有关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见执行。
2. 本行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最终考核薪酬仍在确认过程中，本行将另行发布公告披露。
3. 已支付薪酬指根据内外部监管规定，获监管机构批准发放的本年度担任董、监、高的薪酬，包括按照外部监管规定发放的2020年度的基本年薪、预发绩效年薪。
4. 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包括工资、奖金、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及其他货币性收入等。
5. 本行职工代表监事作为职工代表监事身份不领取薪酬。
6. 其他货币性收入为根据主管部门规定，以货币形式为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公务交通补贴。

四、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 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末，本行在岗员工15,088人，其中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11,294人，占在岗员工的75%。此外，有派遣工436人、退养员工589人、退休员工6,392人。此外，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343人。

全行在职员工数量	15,088
岗位结构	
管理人员	2,942
业务人员	9,015
风险控制	1,009
综合管理	1,263
支持保障	859
年龄结构	
30岁以下	2,305
31-40岁	6,955
41-50岁	3,657
51岁以上	2,171
学历结构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819
本科	10,453
专科及以下	3,816

(二) 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2020年，本行坚持“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紧扣资产、负债、收益、管理人员“四个结构调整”，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全行人力资源招聘、培训、配置、激励、约束新机制新举措，人才机制逐步完善，人才结构持续优化，人才素质明显提升。

推进管理人才引领工程。贯彻新时期好干部标准，修订中层领导人员、基层管理人员管理办法，制定控股子公司领导人员管理办法，试点推进控股子公司领导人员任职制和契约化改革，实施“三个一批计划”，管理人员队伍结构日趋优化。

推进专业人才开发工程。发挥市场在人才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坚持“校招+社招”、“公开招聘+猎头搜寻”，坚持协议薪酬、按年签约、单独考核、住房补助等多措并举，市场化引进金融科技、风险、审计等专业人才，发挥“引进一个人才、带动一支团队”效应。

推进实用人才成长工程。设立资产负债管理部，调整优化财务、会计、运营等部门职责，人才成长环境不断优化。优化员工结构，本科及以上学历较上年末提高2个百分点。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教育培训工作，全年累计开展各类培训2,624期次、参训512,825人次。

推进人才发展服务工程。完善薪酬体系。基本薪酬由基础工资、职位工资组成，其中，基础工资按工作年限、学历等确定不同等级匹配相应标准；职位工资与职级挂钩，将员工职位分为管理、专业技术、经办、操作序列，非管理序列根据员工不同的职级确定不同的工资标准。

(三) 2021年培训计划

坚持思想建党、理论强党、从严治党，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主题，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把党性教育和理想信念教育贯穿始终。坚持“请进来+走出去”、“总行+条线+分支机构”，统筹推进管理人员、业务骨干、新员工入职培训等项目。坚持“线上+线下”、“现场+视频”，贯彻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统筹抓好教育培训工作要求，加大线上培训力度，进一步优化M-learning，成为“掌上培训学校”“移动培训学校”。

(四) 分支机构分布情况

机构名称	地址	网点数	员工人数
总行及营业部	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6号	2	1485
渝中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新华路142号	8	151
大渡口支行	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 天辰华府1栋1-3，1-4-1-1；1、11栋 1-4-1-2，1-4-2-2号	14	173
江北支行	重庆市江北区洋河东路10号1-1	29	303
沙坪坝支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小杨公桥118号附37、 38、39号	36	337
九龙坡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西郊路2号附1号	51	427
南岸支行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江南大道24号	30	355
北碚支行	重庆市北碚区碚峡西路20号	27	265
渝北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双龙湖街道双龙大道91号 1幢1-1	38	314
两江分行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童路21、23、25号	18	239
巴南支行	重庆市巴南区龙洲大道145号	56	394
万盛支行	重庆市万盛区万东北路36号	13	124
涪陵分行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中路55号 (宏富大厦)1幢	77	488
长寿支行	重庆市长寿区凤城街道办事处向阳路13号	49	344
江津分行	重庆市江津区几江街道办事处滨江西路津 辉花园E栋	83	520
合川分行	重庆市合川区久长路2号	89	618
永川支行	重庆市永川区红河中路399号	56	407
南川支行	重庆市南川区金佛大道24号	40	298
綦江支行	重庆市綦江区文龙街道九龙大道34号	43	344
潼南支行	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兴潼大道4号	40	288
铜梁支行	重庆市铜梁区巴川街道中兴路102号	50	367
大足支行	重庆市大足区棠香街道办事处五星 大道390号附2号	39	301
荣昌支行	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办事处海棠 大道106号	36	290
璧山支行	重庆市璧山区璧城街道璧铜路4号	40	336
万州分行	重庆市万州区太白路91号	96	679
梁平支行	重庆市梁平区梁山街道名豪商贸区 26幢1号	46	37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址	网点数	员工人数
城口支行	重庆市城口县葛城镇南大街30号	25	169
丰都支行	重庆市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二路187号	47	335
垫江支行	重庆市垫江县桂溪街道人民东路371号	48	321
忠县支行	重庆市忠县忠州镇巴王路49号	60	416
开州支行	重庆市开州区汉丰街道办事处开州大道(市民广场)	64	489
云阳支行	重庆市云阳县青龙街道云江大道1335号	69	472
奉节支行	重庆市奉节县鱼复街道公平巷32号	46	356
巫山支行	重庆市巫山县广东中路258号	31	258
巫溪支行	重庆市巫溪县柏杨街道滨河支路25号杨河花园7号楼1-1	38	304
黔江支行	重庆市黔江区城东街道解放路217号	34	279
武隆支行	重庆市武隆区芙蓉街道芙蓉中路36号	35	289
石柱支行	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南宾镇新开路41号	32	231
秀山支行	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中和镇渝秀大道十字街	36	259
酉阳支行	重庆市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桃花源镇桃花源中路5号	46	311
彭水支行	重庆市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汉葭街道石嘴街2号附4号	46	323
曲靖分行	曲靖市麒麟区麒麟西路大花桥“云顶名都人和苑”2、3幢	2	55
合计		1,765	15,088

一、公司治理架构

本行公司治理架构详见本年报附表“组织架构图”。

二、公司治理综述

报告期内，本行召开各类重要会议共101次，审议议案281项，听取或审阅汇报事项136项。其中，股东大会4次，审议议案35项；董事会会议23次，审议议案111项，听取或审阅汇报事项48项；监事会会议9次，审议议案23项，听取汇报事项15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56次，审议议案89项，听取或审阅汇报事项73项；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9次，审议议案23项。此外，董事会组织专题调研1次，监事会组织专题调研1次。

本行持续提高公司管治的透明度，确保达到高水平的企业管治水平，以保障股东权益及提升企业价值。

本行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本行亦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香港上市规则等关于内幕信息管理的规定。本行公司治理状况与《公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就本行董事所知，并无任何数据合理显示本行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不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守则条文。

本行将会不断检讨及加强企业管治，以确保本行企业管治继续符合企业管治守则的规定及达至股东及投资者之更高期望。

三、股东大会

本行于2020年度内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即本行2019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如下：

（一）2019年度股东大会

2020年5月20日，本行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度股东大会主要审议通过了本行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财务决算方案、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0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19年度报告、聘请2020年度外部审计师及厘定薪酬等17项议案。当日股东大会的召开依法合规地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本行执行董事刘建忠先生、谢文辉先生，非执行董事张鹏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曹国华先生4名时任董事现场出席了此次股东大会。

（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6月29日，本行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通过了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2项议案。当日股东大会的召开依法合规地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本行执行董事刘建忠先生、谢文辉先生、张培宗先生、非执行董事罗宇星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曹国华先生5名时任董事现场出席了此次股东大会。

（三）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10月20日，本行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通过了选举殷祥林为本行非执行董事、选举李嘉明、毕茜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选举黄青青为本行股东代表监事、选举张金若、胡元聪、张应义为本行外部监事、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议案、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隆鑫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关联交易、发行新加坡绿色金融债券等15项议案。当日股东大会的召开依法合规地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本行执行董事张培宗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曹国华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张桥云先生3名时任董事现场出席了此次股东大会。

（四）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11月30日，本行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通过了选举辜校旭为本行非执行董事1项议案。当日股东大会的召开依法合规地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本行执行董事刘建忠先生、张培宗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曹国华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张桥云先生4名时任董事现场出席了此次股东大会。

2020年，本行召开股东大会4次，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	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出席率
刘建忠	4	3	75%
谢文辉	4	2	50%
张培宗	4	3	75%
张 鹏	4	1	25%
殷祥林	—	—	—
陈晓燕	1	0	0%
罗宇星	4	1	25%
辜校旭	—	—	—
温洪海	4	0	0%
袁增霆	4	0	0%
曹国华	4	4	100%
宋清华	4	0	0%
张桥云	4	2	50%
李明豪	4	0	0%
李嘉明	—	—	—
毕 茜	—	—	—

注：本行非执行董事殷祥林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嘉明先生、毕茜女士于2020年12月7日获得重庆银保监局董事任职资格批复；非执行董事辜校旭女士于2020年12月22日获得重庆银保监局董事任职资格批复。

四、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一）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0年度，董事会严格执行2019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2020年度财务预算、聘请2020年度外部审计师及厘定薪酬、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集团、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修订本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选举殷祥林先生、辜校旭女士为本行非执行董事，选举李嘉明先生、毕茜女士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等议案。

（二）董事会的组成

截至本年报日期，董事会共有董事12名。其中包括执行董事3名，即刘建忠先生(董事长)、谢文辉先生(行长)及张培宗先生(副行长、董事会秘书)，非执行董事4名，即张鹏先生、殷祥林先生、辜校旭女士及温洪海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即宋清华先生、张桥云先生、李明豪先生、李嘉明先生及毕茜女士。

报告期内，本行非执行董事殷祥林先生于2020年12月7日获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批复；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嘉明先生、毕茜女士于2020年12月7日获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批复；非执行董事辜校旭女士于2020年12月22日获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批复。

董事名单(按董事类别)于本行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发出的所有公司通讯中披露。

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管理制度及监控本集团在业务上和财务策略上之决定及业绩等事项并于股东大会上汇报给股东。董事会已赋予管理层管理本集团之权力及职责。此外，董事会亦已指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委员会各自之职责。有关上述委员会之详情载列于本报告。

董事会亦负责履行企业管治职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董事会已履行根据企业管治守则条文D.3.1条所载的企业管治职能。

（三）董事会的运作

董事会定期召开会议，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4次，必要时安排召开临时会议。董事会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方式或书面议案方式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议程在征求各位董事意见后拟定，会议议案及有关资料通常在董事会会议举行前14天预先发送给全体董事和监事。

全体董事均与董事会秘书保持沟通，以确保遵守董事会程序及所有适用规则及规例。

董事会会议备有详细记录，会议记录在会议结束后提供给全体与会董事审阅，与会董事在收到会议记录后提出修改意见。会议记录定稿后，将尽快发送全体董事。董事会的会议记录按本行档案管理规定保存，董事可随时查阅。

董事会、董事与高级管理层之间建立了沟通、报告机制。本行行长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工作并接受监督。有关高级管理人员不时获邀出席董事会会议，进行解释或答复询问。

在董事会会议上，董事可自由发表意见，重要决定须进行详细讨论后才能作出。若董事对董事会拟议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的，相关董事须对有关议案的讨论回避并放弃表决，且该董事不会计入该议案表决的法定人数。

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作为董事会的办事机构，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筹备、信息披露以及其他日常事务。

(四) 董事会会议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董事会应定期开会，董事会会议应每年召开至少4次，大约每季1次。董事会定期会议并不包括以书面决议方式取得董事会批准。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董事会会议23次(包括传签)，主要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报告、2020年中期报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159项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对报告内容无异议。报告期内，本行肩负经济发展责任，服务实体经济，在涉农贷款、绿色信贷、公益事业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董事会会议23次，其中现场会议8次，传签会议15次。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列示如下(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董事视同出席会议)：

董事	应出席会议次数	实际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会议次数	出席率
刘建忠	23	23	0	100%
谢文辉	23	19	4	100%
张培宗	23	22	1	100%
张 鹏	23	22	1	100%
殷祥林	3	3	0	100%
陈晓燕	10	9	1	100%
罗宇星	23	20	3	100%
辜校旭	1	1	0	100%
温洪海	23	21	2	100%
袁增霆	20	20	0	100%
曹国华	20	20	0	100%
宋清华	23	23	0	100%
张桥云	23	23	0	100%
李明豪	23	21	2	100%
李嘉明	3	3	0	100%
毕 茜	3	3	0	100%

注：

1. 本行非执行董事殷祥林先生于2020年12月7日获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批复；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嘉明先生、毕茜女士于2020年12月7日获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批复；非执行董事辜校旭女士于2020年12月22日获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批复，同时根据重庆银保监局对李嘉明、毕茜的任职批复，本行进行了对外公告，袁增霆先生、曹国华先生不再继续履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相关职务。
2. 2020年6月23日收到陈晓燕女士辞职信，本行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告及向重庆银保监局进行书面报告，自本行收到辞职信之日起陈晓燕女士不再担任非执行董事。
3. 2021年1月20日收到罗宇星先生辞职信，本行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告及向重庆银保监局进行书面报告，自本行收到辞职信之日起罗宇星先生不再担任非执行董事。
4. 2020年因新冠疫情影响及疫情防控需要，本行异地董事温洪海先生、袁增霆先生、宋清华先生、张桥云先生、李明豪先生无法亲自出席全部或部分现场董事会，均通过电话参会或授权委托方式出席会议。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出席2020年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见下表(涉及关联交易须回避董事视同出席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董事姓名	董事会	实际出席次数/在任期间应出席次数							
		战略发展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关联 交易控制 委员会	提名 委员会	薪酬 委员会	审计 委员会		
刘建忠	23/23	7/7			3/3			2/2	
谢文辉	23/23	7/7	13/13	1/1	3/3	2/2		2/2	4/4
张培宗	23/23		13/13	14/14		1/1			
张鹏	23/23	2/2							
殷祥林	3/3		1/1						
辜校旭	1/1								
陈晓燕	10/10		6/6	8/8					
罗宇星	23/23		13/13			3/3			
温洪海	23/23			14/14					4/4
袁增霆	20/20	6/6	10/10	13/13				2/2	
曹国华	20/20				3/3	2/2	9/9	2/2	
宋清华	23/23			14/14		3/3	10/10		4/4
张桥云	23/23	7/7			3/3		10/10		4/4
李明豪	23/23				3/3	3/3	10/10		
李嘉明	3/3					1/1	1/1		
毕茜	3/3	1/1	1/1	1/1			1/1		

注：

1. 张鹏先生于2019年8月29日取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批复。董事会于2020年10月29日任命该名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相关职务。
2. 殷祥林先生、李嘉明先生、毕茜女士于2020年12月7日取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批复。董事会于2020年12月7日任命殷祥林先生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相关职务，任命李嘉明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相关职务，任命毕茜女士担任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相关职务。
3. 辜校旭女士于2020年12月22日取得重庆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批复。截至2020年末，董事会尚未任命该名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4. 根据相关规定，袁增霆先生、曹国华先生因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自2020年12月7日起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5. 罗宇星先生于2021年1月20日因工作原因辞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职务，并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
6. 陈晓燕董事于2020年6月23日因工作原因，辞去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职务，并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职务。

（五）独立非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董事会一直遵守香港上市规则有关委任最少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并占董事会成员人数至少三分之一的规定，而当中最少有一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具备适当的专业资格或会计或相关财务管理专长。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具有业务和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任何管理职务，本行所有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均通过选举产生，任期为3年，3年任期满，可以连续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累计任职时间不得超过6年。

（六）董事就编制财务报告所承担的责任

本行董事承认其对于编制本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告具有责任。董事负责监督每个会计财务期间的财务报告，以使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反映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编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告时，董事已选用适用的会计政策并贯彻应用，并已做出审慎合理的判断。

（七）董事持续专业发展计划

各新获委任之董事应于其首次获委任时获得正式、全面兼特为其而设置的就任需知，以确保其适当了解本行之业务及运营，并充分明白董事于香港上市规则、法律及有关监管规定项下之职责及责任。

董事培训属持续过程。本行鼓励所有董事参与持续专业发展，以发展及更新其知识及技能。报告期内，本行执行董事刘建忠先生、谢文辉先生及张培宗先生；非执行董事张鹏先生、陈晓燕女士、殷祥林先生、罗宇星先生、辜校旭女士、温洪海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袁增霆先生、曹国华先生、宋清华先生、张桥云先生、李明豪先生、李嘉明先生、毕茜女士16名董事均接受了由本行组织的《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及董事职权、违规责任及内幕消息规定等相关培训。本行亦不时向董事提供香港上市规则以及其他适用监管规定的最新发展概况，以确保董事们继续在具备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况下对董事会作出贡献，并遵守良好的企业管治守则，亦提升其对良好企业管治常规的意识。

（八）董事专门委员会

截至2020年末，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计八个专门委员会，具体人员构成如下：

1. 战略发展委员会

战略发展委员会目前由5名董事构成。主任委员：刘建忠先生；委员：谢文辉先生、张鹏先生、张桥云先生及毕茜女士。

战略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1） 审核本行战略发展规划，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2） 审核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审核本行重大组织调整、机构布局及控股子公司设置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4） 审核本行重大投资、融资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5） 审核本行收购兼并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6） 本行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职权；
- （7）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审议了本行2020-2022年机构网点规划及2020年度执行规划、2020年度财务预算、2020-2022年中期资本规划、“十四五”战略规划、发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等13项议案。除张鹏先生、毕茜女士外，时任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皆有出席上述7次会议。张鹏先生出席自2020年10月29日取得任职以来的上述其中2次会议。毕茜女士出席自2020年12月7日取得任职批复以来的上述其中1次会议。

2. 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目前由5名董事构成。主任委员：谢文辉先生；委员：张培宗先生、罗宇星先生、殷祥林先生及毕茜女士。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1) 根据本行总体战略，审核本行风险管理政策、风险偏好和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2) 指导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制度建设；
- (3) 监督和评价本行法治建设情况、风险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反洗钱工作情况，提出改善意见；
- (4) 审议本行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报告，对本行风险和合规状况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行风险和合规管理的意见；
- (5) 提出案防工作整体要求，审议本行案防工作总体政策及案防工作报告，推动案防管理体系建设，确保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有效监管、预警和处置案件风险，考核评估本机构案防工作有效性，确保内审稽核对案防工作进行有效审查和监督；
- (6) 本行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职权；
- (7) 评估和监督本行开发新产品、对现有产品进行的重大变动、拓展新的业务领域、设立新机构、从事重大收购和投资等风险状况。审议本行年度金融创新计划/审阅本行年度金融创新项目实施情况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审阅。审议批准单个创新型金融产品及需向外部监管部门要求进行报批或报备的改进型金融产品。上述对现有产品进行的重大变动即为需向外部监管部门要求进行报批或报备的改进型金融产品；
- (8)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13次会议，审议、审阅了本行风险偏好陈述书(2020年修订)、2019年度呆账核销报告、2019年度风险管理评价报告、2019年度合规管理评价报告、2019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等27项议案。除殷祥林先生、毕茜女士外，时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皆有出席上述13次会议。殷祥林先生、毕茜女士皆有出席自2020年12月7日取得任职批复以来的上述其中1次会议。

3.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目前由5名董事构成。主任委员：毕茜女士(独立非执行董事)；委员：谢文辉先生、张培宗先生、温洪海先生及宋清华先生。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1) 审议关联交易管理基本制度，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2) 确认本行的关联方，并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

- (3) 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初审并报董事会批准，并在董事会批准后及时报告监事会；
- (4) 接受一般关联交易备案；
- (5) 本行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职权；
- (6)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14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同业授信800,000万元重大关联交易、重庆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授信30,000万元的关联交易、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23,118万元贷款展期的重大关联交易、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等涉及重大关联交易或其他相关事项的30项议案。审阅了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永梁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集团授信等多项一般关联交易备案报告。除谢文辉先生、毕茜女士外，时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皆有出席上述14次会议。谢文辉先生出席自2020年10月29日取得任职以来的上述其中2次会议。毕茜女士有出席自2020年12月7日取得任职批复以来的上述其中1次会议。

4. 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目前由5名董事构成。主任委员：张桥云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委员：刘建忠先生、谢文辉先生、李明豪先生及李嘉明先生，主要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1) 评估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并就任何为配合本行的公司策略而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
- (2) 拟订本行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择标准、程序，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遴选合格的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 (4) 对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核并提出建议；
- (5) 制定并审查讨论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就所需作出的修订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同时监督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的执行；
- (6) 评价独立董事的独立性；
- (7) 本行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职权；
- (8)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

本行于2013年8月27日采纳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详情如下：

(1) 目的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的修订，为实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目标，特制订本政策。

(2) 愿景

本行坚持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有利于提升本行良好的公司治理水平。

(3) 政策声明

- 1 为实现公司经营特色化、管理精细化和培育良好企业文化的发展战略，本行将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视为支持达到战略目标，及维持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元素。董事会设定成员组合时，将从多个方面考虑成员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民族、专业经验、技能和知识。
- 2 董事会成员由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所占比例应符合国内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
- 3 董事会成员的任职条件、标准和任职年限应符合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任职资格核准后生效。

(4) 可计量目标

- 1 董事人将根据一系列多元化范畴为基准，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提名方式和程序，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等多角度进行遴选。最终将按候选人优势及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而依据公司章程规定进行选举决定。
- 2 董事会成员组成(包括性别、年龄、服务任期)将每年在《企业管治报告》内披露。

(5) 政策监督及汇报

提名委员会将在《企业管治报告》内汇报董事会在多元化层面的组成，并监督本政策的执行。

(6) 政策检讨及修订

提名委员会将审查讨论本政策，以确保本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员会将就讨论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订，再向董事会提出修订建议，由董事会审批。

(7) 政策生效

- 1 本政策在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对政策内容具有最终解释权。
- 2 本政策概要及为执行本政策而制定的可计量目标将每年在《企业管治报告》内披露。

董事会将不时检讨该等可计量目标(如需要)，确保其是否合适及确认达致该等目标进度。

提名委员会工作程序：

提名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审核本行的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任程序、标准和任职期限，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通过，并遵照实施。

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任程序：

- (1) 提名委员会应结合本行实际情况，提出本行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需求情况；
- (2) 搜集初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
- (3) 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否则不能将其作为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人选；
- (4) 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5) 根据董事会决定和反馈意见进行其他后续工作。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其中，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殷祥林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李嘉明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毕茜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辜校旭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除李嘉明先生外，时任提名委员会委员皆有出席上述3次会议。

5. 薪酬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目前由5名董事构成。主任委员：宋清华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委员：谢文辉先生、罗宇星先生、李明豪先生及李嘉明先生，主要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1) 审议本行薪酬管理基本制度和政策，提交董事会审议；
- (2) 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政策，提交董事会审议；

- (3) 拟定、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监督实施；
- (4) 审阅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履职评价结果，按照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对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分配建议，报董事会批准；
- (5) 本行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职权；
- (6)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审议、审阅了董事会2019年度对董事评价及独立董事相互评价报告、总行负责人2019年度考核情况等6项议案。除李嘉明先生外，时任薪酬委员会委员皆有出席上述3次会议。李嘉明先生出席自2020年12月7日取得任职批复以来的上述其中1次会议。

薪酬委员会工作程序：

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做好薪酬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并准备以下资料：

- (1) 收集本行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 (2) 提供董事及高级管理层岗位工作业绩考评系统中涉及指标的完成情况；
- (3) 提供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业务创新能力和创新能力的经营绩效情况；
- (4) 提供按本行业绩拟订本行薪酬分配计划和分配方式的有关测算依据。

薪酬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考评程序：

对董事会办公室提交的资料进行研究讨论，逐项审核；根据履职评价结果和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

6.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目前由5名董事构成。主任委员：李嘉明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委员：宋清华先生、张桥云先生、李明豪先生及毕茜女士。主要成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并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21条规定的要求。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1) 监督本行的内部控制，检查和评估本行重大经营活动的合规性；
- (2) 审核本行重大财务政策及其贯彻执行情况，监督财务运营状况，监控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管理层实施财务报告程序的有效性；
- (3) 监督和评价本行内部审计工作，以及本行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情况；

- (4) 提请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师，采取合适措施监督外部审计师的工作，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
- (5) 审查外部审计师所作出的本行年度审计报告、半年度财务审阅报告、其他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需披露的财务信息，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性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 (6) 审核内部审计章程等重要制度和报告，审查中长期审计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
- (7) 协调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师之间的沟通；
- (8) 确保本行雇员可就财务汇报、内部监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发生的不正当行为提出关注，并让本行对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独立的调查及采取适当行动；
- (9) 审核本行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10) 监督及评估本行的内部控制；
- (11) 本行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职权；
- (12)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10**次会议，审议、审阅了**2020**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19**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及业绩公告等**31**项议案。除李嘉明先生、毕茜女士外，时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皆有出席上述**10**次会议。李嘉明先生、毕茜女士皆有出席自**2020**年**12**月**7**日取得任职批复以来的上述其中**1**次会议。同时，本行亦按照企业管治守则条文要求，报告期内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与审计师见面会议**2**次。

7.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目前由**5**名董事构成。主任委员：刘建忠先生；委员：谢文辉先生、张培宗先生、李嘉明先生及毕茜女士。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1) 审定本行三农金融服务发展战略规划；
- (2) 审定本行年度三农金融发展目标；
- (3) 审定本行三农金融服务资源配置方案；
- (4) 监督和评价本行经营管理层贯彻落实三农金融服务情况，并向董事会报告；

- (5) 本行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职权；
- (6)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分别审阅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上半年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除李嘉明先生、毕茜女士外，时任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皆有出席上述2次会议。

8.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目前由5名董事构成。主任委员：谢文辉先生；委员：张鹏先生、温洪海先生、宋清华先生及张桥云先生。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1) 根据本行总体规划，审核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2) 审议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对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进行评估，提出完善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
- (3) 根据每年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审计计划，审阅消费者权益保护审计情况；
- (4) 审阅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消费者权益保护问题整改报告；
- (5)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报告期内，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审议、审阅了2019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专项审计、2020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意见、2020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等4项议案。除张鹏先生外，时任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皆有出席上述4次会议。

五、监事会

(一) 监事会的组成

截至2020年末，监事会共有监事8名，其中包括股东代表监事2名，即左瑞蓝女士和黄青青女士；外部监事3名，即张金若先生、胡元聪先生及张应义先生；职工代表监事3名，即郑义先生、朱于舟先生及乐小明先生。左瑞蓝女士和黄青青女士分别由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厦门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提名。

本行监事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外部监事三年任期届满后可以连续担任本行外部监事，累计在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二）监事会会议

截至2020年末，本行共召开9次监事会会议，主要审议、听取了监事会年度总结、集中监督检查报告、重点业务专项检查报告、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38项议案。

下表列示了各位监事在报告期内出席监事会会议的情况：

监事	实际出席次数/在 任期应该出席次数
曾建武	6/6
左瑞蓝	9/9
黄青青	3/3
王 洪	6/6
胡书春	6/6
潘理科	6/6
张金若	3/3
胡元聪	3/3
张应义	3/3
郑 义	8/9
朱于舟	9/9
乐小明	8/9

注：

1. 郑义先生因正常年假公休，授权委托朱于舟监事参会表决1次。
2. 乐小明先生因参加党校学习，授权委托朱于舟监事参会表决1次。

六、董事长及行长

本行董事长及行长的角色及职责由不同人士担任。本行董事长为本行的法定代表人，负责本行整体战略规划及领导董事会，以确保董事会有效运作和适时地讨论所有重大事项。

本行行长负责本行业务发展及总体业务的运营管理工作。行长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董事会的授权行使职责。

董事长与行长角色相互分立，各自有明确职责区分。高级管理层负责日常运营和管理。

七、委任

本行董事(包括非执行董事)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续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累计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八、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

本行已就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经向所有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均确认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一直遵守标准守则。

九、外部审计师及审计师酬金

经本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20年度审计师。上述两家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本行服务年限为7年。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2020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签字的注册会计师为李铁英、封叶,其中李铁英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连续服务年限为2年,封叶为1年。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签字会计师为梁国威,其连续服务年限为2年。

报告期内,本行合计支付给审计师酬金含税价为人民币765万元,其中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80万元。

十、保荐机构及报酬

本行因2019年公开发行新股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其对本行的持续督导期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其报酬已于2019年全部付清。

十一、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本行已建立了组织架构健全、职责等级和报告程序明确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架构。其中,董事会负责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系统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建立与实施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负责全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同时,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等,协助董事会履行其监察及企业管治职责,涵盖本集团的财务、营运、合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以及财务资源及内部审计职能。

董事会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建设,依据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内控规章,结合本行实际制定了《内部控制管理大纲》(“《大纲》”),作为本行实施内部控制的基本依据和纲领性档案,以及本行开展各项业务和管理活动的行动准则。《大纲》对内部控制职责、措施、保障、评价和监督进行明确;从制度规范、业务流程、风险评估、信息系统控制、岗位权责、授权审批、会计核算、财产保护、预算管理、经营分析、机构新设、业务创新、业务外包、合同管理、印章管理、反洗钱管理等对重要内控措施进行全覆盖;在重要业务条线层面,对授信业务、存款业务、中间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国际业务、电子银行业务、银行卡业务及财务会计管理等主要业务条线进行基本要求。

报告期内,本行对全行2020年内部控制状况进行了评价,经本行董事会审查,未发现本行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有关详情见本行发布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行已将风险管理系统贯穿至核心业务营运中，定期进行风险管理情况评估，并将相关评价结果向本行高级管理层及董事会作常规汇报。评价内容主要涵盖了内在风险水平、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内外部风险发展趋势以及下一步的风险管理计划。关于本集团2020年风险管理工作的有关情况，请参加本年报“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部分。

同时，本行已实施程序监管内幕消息的处理及发布，以确保适当批准披露该等信息前维持保密，并以有效率及一致方式发布该等信息。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将持续关注和重视内控成效，积极推动整改，优化制度、流程和IT系统，促进本行职能部门及各分支行加强风险防控，提高经营的效率和效果。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已完成对本行风险管理系统之成效半年、年度定期两次的检讨评价。董事会认为，本行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运作整体上充足且有效，于本年度内并无重大范畴值得关注。

十二、公司秘书

本行的联席公司秘书黄秀萍女士于2020年8月26日获委任，为外聘服务机构人员。黄女士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29条要求，本报告期内接受了至少15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

2020年度本行内部与黄女士联络的主要联络人为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侯橙先生。

本行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聘任张培宗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张培宗先生已于2020年7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132期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2020年9月11日，本行收到《重庆银保监局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培宗任职资格的批复》（渝银保监复[2020]197号），中国银保监会重庆监管局已核准张培宗先生的本行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张培宗先生自2020年9月11日起正式就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十三、股东权利

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权利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书面请求时，本行应当在2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提出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权利

本行召开股东大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行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3%以上的股东，有权以书面形式向本行提出新的提案，本行应当将提案中属于股东大会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列入该次会议的议程。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行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3%以上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本行提出临时提案并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股东查询权

股东向本行提供证明其持有本行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且本行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有权依据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查阅本行有关信息，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的会议记录或决议、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本行已公告的定期报告等。

十四、信息披露

本行重视与股东之间的沟通，通过股东大会、业绩发布会、路演活动、接待来访、电话咨询等多种渠道增进与股东之间的交流。

十五、投资者关系

(一) 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本行于2020年5月20日举行的本行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及批准了(其中包括)修订公司章程变更的议案。重庆银保监局于2020年9月2日核准并随后下发《中国银保监会重庆监管局关于同意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批复》(渝银保监复[2020]184号)，批准于本行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经修订公司章程已自重庆银保监局批准日期起生效。本次公司章程变更主要涉及：(一)根据国务院《关于调整适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期限等事项规定的批复》，修订召开股东大会书面通知时间：年度股东大会提前20日，临时股东大会提前10个营业日或15日(孰早)通知；H股股东和通过网络方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无需提交参会回执；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未达到本行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2以上的，无需再次发出通知及在报刊上刊登等规定。(二)由于本行A股上市后，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应承担上市公司相应的责任和义务，而本行营业部负责人及各分、支行行长不具备对应资格。但在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中删除营业部负责人及各分、支行行长并不解除银保监机构其任职资格核准，也不会逃避银保监机构认定其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因此，按照《公司法》中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定义，修改了《公司章程》中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范围，删掉了“营业部负责人及各分、支行行长”。(三)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第23-25条规定，修改了本行购回发行在外的股票的相关规定。(四)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相关规定，拟修订原《公司章程》第二百零一条，增加“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和工作程序，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的相关规定。(五)增加了党委会、市国资委在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提案权、党组织工作经费管理、本行实行“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等相关规定；同时修改了党委会会议召集、表决及参与决策的相关内容。(六)监管要求及本行实际情况，删掉了《公司章程》中本行监事长“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任职资格后履行职责。”的规定。(七)增加了独立董事对本行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的范围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二) 股东查询

股东如对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询事项，如股份转让、更改地址、报失股票及股息单等，请致函下列地址：

A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电话：4008058058(客服中心)

H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电话：(852) 2862 2863
传真：(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三) 投资者关系联络信息

股东及投资者如需向董事会查询请联络：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中国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1号
电话：(8623) 6111 1637
传真：(8623) 6111 0844
电邮地址：ir@cqrcb.com

本行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

投资者可在本行网站(www.cqrcb.com)、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阅览本年报。

十六、其他信息

本行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持有B0335H250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000676129728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根据香港银行业条例(香港法例第155章)并非一家认可机构，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监管，及不获授权在香港经营银行、接受存款业务。

董事会报告书

董事会谨此呈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会报告书及本集团的经审计财务报表。

一、主要业务

本集团主要在国内从事银行业及有关的金融服务。

二、盈利与股息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行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本行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本行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本行的可持续发展。本行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方式。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根据本行股票上市地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管要求，本行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除特殊情况外，本行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普通股股东的利润不少于归属于本行股东净利润的10%。

报告期内，本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经本行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本行以总股本113.57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19年度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0.2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6.12亿元(含税)，其中：派发A股现金红利人民币20.34亿元(含税)，于2020年6月19日派发；派发H股现金红利人民币5.78亿元(含税)，于2020年7月13日以港币派发。

本行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也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执行，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本行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行独立董事对2019、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行权益分派方案及实施过程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20年本银行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78.63亿元为基数，按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7.86亿元，按照风险资产余额的1.5%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7.02亿元。董事会建议按照每股人民币0.222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发2020年度现金股息，共人民币25.21亿元(含税)。本公司正处于战略转型发展阶段，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继续用于补充资本，支持本行发展战略实施，优化调整业务结构，提升自身盈利水平，增强抵御风险能力。该股息分配方案将提请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该建议于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批准，A股股息预计将于2021年6月29日支付，H股股息预计将于2021年7月9日支付。上述建议派发的股息均以人民币计值，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发放，以港元向H股股东发放，以港元发放的股息计算汇率以本行2020年度股东大会宣派股息日(含)之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元平均汇率中间价为准。

(三) 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本行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现金分红	2,521	2,612	2,000
占年度利润比例	29.44%	26.15%	21.82%
占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30.01%	26.76%	22.08%

注：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年度股东大会及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日期

本行2020年度股东大会将于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举行。为确定有权出席年度股东大会并于会上投票的股东名单，本行将于2021年4月28日(星期三)至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行H股股东如欲出席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于会上投票，须于2021年4月27日(星期二)下午4时30分前将股份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送达本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即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

四、储备

本集团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可供分派与股东的储备变动详见本年报“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部分。

五、财务资料概要

本集团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内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概要详见本年报“财务摘要”部分。

六、捐款

本集团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计近人民币2,590万元。

七、物业和设备

本集团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的物业及设备变动的详见本年报“财务报表及附注一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9.固定资产”部分。

八、退休福利

本集团提供给雇员的退休福利的详见本年报“财务报表及附注一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9.应付职工薪酬”部分。

九、最终母公司和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不存在最终母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一六、子公司、联营企业及结构化主体的投资”部分。

十、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股份

本行及其子公司概无于本报告期内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的任何股份。

十一、优先购买权

公司章程及中国相关法律没有授予本行股东优先认股权的条款。公司章程规定，本行增加资本，可以采取向非特定投资人募集新股，向现有股东配售新股，向现有股东派送新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

十二、主要客户

报告期内，本行最大五家客户占本行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总额不超过本行年度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的30%。

十三、股票挂钩协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并无订立任何股票挂钩协议。

十四、股本

本行股本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十五、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情况详见本年报“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十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年报日期，董事会共有董事12名。其中包括执行董事3名，即刘建忠先生(董事长)、谢文辉先生(行长)、张培宗先生(副行长)；非执行董事4名，即张鹏先生、殷祥林先生、辜校旭女士及温洪海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即宋清华先生、张桥云先生、李明豪先生、李嘉明先生及毕茜女士。

截至本年报日期，监事会共有监事8名，其中包括股东代表监事2名，即左瑞蓝女士和黄青青女士；外部监事3名，即张金若先生、胡元聪先生及张应义先生；职工代表监事3名，即郑义先生、朱于舟先生及乐小明先生。

截至本年报日期，高级管理层共有成员6名。其中包括行长1名，即谢文辉先生；副行长5名，即王敏先生、董路女士、舒静女士、张培宗先生及高嵩先生。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详细资料见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部分。

十七、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所作的确认

本行已收到每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而提交的周年确认函，并认为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均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所载的相关指引，属于独立人士。

十八、董事、监事和最高行政人员在本行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及彼等之联系人士在本行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须予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须要通知本行及香港联交所之权益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身份	持有A股股份数目	占本行已发行A股总股本之百分比	占本行总股本之百分比
董事					
刘建忠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实际拥有人	23,500	0.00027	0.00021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实际拥有人	23,500	0.00027	0.00021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实际拥有人	18,300	0.00021	0.00016
张鹏	非执行董事	实际拥有人	1,000	0.00001	0.00001
温洪海	非执行董事	实际拥有人	13,000	0.00015	0.00011
监事					
左瑞蓝	股东代表监事	实际拥有人	11,900	0.00013	0.00010
朱于舟	职工代表监事	实际拥有人	37,600	0.00043	0.0003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概无本行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之联系人士在本行或其相联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权益或淡仓。

十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财务、业务、亲属关系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并不存在任何关系，包括财务、业务、亲属或其他重大关系。

二十、购买股份或债券之安排

于报告期内任何时间，本行、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或同系附属公司概无订立任何安排，致使本行董事及监事借购买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二十一、董事及监事于重大交易、安排和合约之权益

除已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获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持续关连交易外，本行各董事、监事、或与该等人士有关连的实体于本年度内的任何时间在本行、其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同系其附属公司所订立之与本集团业务有关的重大交易、安排和合约中，概无拥有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权益(服务合约除外)。

二十二、董事及监事之服务合约

本行董事及监事，概无与本行签订任何在一年内若由本行或其附属公司终止合约时须作出赔偿之服务合约(法定赔偿除外)。

二十三、管理合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并无订立或存在任何有关本行全部或其中任何主要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合约。

二十四、获准许的弥偿条文

本行在财政年度内及直至董事会报告书日期止任何时间，均未曾经有或现有生效的任何获准许弥偿条文惠及本行的董事(不论是否由本行或其他订立)或本行之有联系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行订立)。

二十五、董事及监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之业务所占权益

本行概无任何董事及监事在与本行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权益。

二十六、主要股东

就本行所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须予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除董事及监事外的主要股东(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涵义)拥有本行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淡仓情况载列于本年报“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二十七、公司治理

本行致力于维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本行所应用及执行企业管治守则的原则及守则条文的方法将详述于企业管治报告，而有关报告载于本年报“公司治理报告”项下。

二十八、关连交易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本行与本行关连人士(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之间的交易将构成本行的关连交易。但该等关连交易均可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获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本行已审阅所有关连交易，确认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的披露规定。

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对于关连人士的定义有别于国际会计准则第24号“关联方披露”对于关联方的定义及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对其的诠释。载于本年报财务报表及附注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不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项下的关连交易。

二十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

本行在国家相关政策指导下，努力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办法与绩效评价体系。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遵循激励与约束相统一，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兼顾，政府监管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原则，实行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和津贴以及福利性收入组成的结构薪酬制度。

本行为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员工加入了中国各级政府组织的各类法定供款退休计划。本行未实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行其他员工的中长期激励计划。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和机构情况”项下。

三十、足够公众持股量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11,357,000,000股(其中A股8,843,663,959股，H股2,513,336,041股)。基于本行可获得的公开资料所示及就董事所知悉，于本年报日期，本行维持香港联交所规定之足够公众持股量。

三十一、税项

本行股东依据以下规定及不时更新的税务法规缴纳相关税项，并根据实际情况享受可能的税项减免，并应就具体缴纳事宜咨询其专业税务和法律顾问意见。下列引用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均为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发布的有关规定。

A股股东

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亦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个人限售股股东在股票解禁前取得的股息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解禁后取得的股息所得，按持股时间执行差别化税收政策，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算。

居民企业股东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三条的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所称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是指居民企业直接投资于其他居民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所称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不包括连续持有居民企业公开发行并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12个月取得的投资收益。

QFII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规定，QFII取得来源于中国境内的股息收入，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并由派发股息的企业代扣代缴。QFII取得股息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自行根据《非居民纳税人享受协定待遇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35号)要求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香港市场投资者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规定，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结算)不具备向中国结算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

H股股东

非居民企业股东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号)，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2008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非居民企业股东在获得股息之后，可以自行或通过委托代理人，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申请，提供证明自己为符合税收协定(安排)规定的实际受益所有人的资料。

非居民个人股东

根据中国税务法规，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为简化税收征管，在香港发行股票的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派发股息红利时，一般可按1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事宜。对股息税率不属于10%的情况，按以下规定办理：

1. 取得股息红利的个人为低于1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可按规定享受税收协定待遇。
2. 取得股息红利的个人为高于10%低于2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协定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
3. 取得股息红利的个人为与我国没有税收协定国家居民及其他情况，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2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

港股通投资者

港股通内地个人股东

沪港通：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股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深港通：根据《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股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

港股通内地企业股东

沪港通：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计入其收入总额，依法计征企业所得税。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H股满12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深港通：根据《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计入其收入总额，依法计征企业所得税。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H股满12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三二、业务审视

（一）对公司业务的审视及公司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的揭示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从事银行业及有关的金融服务，对业务回顾的讨论及分析详见本年报“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三、主营业务讨论与分析”部分。本集团的主要风险及对本集团业务可能的未来发展规划详见本年报“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五、风险管理及八、展望”部分。

（二）遵守法律及法规

董事会密切关注本集团有关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之政策及法规。本行已聘用中国内地和香港法律顾问，确保本集团之交易及业务于适用的法律框架内进行。相关员工及经营单位会不时获得知悉适用法律及法规之更新。法律法规是本行依法合规经营的依据和基础，指导本行在监管框架内开展经营管理活动。本行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变化情况，实时评估对经营管理的影响并对经营管理活动进行必要调整和规范，以保证业务依法合规健康发展。

（三）雇佣关系

本行非常重视企业文化和员工的管理及培养，努力建设和谐、稳定的雇佣关系。本行将员工视为公司最重要及最具价值的资产之一，一直珍视彼等的贡献和支持。

为促进本行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原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相关要求，结合本行经营实际，本行建立了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构成的薪酬体系，形成了有利于本行战略目标实施和竞争力提升与人才培养、风险控制相适应的薪酬机制。

本行着力为雇员构建和谐的工作环境、完善的福利薪酬体系以及合理的职业生涯规划，通过适当培训协助雇员在本集团内发展事业及晋升。

（四）与客户和供应商的关系

本行积极做好存款客户、贷款客户以及同业客户的金融服务，争取客户的理解、信任和支持。对贷款客户特别是具有关联关系的客户，坚持市场原则，不得优于其他客户获得信贷支持。

鉴于本行的业务性质，本行并无主要供应商。

（五）银行的环境政策及表现

有关本行遵守环境政策方面有重大影响法律法规之详情，见本行披露的《202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六）在审阅财政年度终结后发生的、对公司有影响的重大事件的详情

本行遵照国家法律及监管规定全面审阅2020年度财务表现，并编制2020年年度报告。除此之外，在年度财政审阅终结之后，本行并未发生任何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件和案例。

代表董事会



刘建忠
董事长

2021年3月30日

监事会报告书

本行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本着有利于全行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有利于推动全行改革创新，有利于维护股东权益的原则，以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和内控与风险监督为重点开展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方法，提升监督实效，促进本行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在公司治理中有效发挥了监督制衡作用。

一、主要工作情况

（一）会议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累计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9次，审议、听取了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38项；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召开相关会议9次，其中审计委员会4次，内控评审委员会2次，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1次，提名委员会2次，审议议案共计23项，每次会议召开前，都按规定要求将议题送交审议人，会中充分讨论发表意见，会后形成决议贯彻落实，确保会议取得实效。组织监事出席股东大会4次，列席董事会现场会议8次，对会议流程进行监督，并就相关议题发表监督意见。

（二）日常监督情况

履职监督。持续关注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遵守法律法规以及本行公司章程情况。持续开展战略执行和薪酬制度后评估工作。重点关注全行在“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等方面的战略执行情况，以及薪酬制度体系是否有利于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针对实际执行中存在的不足，结合当前经营发展重点，从监事会角度提出建设性意见。注重履职过程监督，定期收集公司治理、经营管理、风险管控、内部监督等相关方面资料，并通过列席董事会、调阅资料、履职测评等方式深化履职监督内容。

财务监督。重点监督本行重要财务决算、利润分配方案和财务预算控制情况，加大对财务合规性、真实性和财务资源配置效益情况的监督。定期审阅财务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季度报告，重点关注全行经营效益、主要财务收支、存贷款业务发展和资产质量变化趋势等情况。重视与外部审计师的沟通，定期听取审计汇报。

内控及风险监督。持续加强内部控制有效性、依法合规经营的监督。重点关注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内控检查质量、问题整改及责任追究等内容，听取全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加大内审成果运用力度，认真审阅各项内审检查报告，持续跟踪监管揭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促进整改效果提升。延伸监督链条，加大对基层经营机构的监督力度。赴南川支行开展调研，对集中监督检查中支行层面问题的整改结果进行后续跟踪。

（三）集中监督情况

监事会重点围绕执行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三重一大”制度、主要经营指标、战略持续发展能力、内控管理及风险防范等内容，通过现场检查、基层经营机构调研、与审计师会谈、查阅相关档案资料等多措并举，组织实施集中监督检查。整体而言，监事会认为本行严格执行国家各项政策法律法规，保持审慎的风险偏好，树立良好的合规经营意识，秉持从严治行的原则，各项经营指标均较好地完成年度计划，内控管理和风险防范水平持续提升。

（四）专项检查情况

监事会结合本行经营实际，积极开展重点业务专项专项检查工作，充分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通过调阅资料、部门访谈等多种方式开展检查工作，并对检查揭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核实。从核实情况来看，董事会、经营层高度重视监事会披露问题的整改工作，针对专项检查揭示的问题，督促相关责任部室从制度流程、系统建设等方面，制定了有效的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适时跟进整改进度。总体而言，监事会制定了详细的检查方案，明确职责，通过专项检查，促进了本行综合管理水平的提高。

（五）监事会自身建设情况

持续从制度、人员和知识等方面加强监事会建设，完善监督基础工作，提高运转效率。强化监督基础工作，定期对本行主要经营数据、财务指标以及资产质量等数据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为监事会发表意见提供参考。完善问题整改督导机制，对涉及制度建设与执行、内部控制有效性、风险防范以及财务合规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从监事会视角分类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开展针对性约谈，定期跟踪整改进度，全年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促进监督成果的有效运用。

二、对本行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其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公司章程或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报告的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收购和出售资产中有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本行资产流失的行为。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办理，未发现交易中有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五）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已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未发现本行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六）履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监事会对本行《202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无异议。



2021年3月30日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行2019年9月20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2019年10月28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所列承诺事项均如实履行。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p>1. 本行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行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行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5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本行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A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章程等规定进行本行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本行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本行本次发行上市后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A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2. 本行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行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p> <p>本行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p>	2019年9月20日—永久	是

重要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p>本行就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之履行事宜，作出承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行将严格按照在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 2. 若本行未能履行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承诺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 如公众投资者因信赖本行承诺事项进行交易而遭受损失的，本行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3) 本行在作出的各项承诺事项中已提出有具体约束措施的，按照本行在该等承诺中承诺的约束措施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	股份限售	持有本行股份的监事左瑞蓝、朱于舟	持有本行股份的监事左瑞蓝、朱于舟承诺：“本人所持重庆农商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年内不转让。本人在重庆农商行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重庆农商行股份总数的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本人如从重庆农商行监事岗位上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重庆农商行股份。”	2019年10月29日—离职后半年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	股份限售	本行150名持有本行内部职工股股份超过5万股的个人中有149人	本行150名持有本行内部职工股股份超过5万股的个人中有149人承诺：“本人持有的重庆农商行的股份，自重庆农商行A股上市交易之日起3年内不转让。在上述3年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所出售的重庆农商行股份不会超过本人持有重庆农商行股份总数的15%。在上述3年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5年内，本人所转让的重庆农商行股份总数不会超过本人持有重庆农商行股份总数的50%。”本行尚有1名已离职员工因个人原因，未签署该等承诺函。	2019年10月29日—2027年10月29日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p>自重庆农商行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或间接持有的重庆农商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发行的内资股股份，也不由重庆农商行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份。</p> <p>股东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重庆农商行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重庆农商行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其持有的重庆农商行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本节“二、股份流通限制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中所述锁定期(以下简称“上述的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若重庆农商行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2. 在上述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如其减持于重庆农商行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庆农商行 A 股股票(不包括其在重庆农商行本次发行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 A 股股票)，减持价格应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重庆农商行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3. 其持有的重庆农商行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其减持重庆农商行 A 股股票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重庆农商行，并由重庆农商行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履行公告义务(如需)。自重庆农商行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其方可减持重庆农商行 A 股股票。 	2019年10月29日—2025年4月29日	是

重要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p>重庆农商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因重庆农商行本次 A 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重庆农商行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敦促重庆农商行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如公司股票上市后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p> <p>因重庆农商行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本公司以重庆农商行A股上市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行上述承诺的担保，且若在本公司上述承诺中的相关义务产生后履行前，本公司届时所持的重庆农商行股份不得转让。</p>	2019年10月29日—永久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隆鑫控股有限公司、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攀华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光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金源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p>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p>	2019年10月29日—永久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本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不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本行A股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本行及相关主体将采取包括本行回购股票及本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不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行股票的措施稳定股价。	2019年10月29日—2022年10月29日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包括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及本公司对其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现有主营业务并不涉及商业银行业务，与重庆农商行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 在本公司作为重庆农商行主要股东的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包括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及本公司对其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重庆农商行主营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产生竞争的业务活动。本公司将对下属企业按照本承诺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利，促使其遵守本承诺。 3-5 条承诺详见本行《招股说明书》“七、本行第一大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9年9月20日—永久	是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2020年末，本集团作为被告或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涉及标的为3,148万元，本行认为不会对本行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四、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五、诚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拒绝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的情况、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六、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贷款余额159.17亿元(不含应计利息)，占本行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的3.15%。报告期内，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五、风险管理—(十二)关联交易情况”部分。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九、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十、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本行资金的情况。

十一、精准扶贫

精准扶贫规划：本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着眼脱贫攻坚基本方略和金融扶贫长效机制，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压实扶贫责任推进“八项行动”决战脱贫攻坚的通知》和《关于做好2020年脱贫攻坚工作的指导意见》，充分发挥地方金融支持脱贫攻坚“主力军”作用，有力助推全市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报告期内，本行围绕金融精准扶贫，立足精准再聚焦、政策再落实、信贷再倾斜，确保各项脱贫攻坚举措落地生根、做出实效。聚焦党建引领，将金融扶贫纳入党委工作要点，明确分支机构党委负责人为脱贫攻坚第一责任人，选好配强32名扶贫驻村第一书记及驻村工作队员，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金融扶贫队伍。截至2020年末，本行在18个贫困区县各项贷款余额1,409.20亿元，比上年增长284.75亿元，增幅25.32%；精准扶贫贷款余额101.87亿元，比上年增长12.58亿元，增幅14.08%。

下表为本行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的统计：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资金	投入精准扶贫贷款余额1,018,667.39万元；捐赠340万元扶贫资金，其中用于支持贫困区县产业项目发展250万元；用于援建黔江区平溪村“幸福家园”90万元。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乡村旅游、乡村医疗、乡村民宿、农林牧渔、合作社等扶贫内容
1.2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398,657.32万元
2. 转移就业脱贫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56万元
3. 消费帮扶脱贫	
3.1 开展直播带货	10场
3.2 直播带货销售贫困地区农特产品金额	100.20万元
4. 教育脱贫	
4.1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捐赠金额	250万元
5. 健康扶贫	
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286,305.07万元
三、所获奖项	
本行《力推金融服务“六字法”支持脱贫攻坚》获评全国银行业助力脱贫攻坚“优秀组织典型案例”；本行荣获《中国网》2020年第三届中国网优秀金融扶贫先锋榜评选“精准扶贫先锋机构”。	

后续工作计划：本行将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助力脱贫地区经济发展和帮扶脱贫人口增收致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2017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了本行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 一、本行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本行2020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2020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二、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审计师均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我们保证本行2020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董事			
刘建忠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 执行董事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 董事会秘书	张 鹏	非执行董事
殷祥林	非执行董事	辜校旭	非执行董事
温洪海	非执行董事	宋清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桥云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明豪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嘉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毕茜	独立非执行董事
监事			
左瑞蓝	股东代表监事	黄青青	股东代表监事
张金若	外部监事	胡元聪	外部监事
张应义	外部监事	郑 义	职工代表监事
朱于舟	职工代表监事	乐小明	职工代表监事
高管			
王 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董 路	党委委员、副行长
舒 静	党委委员、副行长	高 嵩	党委委员、副行长

备查文件

1. 载有本行董事长、主管财务工作的副行长、财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4. 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年度报告。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1)第10038号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农商行”)的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农商行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重庆农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 (二) 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合并

审计报告(续)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一)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一)7(1)(b)，附注四、(二)1，附注七、6，附注七、13以及附注七、37。

于2020年12月31日，重庆农商行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5,078.86亿元，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209.28亿元。合并利润表中确认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损失合计为人民币94.59亿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余额反映了管理层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在报表日对预期信用损失做出的最佳估计。

重庆农商行通过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管理层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和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减值准备；对于已减值的阶段三对公贷款，重庆农商行通过定期预估未来与贷款相关的现金流，运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评估减值准备。

我们评价和测试了与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主要包括：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治理，包括模型方法论的选择、审批及应用，以及模型持续监控和优化相关的内部控制；
- 管理层重大判断和假设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组合划分、模型选择、参数估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判断，以及前瞻性的复核和审批；
- 模型计量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相关的内部控制。

我们执行的实质性程序，主要包括：

- 我们复核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方法论，对组合划分、模型选择、关键参数、重大判断和假设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我们抽样检查了模型编码，以测试计量模型恰当地反映了管理层编写的模型方法论。
- 基于借款人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及其他外部证据和考虑因素，我们抽取样本评估了重庆农商行就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识别的恰当性。
- 对于前瞻性计量，我们复核了管理层经济指标选取、经济场景及权重的模型分析结果，评估了经济指标预测值的合理性，并对经济指标、经济场景及权重进行了敏感性测试。

审计报告(续)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一)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主要包括：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 阶段三对公贷款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重庆农商行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使用了复杂的模型，运用了大量的参数和数据，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同时，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计提的损失准备金额重大，因此我们确定其为关键审计事项。

— 我们抽样检查了模型计量所使用的关键数据，包括历史数据和计量日数据，以评估其准确性和完整性。我们核对使用的关键数据至信息系统，以验证其准确性和完整性。

— 对于阶段三的单金额重大的对公贷款，我们选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基于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财务信息，抵质押物的最新评估价值，其他已获得信息得出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而计算的损失准备。

基于我们所执行的程序，管理层在损失评估中所使用的模型、运用的关键参数、涉及的重大判断和假设及计量结果是可接受的。

审计报告(续)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二)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合并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一)4，附注四、(二)2及附注十三。

于2020年12月31日，重庆农商行发行及管理的未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核算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资产余额为人民币1,372.55亿元，重庆农商行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重庆农商行通过评估其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利、可变回报，以及运用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判断上述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合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重庆农商行对上述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评估和判断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重庆农商行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评估执行了以下测试：

- 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对于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合并的评估及披露的具体流程和相关的内部控制；
- 结合交易架构，检查相关合同条款并评估重庆农商行是否享有主导该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的权力；
- 我们完成了独立的可变回报分析和测试，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重庆农商行作为资产管理者获得的手续费收入及资产管理费、留存的剩余收益，以及是否对结构化主体提供了流动性支持或其他支持；
- 我们评估了重庆农商行在上述活动中的角色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包括分析重庆农商行的决策范围、获取的报酬、其他权益，以及其他参与方的权利。

基于我们所执行的程序，我们发现管理层对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合并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审计报告(续)

四、其他信息

重庆农商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重庆农商行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重庆农商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重庆农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重庆农商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重庆农商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重庆农商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重庆农商行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重庆农商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李铁英(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1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

封叶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1	65,368,923	77,413,594
存放同业款项	七、2	27,771,457	15,625,365
拆出资金	七、3	109,615,104	130,375,760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58,492	92,2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5	1,303,008	—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6	486,963,403	416,340,781
金融投资	七、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64,463	23,677,991
债权投资		383,164,489	346,418,416
其他债权投资		16,055,223	6,679,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577,835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450,328	—
固定资产	七、9	4,920,318	4,973,884
使用权资产		167,924	177,216
无形资产	七、10	542,778	524,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1	7,538,644	5,914,297
其他资产	七、12	1,271,568	999,372
资产总计		1,135,926,443	1,029,790,10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七、14	62,313,807	31,217,9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七、15	35,439,301	9,493,063
拆入资金	七、16	26,699,999	26,075,629
衍生金融负债	七、4	81,746	59,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17	6,373,200	15,086,128
吸收存款	七、18	724,999,814	673,401,819
应付职工薪酬	七、19	4,558,014	4,467,413
应交税费	七、20	1,439,716	1,399,697
预计负债	七、21	251,589	403,619
租赁负债		148,955	163,963
应付债券	七、22	173,178,209	171,330,067
其他负债	七、23	5,810,012	7,328,905
负债合计		1,041,294,362	940,427,90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4	11,357,000	11,357,000
资本公积	七、25	20,338,389	20,428,389
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686,483)	(442,627)
盈余公积	七、26	12,069,842	11,283,588
一般风险准备	七、27	14,056,058	12,635,296
未分配利润	七、28	36,093,799	32,511,7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3,228,605	87,773,374
少数股东权益		1,403,476	1,588,824
股东权益合计		94,632,081	89,362,19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135,926,443	1,029,790,1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舒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舒静

财会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1	65,193,644	77,237,199
存放同业款项	七、2	25,942,124	15,336,886
拆出资金	七、3	113,700,444	134,719,083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58,492	92,2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5	1,303,008	—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6	446,485,876	379,839,150
金融投资	七、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65,230	23,677,991
债权投资		382,454,202	346,521,226
其他债权投资		16,055,223	6,679,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577,835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5,853,707	3,013,379
固定资产	七、9	4,634,749	4,822,135
使用权资产		119,017	149,124
无形资产	七、10	540,263	521,8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1	7,234,928	5,694,689
其他资产	七、12	1,158,925	927,578
资产总计		1,102,470,153	999,809,357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七、14	62,130,960	31,132,4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七、15	36,364,524	10,077,485
拆入资金	七、16	2,518,551	5,190,781
衍生金融负债	七、4	81,746	59,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17	6,373,200	15,086,128
吸收存款	七、18	723,246,055	671,687,519
应付职工薪酬	七、19	4,412,402	4,307,038
应交税费	七、20	1,307,493	1,290,443
预计负债	七、21	251,584	403,619
租赁负债		105,607	139,022
应付债券	七、22	171,226,188	169,379,523
其他负债	七、23	2,540,553	4,151,031
负债合计		1,010,558,863	912,904,639

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4	11,357,000	11,357,000
资本公积	七、25	20,437,768	20,437,768
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686,483)	(442,627)
盈余公积	七、26	12,069,842	11,283,588
一般风险准备	七、27	13,524,906	12,231,636
未分配利润	七、28	35,208,257	32,037,353
股东权益合计		91,911,290	86,904,71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102,470,153	999,809,3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舒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舒静

财会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186,176	26,629,808
利息净收入		24,248,870	23,373,635
利息收入	七、29	45,858,981	45,137,586
利息支出	七、29	(21,610,111)	(21,763,95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902,864	2,239,02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七、30	3,010,623	2,359,5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30	(107,759)	(120,491)
投资收益	七、31	929,101	661,01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32	(119,499)	192,393
汇兑损益		(34,991)	64,124
资产处置收益	七、33	96,336	45,929
其他业务收入	七、34	163,495	53,689
二、营业支出		(18,119,113)	(14,409,405)
税金及附加	七、35	(273,643)	(236,247)
业务及管理费	七、36	(7,635,790)	(7,599,668)
信用减值损失	七、37	(10,208,593)	(6,572,64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87)	(847)
三、营业利润		10,067,063	12,220,403
加：营业外收入	七、38	44,981	25,404
减：营业外支出	七、39	(49,251)	(12,879)
四、利润总额		10,062,793	12,232,928
减：所得税费用	七、40	(1,498,020)	(2,244,818)
五、净利润		8,564,773	9,988,110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8,564,773	9,988,110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01,197	9,759,893
少数股东损益		163,576	228,217

合并利润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2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7,544	(29,86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902)	(15,39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净损益		(230,498)	(137,095)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20,917	9,805,7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8,157,341	9,577,5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163,576	228,217
八、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七、41	0.74	0.9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舒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舒静
财会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534,330	25,269,519
利息净收入		22,518,722	21,940,559
利息收入	七、29	43,241,140	42,762,523
利息支出	七、29	(20,722,418)	(20,821,96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894,353	2,238,97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七、30	3,001,442	2,357,19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30	(107,089)	(118,218)
投资收益	七、31	1,037,250	746,01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32	(118,732)	192,393
汇兑损益		(34,991)	64,124
资产处置收益	七、33	96,375	45,720
其他业务收入	七、34	141,353	41,739
二、营业支出		(17,296,383)	(13,772,138)
税金及附加	七、35	(262,001)	(226,443)
业务及管理费	七、36	(7,460,664)	(7,414,878)
信用减值损失	七、37	(9,572,631)	(6,129,97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87)	(847)
三、营业利润		9,237,947	11,497,381
加：营业外收入	七、38	27,110	23,096
减：营业外支出	七、39	(48,389)	(11,538)
四、利润总额		9,216,668	11,508,939
减：所得税费用	七、40	(1,354,130)	(2,142,512)
五、净利润		<u>7,862,538</u>	<u>9,366,427</u>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u>7,862,538</u>	<u>9,366,427</u>

利润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2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7,544	(29,86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902)	(15,39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净损益		(230,498)	(137,09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18,682	9,184,0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舒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舒静

财会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0年1月1日余额		11,357,000	20,428,389	(442,627)	11,283,588	12,635,296	32,511,728	1,588,824	89,362,19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8,401,197	163,576	8,564,77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	-	(243,856)	-	-	-	-	(243,85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243,856)	-	-	8,401,197	163,576	8,320,917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收购子公司额外权益		-	(90,000)	-	-	-	-	(300,000)	(390,00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七、26	-	-	-	786,254	-	(786,254)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27	-	-	-	-	1,420,762	(1,420,762)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现金股利	七、28	-	-	-	-	-	(2,612,110)	(48,924)	(2,661,034)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1,357,000	20,338,389	(686,483)	12,069,842	14,056,058	36,093,799	1,403,476	94,632,081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19年1月1日余额		10,000,000	11,897,678	(255,095)	10,346,945	12,225,243	26,093,355	1,400,607	71,708,73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	9,759,893	228,217	9,988,11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	-	(182,356)	-	-	-	-	(182,35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82,356)	-	-	9,759,893	228,217	9,805,754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七、24	1,357,000	8,530,711	-	-	-	-	-	9,887,711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七、26	-	-	-	936,643	-	(936,64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27	-	-	-	-	410,053	(410,053)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现金股利	七、28	-	-	-	-	-	(2,000,000)	(40,000)	(2,040,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5,176)	-	-	5,176	-	-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1,357,000	20,428,389	(442,627)	11,283,588	12,635,296	32,511,728	1,588,824	89,362,1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舒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舒静
财会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0年1月1日余额		11,357,000	20,437,768	(442,627)	11,283,588	12,231,636	32,037,353	86,904,71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7,862,538	7,862,5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	-	(243,856)	-	-	-	(243,85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243,856)	-	-	7,862,538	7,618,68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七、26	-	-	-	786,254	-	(786,25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27	-	-	-	-	1,293,270	(1,293,270)	-
3. 对股东的分配—现金股利	七、28	-	-	-	-	-	(2,612,110)	(2,612,110)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1,357,000	20,437,768	(686,483)	12,069,842	13,524,906	35,208,257	91,911,290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9年1月1日余额		10,000,000	11,907,057	(255,095)	10,346,945	11,855,025	25,979,004	69,832,93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9,366,427	9,366,42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	-	(182,356)	-	-	-	(182,35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82,356)	-	-	9,366,427	9,184,07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七、24	1,357,000	8,530,711	-	-	-	-	9,887,711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七、26	-	-	-	936,643	-	(936,64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27	-	-	-	-	376,611	(376,611)	-
3. 对股东的分配—现金股利	七、28	-	-	-	-	-	(2,000,000)	(2,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5,176)	-	-	5,176	-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1,357,000	20,437,768	(442,627)	11,283,588	12,231,636	32,037,353	86,904,7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舒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舒静
财会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	20,508,603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18,024,506	4,122,14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1,067,674	896,6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9,144,989
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624,106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4,862,031	41,085,799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34,386,741	34,552,4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042	991,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59,472,100</u>	<u>111,301,964</u>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849,150)	-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79,903,872)	(56,609,84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35,806)	(198,7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8,722,336)	-
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840,687)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14,826,592)	(14,189,7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61,016)	(6,130,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75,896)	(5,337,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7,152)	(2,143,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17,101,820)</u>	<u>(87,450,705)</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3	<u>42,370,280</u>	<u>23,851,259</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6,771,684	179,247,8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净额		14,237,030	12,926,4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3,059	56,2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91,151,773</u>	<u>192,230,517</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8,247,446)	(243,245,7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90,128)	(837,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29,037,574)</u>	<u>(244,083,315)</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7,885,801)</u>	<u>(51,852,798)</u>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25,530,930	256,640,438
上市发行股票收到的现金		—	9,887,7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25,530,930</u>	<u>266,528,149</u>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18,963)	(2,709,435)
赎回已发行债券支付的现金		(227,370,000)	(249,820,00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而支付的现金		(390,000)	—
向子公司少数股东分配股利		(48,875)	(4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14)	(73,4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31,221,852)</u>	<u>(252,642,919)</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690,922)</u>	<u>13,885,23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58,649)</u>	<u>12,102</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u>(1,265,092)</u>	<u>(14,104,207)</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0,533,230</u>	<u>34,637,437</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3	<u>19,268,138</u>	<u>20,533,23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舒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舒静

财会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73,425	20,392,390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18,244,755	3,282,30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0,970,430	99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9,144,9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5,176,954	40,930,589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31,781,188	32,014,6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174	321,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56,422,926</u>	<u>107,076,047</u>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75,434,165)	(51,239,92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35,806)	(198,777)
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648,464)	(3,553,4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8,722,336)	—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14,050,856)	(13,343,9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50,027)	(6,011,9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75,734)	(5,011,9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7,666)	(2,137,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12,885,054)</u>	<u>(81,497,05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3	<u>43,537,872</u>	<u>25,578,994</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6,771,684	179,247,8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净额		14,350,145	13,011,4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143,059	55,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91,264,888</u>	<u>192,315,143</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827,101)	(243,345,7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 现金		(630,698)	(831,5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31,457,799)</u>	<u>(244,177,378)</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0,192,911)</u>	<u>(51,862,235)</u>

现金流量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25,530,930	254,744,892
上市发行股票收到的现金		—	9,887,7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25,530,930</u>	<u>264,632,603</u>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6,763)	(2,709,435)
赎回已发行债券支付的现金		(227,370,000)	(249,82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64)	(65,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30,694,927)</u>	<u>(252,595,246)</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163,997)</u>	<u>12,037,357</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58,649)</u>	<u>12,102</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u>(1,877,685)</u>	<u>(14,233,782)</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0,088,257</u>	<u>34,322,039</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3	<u>18,210,572</u>	<u>20,088,25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舒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舒静
财会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及附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系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原银监会”,现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本银行前身为原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重庆市渝中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等38家县(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及重庆武隆农村合作银行(以下合称“重庆市农村信用社”)。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组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的请示》(渝府文[2007]58号)及原银监会《中国银监会关于筹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复[2008]169号),重庆市农村信用社进行财务重组,并于2008年6月27日改制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农村信用社所有债权债务由本银行承继。于成立日(2008年6月27日),本银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亿元,共发行60.00亿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人民币1.00元。

2010年3月29日,经原银监会重庆银监局出具《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定向募集股本金的批复》(渝银监复[2010]14号)批准,本银行以每股人民币1.91元的价格定向发行10亿股人民币普通股。增资后本银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0.00亿元。

2010年8月3日,原银监会出具《中国银监会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章程有关事项的批复》(银监复[2010]367号)批准本银行境外发行H股并上市方案。2010年11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634号)核准本银行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2010年12月16日,本银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2,000,000,000股H股,2011年1月5日,本银行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300,000,000股H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港币5.25元。发行后本银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3.00亿元。

2017年9月18日,经原银监会重庆银监局出具《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定向增发内资股方案的批复》(渝银监复[2017]130号)批准,本银行向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渝富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建投公司”)以及重庆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交旅投公司”)以每股人民币5.75元的价格定向发行7亿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增资后本银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00亿元。

2016年9月13日,原银监会重庆银监局出具《关于同意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渝银监复[2016]115号)批准本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2019年9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657号)核准本银行向境内投资者发行普通股“A股”。2019年10月29日,本银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首次公开发行1,357,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36元。发行后本银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3.57亿元。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续)

本银行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融资租赁；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银行2020年度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重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内各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3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参见：财务报表补充资料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银行及全部子公司以及本银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银行控制的主体。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本银行在取得子公司控制权之日合并该子公司，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终止将其合并入账。对于本银行购入或处置的子公司，购买日起或截至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当本银行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银行将评估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银行是以主要负责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资产管理人仅仅是代理人，则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决策权，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若资产管理人被判断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使决策权，则是主要负责人，因而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银行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银行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银行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银行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银行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银行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银行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按权益法核算，即以取得成本作为初始计量价值，然后按本集团所占该联营企业的净资产在收购后的变动作出调整。本集团享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自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开始日起至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款项。

6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 金融资产和负债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i)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ii)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iii) 扣除累计计提的减值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整个预期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总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例如贷款发放费。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根据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而非账面总额)计算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并且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纳入考虑。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续)

当本集团调整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新的现金流量估计和原实际利率折现后的结果进行调整，变动计入损益。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总额计算得出，以下情况除外：

- 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经信用调整的原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得出。
- 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或“阶段三”)，其利息收入用摊余成本乘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得出。

初始确认与计量

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于交易日进行确认。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于初始确认时，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例如手续费和佣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初始确认后，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立即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并计入损益。当金融资产和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不同时，本集团按以下方式确认该差额：

- 如果该公允价值是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即第一层级输入值)，或基于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那么该差额计入损益。
- 在其他情况下，本集团将该差额进行递延，且逐项确定首日损益递延后确认损益的时点。该差额可以递延在金融工具的存续期内摊销，或递延至能够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确定该工具的公允价值为止，或者也可以在金融工具结算时实现损益。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1) 金融资产

(a) 分类及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以下计量类别对其金融资产进行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
- 以摊余成本计量。

债务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债务工具的分类与计量取决于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模式及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债务工具的分类与后续计量取决于：

- (i) 本集团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及
- (ii) 该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1) 金融资产(续)

(a)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基于这些因素，本集团将其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那么该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该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所确认和计量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进行调整。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本集团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相关的减值利得或损失、利息收入及外汇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除此以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权益重分类至损益，并确认为“投资收益”。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标准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且不属于套期关系一部分的债务投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这些资产的期间损失或利得计入损益，并在损益表中列报为“投资收益”，除非该收益或损失产生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交易性债务工具，则在“投资收益”中单独列报。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1) 金融资产(续)

(a)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业务模式：业务模式反映了本集团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本集团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交易性证券主要的持有目的是在近期出售，或者作为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管理且该组合具有短期获利的模式。这些证券的业务模式为“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现金流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那么本集团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集团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贷款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贷款风险以及与基本贷款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

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贷款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时，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当且仅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对其进行重分类，且在变化发生后的第一个报告期间开始时进行该重分类。本集团预计这类变化非常罕见，且在本期间并未发生。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1) 金融资产(续)

(a)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中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集团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本集团对上述指定的政策为，将不以交易为目的的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减值损失及转回不会作为单独的项目列报，而包含在公允价值变动中。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对应的利得和损失计入损益表中的“投资收益”。

(b) 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
-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1) 金融资产(续)

(c) 贷款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是否新增了任何实质性的条款，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润/权益性回报的条款，导致合同的风险特征发生了实质性变化。
-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1) 金融资产(续)

(d)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集团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集团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集团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集团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i)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ii)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
- (iii) 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由于本集团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对于某些本集团保留次级权益的证券化交易，由于同样的原因，也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当本集团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2) 金融负债

(a) 分类及后续计量

在当期和以前期间，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但以下情况除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分类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如，交易头寸中的空头债券)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损益。但如果上述方式会产生或扩大会计错配，那么源于自身信用风险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损益。
-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集团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
-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b) 终止确认

当合同义务解除时(如偿付、合同取消或者到期)，本集团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负债。

本集团与债务工具的初始借款人交换存在实质性差异的合同，或者对原有合同条款作出的实质性修改，作为原金融负债义务解除进行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并同时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如果修改后的现金流量(包括收付的费用净值)按照原始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与原金融负债剩余现金流折现现值存在10%或以上的差异，则认为合同条款已发生实质性变化。此外，本集团在分析合同条款是否发生实质性变化时也考虑定性因素，如金融负债的币种或利率的变化、附加的转股权，以及对借款人约束的条款发生的变化。如果本集团将一项合同的交换或修改作为合同义务解除且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负债，那么相关的成本或费用作为解除合同义务的利得或损失进行确认。如果本集团并未将一项合同的交换或修改作为合同义务解除，那么修改合同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应调整负债的账面价值且在已修改负债的剩余期间摊销。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资产和负债(续)

(2) 金融负债(续)

(c)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根据合同约定，当特定的债务人无法偿债时，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必须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财务担保合同包括向银行、金融机构等单位提供的贷款、账户透支或其他银行业务提供的担保。

财务担保合同初始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按以下两项孰高进行计量：

- 按照附注十四、3(2)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
- 初始确认时收到的保费减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认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附注十四、3(2)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进行计量。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计负债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总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8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银行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为本银行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银行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损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然后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本银行设立而评估的固定资产，按其经独立评估师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本集团主要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及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3%	4.85%
电子设备	4、5年	3%	24.25%、19.40%
交通工具	5年	3%	19.40%
器具及设备	5年	3%	19.40%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9 固定资产(续)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对本银行设立而评估的在建工程，按其经独立评估师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对本银行设立而评估的土地使用权，按其经独立评估师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预期净残值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2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13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年金和补充退休福利，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年金属于设定提存计划，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3)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年金

本集团2019年1月1日及以后退休的员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自愿参加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上一年度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对于参加企业年金方案时距其退休时间相对较短的人员，本集团按照国家有关部门相关政策规定在过渡期内进行补偿性缴费。职工退休后，该企业年金向已退休员工支付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4 职工薪酬(续)

(5)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为离退休的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包括为2018年12月31日及以前退休员工支付的补充养老金和为全体退休员工支付的补充医疗福利。该类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就补充退休福利所承担的义务以精算方式估计本集团对员工承诺支付其退休后的福利的金额。这项福利以参考到期日与本集团所承担义务的期间相似的中国国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收益率作为折现率确定其折现现值。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成本和净利息收支于其发生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而重新计量补充退休福利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6) 内部退养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年金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7)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并计入预计负债。对于该部分的损失准备的计量详见附注四、(一)7及附注十四、3。

1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主要包括代理保险、商户收单、结算清算、债券承销收入等；对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时间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主要包括顾问和咨询、托管收入等。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7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8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8 所得税(续)

(2) 递延所得税(续)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9 受托及代理业务

本集团受托及代理业务包括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及作为受托人经营非保本代客理财业务。在受托及代理业务中，本集团仅收取手续费，不承担与受托及代理业务相关的主要风险。相关资产及到期将该等资产返还给委托人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表外核算。

20 租赁

(1) 租赁的确认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集团在合同初始对合同进行评估，确定该合同是否是一项租赁或者包含一项租赁。如果一份合同让渡了在一段时间内控制一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是一项租赁或包含一项租赁。为评估一份合同是否让渡了控制一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以下评估：

- (i)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 该已识别资产可能被明确指定或隐含指定，并且应具备可区分的物理形态，或实质上代表了一项具备可区分物理形态资产的几乎全部产能。如果供货商对该资产具有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并非已识别资产；
- (ii) 本集团是否有权在整个使用期间从资产的使用中获得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iii) 本集团是否有权主导资产的使用。当本集团具有与资产的使用方式和使用目的最为相关的决策权时，认为本集团有权主导资产的使用。在资产的使用方式和使用目的之相关决策已经预先确定的少数情况下，如果：
 - 本集团有权运营该资产；
 - 本集团对该资产进行设计，从而预先确定整个使用期间该资产的使用方式和使用目的，则本集团有权主导资产的使用。

对于含有租赁组成部分的合同，在其初始或对其进行重估时，本集团基于每个租赁组成部分的相对单独价格将合同的对价分摊至各租赁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20 租赁(续)

(1) 租赁的确认(续)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一项使用权资产以及一项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初始以成本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金额(按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作调整)，加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拆卸及移除目标资产、复原目标资产或复原目标资产所在场地的估计成本，减去收到的租赁激励。

本集团后续在租赁期开始日至使用权资产的使用寿命结束与租赁期两者孰短的期间内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的估计使用寿命基于与估计不动产和设备的使用寿命相同的方法确定。此外，使用权资产定期确认减值损失(如有)，并按租赁负债的若干重新计量结果进行调整。

租赁负债初始以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在无法直接确定内含利率的情况下，折现率为本集团的增量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集团使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项目：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付款额，使用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进行初始计量；
- 余值担保下预计应付的金额；
- 本集团可合理确定会行使购买选择权时的行权价格，本集团可合理确定会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续租期间的租赁付款额，以及提前终止租赁的罚款，除非本集团可合理确定不会提前终止租赁。

在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化，本集团对余值担保下预计应付金额的估计发生变化，或者本集团对是否会行使购买、续租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也随之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20 租赁(续)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当对租赁负债进行上述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金额；如果使用权资产的账面金额已经减记至零，则将调整金额计入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租赁期在12个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赁，或是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与这些租赁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以直线法确认为费用。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最低租赁收款额、未担保余值及初始直接费用净值之和通过租赁内含利率折现后(即“租赁投资净额”)，计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租赁投资净额和未折现值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进行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应收租赁款项的减值按照金融资产的减值进行处理。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出租的资产仍作为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反映。经营租赁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计入合并利润表中的“其他业务收入”。

21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四(一)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出的重要判断及于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定期审阅其贷款组合、持有的债券及其他债务工具的减值情况，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是否应在损益中确认时，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以及部分贷款承诺和担保合同，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众多重大判断，例如：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在计量预期信用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资讯和权重；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资讯请参见附注十四、风险管理。

2 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

当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对该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控制的原则包括三个要素：(i)对被投资方的权力；(ii)对参与被投资方的可变动报酬的风险敞口或权力；以及(iii)使用其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以影响投资方的报酬金额的能力。如果有迹象表明上述控制的要素发生了变化；则本集团会重新评估是否对被投资方存在控制。在评估和判断时，本集团给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并定期重新评估，例如：资产管理人决策权的范围、其他方持有的实质性权利，资产管理人因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薪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诸如直接投资)所带来的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等。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3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补充退休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本集团补充退休福利费用和内部退养福利费用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和判断确定。这些假设和判断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和判断，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和判断的变化仍将影响本集团补充退休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费用和负债余额。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五、主要税项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银行及子公司江苏张家港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大竹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沙县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福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平潭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石狮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云南西山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及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就其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银行子公司云南大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及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起，云南祥云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云南鹤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云南香格里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及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渝农商租赁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调整为15%。

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更改为缴纳增值税，增值税应税收入及支出实行价税分离核算。

本银行的金融服务收入主要适用税率为6%，各村镇银行的金融服务收入适用税率为3%。子公司渝农商租赁公司提供不动产融资租赁服务适用税率为10%，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适用税率为16%，提供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适用税率为6%。子公司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收入的主要适用税率为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39号)，自2019年4月1日起，本银行及各村镇银行发生增值税应税视同销售行为，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子公司渝农商租赁公司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适用税率调整为13%，提供不动产融资租赁服务适用税率调整为9%。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五、主要税项(续)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增值税的7%或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4 教育费附加

按增值税的3%、2%分别计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六、子公司、联营企业及结构化主体的投资

1 本银行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列示如下：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营运地点	本银行 持股比例 (%)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本银行享有 表决权比例 (%)
江苏张家港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	江苏	58.50	商业银行业务	200,000,000	58.50
四川大竹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	四川	81.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81.00
云南大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	云南	90.00	商业银行业务	200,000,000	90.00
云南祥云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	云南	100.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100.00
云南鹤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云南	81.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81.00
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广西	90.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90.00
福建沙县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福建	93.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93.00
福建福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福建	85.00	商业银行业务	200,000,000	85.00
云南香格里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云南	82.26	商业银行业务	62,000,000	82.26
福建平潭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福建	59.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59.00
福建石狮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	福建	51.00	商业银行业务	200,000,000	51.00
云南西山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	云南	90.00	商业银行业务	200,000,000	90.00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附注七、8)	2014年	重庆	80.00	金融租赁业务	2,500,000,000	80.00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附注七、8)	2020年	重庆	100.00	理财业务	2,000,000,000	100.00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子公司、联营企业及结构化主体的投资(续)

1 本银行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列示如下(续):

上述本银行控股的14家子公司均由本银行发起设立。于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各子公司非控股股东权益的金额对集团而言并不重大，因此未披露进一步信息。本银行控股子公司均为有限责任公司。

本银行或其子公司使用本集团资产和清偿本集团负债的能力未受到重大限制。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本银行 持股比例 (%)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本银行享有 表决权比例 (%)
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	重庆	30.00	消费金融	1,500,000,000	30.00

3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已于附注十三结构化主体中披露。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144,929	3,185,322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	54,561,748	62,788,55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5,702,967	9,751,213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 (3)	1,959,279	1,688,503
	<u>65,368,923</u>	<u>77,413,594</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续)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128,686	3,170,112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	54,465,114	62,666,167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5,641,803	9,713,626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 (3)	1,958,041	1,687,294
	65,193,644	77,237,199

- (1)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银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分别为7.5%及9.5%。本银行子公司依照不同地区所适用的比率缴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子公司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6%或5%，2019年12月31日本银行子公司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7.5%、6.5%或6%。本集团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均为5%，中国人民银行(“央行”)对缴存的外币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集团存放于央行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及头寸调拨等。
- (3)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主要为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央行对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27,172,596	15,180,913
存放境外同业	856,693	532,366
总额	<u>28,029,289</u>	<u>15,713,279</u>
减值准备	(257,832)	(87,914)
— 阶段一	(19,131)	(5,056)
— 阶段三	(238,701)	(82,858)
账面价值	<u>27,771,457</u>	<u>15,625,365</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25,342,664	14,892,458
存放境外同业	856,693	532,366
总额	<u>26,199,357</u>	<u>15,424,824</u>
减值准备	(257,233)	(87,938)
— 阶段一	(18,532)	(5,080)
— 阶段三	(238,701)	(82,858)
账面价值	<u>25,942,124</u>	<u>15,336,886</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划分阶段三的存放同业本金余额为2.39亿元(2019年12月31日：0.83亿元)。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08,628,185	107,506,403
拆放境内银行	1,342,724	23,315,939
总额	109,970,909	130,822,342
减值准备	(355,805)	(446,582)
— 阶段一	(48,983)	(73,418)
— 阶段三	(306,822)	(373,164)
账面价值	109,615,104	130,375,760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12,714,367	111,850,756
拆放境内银行	1,342,724	23,315,939
总额	114,057,091	135,166,695
减值准备	(356,647)	(447,612)
— 阶段一	(49,825)	(74,448)
— 阶段三	(306,822)	(373,164)
账面价值	113,700,444	134,719,08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划分为阶段三的拆出资金本金余额为3.07亿元(2019年12月31日：3.73亿元)。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远期	2,571,800	41,586	(35,976)
外汇掉期	335,681	—	(42,593)
利率互换	7,534,460	3,177	(3,177)
其他	870,000	13,729	—
	<u>11,311,941</u>	<u>58,492</u>	<u>(81,746)</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远期	3,209,133	59,948	(49,362)
外汇掉期	3,633,258	16,776	(7,645)
利率互换	9,043,972	2,609	(2,609)
其他	870,000	12,930	—
	<u>16,756,363</u>	<u>92,263</u>	<u>(59,616)</u>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 债券	1,304,187	—
小计	<u>1,304,187</u>	<u>—</u>
减值准备	<u>(1,179)</u>	<u>—</u>
账面价值	<u>1,303,008</u>	<u>—</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对公和个人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 贷款	269,691,760	250,636,465
— 贸易融资	3,939,527	4,123,940
小计	<u>273,631,287</u>	<u>254,760,405</u>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按揭贷款	91,337,004	73,091,378
— 个人经营性贷款	66,799,803	50,515,959
— 信用卡透支	5,002,879	4,505,929
— 其他	53,404,007	34,124,516
小计	<u>216,543,693</u>	<u>162,237,782</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小计	<u>490,174,980</u>	<u>416,998,187</u>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0,922,467)	(20,744,107)
其中：		
阶段一	(10,549,072)	(8,544,976)
阶段二	(4,246,604)	(5,205,721)
阶段三	(6,126,791)	(6,993,4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u>469,252,513</u>	<u>396,254,08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贴现	17,710,890	20,086,701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486,963,403</u>	<u>416,340,781</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对公和个人分布情况如下:(续)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 贷款	229,935,087	214,810,468
— 贸易融资	3,939,527	4,123,940
小计	<u>233,874,614</u>	<u>218,934,408</u>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按揭贷款	90,863,519	72,668,624
— 个人经营性贷款	64,724,089	49,042,808
— 信用卡透支	5,002,879	4,505,929
— 其他	52,892,012	33,619,185
小计	<u>213,482,499</u>	<u>159,836,546</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小计	<u>447,357,113</u>	<u>378,770,954</u>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8,582,127)	(19,018,505)
其中：		
阶段一	(9,111,542)	(7,599,276)
阶段二	(4,003,945)	(5,000,199)
阶段三	(5,466,640)	(6,419,0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u>428,774,986</u>	<u>359,752,44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贴现	17,710,890	20,086,701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446,485,876</u>	<u>379,839,150</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损失准备评估计提方式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余额	466,434,647	16,022,166	7,718,167	490,174,98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0,549,072)	(4,246,604)	(6,126,791)	(20,922,4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u>455,885,575</u>	<u>11,775,562</u>	<u>1,591,376</u>	<u>469,252,513</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价值	17,709,890	-	1,000	17,710,8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				
准备	<u>(4,970)</u>	<u>-</u>	<u>(1,000)</u>	<u>(5,970)</u>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余额	387,935,562	19,733,570	9,329,055	416,998,187
减：贷款损失准备	(8,544,976)	(5,205,721)	(6,993,410)	(20,744,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u>379,390,586</u>	<u>14,527,849</u>	<u>2,335,645</u>	<u>396,254,08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价值	20,073,282	1,469	11,950	20,086,7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				
准备	<u>(8,568)</u>	<u>(1)</u>	<u>(11,950)</u>	<u>(20,519)</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损失准备评估计提方式列示如下:(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余额	425,862,022	14,504,365	6,990,726	447,357,113
减：贷款损失准备	(9,111,542)	(4,003,945)	(5,466,640)	(18,582,1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u>416,750,480</u>	<u>10,500,420</u>	<u>1,524,086</u>	<u>428,774,986</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价值	17,709,890	-	1,000	17,710,8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				
准备	<u>(4,970)</u>	<u>-</u>	<u>(1,000)</u>	<u>(5,970)</u>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余额	351,745,784	18,322,258	8,702,912	378,770,954
减：贷款损失准备	(7,599,276)	(5,000,199)	(6,419,030)	(19,018,5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u>344,146,508</u>	<u>13,322,059</u>	<u>2,283,882</u>	<u>359,752,44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价值	20,073,282	1,469	11,950	20,086,7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				
准备	<u>(8,568)</u>	<u>(1)</u>	<u>(11,950)</u>	<u>(20,519)</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

本集团 对公贷款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228,141,507	18,443,261	8,175,637	254,760,405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9,454,520)	9,454,520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2,192,817)	-	2,192,817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383,622	(3,383,622)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6,544,866)	6,544,866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77,520	(277,52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3,814,218	-	-	133,814,218
终止确认或结清	(101,014,846)	(4,136,899)	(1,000,551)	(106,153,296)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9,315,863)	(9,315,863)
其他	285,652	168,474	71,697	525,823
对公贷款年末余额	<u>252,962,816</u>	<u>14,278,388</u>	<u>6,390,083</u>	<u>273,631,287</u>

本集团 零售贷款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59,794,055	1,290,309	1,153,418	162,237,782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638,083)	1,638,083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997,584)	-	997,584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34,644	(134,644)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340,805)	340,805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64,550	-	(64,550)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7,712	(17,712)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3,878,007	-	-	133,878,007
终止确认或结清	(78,101,461)	(728,913)	(344,386)	(79,174,760)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35,742)	(735,742)
其他	337,703	2,036	(1,333)	338,406
零售贷款年末余额	<u>213,471,831</u>	<u>1,743,778</u>	<u>1,328,084</u>	<u>216,543,693</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续)

本集团 对公贷款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85,788,433	34,392,561	7,506,052	227,687,046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2,470,734)	12,470,734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817,680)	-	1,817,680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5,914,572	(15,914,572)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881,808)	881,808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9,005,726	-	-	139,005,726
终止确认或结清	(98,260,517)	(11,864,256)	(916,180)	(111,040,953)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1,129,252)	(1,129,252)
其他	(18,293)	240,602	15,529	237,838
对公贷款年末余额	<u>228,141,507</u>	<u>18,443,261</u>	<u>8,175,637</u>	<u>254,760,405</u>

本集团 零售贷款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30,559,344	1,386,309	1,310,303	133,255,956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158,861)	1,158,861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842,027)	-	842,027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88,005	(188,005)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75,993)	275,993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52,287	-	(52,287)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7,010	(17,01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93,313,266	-	-	93,313,266
终止确认或结清	(62,298,343)	(807,462)	(389,844)	(63,495,649)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814,185)	(814,185)
其他	(19,616)	(411)	(1,579)	(21,606)
零售贷款年末余额	<u>159,794,055</u>	<u>1,290,309</u>	<u>1,153,418</u>	<u>162,237,782</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续)

本银行 对公贷款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94,225,959	17,132,352	7,576,097	218,934,408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9,165,372)	9,165,372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2,070,537)	-	2,070,537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381,187	(3,381,187)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6,540,529)	6,540,529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77,520	(277,52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17,404,053	-	-	117,404,053
终止确认或结清	(88,584,704)	(3,943,722)	(995,731)	(93,524,157)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9,287,901)	(9,287,901)
其他	148,223	132,373	67,615	348,211
对公贷款年末余额	<u>215,338,809</u>	<u>12,842,179</u>	<u>5,693,626</u>	<u>2,333,874,614</u>

本银行 零售贷款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57,519,825	1,189,906	1,126,815	159,836,546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575,710)	1,575,710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988,777)	-	988,777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28,211	(128,211)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312,097)	312,097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64,550	-	(64,550)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7,569	(17,569)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1,845,430	-	-	131,845,430
终止确认或结清	(76,804,177)	(682,609)	(335,580)	(77,822,366)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11,586)	(711,586)
其他	333,861	1,918	(1,304)	334,475
零售贷款年末余额	<u>210,523,213</u>	<u>1,662,186</u>	<u>1,297,100</u>	<u>213,482,499</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续)

本银行 对公贷款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55,990,558	33,787,957	7,146,391	196,924,906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1,498,429)	11,498,429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492,136)	-	1,492,136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5,839,124	(15,839,124)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877,797)	877,797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23,487,095	-	-	123,487,095
终止确认或结清	(88,157,672)	(11,649,441)	(829,399)	(100,636,512)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1,129,252)	(1,129,252)
其他	57,419	212,328	18,424	288,171
对公贷款年末余额	<u>194,225,959</u>	<u>17,132,352</u>	<u>7,576,097</u>	<u>218,934,408</u>

本银行 零售贷款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28,859,161	1,279,146	1,284,882	131,423,189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107,937)	1,107,937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832,078)	-	832,078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83,440	(183,440)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72,512)	272,512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52,040	-	(52,040)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6,010	(16,01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91,765,690	-	-	91,765,690
终止确认或结清	(61,381,179)	(756,938)	(385,306)	(62,523,423)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807,741)	(807,741)
其他	(19,312)	(297)	(1,560)	(21,169)
零售贷款年末余额	<u>157,519,825</u>	<u>1,189,906</u>	<u>1,126,815</u>	<u>159,836,546</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 债券	(i) 6,871,036	4,960,266
— 理财产品投资	2,265,065	13,209,685
— 基金	21,028,362	5,508,040
合计	<u>30,164,463</u>	<u>23,677,991</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 债券	(i) 6,871,036	4,960,266
— 理财产品投资	3,265,832	13,209,685
— 基金	21,028,362	5,508,040
合计	<u>31,165,230</u>	<u>23,677,991</u>

按发行机构类别分析

(i) 债券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债券发行方：		
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	1,651,528	105,451
金融机构债券	5,219,508	4,356,761
同业存单	—	498,054
合计	<u>6,871,036</u>	<u>4,960,266</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2) 债权投资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113,405,955	97,418,718
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	52,024,618	50,521,058
金融机构债券	54,642,698	29,134,241
公司债券	62,424,815	61,420,899
同业存单	61,506,343	69,022,311
信托计划	10,000,126	21,043,307
债权融资计划	33,385,586	21,254,538
总额	<u>387,390,141</u>	<u>349,815,072</u>
损失准备		
— 阶段一	(1,062,189)	(1,101,930)
— 阶段二	(437,574)	(2,294,726)
— 阶段三	(2,725,889)	—
净额	<u>383,164,489</u>	<u>346,418,416</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112,592,853	97,418,718
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	52,024,618	50,521,058
金融机构债券	54,745,540	29,237,076
公司债券	62,424,815	61,420,899
同业存单	61,506,343	69,022,311
信托计划	10,000,126	21,043,307
债权融资计划	33,385,586	21,254,538
总额	<u>386,679,881</u>	<u>349,917,907</u>
损失准备		
— 阶段一	(1,062,216)	(1,101,955)
— 阶段二	(437,574)	(2,294,726)
— 阶段三	(2,725,889)	—
净额	<u>382,454,202</u>	<u>346,521,226</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2) 债权投资(续)

a. 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

本集团 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344,308,777	5,506,295	-	349,815,072
转移：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26,661	(326,661)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4,000,000)	4,000,00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55,038,582	-	60,000	155,098,582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8,157,548)	(400)	-	(118,157,948)
其他	484,769	(114,267)	263,933	634,435
年末余额	<u>382,001,241</u>	<u>1,064,967</u>	<u>4,323,933</u>	<u>387,390,141</u>

本银行 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344,411,612	5,506,295	-	349,917,907
转移：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26,661	(326,661)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4,000,000)	4,000,00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54,228,237	-	60,000	154,288,237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8,157,548)	(400)	-	(118,157,948)
其他	482,019	(114,267)	263,933	631,685
年末余额	<u>381,290,981</u>	<u>1,064,967</u>	<u>4,323,933</u>	<u>386,679,881</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2) 债权投资(续)

a. 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续)

本集团 债权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289,234,500	2,511,844	-	291,746,344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5,166,821)	5,166,821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802,745	(802,745)	-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64,516,638	-	-	164,516,638
终止确认或结清	(106,428,732)	(1,480,068)	-	(107,908,800)
其他	1,350,447	110,443	-	1,460,890
年末余额	<u>344,308,777</u>	<u>5,506,295</u>	<u>-</u>	<u>349,815,072</u>

本银行 债权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289,234,500	2,511,844	-	291,746,344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5,166,821)	5,166,821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802,745	(802,745)	-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64,616,638	-	-	164,616,638
终止确认或结清	(106,428,732)	(1,480,068)	-	(107,908,800)
其他	1,353,282	110,443	-	1,463,725
年末余额	<u>344,411,612</u>	<u>5,506,295</u>	<u>-</u>	<u>349,917,907</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3)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	15,755,737	6,309,267
公司债券	—	369,740
金融机构债券	299,486	—
合计	<u>16,055,223</u>	<u>6,679,007</u>

a.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

本集团及本银行 其他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6,679,007	—	—	6,679,007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0,580,976	—	—	10,580,976
终止确认或结清	(1,348,335)	—	—	(1,348,335)
其他	143,575	—	—	143,575
年末余额	<u>16,055,223</u>	<u>—</u>	<u>—</u>	<u>16,055,223</u>

本集团及本银行 其他债权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7,043,931	52,808	—	7,096,739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210,397	—	—	6,210,397
终止确认或结清	(6,664,866)	(52,808)	—	(6,717,674)
其他	89,545	—	—	89,545
年末余额	<u>6,679,007</u>	<u>—</u>	<u>—</u>	<u>6,679,007</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		
银行及金融机构	142,203	42,687
其他企业	428,118	535,148
合计	570,321	577,835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2)	450,328	—
合计	450,328	—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1)	5,403,379	3,013,37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2)	450,328	—
合计	5,853,707	3,013,379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江苏张家港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550	110,550
四川大竹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700	68,700
云南大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0,280	200,280
云南祥云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6,370	106,370
云南鹤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3,100	83,100
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9,610	89,610
福建沙县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93,420	93,420
福建福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69,269	169,269
云南香格里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51,000	51,000
福建平潭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59,080	59,080
福建石狮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	102,000
云南西山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	180,000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i)	2,090,000	1,700,000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ii)	2,000,000	不适用
小计	<u>5,403,379</u>	<u>3,013,379</u>

(i) 2020年度，本银行从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处购买了子公司权益，长期股权投资增加了3.90亿元，权益比例和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增加12.00%。

(ii)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20年6月28日，注册资本人民币20亿元，本银行持股100%。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i)	<u>450,328</u>	<u>不适用</u>

(i) 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5月29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5亿元，本银行持股30%，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30%。本期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财务状况表如下所示：

	期末 资产总额	期末 净资产总额	本期 净利润
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u>1,574,275</u>	<u>1,501,094</u>	<u>1,094</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银行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变化。本银行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控股比例详见附注六。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交通工具	器具及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7,068,071	1,331,436	98,669	805,920	552,578	9,856,674
本年购置	107,399	211,399	280	197,401	226,805	743,284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转出)	214,188	28,942	1,212	50,134	(294,476)	-
本年在建工程转出 至其他	-	-	-	-	(53,153)	(53,153)
本年处置	(116,387)	(140,555)	(3,402)	(41,823)	-	(302,167)
2020年12月31日	<u>7,273,271</u>	<u>1,431,222</u>	<u>96,759</u>	<u>1,011,632</u>	<u>431,754</u>	<u>10,244,638</u>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3,189,983)	(957,143)	(91,225)	(644,439)	-	(4,882,790)
本年计提	(457,223)	(155,579)	(2,901)	(85,048)	-	(700,751)
本年处置	79,423	136,145	3,299	40,354	-	259,221
2020年12月31日	<u>(3,567,783)</u>	<u>(976,577)</u>	<u>(90,827)</u>	<u>(689,133)</u>	<u>-</u>	<u>(5,324,320)</u>
净值						
2020年1月1日	<u>3,878,088</u>	<u>374,293</u>	<u>7,444</u>	<u>161,481</u>	<u>552,578</u>	<u>4,973,884</u>
2020年12月31日	<u>3,705,488</u>	<u>454,645</u>	<u>5,932</u>	<u>322,499</u>	<u>431,754</u>	<u>4,920,318</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本银行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交通工具	器具及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6,923,402	1,318,949	91,909	787,483	501,263	9,623,006
本年购置	107,336	201,817	-	66,662	222,212	598,027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转出)	164,211	28,942	1,188	49,840	(244,181)	-
本年在建工程转出 至其他	-	-	-	-	(53,153)	(53,153)
本年处置	(116,387)	(139,946)	(3,402)	(41,160)	-	(300,895)
2020年12月31日	<u>7,078,562</u>	<u>1,409,762</u>	<u>89,695</u>	<u>862,825</u>	<u>426,141</u>	<u>9,866,985</u>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3,140,086)	(947,305)	(84,919)	(628,561)	-	(4,800,871)
本年计提	(449,194)	(153,961)	(2,622)	(83,577)	-	(689,354)
本年处置	79,423	135,554	3,299	39,713	-	257,989
2020年12月31日	<u>(3,509,857)</u>	<u>(965,712)</u>	<u>(84,242)</u>	<u>(672,425)</u>	<u>-</u>	<u>(5,232,236)</u>
净值						
2020年1月1日	<u>3,783,316</u>	<u>371,644</u>	<u>6,990</u>	<u>158,922</u>	<u>501,263</u>	<u>4,822,135</u>
2020年12月31日	<u>3,568,705</u>	<u>444,050</u>	<u>5,453</u>	<u>190,400</u>	<u>426,141</u>	<u>4,634,749</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交通工具	器具及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9年1月1日	6,682,326	1,240,793	108,505	760,262	402,663	9,194,549
本年购置	89,941	138,361	-	60,492	516,683	805,477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转出)	354,368	13	-	6,158	(360,539)	-
本年在建工程转出 至其他	-	-	-	-	(6,229)	(6,229)
本年处置	(58,564)	(47,731)	(9,836)	(20,992)	-	(137,123)
2019年12月31日	<u>7,068,071</u>	<u>1,331,436</u>	<u>98,669</u>	<u>805,920</u>	<u>552,578</u>	<u>9,856,674</u>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2,819,096)	(856,528)	(95,397)	(581,935)	-	(4,352,956)
本年计提	(425,124)	(146,851)	(5,256)	(82,698)	-	(659,929)
本年处置	54,237	46,236	9,428	20,194	-	130,095
2019年12月31日	<u>(3,189,983)</u>	<u>(957,143)</u>	<u>(91,225)</u>	<u>(644,439)</u>	<u>-</u>	<u>(4,882,790)</u>
净值						
2019年1月1日	<u>3,863,230</u>	<u>384,265</u>	<u>13,108</u>	<u>178,327</u>	<u>402,663</u>	<u>4,841,593</u>
2019年12月31日	<u>3,878,088</u>	<u>374,293</u>	<u>7,444</u>	<u>161,481</u>	<u>552,578</u>	<u>4,973,884</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本银行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交通工具	器具及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19年1月1日	6,537,952	1,229,873	100,372	742,332	351,291	8,961,820
本年购置	89,849	136,653	-	59,927	516,522	802,951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转出)	354,164	13	-	6,144	(360,321)	-
本年在建工程转出 至其他	-	-	-	-	(6,229)	(6,229)
本年处置	(58,563)	(47,590)	(8,463)	(20,920)	-	(135,536)
2019年12月31日	6,923,402	1,318,949	91,909	787,483	501,263	9,623,006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2,777,244)	(847,471)	(88,457)	(567,677)	-	(4,280,849)
本年计提	(417,079)	(145,937)	(4,671)	(81,009)	-	(648,696)
本年处置	54,237	46,103	8,209	20,125	-	128,674
2019年12月31日	(3,140,086)	(947,305)	(84,919)	(628,561)	-	(4,800,871)
净值						
2019年1月1日	3,760,708	382,402	11,915	174,655	351,291	4,680,971
2019年12月31日	3,783,316	371,644	6,990	158,922	501,263	4,822,135

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本银行在股份公司成立后需将改制前固定资产的权属变更至本银行名下。于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尚未全部完成权属更名手续,本银行管理层预期未完成的权属变更手续不会影响本银行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银行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560,158	235,755	795,913
本年增加	886	64,583	65,469
本年处置	(6,864)	(9,040)	(15,904)
2020年12月31日	554,180	291,298	845,478
累计摊销			
2020年1月1日	(157,635)	(113,953)	(271,588)
本年计提	(14,776)	(28,462)	(43,238)
本年处置	3,096	9,030	12,126
2020年12月31日	(169,315)	(133,385)	(302,700)
净值			
2020年1月1日	402,523	121,802	524,325
2020年12月31日	384,865	157,913	542,778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无形资产(续)

本银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560,158	230,622	790,780
本年增加	886	64,111	64,997
本年处置	(6,864)	(9,040)	(15,904)
2020年12月31日	554,180	285,693	839,873
累计摊销			
2020年1月1日	(157,635)	(111,333)	(268,968)
本年计提	(14,776)	(27,992)	(42,768)
本年处置	3,096	9,030	12,126
2020年12月31日	(169,315)	(130,295)	(299,610)
净值			
2020年1月1日	402,523	119,289	521,812
2020年12月31日	384,865	155,398	540,263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原值			
2019年1月1日	564,566	210,109	774,675
本年增加	252	26,143	26,395
本年处置	(4,660)	(497)	(5,157)
2019年12月31日	560,158	235,755	795,913
累计摊销			
2019年1月1日	(143,934)	(94,636)	(238,570)
本年计提	(14,952)	(19,785)	(34,737)
本年处置	1,251	468	1,719
2019年12月31日	(157,635)	(113,953)	(271,588)
净值			
2019年1月1日	420,632	115,473	536,105
2019年12月31日	402,523	121,802	524,325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无形资产(续)

本银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原值			
2019年1月1日	564,566	206,185	770,751
本年增加	252	24,927	25,179
本年处置	(4,660)	(490)	(5,150)
2019年12月31日	560,158	230,622	790,780
累计摊销			
2019年1月1日	(143,934)	(92,395)	(236,329)
本年计提	(14,952)	(19,399)	(34,351)
本年处置	1,251	461	1,712
2019年12月31日	(157,635)	(111,333)	(268,968)
净值			
2019年1月1日	420,632	113,790	534,422
2019年12月31日	402,523	119,289	521,812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6,728,456	26,913,820
已计提未支付的工资、奖金和津贴	612,908	2,451,633
退休退养福利	129,663	518,653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27,508	110,030
政府补助	19,562	78,24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6,495	305,981
预计负债	62,897	251,589
其他	38,674	154,698
	<u>7,696,163</u>	<u>30,784,651</u>
递延所得税负债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43,404)	(173,617)
折旧及其他	(114,115)	(456,460)
	<u>(157,519)</u>	<u>(630,077)</u>
净额	<u><u>7,538,644</u></u>	<u><u>30,154,574</u></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6,459,608	25,838,429
已计提未支付的工资、奖金和津贴	578,041	2,312,166
退休退养福利	129,663	518,653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27,508	110,030
政府补助	19,562	78,24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6,495	305,981
预计负债	62,896	251,584
其他	38,674	154,698
	<u>7,392,447</u>	<u>29,569,788</u>
递延所得税负债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43,404)	(173,617)
折旧及其他	(114,115)	(456,460)
	<u>(157,519)</u>	<u>(630,077)</u>
净额	<u><u>7,234,928</u></u>	<u><u>28,939,711</u></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5,141,016	20,564,067
已计提未支付的工资、奖金和津贴	583,675	2,334,700
退休退养福利	161,182	644,728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42,128	168,513
政府补助	20,211	80,844
预计负债	100,905	403,619
其他	32,739	130,954
	<u>6,081,856</u>	<u>24,327,425</u>
递延所得税负债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40,607)	(162,42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3,176)	(212,704)
折旧及其他	(73,776)	(295,104)
	<u>(167,559)</u>	<u>(670,236)</u>
净额	<u>5,914,297</u>	<u>23,657,189</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4,961,032	19,844,127
已计提未支付的工资、奖金和津贴	544,051	2,176,205
退休退养福利	161,182	644,728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42,128	168,513
政府补助	20,211	80,844
预计负债	100,905	403,619
其他	32,739	130,954
	<u>5,862,248</u>	<u>23,448,990</u>
递延所得税负债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40,607)	(162,42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3,176)	(212,704)
折旧及其他	(73,776)	(295,104)
	<u>(167,559)</u>	<u>(670,236)</u>
净额	<u>5,694,689</u>	<u>22,778,754</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抵销后的净额变动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上年末余额		5,914,297	4,512,960
计入所得税费用	七、40	1,543,062	1,338,82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81,285	60,785
其他		—	1,725
		7,538,644	5,914,297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上年末余额		5,694,689	4,371,153
计入所得税费用	七、40	1,458,954	1,261,02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81,285	60,785
其他		—	1,725
		7,234,928	5,694,689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其他资产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1,066,850	759,301
抵债资产	(2)	79,506	101,023
长期待摊费用		37,414	20,690
其他		87,798	118,358
		<u>1,271,568</u>	<u>999,372</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1,031,557	729,169
抵债资产	(2)	76,436	97,953
长期待摊费用		23,513	18,874
其他		27,420	81,582
		<u>1,158,926</u>	<u>927,578</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979,261	91.67	(26)	979,235
1至2年	25,139	2.35	(60)	25,079
2至3年	10,573	0.99	(428)	10,145
3年以上	53,273	4.99	(882)	52,391
	<u>1,068,246</u>	<u>100.00</u>	<u>(1,396)</u>	<u>1,066,850</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952,282	92.32	—	952,282
1至2年	22,205	2.15	—	22,205
2至3年	8,813	0.85	—	8,813
3年以上	48,257	4.68	—	48,257
	<u>1,031,557</u>	<u>100.00</u>	<u>—</u>	<u>1,031,557</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按账龄列示如下(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77,754	89.15	(24)	677,730
1至2年	16,399	2.15	(508)	15,891
2至3年	15,169	2.00	(230)	14,939
3年以上	50,932	6.70	(191)	50,741
	<u>760,254</u>	<u>100.00</u>	<u>(953)</u>	<u>759,301</u>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56,559	90.04	—	656,559
1至2年	13,677	1.88	—	13,677
2至3年	13,365	1.83	—	13,365
3年以上	45,568	6.25	—	45,568
	<u>729,169</u>	<u>100.00</u>	<u>—</u>	<u>729,169</u>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各类垫款、暂付及资产保全类款项。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其他资产(续)

(2) 抵债资产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抵债资产按类别列示：		
— 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及建筑物	93,098	113,528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3,592)	(12,505)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79,506	101,023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抵债资产按类别列示：		
— 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及建筑物	90,028	110,458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3,592)	(12,505)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76,436	97,953

本集团计划通过出售等方式处置持有的抵债资产。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同业				
年初余额	5,056	—	82,858	87,914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6,754	—	154,762	161,516
终止确认或结清	(3,112)	—	—	(3,112)
重新计量	10,433	—	1,081	11,514
年末余额	<u>19,131</u>	<u>—</u>	<u>238,701</u>	<u>257,832</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5,080	—	82,858	87,93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6,203	—	154,762	160,965
终止确认或结清	(3,328)	—	—	(3,328)
重新计量	10,577	—	1,081	11,658
年末余额	<u>18,532</u>	<u>—</u>	<u>238,701</u>	<u>257,233</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 拆出资金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73,418	—	373,164	446,58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48,624	—	—	48,624
终止确认或结清	(73,010)	—	—	(73,010)
重新计量	(49)	—	(66,342)	(66,391)
年末余额	<u>48,983</u>	<u>—</u>	<u>306,822</u>	<u>355,805</u>

本银行 拆出资金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74,448	—	373,164	447,61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9,464	—	—	49,464
终止确认或结清	(74,038)	—	—	(74,038)
重新计量	(49)	—	(66,342)	(66,391)
年末余额	<u>49,825</u>	<u>—</u>	<u>306,822</u>	<u>356,647</u>

本集团及本银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	—	—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12,307	—	—	12,307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128)	—	—	(11,128)
年末余额	<u>1,179</u>	<u>—</u>	<u>—</u>	<u>1,179</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对公贷款				
年初余额	4,804,086	4,817,852	6,062,858	15,684,796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846,576)	846,576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571,092)	-	571,092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176,797	(1,176,797)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242,189)	2,242,189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32,087	(232,087)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975,043)	1,692,842	1,921,643	2,639,44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3,837,973	-	-	3,837,973
终止确认或结清	(1,973,650)	(536,556)	(285,818)	(2,796,024)
重新计量	246,606	33,942	4,112,075	4,392,623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9,315,863)	(9,315,863)
	-	-	-	-
对公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5,699,101</u>	<u>3,667,757</u>	<u>5,076,089</u>	<u>14,442,947</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零售贷款				
年初余额	3,740,890	387,869	930,552	5,059,311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251,816)	251,816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96,142)	-	196,142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50,122	(50,122)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21,071)	121,071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50,792	-	(50,792)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3,524	(13,524)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97,213)	256,860	456,539	616,18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3,595,160	-	-	3,595,160
终止确认或结清	(1,931,232)	(167,324)	(173,149)	(2,271,705)
重新计量	(110,590)	7,295	319,605	216,310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35,742)	(735,742)
零售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4,849,971</u>	<u>578,847</u>	<u>1,050,702</u>	<u>6,479,520</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对公贷款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3,913,776	4,637,353	5,510,478	14,061,607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833,444)	833,444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567,983)	-	567,983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176,036	(1,176,036)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241,516)	2,241,516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32,087	(232,087)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974,306)	1,663,443	1,832,329	2,521,46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3,233,109	-	-	3,233,109
终止确认或结清	(1,645,215)	(519,127)	(282,177)	(2,446,519)
重新计量	26,210	19,781	4,091,507	4,137,498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9,287,901)	(9,287,901)
对公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4,328,183</u>	<u>3,449,429</u>	<u>4,441,648</u>	<u>12,219,260</u>

本银行 零售贷款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3,685,500	362,846	908,552	4,956,898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242,470)	242,470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95,343)	-	195,343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48,281	(48,281)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14,438)	114,438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50,792	-	(50,792)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3,404	(13,404)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95,493)	248,051	450,239	602,797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3,541,148	-	-	3,541,148
终止确认或结清	(1,899,355)	(155,902)	(168,994)	(2,224,251)
重新计量	(109,701)	6,366	301,196	197,861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11,586)	(711,586)
零售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4,783,359</u>	<u>554,516</u>	<u>1,024,992</u>	<u>6,362,867</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 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101,930	2,294,726	—	3,396,656
转移: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5,606	(5,606)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905,711)	1,905,711	—
阶段转移导致的变化	(4,855)	—	779,549	774,694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436,907	—	40,629	477,536
终止确认或结清	(418,346)	(154)	—	(418,500)
重新计量	(59,053)	54,319	—	(4,734)
年末余额	<u>1,062,189</u>	<u>437,574</u>	<u>2,725,889</u>	<u>4,225,652</u>

本银行 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101,955	2,294,726	—	3,396,681
转移: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5,606	(5,606)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905,711)	1,905,711	—
阶段转移导致的变化	(4,855)	—	779,549	774,694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436,907	—	40,629	477,536
终止确认或结清	(418,346)	(154)	—	(418,500)
重新计量	(59,051)	54,319	—	(4,732)
年末余额	<u>1,062,216</u>	<u>437,574</u>	<u>2,725,889</u>	<u>4,225,679</u>

本集团及本银行 其他债权投资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778	—	—	77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80	—	—	80
终止确认或结清	(778)	—	—	(778)
年末余额	<u>80</u>	<u>—</u>	<u>—</u>	<u>80</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同业				
年初余额	13,161	—	—	13,161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598)	—	598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	—	82,260	82,26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3,037	—	—	3,037
终止确认或结清	(9,977)	—	—	(9,977)
重新计量	(567)	—	—	(567)
年末余额	<u>5,056</u>	<u>—</u>	<u>82,858</u>	<u>87,914</u>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存放同业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3,030	—	—	13,030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598)	—	598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	—	82,260	82,26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3,139	—	—	3,139
终止确认或结清	(9,909)	—	—	(9,909)
重新计量	(582)	—	—	(582)
年末余额	<u>5,080</u>	<u>—</u>	<u>82,858</u>	<u>87,938</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拆出资金				
年初余额	131,381	—	—	131,381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2,431)	—	2,431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	—	370,733	370,73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74,522	—	—	74,522
终止确认或结清	(129,107)	—	—	(129,107)
重新计量	(947)	—	—	(947)
年末余额	<u>73,418</u>	<u>—</u>	<u>373,164</u>	<u>446,582</u>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拆出资金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35,484	—	—	135,484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2,431)	—	2,431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	—	370,733	370,73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75,553	—	—	75,553
终止确认或结清	(133,211)	—	—	(133,211)
重新计量	(947)	—	—	(947)
年末余额	<u>74,448</u>	<u>—</u>	<u>373,164</u>	<u>447,612</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5,121	-	-	5,121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	-	-	-
终止确认或结清	(5,121)	-	-	(5,121)
年末余额	-	-	-	-

本集团 对公贷款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3,552,897	4,784,458	4,739,149	13,076,504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136,299)	1,136,299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440,394)	-	440,394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397,252	(2,397,252)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52,565)	252,565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2,144,890)	2,003,626	1,331,448	1,190,184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4,138,636	-	-	4,138,636
终止确认或结清	(1,317,689)	(669,470)	(305,046)	(2,292,205)
重新计量	(245,427)	212,756	733,600	700,929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1,129,252)	(1,129,252)
对公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4,804,086	4,817,852	6,062,858	15,684,796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零售贷款				
年初余额	2,672,570	329,308	1,031,123	4,033,001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77,803)	177,803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57,235)	—	157,235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65,007	(65,007)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74,681)	74,681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40,087	—	(40,087)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2,437	(12,437)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100,223)	142,154	635,425	677,35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2,562,008	—	—	2,562,008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62,498)	(140,793)	(184,916)	(1,488,207)
重新计量	(1,023)	6,648	83,713	89,338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814,185)	(814,185)
零售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3,740,890</u>	<u>387,869</u>	<u>930,552</u>	<u>5,059,311</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对公贷款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2,815,174	4,664,066	4,501,705	11,980,945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110,864)	1,110,864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433,003)	—	433,003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352,629	(2,352,629)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51,421)	251,421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2,101,985)	1,935,337	1,133,933	967,285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3,738,664	—	—	3,738,664
终止确认或结清	(1,289,984)	(665,850)	(298,540)	(2,254,374)
重新计量	(56,855)	196,986	618,208	758,339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1,129,252)	(1,129,252)
对公贷款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u>3,913,776</u>	<u>4,637,353</u>	<u>5,510,478</u>	<u>14,061,607</u>

本银行 零售贷款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2,636,878	309,819	1,010,847	3,957,544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69,783)	169,783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53,865)	—	153,865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64,198	(64,198)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73,892)	73,892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39,905	—	(39,905)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1,756	(11,756)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 损失变动	(99,327)	138,771	628,999	668,44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2,514,416	—	—	2,514,416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45,685)	(133,759)	(182,442)	(1,461,886)
重新计量	(1,237)	4,566	82,793	86,122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807,741)	(807,741)
零售贷款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u>3,685,500</u>	<u>362,846</u>	<u>908,552</u>	<u>4,956,898</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 债权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694,617	487,007	—	2,181,624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557,148)	557,148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9,489	(9,489)	—	—
阶段转移导致的变化	(7,412)	1,354,168	—	1,346,75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1,047,606	—	—	1,047,606
终止确认或结清	(844,361)	(33,382)	—	(877,743)
重新计量	(240,861)	(60,726)	—	(301,587)
年末余额	<u>1,101,930</u>	<u>2,294,726</u>	<u>—</u>	<u>3,396,656</u>

本银行 债权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694,617	487,007	—	2,181,624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557,148)	557,148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9,489	(9,489)	—	—
阶段转移导致的变化	(7,412)	1,354,168	—	1,346,75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 金融资产	1,047,631	—	—	1,047,631
终止确认或结清	(844,361)	(33,382)	—	(877,743)
重新计量	(240,861)	(60,726)	—	(301,587)
年末余额	<u>1,101,955</u>	<u>2,294,726</u>	<u>—</u>	<u>3,396,681</u>

本集团及本银行 其他债权投资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51,596	557	—	52,153
终止确认或结清	(50,405)	(557)	—	(50,962)
重新计量	(413)	—	—	(413)
年末余额	<u>778</u>	<u>—</u>	<u>—</u>	<u>778</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主要包括本银行与央行叙做的中期借贷便利，央行专项再贷款和支农支小再贷款等。于2020年12月31日，中期借贷便利余额为人民币423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75亿元)。

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32,979,174	8,100,39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60,127	1,392,670
	<u>35,439,301</u>	<u>9,493,063</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33,904,497	8,685,515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60,027	1,391,970
	<u>36,364,524</u>	<u>10,077,485</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拆入资金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境内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26,029,948	25,144,137
境外银行拆入	670,051	931,492
	<u>26,699,999</u>	<u>26,075,629</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境内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1,848,500	4,259,289
境外银行拆入	670,051	931,492
	<u>2,518,551</u>	<u>5,190,781</u>

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按抵押物类型分析：		
— 债券	499,707	11,511,147
— 票据	5,873,493	3,574,981
	<u>6,373,200</u>	<u>15,086,128</u>

所有该等协议将于开始生效时起计十二个月内到期。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吸收存款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122,309,124	125,140,043
— 个人客户	128,951,929	116,031,181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户	34,061,088	30,890,737
— 个人客户	432,665,168	395,540,467
存入保证金(1)	7,002,513	5,783,150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9,992	16,241
	<u>724,999,814</u>	<u>673,401,819</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121,986,437	124,722,556
— 个人客户	128,626,622	115,659,197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户	33,841,065	30,620,552
— 个人客户	431,818,718	394,951,094
存入保证金(1)	6,963,807	5,718,464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9,406	15,656
	<u>723,246,055</u>	<u>671,687,519</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吸收存款(续)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401,115	2,947,242
贷款保证金	1,366,301	1,165,063
信用证保证金	399,083	561,251
保函保证金	114,645	73,055
其他保证金	1,721,369	1,036,539
	<u>7,002,513</u>	<u>5,783,150</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401,115	2,947,242
贷款保证金	1,334,022	1,108,998
信用证保证金	399,083	561,251
保函保证金	114,645	73,055
其他保证金	1,714,942	1,027,918
	<u>6,963,807</u>	<u>5,718,464</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7,580	3,532,118	(3,448,172)	2,231,526
职工福利费	-	198,973	(198,973)	-
社会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费	-	255,051	(255,051)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15,756	(15,756)	-
工伤保险费	-	1,777	(1,777)	-
生育保险费	-	298	(298)	-
住房公积金	-	374,301	(374,301)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6,018	122,277	(80,084)	258,211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60	251,095	(151,095)	100,060
设定受益计划	1,907,119	4,031	(92,520)	1,818,630
内部退养福利	(2)			
	196,636	(4,060)	(42,989)	149,587
	<u>4,467,413</u>	<u>4,751,617</u>	<u>(4,661,016)</u>	<u>4,558,014</u>

本银行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91,786	3,459,260	(3,358,988)	2,092,058
职工福利费	-	193,958	(193,958)	-
社会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费	-	250,638	(250,638)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15,693	(15,693)	-
工伤保险费	-	1,760	(1,760)	-
生育保险费	-	221	(221)	-
住房公积金	-	367,035	(367,03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1,437	119,601	(77,971)	253,067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60	248,254	(148,254)	100,060
设定受益计划	1,907,119	3,031	(92,520)	1,817,630
内部退养福利	(2)			
	196,636	(4,060)	(42,989)	149,587
	<u>4,307,038</u>	<u>4,655,391</u>	<u>(4,550,027)</u>	<u>4,412,402</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及失业保险费 年金计划	- 60	31,035 220,060	(31,035) (120,060)	- 100,060
合计	60	251,095	(151,095)	100,060

本银行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及失业保险费 年金计划	- 60	30,150 218,104	(30,150) (118,104)	- 100,060
合计	60	248,254	(148,254)	100,060

本集团	2019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及失业保险费 年金计划	- -	440,014 926,271	(440,014) (926,211)	- 60
合计	-	1,366,285	(1,366,225)	60

本银行	2019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及失业保险费 年金计划	- -	432,137 924,231	(432,137) (924,171)	- 60
合计	-	1,356,368	(1,356,308)	60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离职后福利(续)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为符合条件的雇员发起未注入资金的设定受益计划，该设定受益计划包含补充退休福利。补充退休福利包括补充养老金和医疗福利。

设定受益计划通常使本集团面临精算风险，例如：利率风险、长寿风险和雇员福利风险。

- 利率风险：债券利率的降低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
- 长寿风险：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现值通过参考雇佣期间和雇佣结束后参与计划的成员的死亡率或生存年龄的最佳估计来计算。计划成员预期寿命的增加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
- 雇员福利风险：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现值通过参考计划成员的未来福利进行计算。由此，计划成员福利的增加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

韬睿惠悦公司(独立的外部精算机构)采用预计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本集团于报告期末的补充退休福利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折现率—离职后福利	3.75%	3.50%
折现率—辞退福利	3.00%	3.00%
年金缴费年增长率	6.00%	6.00%
平均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7.00%	7.00%
遗属生活费用的预期增长率	4.50%	4.50%
死亡率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2013)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离职后福利(续)

设定受益计划(续)

在合并及银行利润表中确认的补充退休福利费用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服务成本		
— 当期服务成本	28,510	2,190
— 过往服务成本	2,900	(716,420)
当期新增人员	2,900	3,810
计划变动(i)	—	(720,230)
净利息费用	62,680	52,990
计入费用的补充退休福利的组成部分	94,090	(661,240)
设定受益负债净额的重新计量—财务假设变动产生的精算利得	(90,059)	39,82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补充退休福利的组成部分	(90,059)	39,820
	4,031	(621,420)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离职后福利(续)

设定受益计划(续)

在合并及银行利润表中确认的补充退休福利费用列示如下:(续)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服务成本		
— 当期服务成本	27,510	2,190
— 过往服务成本	2,900	(716,420)
当期新增人员	2,900	3,810
计划变动(i)	—	(720,230)
净利息费用	62,680	52,990
计入费用的补充退休福利的组成部分	93,090	(661,240)
设定受益负债净额的重新计量—财务假设变动产生的精算利得	(90,059)	39,82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补充退休福利的组成部分	(90,059)	39,820
	<u>3,031</u>	<u>(621,420)</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离职后福利(续)

设定受益计划(续)

在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补充退休福利负债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 补充退休福利	<u>1,818,630</u>	<u>1,907,119</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 补充退休福利	<u>1,817,630</u>	<u>1,907,119</u>

补充退休福利负债余额变动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907,119	2,624,659
利息费用	62,680	52,990
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财务假设变动产生的精算利得	(90,059)	39,820
当期服务成本	28,510	2,190
过往服务成本	2,900	(716,420)
— 当期新增人员	2,900	3,810
— 计划变动(i)	—	(720,230)
已支付的福利	(92,520)	(96,120)
年末余额	<u>1,818,630</u>	<u>1,907,119</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离职后福利(续)

设定受益计划(续)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907,119	2,624,659
利息费用	62,680	52,990
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财务假设变动产生的精算利得	(90,059)	39,820
当期服务成本	27,510	2,190
过往服务成本	2,900	(716,420)
— 当期新增人员	2,900	3,810
— 计划变动(i)	—	(720,230)
已支付的福利	(92,520)	(96,120)
年末余额	<u>1,817,630</u>	<u>1,907,119</u>

- (i)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城镇职工大额医保缴费政策实现退休人员医保待遇与用人单位缴费脱钩的通知》(渝府发[2018]59号)和《重庆市医疗保障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调整我市城镇职工医疗保险政策实现退休人员医保待遇与用人单位缴费脱钩的通知》(渝医保发[2018]27号)相关规定，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起不再为退休人员缴纳大额医保费，大额医保费不再纳入本集团公司离职后精算福利范围。以上事项涉及对设定受益计划现值的减少，影响本集团2019年度损益金额共人民币7.81亿元。

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加快建立企业年金规范支付退休职工统筹外费用的通知》(渝国资发[2017]236号)规定，本集团管理层在2019年底实施年金计划，并重新评估和确定了纳入补充退休福利的员工范围。纳入补充退休福利的员工范围变化涉及对设定受益计划现值的增加，影响本集团2019年度损益金额共人民币0.61亿元。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应付职工薪酬(续)

(2) 内部退养福利

内部退养福利包括内退生活费 and 按月/年发放的补贴、社会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年金、在国家规定的基本医疗制度所支付的医疗费用外为内退人员提供的补充医疗福利，直至其达到正式退休年龄为止。由于该等内退人员不再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将为该等内退人员提供的内部退养福利比照辞退福利处理。

2020年度，本集团就内部退养福利冲回约人民币0.04亿元(2019年度计提约人民币0.40亿元)，并实际支付了人民币0.43亿元(2019年度：人民币0.57亿元)。

20 应交税费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018,622	1,032,318
增值税	367,584	288,7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758	20,333
个人所得税	6,038	6,227
其他	22,714	52,098
	<u>1,439,716</u>	<u>1,399,697</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889,066	925,917
增值税	365,653	287,8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611	19,690
个人所得税	5,573	5,440
其他	22,590	51,533
	<u>1,307,493</u>	<u>1,290,443</u>

其他应交税费主要包括应交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预计负债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	159,919	325,056
其他		91,670	78,563
		<u>251,589</u>	<u>403,619</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	159,914	325,056
其他		91,670	78,563
		<u>251,584</u>	<u>403,619</u>

(1)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贷款承诺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准备主要于第一阶段。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债券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已发行同业存单	(1)	143,748,381	154,156,979
已发行债券	(2)	29,429,828	17,173,088
		<u>173,178,209</u>	<u>171,330,067</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已发行同业存单	(1)	143,748,381	154,156,979
已发行债券	(2)	27,477,807	15,222,544
		<u>171,226,188</u>	<u>169,379,523</u>

- (1)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银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期限为1至12个月。
- (2)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11月5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债券通)人民币2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20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债券通)	05/11/2020	100	3.60%	09/11/2020	09/11/2023	11/11/2020	人民币20亿元

于2020年11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券(债券通)，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6%，每年付息一次。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债券(续)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3月12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金融债券人民币8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20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债券	12/03/2020	100	2.89%	16/03/2020	16/03/2023	17/03/2020	人民币80亿元

于2020年3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89%，每年付息一次。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1月9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农”专项金融债券人民币2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20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农”专项金融债券	09/01/2020	100	3.20%	13/01/2020	13/01/2023	14/01/2020	人民币20亿元

于2020年1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三农”专项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2%，每年付息一次。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19年6月13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可提前赎回的二级资本债券人民币5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19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	13/06/2019	100	4.60%	14/06/2019	14/06/2029	17/06/2019	人民币50亿元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债券(续)

于2019年6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4.60%，每年付息一次。本银行有权选择于2024年6月14日按面值赎回全部债券。如本银行不行使赎回权，自2024年6月14日起的五年期间，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不变。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子公司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4月1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金融债券人民币2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19年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金融债券(第一期)	01/04/2019	100	3.80%	03/04/2019	03/04/2022	04/04/2019	人民币20亿元

于2019年4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80%，每年付息一次。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18年12月14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人民币3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18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	14/12/2018	100	3.80%	18/12/2018	18/12/2021	20/12/2018	人民币30亿元

于2018年12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80%，每年付息一次。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应付债券(续)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18年5月8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金融债券人民币3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18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债券(第一期)	08/05/2018	100	4.50%	10/05/2018	10/05/2021	11/05/2018	人民币30亿元

于2018年5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4.50%，每年付息一次。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原银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16年12月7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可提前赎回的二级资本债券人民币4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16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	07/12/2016	100	3.80%	09/12/2016	09/12/2026	13/12/2016	人民币40亿元

于2016年12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80%，每年付息一次。本银行有权选择于2021年12月9日按面值赎回全部债券。如本银行不行使赎回权，自2021年12月9日起的五年期间，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不变。

- (3) 本银行于2020年度及2019年度无拖欠本金、利息及其他与应付债券有关的违约情况。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其他负债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	5,070,326	6,547,312
递延收益	(2)	658,981	695,708
长期借款	(3)	35,904	37,480
应付股利		44,801	48,405
		<u>5,810,012</u>	<u>7,328,905</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	2,336,463	3,918,014
递延收益	(2)	123,434	147,132
长期借款	(3)	35,904	37,480
应付股利		44,752	48,405
		<u>2,540,553</u>	<u>4,151,031</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其他负债(续)

(1) 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应付融资租赁押金	2,713,167	2,531,433
提供代理服务产生的应付款项	1,358,035	2,308,306
待清算及结算款项	288,028	306,960
其他	711,096	1,400,613
合计	<u>5,070,326</u>	<u>6,547,312</u>
本银行		
提供代理服务产生的应付款项	1,357,900	2,308,171
待清算及结算款项	283,623	306,957
其他	694,940	1,302,886
合计	<u>2,336,463</u>	<u>3,918,014</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其他负债(续)

(2) 递延收益按性质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融资租赁	532,810	548,502
政府补助(i)	76,881	78,955
手续费及佣金	44,109	41,725
经营租赁	5,066	1,505
其他	115	25,021
	<u>658,981</u>	<u>695,708</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政府补助(i)	76,881	78,955
手续费及佣金	44,075	41,666
经营租赁	2,363	1,490
其他	115	25,021
	<u>123,434</u>	<u>147,132</u>

(i) 本集团政府补助均与修建办公楼相关，自2010年起，摊销年限40年。

(3) 长期借款是指本集团自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取得的转贷款资金，用于支持中国的小额信贷。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该等借款的固定计息年利率均为0.75%。于2020年12月31日，该等借款的剩余期限约为24年，借款条款与授予客户相关贷款的条款相似。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股本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		
股本	<u>11,357,000</u>	<u>11,357,000</u>

25 资本公积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股本溢价	<u>20,338,389</u>	<u>20,428,389</u>
本银行		
股本溢价	<u>20,437,768</u>	<u>20,437,768</u>

本银行按股份溢价发行股份，股份溢价在扣除直接发行成本(主要包括承销费及专业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本银行购买少数股东权益产生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为购买少数股东权益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本银行资本公积为2010年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之溢价人民币9.10亿元；2010年于香港联合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H股之溢价人民币77.06亿元；2017年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之溢价人民币32.91亿元；及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之溢价人民币85.31亿元。股本溢价扣除直接发行成本后计入资本公积，直接发行成本主要包括承销费及专业机构服务费。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22,794	786,254	—	7,809,048
任意盈余公积	4,260,794	—	—	4,260,794
合计	<u>11,283,588</u>	<u>786,254</u>	<u>—</u>	<u>12,069,842</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9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086,151	936,643	—	7,022,794
任意盈余公积	4,260,794	—	—	4,260,794
合计	<u>10,346,945</u>	<u>936,643</u>	<u>—</u>	<u>11,283,588</u>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本银行及子公司须按中国会计准则下的净利润提取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本银行及子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批准，本银行可自行决定按企业会计准则所确定的净利润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本银行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银行可能的亏损或转增本银行的资本。

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银行分别提取人民币约7.86亿元及9.37亿元作为法定盈余公积，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一般风险准备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年初余额	12,635,296	12,225,243
本年计提	1,420,762	410,053
年末余额	<u>14,056,058</u>	<u>12,635,296</u>
本银行		
年初余额	12,231,636	11,855,025
本年计提	1,293,270	376,611
年末余额	<u>13,524,906</u>	<u>12,231,636</u>

根据财政部于2012年3月30日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511,728	26,093,355
加：本年净利润	8,401,197	9,759,8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86,254)	(936,64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20,762)	(410,053)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8,705,909	34,506,552
减：股利分配	(2,612,110)	(2,000,000)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5,176
年末未分配利润	<u>36,093,799</u>	<u>32,511,728</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037,353	25,979,004
加：本年净利润	7,862,538	9,366,4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86,254)	(936,64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93,270)	(376,611)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7,820,367	34,032,177
减：股利分配	(2,612,110)	(2,000,000)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5,176
年末未分配利润	<u>35,208,257</u>	<u>32,037,353</u>

(1) 于2021年3月30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本银行按照2020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7.86亿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7.02亿元。本银行子公司也按照中国相关监管规定提取了一般风险准备。按已发行之股份113.57亿计算，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222元(含税)，共计人民币25.21亿元。上述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 于2020年3月26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本银行按照2019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9.37亿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2.93亿元。本银行子公司也按照中国相关监管规定提取了一般风险准备。按已发行之股份113.57亿计算，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23元(含税)，共计人民币26.12亿元。上述分配方案已于2020年5月20日经2019年股东大会批准。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605,938	22,402,816
对公贷款和垫款	13,186,742	12,438,030
个人贷款和垫款	10,863,725	9,316,217
票据贴现	555,471	648,569
金融投资	15,054,438	14,214,440
债权投资	14,648,256	14,121,542
其他债权投资	406,182	92,898
拆出资金	4,186,420	5,859,99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32,038	1,113,344
存放同业款项	558,266	876,1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1,881	670,826
	<u>45,858,981</u>	<u>45,137,586</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3,982,411)	(12,785,088)
应付债券	(4,390,412)	(5,620,2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97,007)	(869,351)
拆入资金	(894,619)	(1,133,1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92,450)	(703,4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6,806)	(646,209)
其他	(6,406)	(6,525)
	<u>(21,610,111)</u>	<u>(21,763,951)</u>
利息净收入	<u>24,248,870</u>	<u>23,373,635</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利息净收入(续)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879,287	19,880,551
对公贷款和垫款	10,640,507	10,063,856
个人贷款和垫款	10,683,309	9,168,126
票据贴现	555,471	648,569
金融投资	15,056,652	14,217,275
债权投资	14,650,470	14,124,377
其他债权投资	406,182	92,898
拆出资金	4,333,336	6,018,14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30,208	1,110,812
存放同业款项	519,776	864,9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1,881	670,826
	<u>43,241,140</u>	<u>42,762,523</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3,949,460)	(12,758,737)
应付债券	(4,316,735)	(5,565,2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94,158)	(866,0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92,450)	(703,4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1,248)	(659,074)
拆入资金	(123,533)	(263,660)
其他	(4,834)	(5,772)
	<u>(20,722,418)</u>	<u>(20,821,964)</u>
利息净收入	<u>22,518,722</u>	<u>21,940,559</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资金理财手续费收入	1,937,020	1,314,082
代理及受托业务佣金	370,198	402,653
银行卡手续费	164,985	180,137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34,290	134,504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404,130	328,141
	<u>3,010,623</u>	<u>2,359,517</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手续费	(35,545)	(50,981)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36,828)	(38,402)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35,386)	(31,108)
	<u>(107,759)</u>	<u>(120,491)</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902,864</u>	<u>2,239,026</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资金理财手续费收入	1,930,141	1,314,082
代理及受托业务佣金	368,324	400,723
银行卡手续费	164,851	179,962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34,216	134,285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403,910	328,138
	<u>3,001,442</u>	<u>2,357,190</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手续费	(35,426)	(50,763)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36,676)	(38,150)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34,987)	(29,305)
	<u>(107,089)</u>	<u>(118,218)</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894,353</u>	<u>2,238,972</u>

根据财政部、国资委、银保监会和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加强企业2020年年报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本集团将原在手续费净收入核算的信用卡分期收入确认为利息收入，并重述了比较期间报表。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投资收益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损益	886,955	567,365
其他债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36,555	—
债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1,002	86,701
股利收入	4,261	6,946
享有联营企业利润的份额	328	—
	<u>929,101</u>	<u>661,012</u>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损益	886,955	567,365
其他债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36,555	—
债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1,002	86,701
股利收入	112,410	91,946
享有联营企业利润的份额	328	—
	<u>1,037,250</u>	<u>746,012</u>

3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381)	198,134
衍生金融工具	(18,118)	(5,741)
	<u>(119,499)</u>	<u>192,393</u>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614)	198,134
衍生金融工具	(18,118)	(5,741)
	<u>(118,732)</u>	<u>192,393</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资产处置收益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收益	94,497	45,742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1,839	187
	<u>96,336</u>	<u>45,929</u>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收益	94,536	45,533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1,839	187
	<u>96,375</u>	<u>45,720</u>

上述资产处置收益均为非经常性损益。

34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政府补助收入	142,592	32,401
租赁收入	10,235	10,354
其他收入	10,668	10,934
	<u>163,495</u>	<u>53,689</u>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政府补助收入	122,920	23,754
租赁收入	7,773	8,477
其他收入	10,660	9,508
	<u>141,353</u>	<u>41,739</u>

于2020年度，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1.21亿元(2019年度：人民币0.13亿元)。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842	86,218
教育费附加	76,392	63,593
房产税	65,048	62,972
印花税	16,064	12,832
其他税金及附加	8,164	6,951
土地使用税	3,850	3,382
车船使用税	283	299
	<u>273,643</u>	<u>236,247</u>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666	81,831
教育费附加	72,682	60,442
房产税	64,001	61,846
印花税	14,392	11,726
其他税金及附加	8,156	6,948
土地使用税	3,841	3,372
车船使用税	263	278
	<u>262,001</u>	<u>226,443</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		4,841,676	4,932,765
业务费用		1,760,227	1,646,853
折旧费用	(1)	788,660	726,214
无形资产摊销		43,238	34,737
低值易耗品		39,162	26,0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805	21,010
租赁费	(2)	11,514	49,297
其他		133,508	162,693
		<u>7,635,790</u>	<u>7,599,668</u>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		4,745,450	4,816,606
业务费用		1,713,753	1,610,164
折旧费用	(1)	762,009	707,615
无形资产摊销		42,768	34,351
低值易耗品		36,805	25,7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188	18,961
租赁费	(2)	10,414	39,204
其他		133,277	162,249
		<u>7,460,664</u>	<u>7,414,878</u>

(1) 折旧费用中包括固定资产折旧费及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 于2020年度及2019年度，租赁费为具有豁免权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当期租赁费用。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	9,459,237	4,935,060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828,996	1,215,032
其他债权投资	(698)	(51,374)
拆出资金	(90,777)	315,200
信贷承诺	(165,137)	83,639
存放同业款项	169,918	74,7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79	(5,121)
其他	5,875	5,454
	<u>10,208,593</u>	<u>6,572,643</u>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	8,824,532	4,495,431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828,998	1,215,057
其他债权投资	(698)	(51,374)
拆出资金	(90,965)	312,128
信贷承诺	(165,142)	83,691
存放同业款项	169,295	74,9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79	(5,121)
其他	5,432	5,249
	<u>9,572,631</u>	<u>6,129,970</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政府补助	26,304	8,857
罚款及赔偿款	8,598	9,021
出纳长款	1,585	1,814
其他	8,494	5,712
	<u>44,981</u>	<u>25,404</u>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政府补助	9,166	7,324
罚款及赔偿款	8,180	8,737
出纳长款	1,583	1,812
其他	8,181	5,223
	<u>27,110</u>	<u>23,096</u>

于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集团营业外收入均为非经常性损益。

39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捐赠支出	25,900	4,000
罚没支出	2,067	650
其他	21,284	8,229
	<u>49,251</u>	<u>12,879</u>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捐赠支出	25,900	3,800
罚没支出	1,800	200
其他	20,689	7,538
	<u>48,389</u>	<u>11,538</u>

于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集团营业外支出均为非经常性损益。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41,082	3,583,645
递延所得税费用(附注七、11)	(1,543,062)	(1,338,827)
	<u>1,498,020</u>	<u>2,244,818</u>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13,084	3,403,538
递延所得税费用(附注七、11)	(1,458,954)	(1,261,026)
	<u>1,354,130</u>	<u>2,142,512</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所得税费用(续)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润总额	10,062,793	12,232,928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税项	2,515,698	3,058,232
按子公司适用税率15%计算之所得税 费用差额	(89,337)	(67,817)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	57,781	260,607
减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	(988,884)	(788,063)
大额医保政策变化的纳税影响	-	(195,265)
其他	2,762	(22,876)
所得税费用	1,498,020	2,244,818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润总额	9,216,668	11,508,939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税项	2,304,167	2,877,235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	57,450	260,607
减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	(1,007,487)	(800,065)
大额医保政策变化的纳税影响	-	(195,265)
所得税费用	1,354,130	2,142,512

(1) 不可抵扣费用主要为超过税法抵扣限额的员工成本、业务招待费等。

(2) 减免税收入主要是根据税法规定免征所得税的中国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及减半征收的铁道部债利息收入。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1 每股收益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8,401,197	9,759,893
当年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1,357,000	10,278,836
按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74	0.95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74	0.95

2020年度，本集团不存在潜在普通股股份，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42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及本银行	资产负债表中 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度利润表中 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变动	2020年 12月31日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36,069)	67,544	(268,525)	90,059	(22,515)	67,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684)	(80,902)	(127,586)	(107,869)	26,967	(80,902)
	(382,753)	(13,358)	(396,111)	(17,810)	4,452	(13,358)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净损益	(59,874)	(230,498)	(290,372)	(307,331)	76,833	(230,498)
	(442,627)	(243,856)	(686,483)	(325,141)	81,285	(243,856)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资产负债表中 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度利润表中 其他综合收益		
	2018年 12月31日	本年变动	2019年 12月31日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06,203)	(29,866)	(336,069)	(39,820)	9,954	(29,8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113)	(20,571)	(46,684)	(20,528)	5,133	(15,395)
	(332,316)	(50,437)	(382,753)	(60,348)	15,087	(45,261)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净损益	77,221	(137,095)	(59,874)	(182,793)	45,698	(137,095)
	(255,095)	(187,532)	(442,627)	(243,141)	60,785	(182,356)

43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144,929	3,185,32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02,967	9,751,213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8,856,396	5,446,695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260,000	2,150,000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846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19,268,138	20,533,230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续)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128,686	3,170,11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41,803	9,713,626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7,876,237	5,054,519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260,000	2,150,000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846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18,210,572</u>	<u>20,088,257</u>

(2)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8,564,773	9,988,110
加：预期信用损失	10,208,593	6,572,64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87	847
折旧费用	788,660	726,214
无形资产摊销	43,238	34,7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805	21,0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净收益	(96,336)	(45,742)
投资利息收入	(15,054,438)	(14,214,440)
投资收益	(929,400)	(648,912)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4,390,412	5,620,21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9,499	(192,393)
汇兑损益	34,991	(64,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	(1,543,062)	(1,338,827)
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动	(63,628,080)	(32,734,991)
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	99,452,538	50,126,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2,370,280</u>	<u>23,851,259</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2)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续)

本银行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7,862,538	9,366,427
加：预期信用损失	9,572,631	6,129,97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87	847
折旧费用	762,009	707,615
无形资产摊销	42,768	34,3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188	18,9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收益	(96,375)	(45,533)
投资利息收入	(15,056,652)	(14,217,275)
投资收益	(1,037,549)	(733,912)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4,316,735	5,565,21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8,732	(192,393)
汇兑收益	34,991	(64,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	(1,458,954)	(1,261,026)
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动	(57,766,265)	(28,299,747)
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	96,225,988	48,569,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3,537,872</u>	<u>25,578,994</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9,268,138	20,533,23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20,533,230)</u>	<u>(34,637,43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265,092)</u>	<u>(14,104,207)</u>
本银行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8,210,572	20,088,25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20,088,257)</u>	<u>(34,322,03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877,685)</u>	<u>(14,233,782)</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分部信息

本集团主要在重庆地区开展业务，营运分部根据有关本集团构成的内部报告确认。董事会及相关管理委员会(主要营运决策者)会定期审阅该等报告，以为各分部分配资源及评估其表现。本集团主要在中国重庆市经营，主要客户及非流动资产均位于中国重庆市。本集团主要营运决策者根据业务活动审查财务信息，以便分配资源及评估表现。

根据中国企业适用的会计准则及财务法规，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业绩均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作为基础计量。分部会计政策与用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政策之间并无重大差异。

内部费用和转让定价乃参照市场利率确定，并已于各分部的业绩状况中反映。内部费用和转让价格调整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义为分部间利息收入/支出。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义为外部利息收入/支出。

公司银行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分部涵盖为公司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的银行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活期账户、存款、透支、贷款、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信贷服务、外币业务、理财产品等。

个人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分部涵盖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储蓄存款、个人贷款、信用卡及借记卡、支付结算、代理基金和保险等。

金融市场业务

资金业务分部涵盖为自身进行的债务工具投资，提供货币市场交易或回购交易和发售代客理财产品。该业务分部的经营成果包括分部间由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业务而引起的内部资金盈余或短缺的损益影响。

未分配项目

未分配项目系指不包括在上述报告分部中的其他业务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包括股权投资业务等。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分部信息(续)

本集团	2020年度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未分配项目	
营业收入	9,321,925	10,954,070	7,885,258	24,923	28,186,176
利息净收入	8,570,151	9,449,590	6,229,129	-	24,248,870
外部利息收入	13,952,186	11,585,790	20,321,005	-	45,858,981
外部利息支出	(1,909,615)	(12,077,844)	(7,622,652)	-	(21,610,111)
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3,472,420)	9,941,644	(6,469,224)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78,513	1,444,117	780,234	-	2,902,86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15,313	1,488,564	806,746	-	3,010,6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800)	(44,447)	(26,512)	-	(107,759)
投资收益	-	-	924,512	4,589	929,1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119,499)	-	(119,499)
汇兑收益	-	-	(34,991)	-	(34,991)
资产处置损益	29,309	24,339	42,688	-	96,336
其他业务收入	43,952	36,024	63,185	20,334	163,495
营业支出	(10,281,643)	(4,951,644)	(2,885,826)	-	(18,119,113)
税金及附加	(83,254)	(69,133)	(121,256)	-	(273,643)
业务及管理费	(2,595,137)	(3,184,701)	(1,855,952)	-	(7,635,790)
信用减值损失	(7,602,165)	(1,697,810)	(908,618)	-	(10,208,59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87)	-	-	-	(1,087)
营业利润	(959,718)	6,002,426	4,999,432	24,923	10,067,063
加: 营业外收入	13,685	11,364	19,932	-	44,981
减: 营业外支出	(14,984)	(12,443)	(21,824)	-	(49,251)
利润总额	(961,017)	6,001,347	4,997,540	24,923	10,062,793
减: 所得税费用	-	-	-	(1,498,020)	(1,498,020)
净利润	(961,017)	6,001,347	4,997,540	(1,473,097)	8,564,773
2020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272,591,604	210,513,240	639,730,733	13,090,866	1,135,926,443
分部负债	169,739,455	563,635,428	305,680,556	2,238,923	1,041,294,362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15,430,825	21,959,923	-	-	37,390,748
折旧和摊销费用	287,736	349,557	212,410	-	849,703
资本性支出	267,563	325,048	197,517	-	790,128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分部信息(续)

本集团	2019年度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未分配项目	
营业收入	8,579,401	9,925,951	8,096,221	28,235	26,629,808
利息净收入	8,032,379	8,945,352	6,395,904	—	23,373,635
外部利息收入	13,354,118	10,162,043	21,621,425	—	45,137,586
外部利息支出	(2,167,769)	(10,623,844)	(8,972,338)	—	(21,763,951)
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3,153,970)	9,407,153	(6,253,183)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23,806	963,076	752,144	—	2,239,02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53,388	1,020,634	785,495	—	2,359,5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9,582)	(57,558)	(33,351)	—	(120,491)
投资收益	—	—	654,066	6,946	661,01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192,393	—	192,393
汇兑收益	—	—	64,124	—	64,124
资产处置损益	13,613	10,275	22,041	—	45,929
其他业务收入	9,603	7,248	15,549	21,289	53,689
营业支出	(6,204,834)	(4,630,048)	(3,574,523)	—	(14,409,405)
税金及附加	(70,023)	(52,851)	(113,373)	—	(236,247)
业务及管理费	(2,531,832)	(3,155,176)	(1,912,660)	—	(7,599,668)
信用减值损失	(3,602,132)	(1,422,021)	(1,548,490)	—	(6,572,64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47)	—	—	—	(847)
营业利润	<u>2,374,567</u>	<u>5,295,903</u>	<u>4,521,698</u>	<u>28,235</u>	<u>12,220,403</u>
加：营业外收入	7,530	5,683	12,191	—	25,404
减：营业外支出	(3,817)	(2,881)	(6,181)	—	(12,879)
利润总额	<u>2,378,280</u>	<u>5,298,705</u>	<u>4,527,708</u>	<u>28,235</u>	<u>12,232,928</u>
减：所得税费用	—	—	—	(2,244,818)	(2,244,818)
净利润	<u>2,378,280</u>	<u>5,298,705</u>	<u>4,527,708</u>	<u>(2,216,583)</u>	<u>9,988,110</u>
2019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252,054,152	157,547,794	609,112,801	11,075,359	1,029,790,106
分部负债	168,999,556	514,091,069	255,087,645	2,249,638	940,427,908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18,284,599	17,169,136	—	—	35,453,735
折旧和摊销费用	259,644	320,135	202,182	—	781,961
资本性支出	278,093	342,883	216,548	—	837,524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法律诉讼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若干法律诉讼事项。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确认的未决诉讼预计负债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59万元和174万元。该等诉讼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经与法律顾问咨询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资本性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2020年12月31及201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日，已批准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已签订但未履行的合同	<u>501,665</u>	<u>385,708</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已签订但未履行的合同	<u>493,380</u>	<u>384,896</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3 信贷承诺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236,861	8,289,363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1,959,923	17,169,136
开出保函	3,799,237	7,168,662
开出信用证	2,394,727	2,826,574
	<u>37,390,748</u>	<u>35,453,735</u>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236,481	8,289,363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1,959,923	17,169,136
开出保函	3,799,237	7,168,662
开出信用证	2,394,727	2,826,574
	<u>37,390,368</u>	<u>35,453,735</u>

信贷承诺代表向客户提供的一般授信额度。该等授信额度可能以贷款及垫款方式或通过发行信用函、承兑或发出保函提取。

本集团向特定客户提供信贷承诺。本集团董事认为该等信贷承诺是有条件的、可撤销的，故不包含于上述信贷承诺披露中。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4 经营租赁承诺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经营租赁承诺不重大。

5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部分资产被用作同业间卖出回购及向央行借款业务等有关的质押的担保物。所有该等协议均在协议生效起12个月内到期，该等协议对应的担保物账面价值及相关业务的负债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担保物	相关负债
债券	79,241,623	70,778,591
票据	5,869,707	5,873,493
	<u>85,111,330</u>	<u>76,652,084</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担保物	相关负债
债券	59,438,377	42,729,136
票据	3,536,920	3,574,981
	<u>62,975,297</u>	<u>46,304,117</u>

(2) 取得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证券借贷业务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业务中接受了债券作为抵质押物。于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接受的抵押物未出售或再次对外质押。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受托业务

本集团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集团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代理发放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业务，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只收取相关手续费。委托贷款不纳入本集团资产负债表。

本集团作为代理人代表客户管理资产，不会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3,365,972	3,535,129
受托理财资金	<u>137,255,360</u>	<u>132,152,315</u>
<hr/>		
本银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3,236,175	3,427,332
受托理财资金	<u>124,124,452</u>	<u>132,152,315</u>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银行的控股子公司

与本银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银行的控股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本银行与控股子公司的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或按本银行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本银行与控股子公司进行日常业务交易产生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银行与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之间存在若干关联交易。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或按交易双方协商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1)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不足5%但对本银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股份(千股)	持股比例(%)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渝富公司”)(i)	988,000	8.7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城建投资公司”)(ii)	797,087	7.02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发展置业公司”)	589,084	5.19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隆鑫控股”)	570,000	5.02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信公司”)	443,100	3.90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高鑫泓公司”)	200,000	1.76
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九鼎房地产公司”)	186,449	1.64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豫园公司”)	150,549	1.33
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业瑞公司”)	150,000	1.32
	<u>4,074,269</u>	<u>35.88</u>

(i) 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更名为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ii) 重庆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更名为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续)

(1)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续)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不足5%但对本银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续):

	2019年12月31日	
	股份(千股)	持股比例(%)
渝富公司	988,000	8.70
城建投公司	797,087	7.02
交旅投公司	589,084	5.19
隆鑫控股	570,000	5.02
财信公司	443,100	3.90
九鼎房地产公司	300,000	2.64
高鑫泓公司	200,000	1.76
业瑞公司	150,000	1.32
	<u>4,037,271</u>	<u>35.55</u>

(2) 其他关联方

(a) 其他关联方类型如下:

- (i) 本银行主要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等;
- (ii) 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ii)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 (iv) 授信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v) 授信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 (vi)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自然人或者法人。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续)

(2) 其他关联方(续)

(b) 2020年度及2019年度与本银行存有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

(i)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主要股东的关联方：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业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铜梁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碚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重庆市酉阳县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隆鑫进出口有限公司
 重庆市垫江县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重庆城投集团开州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页岩气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ii) 本银行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法人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注册地	2019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证基金、股权、债券等投资与管理，对受托或划入的国有资源、资产和投资形成的资产实施管理、开发、经营，资本运作管理，出资人授权的其他相关业务。	何志明	重庆	10,000,000	10,000,000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向工业、房地产、高科技项目进行投资；研制、开发、销售汽油机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	涂建敏	重庆	1,000,000	1,000,000
重庆渝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销售工艺美术品；会议及展览服务；旅游信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旅游项目开发、代订酒店；票务代理等。	刘望	重庆	100,000	100,000
重庆亚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销售：通用机械零配件，研发、生产、销售：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电子产品；销售，工程机械设备，金属材料；本企业自有房屋租赁。	张庆	重庆	3,000	3,000
财信智慧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餐饮服务；销售食品；绿化养护；保洁服务；物业管理自选；物业机电设备维修、保养。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屋中介；家政服务。	薛茫茫	重庆	200,000	200,000
重庆长江黄金游轮有限公司	旅客运输：长江干线重庆至上海涉外旅游船运输。	徐斌	重庆	403,000	403,000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对旅游资源开发项目进行投资，组织相关投资项目的建设和经营管理，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执业），酒店管理，在市政府批准范围内实施土地储备整治。	乔昌志	重庆	1,000,000	1,000,000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燃气供应、输、储、配、销售及管网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销售、管理及技术咨询，区域供热、供冷、热电联产的供应。	王颂秋	重庆	1,556,000	1,556,000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法人的基本信息(续)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注册地	2019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重庆永梁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销售。(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农业项目综合开发；农作物、水果种植、销售；农业生产资料销售(不含农药、农膜)；中药材种植、销售(国家专项项目规定品种除外)；水产品养殖(不含特种养殖，国有水域、滩涂除外)、销售；种养殖技术咨询服务。	周玉高	重庆	30,000	30,000
重庆市秀山路桥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公路工程及附属设施施工；公路养护工程(以上两项取得资质证书后按资质证书核定事项从事经营)；公路桥梁检测技术服务(凭相关资质证书执业)；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凭有效资质证书执业)；停车服务；车辆维修；销售：汽车及零配件、建筑工程机械，建筑材料批发，机械设备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仓储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物联网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胡勇	重庆	300,000	300,000
重庆药友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销售：原料药、无菌原料药、药物制剂、药用辅料等。	刘强	重庆	196,540	196,540
重庆市风华玻璃厂	玻璃及玻璃制品制造销售	陈世荣	重庆	5,908	5,908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法人的基本信息(续)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注册地	2019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环境影响评价,环境污染治理及设施设计、施工、运营,环境保护仪器、设备、药剂研发、生产及销售,环境保护大数据平台服务、运营,环境监测、检测,土壤生态修复,工业土壤治理,危险废物处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钱忠明	重庆	1,000,000	1,000,000
重庆建洲园林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园林绿化养护管理	蔡宏志	重庆	20,000	20,000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国内(含港澳台)航空客货运输业务;至周边国家的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代理:货物运输保险(以上范围按许可证核定的有效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航空公司间的代理业务;与航空运输业务有关的服务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销售:电子产品、工艺品、化妆品;设计、制作、发布广告。	刘璐	重庆	1,491,794	1,491,794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旅游行业项目投资。旅游资源开发	姜文君	重庆	523,940	523,940
重庆长江三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旅游行业的项目投资,旅游开发,设计。制作	徐斌	重庆	120,000	120,000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租赁	蒋业华	重庆	131,800	1,031,800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法人的基本信息(续)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注册地	2019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办理各项贷款、票据贴现、资产转让；经营区域为重庆市主城九区。	黄璇	重庆	500,000	500,000
重庆凤吟园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农产品种植、初加工、销售；孔雀养殖、销售；生态农业观光旅游；农业技术咨询；生态农业开发；农业生产资料销售。	周玉虎	重庆	50,000	50,000
重庆泛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二类汽车销售、维修等	陈思羽	重庆	20,000	20,000
重庆嘉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维修，销售汽车及配件	骆庆文	重庆	10,000	10,000
重庆万博汽车有限公司	汽车销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汽车配件销售；汽车美容；二手车经纪；代办车辆过户、年审、转籍手续、抵押贷款手续；汽车租赁；货物进出口。	袁学明	重庆	13,000	13,000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废旧金属回收、加工、销售等	覃四季	重庆	145,000	145,000
重庆市乐和乐都旅游有限公司	文艺表演；预包装食品、乳制品批发兼零售；陆生野生动物标本制作和展览。	姜文君	重庆	477,470	477,470
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	庞先威	重庆	1,200,000	1,200,000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摩托车、汽车零部件、配件、机械产品的研发、加工制造及相关技术服务，工装模具的设计、制造及相关技术服务；研发、生产、销售摩托车发动机；机电产品、家电产品的研究、开发、加工。	颜学钊	重庆	119,375	119,375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加工、销售：锁口瓶，药用玻璃瓶，瓶盖，玻璃仪器及制品；货物进出口。	邓勇	重庆	151,200	151,200
重庆财信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环保“三废”治理	李启国	重庆	300,000	300,000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法人的基本信息(续)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注册地	2019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进口克莱斯勒品牌汽车销售、进口道奇品牌汽车销售、进口吉普品牌汽车销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按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及事项从事经营)。销售汽车零配件；货物进出口；汽车展览服务。	袁学明	重庆	90,000	90,000
重庆宝汇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生产、销售彩钢夹芯板、彩钢压型板等	欧智刚	重庆	50,000	50,000
重庆嘉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维修，销售汽车及配件	骆庆文	重庆	10,000	10,000
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投资业务、从事建筑相关业务，销售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料及化工产品，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秦永明	重庆	3,078,600	3,420,667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房屋中介及销售等	彭陵江	重庆	20,000	20,000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投资业务，环保“三废”治理及相关配套设施运营管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环保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环境工程技术，环保处理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	李启国	重庆	250,000	250,000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影视艺术培训，影视基地建设，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接受政府委托从事土地收购、储备及土地出让前的开发整治工作，旅游产品生产销售，房屋出租。	安华	重庆	340,962	340,962
重庆交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分项；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土着人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杨平	重庆	130,000	130,000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法人的基本信息(续)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注册地	2019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及工程成套、环境分析仪器及工程成套、仪器仪表、电气自动化系统及装置的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计算机及计算机网络的开发、应用及其技术咨询服务；混合集成电路及微电子器件，功能材料及元件、汽车、摩托车零部件等。	吴朋	重庆	395,000	395,000
重庆华宇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住宿、餐饮服务、销售预包装食品、烟草制品零售。	胡端	重庆	5,000	5,000
重庆高鹏生态农业 有限公司	农产品的种植、销售；农业技术咨询服务；编制农业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农业项目设计；生态农业技术研究及推广；生态农业开发；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	周玉高	重庆	11,000	11,000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重组兼并咨询、策划。	李剑铭	重庆	10,000	16,800,00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城市建设投资	李明	重庆	20,000,000	20,000,000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上述关联方法人在本集团有贷款余额。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

(1) 利息收入

	注释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			
— 城建投资公司		139,172	119,194
— 隆鑫控股		70,966	258,677
其他关联方			
—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5,547	159,057
—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69,761	86,672
—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44,566	49,577
—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6,345	29,278
—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6,230	19,867
— 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80	35,500
—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3,798	18,372
—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462	30,483
—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14,691	25,673
—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1,591	10,735
—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95	9,528
—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9,202	9,215
—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138	4,292
其他		104,941	96,667
		<u>745,885</u>	<u>962,787</u>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u>610</u>	<u>826</u>
		<u>746,495</u>	<u>963,613</u>

除利息收入外，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产生的手续费收入单笔和合计金额均不重大。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2) 利息支出

	注释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			
—城建投资公司		13,090	10,697
—渝富公司		1,929	1,581
—发展置业公司		1,044	6,693
—财信公司		130	365
—业瑞公司		18	30
—隆鑫控股		3	30
其他关联方			
—重庆市财政局		121,272	107,422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38,077	9,242
—重庆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2,562	3,692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10,229	15,170
—重庆隆鑫进出口有限公司		4,621	379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30	2,633
—重庆市铜梁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564	1,397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554	1,815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27	1,900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30	1,165
—重庆市酉阳县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689	739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3	828
—重庆市垫江县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59	377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368	383
—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31	31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2) 利息支出(续)

	注释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27	168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80	7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66	11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66	1,640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42	156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35	15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4	10
—重庆城投集团开州建设有限公司		23	316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7	12
—重庆页岩气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a)	12	—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6	10
—重庆业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	11
—重庆市北碚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b)	—	786
—重庆市南岸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b)	—	15
其他		21,407	13,911
		<u>234,731</u>	<u>183,637</u>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14	81
		<u>234,845</u>	<u>183,718</u>

(a) 该公司2019年不是本银行关联方

(b) 该公司2020年不是本银行关联方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3) 租赁费

2020年度本集团与渝富公司的租赁合同已到期，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产生的租赁费用或收入金额不重大。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在本集团内有权利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银行或本集团活动的人员。

本年度，董事和其他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薪金及酌情奖金	<u>4,303</u>	<u>5,012</u>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人员在2020年度的酌情奖金在报表日尚未最终确定，但集团管理层预计最终确认的酌情奖金差额不会对本集团2020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余额

(1) 发放贷款及垫款

	注释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			
— 城建投资公司		3,348,159	2,842,454
— 隆鑫控股	(a)	1,535,315	5,458,406
其他关联方			
—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91,688	3,504,976
—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1,121,878	1,292,191
— 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6,547	610,191
—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604,069	703,578
—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548,820	477,714
—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23,294	536,157
—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518,878	500,864
—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99,929	500,498
—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226,607	231,839
—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290	197,286
—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00,279	200,279
—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90,354	190,354
—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4,131	94,131
其他		2,177,702	1,959,756
		<u>16,587,940</u>	<u>19,300,674</u>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u>9,367</u>	<u>15,684</u>
		<u>16,597,307</u>	<u>19,316,358</u>

(a) 2020年度，本集团核销了隆鑫控股在本银行的贷款本金38.06亿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对隆鑫控股的贷款余额为15.35亿元，计提减值准备13.01亿元。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余额(续)

(2) 吸收存款

	注释	2020年度	2019年度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			
—城建投资公司		901,051	1,996,202
—渝富公司		11,518	43,350
—发展置业公司		7,738	157,148
—隆鑫控股		579	763
—业瑞公司		393	6,217
—财信公司		12	16
其他关联方			
—重庆市财政局		15,324,148	17,265,010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1,748,665	997,113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673,638	836,224
—重庆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642,977	503,502
—重庆隆鑫进出口有限公司		463,597	307,714
—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33,123	68,137
—重庆市铜梁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51,881	146,848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346	80,036
—重庆页岩气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a)	100,063	—
—重庆市酉阳县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9,010	56,493
—重庆市垫江县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4,653	38,300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182	383,610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3,813	25,247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1,658	64,625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962	113,001
—重庆城投集团开州建设有限公司		12,434	2,112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5,845	65,152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870	20,144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3,451	6,034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8	12,227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762	20,317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826	19,603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1,542	2,703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71	101,087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余额(续)

(2) 吸收存款(续)

	注释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重庆业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9	1,483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8	81
—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7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	6,430
—重庆市北碚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b)	—	44,017
—重庆市南岸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b)	—	4,853
其他		<u>1,211,235</u>	<u>1,126,111</u>
		<u>22,060,018</u>	<u>24,521,917</u>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u>11,582</u>	<u>12,741</u>
		<u>22,071,600</u>	<u>24,534,658</u>

(a) 该公司2019年不是本银行关联方。

(b) 该公司2020年不是本银行关联方。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余额(续)

(3) 关联方担保

	2020年度	2019年度
由关联的担保公司担保的贷款和垫款	21,171,950	8,774,703

除上述业务外，关联的担保公司也为本集团的部分金融投资业务提供担保。

(4) 金融投资

于2020年12月31日，债权投资中本金金额为人民币14.29亿元的信托投资投向为本银行的关联方(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4.99亿元)。

于2020年12月31日，债权投资中本金金额为人民币12.65亿元的投资为本银行购买的关联方发行的债券及同业存单(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5.57亿元)。

于2020年12月31日，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无本银行购买的子公司以外关联方发行的理财产品(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3.00亿元)。

(5) 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存放于关联方的存放同业款项及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2.09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00亿元)。

(6)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或按本银行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减值评估，关联方投资减值计提政策与一般投资计提政策一致。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银行与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银行与子公司之间存在若干关联交易。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或按本银行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银行与子公司开展的交易包括存放同业、同业存放、拆出资金、债券投资及理财产品投资等业务。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银行存放子公司款项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3.81亿元及2.21亿元；子公司存放本银行款项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9.22亿元及5.83亿元；本银行拆放子公司款项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46.50亿元及42.70亿元；本银行购买子公司发行债券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00亿元及1.00元；本银行购买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亿元及0元。

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银行与子公司交易相应的利息收入分别为人民币1.60亿元及1.58亿元；利息支出分别为人民币0.18亿元及0.16亿元。

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银行与子公司的其他交易往来金额不重大。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金融资产转移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在卖出回购期内本集团无法使用)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因为本集团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此外，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与交易对手进行了债券及票据卖出回购交易，出售此类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列报(参见附注七、17)。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本集团及本银行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及与之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汇总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担保物	相关负债
债券	568,758	499,707
票据	5,869,707	5,873,493
	<u>6,438,465</u>	<u>6,373,200</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担保物	相关负债
债券	12,002,069	11,511,147
票据	3,536,920	3,574,981
	<u>15,538,989</u>	<u>15,086,128</u>

合同中明确规定，在合约期限内本银行并未向对手方转移该等债券及票据的法定所有权。但在合约期限内，本集团、本银行不可再次出售或对外抵押该等债券及票据，除非双方另有约定。由于本银行保留了债券及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本银行并未在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上述债券，但将其认定为向对手方借款的质押物。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金融资产转移(续)

2 转贴现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卖断转贴现业务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且尚未到期的卖断转贴现余额为人民币53.60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0.98亿元)。

3 资产证券化

在资产证券化交易中，本集团将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在该等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已转让信贷资产已到期。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到期的已转让信贷资产本金余额为人民币0.84亿元，本集团已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本集团在上述资产支持证券中持有的份额于2019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08亿元。

4 信贷资产转让

2020年度，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处置不良贷款本金余额人民币6.78亿元(2019年度：人民币5.74亿元)。本集团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经评价本集团已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5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的证券借出交易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6.90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41.90亿元)。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结构化主体

1 本银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银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银行为发行和销售理财产品而成立的集合投资主体(“理财业务主体”)，本银行未对此等理财产品(“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诺。理财业务主体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本银行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与收益相关的可变回报并不重大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范围。

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未到期非保本理财产品整体规模分别为人民币1,372.55亿元(2019年12月31日：1,321.52亿元)。本集团于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中获得的利益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2020年度为人民币19.12亿元(2019年度：11.79亿元)。

2020年度和2019年度，本银行与理财业务主体或任一第三方之间不存在由于上述理财产品导致的，增加本银行风险或减少本银行利益的协议性流动性安排、担保或其他承诺，亦不存在本银行优先于他方承担理财产品损失的条款。

2020年7月，监管部门宣布将《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过渡期延长至2021年末，鼓励采取新产品承接、市场化转让、回表等多种方式有序处置存量资产。本行根据监管要求，务实高效、积极有序地推进产品净值化、资产标准化、存量处置等工作，努力实现理财业务的平稳过渡和稳健发展。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结构化主体(续)

2 本银行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为了更好地运用资金获取收益，本银行投资于其他机构发行或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并记录了其产生的交易利得或损失以及利息收入。于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本银行由于持有以上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而产生的最大损失风险敞口涉及金额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最大损失 风险敞口
他行理财产品	2,265,065	—	2,265,065
基金	21,028,362	—	21,028,362
信托受益权	—	6,780,468	6,780,468
资产支持证券	—	49,984,950	49,984,950
	<u>23,293,427</u>	<u>56,765,418</u>	<u>80,058,845</u>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最大损失 风险敞口
他行理财产品	13,209,685	—	13,209,685
基金	5,508,040	—	5,508,040
信托受益权	—	18,383,574	18,383,574
资产支持证券	7,873	24,400,204	24,408,077
	<u>18,725,598</u>	<u>42,783,778</u>	<u>61,509,376</u>

信托计划及资产证券化产品的基础资产为信托贷款或信贷类资产，他行理财产品及基金的基础资产主要为同业类型资产和债券类型资产，其中资产支持证券主要由金融机构发行。

上述本集团持有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的总体规模无公开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结构化主体(续)

3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行及管理的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2020年和2019年，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于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持有子公司渝农商理财发行的非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金额为10.00亿元，本集团已纳入合并范围(2019年12月31日：无)。

十四、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集团主要风险管理为维持风险处于可接受的参数范围，以及满足监管规定。

本集团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风险控制，以及通过相关的最新信息系统来识别、分析、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本集团还定期复核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佳做法的变化。

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集团管理并监控该等风险，确保及时有效地实施适当措施。

2 风险管理框架

本银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本集团及本银行的整体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策略，监控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定期评估整体风险情况、风险承受能力及管理能力，就本集团及本银行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作出推荐意见及建议。

遵照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的风险管理策略，本集团的风险管理部制定及实施相关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以监控本集团金融工具造成的风险。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义务而可能造成亏损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的未获授权或不恰当垫款、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主要信用风险源于向客户发放的贷款及垫款及其他资产负债表内外面临信用风险的业务。

(i) 贷款

本集团定期制定行业投资指引，对包括授信调查、审查、审批、支用出账、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信贷业务环节实行全流程管理，通过严格准入、规范信贷管理流程，强化客户调查、放款审核和贷后监控，提高抵质押品风险缓释效果，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持续推进信贷及投资管理系统建设等，持续提升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水准。

本集团严格执行财政部《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对采取了必要措施和实施必要程序，仍无法收回的债权，且符合呆账认定条件并按流程提交审批后，则将其进行核销。于2020年度，本集团核销不良贷款人民币100.52亿元(2019年度：19.43亿元)。

(ii) 同业往来

本集团对金融机构采取“集团对集团”的授信原则。对于与本集团有资金往来的金融机构和单一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

(iii)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统一授信、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债券及其他票据的信用风险敞口。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管理(续)

(iv) 其他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资管产品、债权融资计划等。本集团对合作的金融机构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资管产品穿透至最终融资方进行统一授信，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v)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开出保函、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等信用承诺为本集团作出不可撤销的承诺，即本集团承诺代客户向第三方付款或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存在客户违反合约条款而需本集团代替客户付款的可能性，并承担与贷款相近的信用风险，因此本集团对此类交易采用同等风险管理程序及政策。

(2) 减值评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2020年度，本集团基于评价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减值评估(续)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务人偿付利息或本金逾期超过30天，但未超过90天；
- 债务人的评级较初始确认时显著下降；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新冠疫情发生后，本集团对受疫情影响的存量客户提供纾困方案。对于申请贷款纾困政策的客户，本集团根据延期还款的具体条款、借款人的信用状况和还款能力及其他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审慎评估该等客户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对于因疫情提供临时性延期还款便利的客户，既充分关注并及时识别该等客户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变化，也不仅因其享有延期还款便利而将该类贷款认定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显著变化。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减值评估(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

本集团结合违约等级和客户风险分类变化等多个定量、定性标准，评价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定义为已发生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本集团评价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客户评级为D级；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逾期90天以上；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减值评估(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一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大额风险客户划分为阶段三的金融资产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以及划分为阶段三但不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的金融资产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风险参数模型法的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在未来某个特定时期内，如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间，债务人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偿还本息或履行相关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债务人如果发生违约将给债权人所造成的损失金额占债权金额的比率，即损失的严重程度。本集团违约损失率根据不同贷款担保方式，获取回收率数据并进而计算得出违约损失率数值。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本集团定期回顾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假设，包括但不限于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的金融资产，基于该资产的账面总额与按一定折现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来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减值评估(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前瞻性损失

本集团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重庆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广义货币同比增长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率等。通过分析这些关键经济指标的变化来计算宏观经济环境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前瞻性影响。

本集团从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布的中国宏观经济数据库采集上述关键经济指标的时间序列数据，结合行内数据，建立预测模型。在此基础上，结合专家经验判断，确定乐观、基准和悲观三种情景的权重及关键宏观经济参数的表现，不同情景的模型预测值加权平均计算违约概率。

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值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的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一定差异。本集团定期对宏观经济指标的预测值进行更新。本集团最终计量的减值准备是多种宏观经济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的加权结果。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减值评估(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于2020年度，本集团对2021年重庆地区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率基准情景预测值范围为7.50%-8.50%。本集团在评估减值模型中所使用的预测信息时充分考虑了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不确定性，对宏观经济预测值进行了审慎调整。

不同情景的权重采取基准情景为主，其余情景为辅的原则，结合专家判断设置，本集团2020年12月31日基准情景权重高于其他情景权重。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于2020年12月31日，假设乐观情形的权重减少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增加10%，本集团的信用减值准备增加人民币4.07亿元；假设悲观情形的权重减少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增加10%，本集团的信用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5.60亿元。

于2019年12月31日，假设乐观情形的权重减少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增加10%，本集团的信用减值准备增加人民币4.74亿元；假设悲观情形的权重减少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增加10%，本集团的信用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6.52亿元。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其中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和附注九、3中披露的信贷承诺。

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信息：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不考虑任何抵押和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223,994	-	-	-	62,223,994
存放同业款项	27,771,457	-	-	-	27,771,457
拆出资金	109,615,104	-	-	-	109,615,1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008	-	-	-	1,303,008
衍生金融资产	-	-	-	58,492	58,492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3,595,465	11,775,562	1,592,376	-	486,963,40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0,164,463	30,164,463
债权投资	380,939,052	627,393	1,598,044	-	383,164,489
其他债权投资	16,055,223	-	-	-	16,055,223
其他金融资产	1,093,264	-	-	-	1,093,264
表内项目合计	1,072,596,567	12,402,955	3,190,420	30,222,955	1,118,412,897
表外信贷承诺	36,997,061	233,715	53	-	37,230,829
合计	1,109,593,628	12,636,670	3,190,473	30,222,955	1,155,643,726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本集团(续)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不考虑任何抵押和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4,228,272	-	-	-	74,228,272
存放同业款项	15,625,365	-	-	-	15,625,365
拆出资金	129,383,634	-	992,126	-	130,375,760
衍生金融资产	-	-	-	92,263	92,2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9,463,868	14,529,318	2,347,595	-	416,340,78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952,393	4,952,393
债权投资	343,206,847	3,211,569	-	-	346,418,416
其他债权投资	6,679,007	-	-	-	6,679,007
其他金融资产	784,554	-	-	-	784,554
表内项目合计	969,371,547	17,740,887	3,339,721	5,044,656	995,496,811
表外信贷承诺	32,038,635	3,316,082	99,018	-	35,453,735
合计	1,001,410,182	21,056,969	3,438,739	5,044,656	1,030,950,546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不考虑任何抵押和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064,958	-	-	-	62,064,958
存放同业款项	25,942,124	-	-	-	25,942,124
拆出资金	113,700,444	-	-	-	113,700,4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008	-	-	-	1,303,008
衍生金融资产	-	-	-	58,492	58,492
发放贷款和垫款	434,460,370	10,500,420	1,525,086	-	446,485,87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1,165,230	31,165,230
债权投资	380,228,765	627,393	1,598,044	-	382,454,202
其他债权投资	16,055,223	-	-	-	16,055,223
其他金融资产	1,057,331	-	-	-	1,057,331
表内项目合计	1,034,812,223	11,127,813	3,123,130	31,223,722	1,080,286,888
表外信贷承诺	36,996,686	233,715	53	-	37,230,454
合计	1,071,808,909	11,361,528	3,123,183	31,223,722	1,117,517,342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本银行(续)

	2019年12月31日				不考虑任何抵押和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4,067,087	-	-	-	74,067,087
存放同业款项	15,336,886	-	-	-	15,336,886
拆出资金	133,726,957	-	992,126	-	134,719,083
衍生金融资产	-	-	-	92,263	92,2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64,219,790	13,323,528	2,295,832	-	379,839,15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952,393	4,952,393
债权投资	343,309,657	3,211,569	-	-	346,521,226
其他债权投资	6,679,007	-	-	-	6,679,007
其他金融资产	752,627	-	-	-	752,627
表内项目合计	938,092,011	16,535,097	3,287,958	5,044,656	962,959,722
表外信贷承诺	32,038,635	3,316,082	99,018	-	35,453,735
合计	970,130,646	19,851,179	3,386,976	5,044,656	998,413,457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内部分层管理，按内部评级标尺、违约天数等指标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在各阶段内部进一步区分为“风险等级一”、“风险等级二”、“风险等级三”和“违约”，该分层管理的结果为本集团为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目的所使用。“风险等级一”指资产质量良好，评级较高，或暂未出现逾期情况，或不存在理由怀疑资产预期将发生违约；“风险等级二”指评级中等，或者虽然出现了一定的逾期情况，但资产质量较好或存在可能对资产违约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不存在足够理由怀疑资产预期会发生违约；“风险等级三”指评级较低，或逾期情况较为严重，或存在对资产违约产生较明显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尚未出现表明已发生违约的事件；“违约”的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按内部分层管理的分析：

公司贷款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160,733,375	1,718,692	—	162,452,067
风险等级二	92,229,441	11,531,122	—	103,760,563
风险等级三	—	1,028,574	—	1,028,574
违约	—	—	6,390,083	6,390,083
账面总额	<u>252,962,816</u>	<u>14,278,388</u>	<u>6,390,083</u>	<u>273,631,287</u>
损失准备	<u>(5,699,101)</u>	<u>(3,667,757)</u>	<u>(5,076,089)</u>	<u>(14,442,947)</u>
账面净额	<u>247,263,715</u>	<u>10,610,631</u>	<u>1,313,994</u>	<u>259,188,340</u>
零售贷款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213,362,245	—	—	213,362,245
风险等级二	109,586	1,584,743	—	1,694,329
风险等级三	—	159,035	—	159,035
违约	—	—	1,328,084	1,328,084
账面总额	<u>213,471,831</u>	<u>1,743,778</u>	<u>1,328,084</u>	<u>216,543,693</u>
损失准备	<u>(4,849,971)</u>	<u>(578,847)</u>	<u>(1,050,702)</u>	<u>(6,479,520)</u>
账面净额	<u>208,621,860</u>	<u>1,164,931</u>	<u>277,382</u>	<u>210,064,173</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按内部分层管理的分析:(续)

公司贷款	2019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148,745,389	2,288,738	—	151,034,127
风险等级二	79,396,118	14,626,997	—	94,023,115
风险等级三	—	1,527,526	—	1,527,526
违约	—	—	8,175,637	8,175,637
账面总额	<u>228,141,507</u>	<u>18,443,261</u>	<u>8,175,637</u>	<u>254,760,405</u>
损失准备	<u>(4,804,086)</u>	<u>(4,817,852)</u>	<u>(6,062,858)</u>	<u>(15,684,796)</u>
账面净额	<u>223,337,421</u>	<u>13,625,409</u>	<u>2,112,779</u>	<u>239,075,609</u>
零售贷款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159,705,575	—	—	159,705,575
风险等级二	88,480	1,163,540	—	1,252,020
风险等级三	—	126,769	—	126,769
违约	—	—	1,153,418	1,153,418
账面总额	<u>159,794,055</u>	<u>1,290,309</u>	<u>1,153,418</u>	<u>162,237,782</u>
损失准备	<u>(3,740,890)</u>	<u>(387,869)</u>	<u>(930,552)</u>	<u>(5,059,311)</u>
账面净额	<u>156,053,165</u>	<u>902,440</u>	<u>222,866</u>	<u>157,178,471</u>

于2020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敞口为人民币177.11亿元，信用等级主要为“风险等级一”(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87亿元，信用风险等级主要为“风险等级一”)。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公贷款和垫款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3,969,943	21.96	59,543,637	21.66
制造业	63,304,280	21.73	62,679,247	22.8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0,894,463	20.90	50,781,853	18.48
批发和零售业	26,318,943	9.03	27,906,608	10.1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及供应业	19,624,184	6.74	16,570,780	6.03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18,352,497	6.30	12,388,535	4.51
金融业	7,608,672	2.61	10,337,214	3.76
建筑业	7,089,808	2.43	7,642,282	2.78
卫生和社会工作	6,288,277	2.16	5,538,146	2.01
房地产业	5,676,948	1.95	8,032,928	2.92
教育业	2,596,509	0.89	2,861,584	1.04
农、林、牧、渔业	2,396,480	0.82	3,079,306	1.12
其他	7,221,173	2.48	7,484,986	2.73
	<u>291,342,177</u>	<u>100.00</u>	<u>274,847,106</u>	<u>100.00</u>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按揭贷款	91,337,004	42.18	73,091,378	45.05
个人经营性贷款	66,799,803	30.85	50,515,959	31.14
信用卡透支	5,002,879	2.31	4,505,929	2.78
其他	53,404,007	24.66	34,124,516	21.03
	<u>216,543,693</u>	<u>100.00</u>	<u>162,237,782</u>	<u>100.00</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u>507,885,870</u>		<u>437,084,888</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公贷款和垫款				
制造业	62,530,990	24.85	61,477,285	25.7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6,587,297	22.49	52,704,126	22.0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896,348	14.27	29,247,228	12.24
批发和零售业	26,268,864	10.44	27,849,371	11.6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473,558	6.55	14,132,697	5.91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15,778,472	6.27	9,783,774	4.30
金融业	7,608,672	3.02	10,287,494	4.09
建筑业	6,691,633	2.66	7,316,643	3.28
卫生和社会工作	6,288,277	2.50	5,537,444	3.06
房地产业	5,597,767	2.22	7,850,482	2.32
教育业	2,596,509	1.03	2,861,584	1.2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55,970	0.94	1,982,912	0.83
其他	6,911,147	2.76	7,990,069	3.35
	<u>251,585,504</u>	<u>100.00</u>	<u>239,021,109</u>	<u>100.00</u>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按揭贷款	90,863,519	42.56	72,668,624	45.46
个人经营性贷款	64,724,089	30.32	49,042,808	30.68
信用卡透支	5,002,879	2.34	4,505,929	2.82
其他	52,892,012	24.78	33,619,185	21.04
	<u>213,482,499</u>	<u>100.00</u>	<u>159,836,546</u>	<u>100.00</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u>465,068,003</u>		<u>398,857,655</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5,364,810	22,980,557	9,318,826	77,664,193
保证贷款	33,542,293	61,235,221	65,560,134	160,337,648
抵押贷款	67,782,253	32,896,282	107,901,668	208,580,203
质押贷款	20,994,359	5,530,668	34,778,799	61,303,826
合计	<u>167,683,715</u>	<u>122,642,728</u>	<u>217,559,427</u>	<u>507,885,870</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5,181,446	22,738,905	7,692,560	75,612,911
保证贷款	33,427,046	52,079,219	44,106,116	129,612,381
抵押贷款	66,529,876	30,491,946	103,699,551	200,721,373
质押贷款	20,945,940	5,007,008	33,168,390	59,121,338
合计	<u>166,084,308</u>	<u>110,317,078</u>	<u>188,666,617</u>	<u>465,068,003</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9,827,265	16,517,977	6,323,339	52,668,581
保证贷款	34,064,200	49,809,903	53,976,722	137,850,825
抵押贷款	68,412,106	23,511,760	89,827,764	181,751,630
质押贷款	19,778,056	10,216,795	34,819,001	64,813,852
合计	<u>152,081,627</u>	<u>100,056,435</u>	<u>184,946,826</u>	<u>437,084,888</u>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9,648,098	16,107,538	4,732,640	50,488,276
保证贷款	33,896,823	38,308,791	39,034,772	111,240,386
抵押贷款	67,598,100	20,656,932	86,985,707	175,240,739
质押贷款	19,717,961	9,256,765	32,913,528	61,888,254
合计	<u>150,860,982</u>	<u>84,330,026</u>	<u>163,666,647</u>	<u>398,857,655</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逾期贷款：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24,109	307,210	19,046	6,433	556,798
保证贷款	306,172	1,207,142	964,299	332,319	2,809,932
抵押贷款	755,021	957,886	319,486	87,679	2,120,072
质押贷款	93,679	1,698	1,000	-	96,377
合计	<u>1,378,981</u>	<u>2,473,936</u>	<u>1,303,831</u>	<u>426,431</u>	<u>5,583,179</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23,283	306,197	18,116	6,201	553,797
保证贷款	293,917	1,086,780	832,248	3,040	2,215,985
抵押贷款	742,041	949,664	312,044	84,687	2,088,436
质押贷款	93,654	1,698	1,000	-	96,352
合计	<u>1,352,895</u>	<u>2,344,339</u>	<u>1,163,408</u>	<u>93,928</u>	<u>4,954,570</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逾期贷款:(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96,135	236,843	13,034	5,084	451,096
保证贷款	786,971	568,720	882,591	6,488	2,244,770
抵押贷款	637,172	504,693	508,627	267,561	1,918,053
质押贷款	390,265	57,833	—	—	448,098
合计	<u>2,010,543</u>	<u>1,368,089</u>	<u>1,404,252</u>	<u>279,133</u>	<u>5,062,017</u>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95,598	235,902	12,539	5,084	449,123
保证贷款	654,706	559,785	532,691	3,338	1,750,520
抵押贷款	606,175	502,877	499,329	266,663	1,875,044
质押贷款	390,265	57,833	—	—	448,098
合计	<u>1,846,744</u>	<u>1,356,397</u>	<u>1,044,559</u>	<u>275,085</u>	<u>4,522,785</u>

注：具有指定偿还日期的客户贷款及垫款于本金或利息逾期时被分类为逾期贷款。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重组贷款和垫款：

重组贷款是指本集团与因财务状况恶化以至于无法按照原贷款条款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商定还款条件而产生的贷款项目，贷款重组后均一直处于本集团的持续监控之中。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重组贷款及垫款的金额为人民币15.40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6.24亿元)，其中逾期超过90天的贷款及垫款的金额为人民币7.44亿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5.42亿元)。

本集团通过取得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所确认的抵债资产：

本集团在2020年度通过取得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所确认的抵债资产均为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16万元(2019年度：无)。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5) 债权性投资

信用质量：

债权性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由评级机构评定的信用评级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债券：				
AAA	3,610,397	141,969,711	299,486	145,879,594
AA	1,609,111	13,978,621	—	15,587,732
A及A以下	—	64,151	—	64,151
未评级债券及其他投资：				
政府债券	—	35,664,950	—	35,664,95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651,528	49,955,169	15,755,737	67,362,434
公司债券	—	40,865,484	—	40,865,484
同业存单	—	61,506,343	—	61,506,343
信托	—	10,000,126	—	10,000,126
其他	23,293,427	33,385,586	—	56,679,013
	<u>30,164,463</u>	<u>387,390,141</u>	<u>16,055,223</u>	<u>433,609,827</u>
减：减值准备	—	(4,225,652)	—	(4,225,652)
净额/公允价值	<u>30,164,463</u>	<u>383,164,489</u>	<u>16,055,223</u>	<u>429,384,175</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5) 债权性投资(续)

信用质量(续):

债权性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由评级机构评定的信用评级(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债券：				
AAA	3,610,397	142,072,553	299,486	145,982,436
AA	1,609,111	13,978,621	—	15,587,732
A及A以下	—	64,151	—	64,151
未评级债券及其他投资：				
政府债券	—	34,851,848	—	34,851,848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651,528	49,955,169	15,755,737	67,362,434
公司债券	—	40,865,484	—	40,865,484
同业存单	—	61,506,343	—	61,506,343
信托	—	10,000,126	—	10,000,126
其他	24,294,194	33,385,586	—	57,679,780
	<u>31,165,230</u>	<u>386,679,881</u>	<u>16,055,223</u>	<u>433,900,334</u>
减：减值准备	—	(4,225,679)	—	(4,225,679)
净额/公允价值	<u>31,165,230</u>	<u>382,454,202</u>	<u>16,055,223</u>	<u>429,674,655</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5) 债权性投资(续)

信用质量(续):

债权性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由评级机构评定的信用评级(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债券：				
AAA	2,862,974	48,534,763	647	51,398,384
AA	1,485,914	10,598,012	95,244	12,179,170
A及A以下	—	162,379	—	162,379
未评级债券及其他投资：				
政府债券	—	87,236,314	—	87,236,31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05,451	47,845,353	6,309,267	54,260,071
公司债券	—	44,118,095	273,849	44,391,944
同业存单	498,054	69,022,311	—	69,520,365
信托及资管计划	—	21,043,307	—	21,043,307
债权融资计划	—	21,254,538	—	21,254,538
	<u>4,952,393</u>	<u>349,815,072</u>	<u>6,679,007</u>	<u>361,446,472</u>
减：减值准备	—	(3,396,656)	—	(3,396,656)
净额/公允价值	<u>4,952,393</u>	<u>346,418,416</u>	<u>6,679,007</u>	<u>358,049,816</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5) 债权性投资(续)

信用质量(续):

债权性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由评级机构评定的信用评级(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债券：				
AAA	2,862,974	48,637,598	647	51,501,219
AA	1,485,914	10,598,012	95,244	12,179,170
A及A以下	—	162,379	—	162,379
未评级债券及其他投资：				
政府债券	—	87,236,314	—	87,236,314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05,451	47,845,353	6,309,267	54,260,071
公司债券	—	44,118,095	273,849	44,391,944
同业存单	498,054	69,022,311	—	69,520,365
信托及资管计划	—	21,043,307	—	21,043,307
债权融资计划	—	21,254,538	—	21,254,538
	<u>4,952,393</u>	<u>349,917,907</u>	<u>6,679,007</u>	<u>361,549,307</u>
减：减值准备	—	(3,396,681)	—	(3,396,681)
净额/公允价值	<u>4,952,393</u>	<u>346,521,226</u>	<u>6,679,007</u>	<u>358,152,626</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本集团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根据流动性、安全性、盈利性的原则制定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指标体系，并依据监管要求及经营预期确定各指标年度目标值，分解下达至各支行执行。

本集团建立了资产、负债管理指标监测制度和流动性备付制及应急管理措施，以降低本集团面临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按照银保监会的要求计算流动性监管指标，并定期上报银保监会。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大部分到期存款金额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集团。

下表概述于报告日按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日分析。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1)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剩余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限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523,959	8,844,964	-	-	-	-	-	65,368,923
存放同业款项	-	7,526,046	1,055,967	8,054,179	11,135,265	-	-	27,771,457
拆出资金	-	-	7,857,729	20,661,983	81,095,392	-	-	109,615,104
衍生金融资产	-	-	821	850	42,191	14,630	-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303,008	-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71,846	-	17,074,107	28,283,353	141,709,769	136,404,373	161,619,955	486,963,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03,025	815,756	1,449,309	1,011,699	14,334,000	10,050,674	30,164,463
债权投资	-	-	4,005,274	30,306,457	66,313,445	157,763,203	124,776,110	383,164,489
其他债权投资	-	-	-	124,903	128,645	294,020	15,507,655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1,093,264	-	-	-	-	-	1,093,264
金融资产合计	58,966,126	19,967,299	32,112,662	88,881,034	301,436,406	308,810,226	311,954,394	1,122,128,1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80	3,982,483	58,331,244	-	-	62,313,80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784,356	4,671,977	13,061,472	15,921,496	-	-	35,439,301
拆入资金	-	-	5,401,533	5,242,857	16,055,609	-	-	26,699,999
衍生金融负债	-	-	760	798	79,961	227	-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2,400,573	2,661,785	1,310,842	-	-	6,373,200
吸收存款	-	257,556,816	43,719,865	104,664,428	160,641,822	158,416,883	-	724,999,814
应付债券	-	-	2,299,293	43,329,903	104,657,249	13,893,834	8,997,930	173,178,209
其他金融负债	-	5,070,326	-	-	-	-	35,904	5,106,230
金融负债合计	-	264,411,498	58,494,081	172,943,726	356,998,223	172,310,944	9,033,834	1,034,192,306
资产负债净头寸	58,966,126	(244,444,199)	(26,381,419)	(84,062,692)	(55,561,817)	136,499,282	302,920,560	87,935,841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1)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限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423,155	8,770,489	-	-	-	-	-	65,193,644
存放同业款项	-	6,780,608	1,030,972	7,254,204	10,876,340	-	-	25,942,124
拆出资金	-	-	8,057,692	21,170,970	84,471,782	-	-	113,700,444
衍生金融资产	-	-	821	850	42,191	14,630	-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303,008	-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19,042	-	16,507,398	27,582,530	139,391,800	101,750,022	159,435,084	446,485,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03,025	815,756	1,449,309	2,012,466	14,334,000	10,050,674	31,165,230
债权投资	-	-	4,005,274	30,306,457	65,503,185	157,863,176	124,776,110	382,454,202
其他债权投资	-	-	-	124,903	128,645	294,020	15,507,655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1,057,331	-	-	-	-	-	1,057,331
金融资产合计	<u>58,812,518</u>	<u>19,111,453</u>	<u>31,720,921</u>	<u>87,889,223</u>	<u>302,426,409</u>	<u>274,255,848</u>	<u>309,769,523</u>	<u>1,083,985,895</u>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3,952,162	58,178,798	-	-	62,130,9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520,543	4,769,987	13,071,590	16,002,404	-	-	36,364,524
拆入资金	-	-	2,182,115	-	336,436	-	-	2,518,551
衍生金融负债	-	-	760	798	79,961	227	-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2,400,573	2,661,785	1,310,842	-	-	6,373,200
吸收存款	-	256,883,317	43,539,007	104,547,118	160,366,772	157,909,841	-	723,246,055
应付债券	-	-	2,299,293	43,329,903	104,603,248	11,995,814	8,997,930	171,226,188
其他金融负债	-	2,336,463	-	-	-	-	35,904	2,372,367
金融负债合计	<u>-</u>	<u>261,740,323</u>	<u>55,191,735</u>	<u>167,563,356</u>	<u>340,878,461</u>	<u>169,905,882</u>	<u>9,033,834</u>	<u>1,004,313,591</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58,812,518</u>	<u>(242,628,870)</u>	<u>(23,470,814)</u>	<u>(79,674,133)</u>	<u>(38,452,052)</u>	<u>104,349,966</u>	<u>300,735,689</u>	<u>79,672,304</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1)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限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4,477,059	12,936,535	-	-	-	-	-	77,413,594
存放同业款项	-	5,362,737	2,123,689	1,297,200	6,841,739	-	-	15,625,365
拆出资金	-	-	8,764,670	34,934,645	85,359,466	1,316,979	-	130,375,760
衍生金融资产	-	-	7,536	21,259	10,437	53,031	-	92,2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15,196	-	21,761,510	20,575,327	130,436,638	103,390,586	138,261,524	416,340,7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180,212	4,670,144	7,865,255	5,508,040	4,454,340	23,677,991
债权投资	-	-	9,258,655	21,412,354	81,912,459	136,073,295	97,761,653	346,418,416
其他债权投资	-	-	43,880	40,092	309,566	75,072	6,210,397	6,679,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7,835	-	-	-	-	-	-	577,835
其他金融资产	-	784,554	-	-	-	-	-	784,554
金融资产合计	66,970,090	19,083,826	43,140,152	82,951,021	312,735,560	246,417,003	246,687,914	1,017,985,5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855	31,215,134	-	-	31,217,9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58,375	514,557	3,931,244	4,588,887	-	-	9,493,063
拆入资金	-	-	3,093,143	7,880,114	15,102,372	-	-	26,075,629
衍生金融负债	-	-	276	20,802	8,846	29,692	-	59,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13,364,641	1,721,487	-	-	-	15,086,128
吸收存款	-	260,297,720	27,240,418	87,781,504	135,470,063	162,612,111	3	673,401,819
应付债券	-	-	4,861,440	58,431,051	91,145,471	7,894,492	8,997,613	171,330,067
其他金融负债	-	6,547,312	-	-	-	-	37,480	6,584,792
金融负债合计	-	267,303,407	49,074,475	159,769,057	277,530,773	170,536,295	9,035,096	933,249,103
资产负债净头寸	66,970,090	(248,219,581)	(5,934,323)	(76,818,036)	35,204,787	75,880,708	237,652,818	84,736,463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1)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限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4,353,461	12,883,738	-	-	-	-	-	77,237,199
存放同业款项	-	5,033,615	2,102,521	1,271,186	6,929,564	-	-	15,336,886
拆出资金	-	-	8,942,320	35,556,395	88,903,389	1,316,979	-	134,719,083
衍生金融资产	-	-	7,536	21,259	10,437	53,031	-	92,2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57,534	-	21,565,596	20,157,924	127,834,644	71,975,797	136,447,655	379,839,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180,212	4,670,144	7,865,255	5,508,040	4,454,340	23,677,991
债权投资	-	-	9,258,655	21,412,354	81,915,293	136,173,271	97,761,653	346,521,226
其他债权投资	-	-	43,880	40,092	309,566	75,072	6,210,397	6,679,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7,835	-	-	-	-	-	-	577,835
其他金融资产	-	752,627	-	-	-	-	-	752,627
金融资产合计	66,788,830	18,669,980	43,100,720	83,129,354	313,768,148	215,102,190	244,874,045	985,433,2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800	31,129,634	-	-	31,132,4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821,633	632,561	4,009,433	4,613,858	-	-	10,077,485
拆入资金	-	-	1,217,795	3,561,524	411,462	-	-	5,190,781
衍生金融负债	-	-	276	20,802	8,846	29,692	-	59,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13,364,641	1,721,487	-	-	-	15,086,128
吸收存款	-	259,323,561	27,145,655	87,658,369	135,231,955	162,327,976	3	671,687,519
应付债券	-	-	4,861,440	58,431,051	91,091,461	5,997,958	8,997,613	169,379,523
其他金融负债	-	3,918,014	-	-	-	-	37,480	3,955,494
金融负债合计	-	264,063,208	47,222,368	155,405,466	262,487,216	168,355,626	9,035,096	906,568,980
资产负债净头寸	66,788,830	(245,393,228)	(4,121,648)	(72,276,112)	51,280,932	46,746,564	235,838,949	78,864,287

(2) 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

下表列示于各报告期末按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本集团以预期的未折现现金流为基础管理流动性风险。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 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续)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523,959	8,857,569	-	-	-	-	-	65,381,528
存放同业款项	-	7,538,540	1,056,797	8,090,541	11,340,255	-	-	28,026,133
拆出资金	-	-	7,871,258	20,969,005	82,919,595	-	-	111,759,8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304,523	-	-	-	-	1,304,5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91,967	-	19,402,702	34,503,546	166,756,751	177,088,010	257,441,764	657,184,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03,025	816,054	1,472,774	1,339,418	16,947,592	11,667,512	34,746,375
债权投资	-	-	4,218,349	31,335,348	74,082,314	195,221,957	144,633,810	449,491,778
其他债权投资	-	-	-	153,500	389,875	2,458,500	18,158,000	21,159,8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1,066,850	-	-	-	-	-	1,066,850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u>59,086,247</u>	<u>19,965,984</u>	<u>34,669,683</u>	<u>96,524,714</u>	<u>336,828,208</u>	<u>391,716,059</u>	<u>431,901,086</u>	<u>1,370,691,981</u>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80	4,065,726	59,352,087	-	-	63,417,8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784,224	4,678,474	13,118,821	16,146,469	-	-	35,727,988
拆入资金	-	-	5,406,419	5,345,790	16,421,740	-	-	27,173,9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2,401,990	2,671,100	1,324,499	-	-	6,397,589
吸收存款	-	257,556,816	43,763,700	105,044,740	162,822,515	169,185,099	-	738,372,870
应付债券	-	-	2,304,000	43,601,200	106,707,200	16,218,600	10,072,000	178,903,000
其他金融负债	-	5,070,326	-	-	-	-	35,904	5,106,230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u>264,411,366</u>	<u>58,554,663</u>	<u>173,847,377</u>	<u>362,774,510</u>	<u>185,403,699</u>	<u>10,107,904</u>	<u>1,055,099,519</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59,086,247</u>	<u>(244,445,382)</u>	<u>(23,884,980)</u>	<u>(77,322,663)</u>	<u>(25,946,302)</u>	<u>206,312,360</u>	<u>421,793,182</u>	<u>315,592,462</u>
按总额结算的外汇衍生工具								
流入	-	-	11,081	15,258	2,489,088	409,294	-	2,924,721
流出	-	-	(11,021)	(15,206)	(2,526,857)	(408,620)	-	(2,961,704)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 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续)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423,155	8,782,994	-	-	-	-	-	65,206,149
存放同业款项	-	6,793,001	1,031,763	7,286,610	11,059,265	-	-	26,170,639
拆出资金	-	-	8,071,367	21,481,013	86,395,610	-	-	115,947,9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304,523	-	-	-	-	1,304,5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39,162	-	17,640,594	31,740,658	154,843,816	147,427,376	255,911,859	609,503,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03,025	816,054	1,472,774	2,360,131	16,947,592	11,667,512	35,767,088
债权投资	-	-	4,218,349	31,335,348	73,252,769	195,325,757	144,633,810	448,766,033
其他债权投资	-	-	-	153,500	389,875	2,458,500	18,158,000	21,159,8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1,031,557	-	-	-	-	-	1,031,557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u>58,932,638</u>	<u>19,110,577</u>	<u>33,082,650</u>	<u>93,469,903</u>	<u>328,301,466</u>	<u>362,159,225</u>	<u>430,371,181</u>	<u>1,325,427,640</u>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4,034,602	59,198,526	-	-	63,233,12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520,543	4,776,599	13,128,981	16,229,109	-	-	36,655,232
拆入资金	-	-	2,182,613	-	338,270	-	-	2,520,8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2,401,990	2,671,100	1,324,499	-	-	6,397,589
吸收存款	-	256,883,317	43,582,843	104,927,429	162,547,465	168,678,057	-	736,619,111
应付债券	-	-	2,304,000	43,601,200	106,635,000	14,246,400	10,072,000	176,858,600
其他金融负债	-	2,336,463	-	-	-	-	35,904	2,372,367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u>261,740,323</u>	<u>55,248,045</u>	<u>168,363,312</u>	<u>346,272,869</u>	<u>182,924,457</u>	<u>10,107,904</u>	<u>1,024,656,910</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58,932,638</u>	<u>(242,629,746)</u>	<u>(22,165,395)</u>	<u>(74,893,409)</u>	<u>(17,971,403)</u>	<u>179,234,768</u>	<u>420,263,277</u>	<u>300,770,730</u>
按总额结算的外汇衍生工具								
流入	-	-	11,081	15,258	2,489,088	409,294	-	2,924,721
流出	-	-	(11,021)	(15,206)	(2,526,857)	(408,620)	-	(2,961,704)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 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续)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4,477,059	12,951,781	-	-	-	-	-	77,428,840
存放同业款项	-	5,365,070	2,211,170	1,303,248	6,964,273	-	-	15,843,761
拆出资金	-	-	8,780,486	35,437,983	90,568,720	1,380,754	-	136,167,94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40,449	-	23,779,143	24,570,586	147,673,811	123,394,165	232,416,732	553,774,8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178,354	4,708,206	8,155,130	6,894,404	5,025,121	25,961,215
债权投资	-	-	9,444,673	23,834,249	86,984,907	170,183,628	110,414,444	400,861,901
其他债权投资	-	-	43,996	40,351	516,035	886,500	7,358,125	8,845,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7,835	-	-	-	-	-	-	577,835
其他金融资产	-	759,301	-	-	-	-	-	759,301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u>66,995,343</u>	<u>19,076,152</u>	<u>45,437,822</u>	<u>89,894,623</u>	<u>340,862,876</u>	<u>302,739,451</u>	<u>355,214,422</u>	<u>1,220,220,689</u>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3,414	31,822,970	-	-	31,846,38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58,375	515,098	3,950,710	4,681,372	-	-	9,605,555
拆入资金	-	-	3,096,229	7,985,441	15,362,899	-	-	26,444,5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13,368,198	1,728,629	-	-	-	15,096,827
吸收存款	-	260,523,279	27,270,563	88,075,048	137,366,560	175,909,663	3	689,145,116
应付债券	-	-	4,870,000	58,750,000	92,953,200	9,821,400	10,454,000	176,848,600
其他金融负债	-	6,321,753	-	-	-	-	37,480	6,359,233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u>-</u>	<u>267,303,407</u>	<u>49,120,088</u>	<u>160,513,242</u>	<u>282,187,001</u>	<u>185,731,063</u>	<u>10,491,483</u>	<u>955,346,284</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66,995,343</u>	<u>(248,227,255)</u>	<u>(3,682,266)</u>	<u>(70,618,619)</u>	<u>58,675,875</u>	<u>117,008,388</u>	<u>344,722,939</u>	<u>264,874,405</u>
按总额结算的外汇衍生工具								
流入	-	-	2,942,121	1,055,130	635,482	2,230,015	-	6,862,748
流出	-	-	(2,934,861)	(1,054,674)	(633,891)	(2,219,605)	-	(6,843,031)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 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续)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4,353,461	12,898,770	-	-	-	-	-	77,252,231
存放同业款项	-	5,035,810	2,189,979	1,278,128	7,051,968	-	-	15,555,885
拆出资金	-	-	8,958,328	36,062,605	94,202,987	1,380,754	-	140,604,6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80,992	-	22,382,779	22,090,259	136,506,957	97,357,095	230,936,927	511,155,0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178,354	4,708,206	8,155,130	6,894,404	5,025,121	25,961,215
债权投资	-	-	9,444,673	23,834,249	86,988,707	170,291,228	110,414,444	400,973,301
其他债权投资	-	-	43,996	40,351	516,035	886,500	7,358,125	8,845,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7,835	-	-	-	-	-	-	577,835
其他金融资产	-	729,169	-	-	-	-	-	729,169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66,812,288	18,663,749	44,198,109	88,013,798	333,421,784	276,809,981	353,734,617	1,181,654,3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22,870	31,736,591	-	-	31,759,4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821,633	633,336	4,029,426	4,706,977	-	-	10,191,372
拆入资金	-	-	1,218,611	3,578,779	421,303	-	-	5,218,6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13,368,198	1,728,629	-	-	-	15,096,827
吸收存款	-	259,548,839	27,175,801	87,951,913	137,128,452	175,625,528	3	687,430,536
应付债券	-	-	4,870,000	58,750,000	92,881,000	7,777,000	10,454,000	174,732,000
其他金融负债	-	3,692,735	-	-	-	-	37,480	3,730,215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264,063,207	47,265,946	156,061,617	266,874,323	183,402,528	10,491,483	928,159,104
资产负债净头寸	66,812,288	(245,399,458)	(3,067,837)	(68,047,819)	66,547,461	93,407,453	343,243,134	253,495,222
按总额结算的外汇衍生工具								
流入	-	-	2,942,121	1,055,130	635,482	2,230,015	-	6,862,748
流出	-	-	(2,934,861)	(1,054,674)	(633,891)	(2,219,605)	-	(6,843,031)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表外项目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开出保函、开出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9,236,861	—	—	9,236,86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1,959,923	—	—	21,959,923
开出保函	2,040,782	1,750,455	8,000	3,799,237
开出信用证	2,394,727	—	—	2,394,727
合计	<u>35,632,293</u>	<u>1,750,455</u>	<u>8,000</u>	<u>37,390,748</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9,236,481	—	—	9,236,48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1,959,923	—	—	21,959,923
开出保函	2,040,782	1,750,455	8,000	3,799,237
开出信用证	2,394,727	—	—	2,394,727
合计	<u>35,631,913</u>	<u>1,750,455</u>	<u>8,000</u>	<u>37,390,368</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表外项目(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8,289,363	—	—	8,289,363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17,169,136	—	—	17,169,136
开出保函	4,397,706	2,762,956	8,000	7,168,662
开出信用证	2,826,574	—	—	2,826,574
合计	<u>32,682,779</u>	<u>2,762,956</u>	<u>8,000</u>	<u>35,453,735</u>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业务的结构性利率风险和其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利率风险源于本集团的多项业务，资产负债重新定价日的错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

本集团自2009年开始开展外汇业务，主要是贸易融资、外币同业拆借、国际结算和代客结售汇等业务。本集团的外汇风险主要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特定交易涉及美元与港币，其他币种交易则较少。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279,310	89,613	-	-	65,368,923
存放同业款项	26,353,725	807,862	191,794	418,076	27,771,457
拆出资金	109,081,116	533,988	-	-	109,615,104
衍生金融资产	57,585	907	-	-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008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4,941,118	2,022,285	-	-	486,963,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64,463	-	-	-	30,164,463
债权投资	383,131,476	33,013	-	-	383,164,489
其他债权投资	16,055,223	-	-	-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1,093,264	-	-	-	1,093,264
金融资产合计	1,118,030,609	3,487,668	191,794	418,076	1,122,128,1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62,313,807	-	-	-	62,313,80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5,439,170	131	-	-	35,439,301
拆入资金	25,181,588	1,518,411	-	-	26,699,999
衍生金融负债	3,404	78,342	-	-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373,200	-	-	-	6,373,200
吸收存款	722,738,012	2,232,671	2,698	26,433	724,999,814
应付债券	173,178,209	-	-	-	173,178,209
其他金融负债	5,070,326	35,904	-	-	5,106,230
金融负债合计	1,030,297,716	3,865,459	2,698	26,433	1,034,192,306
资产负债净头寸	87,732,893	(377,791)	189,096	391,643	87,935,841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884,982	327,541	-	(377,175)	835,348
信贷承诺	34,641,177	2,115,055	-	474,597	37,230,829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104,031	89,613	-	-	65,193,644
存放同业款项	24,524,392	807,862	191,794	418,076	25,942,124
拆出资金	113,166,456	533,988	-	-	113,700,444
衍生金融资产	57,585	907	-	-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008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4,463,591	2,022,285	-	-	446,485,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65,230	-	-	-	31,165,230
债权投资	382,421,189	33,013	-	-	382,454,202
其他债权投资	16,055,223	-	-	-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1,057,331	-	-	-	1,057,331
金融资产合计	1,079,888,357	3,487,668	191,794	418,076	1,083,985,8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62,130,960	-	-	-	62,130,9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6,364,393	131	-	-	36,364,524
拆入资金	1,000,140	1,518,411	-	-	2,518,551
衍生金融负债	3,404	78,342	-	-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373,200	-	-	-	6,373,200
吸收存款	720,984,253	2,232,671	2,698	26,433	723,246,055
应付债券	171,226,188	-	-	-	171,226,188
其他金融负债	2,336,463	35,904	-	-	2,372,367
金融负债合计	1,000,419,001	3,865,459	2,698	26,433	1,004,313,591
资产负债净头寸	79,469,356	(377,791)	189,096	391,643	79,672,304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884,982	327,541	-	(377,175)	835,348
信贷承诺	34,640,803	2,115,055	-	474,597	37,230,455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7,151,655	261,939	-	-	77,413,594
存放同业款项	14,773,093	690,686	37,245	124,341	15,625,365
拆出资金	127,588,094	2,787,666	-	-	130,375,760
衍生金融资产	42,645	49,162	456	-	92,2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4,058,804	2,281,977	-	-	416,340,7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677,991	-	-	-	23,677,991
债权投资	346,383,148	35,268	-	-	346,418,416
其他债权投资	6,679,007	-	-	-	6,679,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7,835	-	-	-	577,835
其他金融资产	784,554	-	-	-	784,554
金融资产合计	1,011,716,826	6,106,698	37,701	124,341	1,017,985,5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217,989	-	-	-	31,217,9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492,923	140	-	-	9,493,063
拆入资金	24,789,406	1,286,223	-	-	26,075,629
衍生金融负债	32,301	27,315	-	-	59,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5,086,128	-	-	-	15,086,128
吸收存款	672,662,416	738,818	3	582	673,401,819
应付债券	171,330,067	-	-	-	171,330,067
其他金融负债	6,547,312	37,480	-	-	6,584,792
金融负债合计	931,158,542	2,089,976	3	582	933,249,103
资产负债净头寸	80,558,284	4,016,722	37,698	123,759	84,736,463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3,203,607	(2,389,918)	70,256	-	883,945
信贷承诺	32,341,747	2,599,682	-	512,306	35,453,735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6,975,260	261,939	-	-	77,237,199
存放同业款项	14,484,614	690,686	37,245	124,341	15,336,886
拆出资金	131,931,417	2,787,666	-	-	134,719,083
衍生金融资产	42,645	49,162	456	-	92,2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77,557,173	2,281,977	-	-	379,839,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677,991	-	-	-	23,677,991
债权投资	346,485,958	35,268	-	-	346,521,226
其他债权投资	6,679,007	-	-	-	6,679,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7,835	-	-	-	577,835
其他金融资产	752,627	-	-	-	752,627
金融资产合计	979,164,527	6,106,698	37,701	124,341	985,433,2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31,132,434	-	-	-	31,132,4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077,345	140	-	-	10,077,485
拆入资金	3,904,558	1,286,223	-	-	5,190,781
衍生金融负债	32,301	27,315	-	-	59,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5,086,128	-	-	-	15,086,128
吸收存款	670,948,116	738,818	3	582	671,687,519
应付债券	169,379,523	-	-	-	169,379,523
其他金融负债	3,918,014	37,480	-	-	3,955,494
金融负债合计	904,478,419	2,089,976	3	582	906,568,980
资产负债净头寸	74,686,108	4,016,722	37,698	123,759	78,864,287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3,203,607	(2,389,918)	70,256	-	883,945
信贷承诺	32,341,747	2,599,682	-	512,306	35,453,735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在人民币对美元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5%或贬值5%的情况下，对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本集团	2020年度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升值5%	12,821	-
人民币贬值5%	<u>(12,821)</u>	<u>-</u>
本银行	2020年度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升值5%	12,821	-
人民币贬值5%	<u>(12,821)</u>	<u>-</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续)

本集团	2019年度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升值5%	(150,627)	-
人民币贬值5%	150,627	-

本银行	2019年度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升值5%	(150,627)	-
人民币贬值5%	150,627	-

对净利润的影响来自于货币性资产与负债净头寸受人民币汇率变动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是基于本集团期末汇率敏感性头寸在全年保持不变的假设。在实际操作中，本集团会根据对汇率走势的判断，主动调整外币头寸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来减轻外汇风险的影响，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和重新定价日期的不匹配，以及资产负债所依据的基准利率变动不一致。

本集团定期监控可能影响到央行基准利率的宏观经济因素。为降低基准利率变动的影响，本集团所发放大部分贷款为浮动利率贷款。此外，本集团通过议价能力的提高管理央行基准利率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之间的定价差异。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8,534	-	-	-	-	64,990,389	65,368,923
存放同业款项	7,131,614	7,907,087	11,021,674	-	-	1,711,082	27,771,457
拆出资金	7,658,689	20,193,742	80,039,422	-	-	1,723,251	109,615,10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8,492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2,667	341	-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7,696,186	41,357,944	152,536,317	94,186,332	19,320,775	1,865,849	486,963,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547,004	5,324,032	23,293,427	30,164,463
债权投资	2,866,553	28,349,580	63,004,676	157,763,203	124,776,110	6,404,367	383,164,489
其他债权投资	-	-	-	294,020	15,507,655	253,548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70,321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093,264	1,093,264
金融资产合计	197,034,243	97,808,694	306,602,089	253,790,559	164,928,572	101,963,990	1,122,128,1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980,300	56,919,030	-	-	1,414,477	62,313,80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400,447	12,960,000	15,800,300	-	-	278,554	35,439,301
拆入资金	5,354,482	5,180,000	15,961,770	-	-	203,747	26,699,99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81,746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383,006	2,640,039	1,304,810	-	-	45,345	6,373,200
吸收存款	306,621,361	98,496,248	156,492,667	151,386,738	-	12,002,800	724,999,814
应付债券	2,237,221	43,145,576	104,364,898	13,893,834	8,997,930	538,750	173,178,209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5,904	5,070,326	5,106,230
金融负债合计	322,996,517	166,402,163	350,843,475	165,280,572	9,033,834	19,635,745	1,034,192,306
资产负债净头寸	(125,962,274)	(68,593,469)	(44,241,386)	88,509,987	155,894,738	82,328,245	87,935,841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9,527	-	-	-	-	64,974,117	65,193,644
存放同业款项	6,361,703	7,112,285	10,762,848	-	-	1,705,288	25,942,124
拆出资金	7,858,636	20,693,608	83,388,768	-	-	1,759,432	113,700,44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8,492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2,667	341	-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4,063,841	32,870,139	142,838,367	86,481,068	18,983,916	1,248,545	446,485,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547,004	5,324,032	24,294,194	31,165,230
债权投资	2,866,553	28,349,580	62,194,332	157,863,176	124,776,110	6,404,451	382,454,202
其他债权投资	-	-	-	294,020	15,507,655	253,548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70,321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057,331	1,057,331
金融资产合计	182,672,927	89,025,953	299,184,315	246,185,268	164,591,713	102,325,719	1,083,985,8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950,000	56,787,000	-	-	1,393,960	62,130,9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232,448	12,970,000	15,880,000	-	-	282,076	36,364,524
拆入资金	2,174,482	-	332,770	-	-	11,299	2,518,551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81,746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383,006	2,640,039	1,304,810	-	-	45,345	6,373,200
吸收存款	305,771,339	98,381,247	156,223,124	150,891,752	-	11,978,593	723,246,055
应付债券	2,237,221	43,145,577	104,364,898	11,995,814	8,997,930	484,748	171,226,188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5,904	2,336,463	2,372,367
金融负债合计	319,798,496	161,086,863	334,892,602	162,887,566	9,033,834	16,614,230	1,004,313,591
资产负债净头寸	(137,125,569)	(72,060,910)	(35,708,287)	83,297,702	155,557,879	85,711,489	79,672,304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447,638	-	-	-	-	4,965,956	77,413,594
存放同业款项	6,561,731	1,265,676	6,753,140	-	-	1,044,818	15,625,365
拆出资金	8,544,411	34,082,252	83,788,490	1,299,591	-	2,661,016	130,375,76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92,263	92,2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8,935,110	28,663,237	111,551,235	18,322,546	2,842,604	6,026,049	416,340,7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98,054	7,873	-	4,454,340	18,717,724	23,677,991
债权投资	8,247,381	19,598,649	78,911,223	136,173,236	97,761,653	5,726,274	346,418,416
其他债权投资	41,293	38,195	204,089	75,060	6,210,397	109,973	6,679,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77,835	577,835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784,554	784,554
金融资产合计	344,777,564	84,146,063	281,216,050	155,870,433	111,268,994	40,706,462	1,017,985,5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0,875,500	-	-	342,489	31,217,98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65,907	3,900,000	4,530,000	-	-	97,156	9,493,063
拆入资金	3,047,620	7,798,810	14,989,286	-	-	239,913	26,075,62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9,616	59,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3,340,656	1,709,535	-	-	-	35,937	15,086,128
吸收存款	286,613,154	85,888,764	132,510,149	159,015,051	3	9,374,698	673,401,819
应付债券	4,861,440	58,431,051	90,864,488	7,894,493	8,997,613	280,982	171,330,067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7,480	6,547,312	6,584,792
金融负债合计	308,828,777	157,728,160	273,769,423	166,909,544	9,035,096	16,978,103	933,249,103
资产负债净头寸	35,948,787	(73,582,097)	7,446,627	(11,039,111)	102,233,898	23,728,359	84,736,463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2,286,491	-	-	-	-	4,950,708	77,237,199
存放同业款项	6,217,435	1,239,660	6,840,990	-	-	1,038,801	15,336,886
拆出资金	8,714,369	34,682,105	87,287,649	1,299,591	-	2,735,369	134,719,08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92,263	92,26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9,231,247	16,101,386	98,250,992	17,940,638	2,765,249	5,549,638	379,839,1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98,054	7,873	-	4,454,340	18,717,724	23,677,991
债权投资	8,247,381	19,598,649	79,011,199	136,173,236	97,761,653	5,729,108	346,521,226
其他债权投资	41,293	38,195	204,089	75,060	6,210,397	109,973	6,679,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77,835	577,835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752,627	752,627
金融资产合计	334,738,216	72,158,049	271,602,792	155,488,525	111,191,639	40,254,046	985,433,2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0,790,000	-	-	342,434	31,132,4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45,029	3,978,000	4,555,001	-	-	99,455	10,077,485
拆入资金	1,197,620	3,548,810	409,286	-	-	35,065	5,190,781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59,616	59,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3,340,656	1,709,535	-	-	-	35,937	15,086,128
吸收存款	285,580,121	85,783,822	132,300,736	158,765,848	3	9,256,989	671,687,519
应付债券	4,861,440	58,431,051	90,864,488	5,997,958	8,997,613	226,973	169,379,523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7,480	3,918,014	3,955,494
金融负债合计	306,424,866	153,451,218	258,919,511	164,763,806	9,035,096	13,974,483	906,568,980
资产负债净头寸	28,313,350	(81,293,169)	12,683,281	(9,275,281)	102,156,543	26,279,563	78,864,287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在所有货币的收益率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结构，对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银行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100个基点	<u>347,447</u>	<u>118,513</u>	<u>264,881</u>	<u>118,513</u>
下降100个基点	<u>(347,447)</u>	<u>(118,513)</u>	<u>(264,881)</u>	<u>(118,513)</u>

2019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银行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100个基点	<u>1,552,856</u>	<u>49,268</u>	<u>1,458,835</u>	<u>49,268</u>
下降100个基点	<u>(1,552,856)</u>	<u>(49,268)</u>	<u>(1,458,835)</u>	<u>(49,268)</u>

考虑到活期存款利率的变动频率及幅度低于其他产品的特征，在上述分析中剔除收益率曲线变动对与活期存款相关的利息支出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是指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年底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复位价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净利润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其他债权投资进行重估后，对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根据监管要求，参照巴塞尔资本协议的相关规定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集团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情形及本集团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持有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认为本集团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并不重大。

6 资本管理

本集团及本银行资本管理的目标如下：

- 保障本集团及本银行持续经营的能力，以持续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回报及利益；
- 支持本集团及本银行的稳定及成长；
- 以有效率及注重风险的方法分配资本，为股东提供最大的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
- 维持充足的资本基础，以支持业务的发展。

银保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2018年底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银保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保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满足各项法定监管要求。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6 资本管理(续)

表内加权信用风险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市场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信用风险敞口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性进行了调整。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根据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根据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集团按照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计算下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

本集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3,726,738	88,558,982
一级资本净额	93,814,211	88,679,970
资本净额	<u>111,936,261</u>	<u>106,070,464</u>
风险加权资产：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724,715,545	661,053,920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8,699,411	3,954,998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u>50,509,324</u>	<u>47,876,796</u>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96%	12.4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97%	12.44%
资本充足率	<u>14.28%</u>	<u>14.88%</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6 资本管理(续)

- (1) 本集团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符合规定的金融机构类子公司。
- (2)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包括：普通股股本、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部分。
- (3)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包括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 (4)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减去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一级资本净额等于一级资本减去一级资本扣除项目；资本净额等于总资本减去总资本扣除项目。
- (5)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本集团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

(1) 估值流程、技术及参数

本集团建立了完善的估值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充分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本集团对于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建立了独立的估值流程，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分别负责估值、模型验证及账务处理工作。本集团主要使用附注四(一)7和附注四(二)4所述的估值技术及输入参数。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参数未发生重大变动。

(2) 公允价值计量层级

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计量中的三个层级分析如下：

第一层级：按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按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估值；

第三层级：是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如果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并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或在适用的情况下，参照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产品的报价来确定，则列示在第二、三层级。

(ii)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发行的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交易的债券分类为第二层级。该等债券的公允价值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以相关债券的利率收益率曲线作为公允价值计量的关键参数。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383,164,489	—	345,960,980	43,447,756	389,408,736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73,178,209	—	173,176,429	—	173,176,429
本银行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382,454,202	—	345,248,577	43,447,756	388,696,333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71,226,188	—	171,212,686	—	171,212,686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集团	2019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346,418,416	—	311,952,671	43,506,611	355,459,282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71,330,067	—	171,585,587	—	171,585,587
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346,521,226	—	312,056,123	43,506,611	355,562,734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69,379,523	—	169,619,989	—	169,619,989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吸收存款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发行方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1,651,528	—	1,651,528
金融债券	—	5,219,508	—	5,219,508
— 他行理财产品	—	—	2,265,065	2,265,065
— 基金	—	21,028,362	—	21,028,362
小计	—	27,899,398	2,265,065	30,164,463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发行方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15,755,737	—	15,755,737
金融债券	—	299,486	—	299,486
小计	—	16,055,223	—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机构	—	134,203	8,000	142,203
其他机构	—	428,118	—	428,118
小计	—	562,321	8,000	570,321
客户贷款及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	—	17,710,890	17,710,890
合计	—	—	17,710,890	17,710,890
衍生金融资产	—	58,492	—	58,492
衍生金融负债	—	81,746	—	81,746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发行方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1,651,528	—	1,651,528
金融债券	—	5,219,508	—	5,219,508
—他行理财产品	—	—	3,265,832	3,265,832
—基金	—	21,028,362	—	21,028,362
小计	—	27,899,398	3,265,832	31,165,230
其他债权投资				
—债券发行方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15,755,737	—	15,755,737
金融债券	—	299,486	—	299,486
小计	—	16,055,223	—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机构	—	134,203	8,000	142,203
其他机构	—	428,118	—	428,118
小计	—	562,321	8,000	570,321
客户贷款及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				
及垫款账面价值	—	—	17,710,890	17,710,890
合计	—	—	17,710,890	17,710,890
衍生金融资产	—	58,492	—	58,492
衍生金融负债	—	81,746	—	81,746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发行方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105,451	—	105,451
金融债券	—	4,348,888	7,873	4,356,761
— 同业存单	—	498,054	—	498,054
— 他行理财产品	—	—	13,209,685	13,209,685
— 基金	—	5,508,040	—	5,508,040
小计	—	10,460,433	13,217,558	23,677,991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发行方				
公司债券	—	369,740	—	369,74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6,309,267	—	6,309,267
小计	—	6,679,007	—	6,679,0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机构	—	34,687	8,000	42,687
其他机构	—	535,148	—	535,148
小计	—	569,835	8,000	577,835
客户贷款及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	—	20,086,701	20,086,701
合计	—	17,709,275	33,312,259	51,021,534
衍生金融资产	—	92,263	—	92,263
衍生金融负债	—	59,616	—	59,616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境外上市的股权投资基于可观察的股票交易价格并考虑缺乏流动性的调整。

本集团划分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购买的信托资产、他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债权融资计划。公允价值基于基础资产(主要包括在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货币市场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算。

2020年度及2019年度，金融工具在上述层级之间无重大转移。

(5) 以持续性基础计量的公允价值层级第三层级的每类金融工具的变动列示如下：

本集团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 及垫款
2020年1月1日	13,217,558	8,000	20,086,701
利得或损失总额	45,065	-	(23,530)
购买	5,040,000	-	37,094,234
出售及结算	(16,037,558)	-	(39,446,515)
2020年12月31日	<u>2,265,065</u>	<u>8,000</u>	<u>17,710,890</u>
本银行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 及垫款
2020年1月1日	13,217,558	8,000	20,086,701
利得或损失总额	45,832	-	(23,530)
购买	6,040,000	-	37,094,234
出售及结算	(16,037,558)	-	(39,446,515)
2020年12月31日	<u>3,265,832</u>	<u>8,000</u>	<u>17,710,890</u>

财务报表及附注(续)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5) 以持续性基础计量的公允价值层级第三层级的每类金融工具的变动列示如下:(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 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发放 贷款垫款
2019年1月1日	9,848,291	858,257	8,000	20,192,651
利得或损失总额	214,576	—	—	(14,511)
购买	22,195,000	—	—	29,617,584
出售及结算	(19,040,309)	(858,257)	—	(29,709,023)
2019年12月31日	<u>13,217,558</u>	<u>—</u>	<u>8,000</u>	<u>20,086,701</u>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1年3月30日，经本银行董事会提议，本银行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在附注七、28中披露，该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上决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及本银行无重大的财务报表日后事项。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21年3月30日经本银行批准报出。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01,197	9,759,893
减：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收益	(94,497)	(45,742)
处置抵债资产净收益	(1,839)	(187)
政府补助	(147,046)	(21,452)
罚款收入	(8,598)	(9,021)
长款收入	(1,585)	(1,814)
捐赠支出	25,900	4,000
罚款支出	2,067	650
冲回补充退休福利过往服务成本	—	(781,060)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2,790	2,517
所得税影响数	53,202	17,5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292	7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8,242,883</u>	<u>8,926,087</u>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本集团因正常经营业务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损益，均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续)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8	12.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9.11</u>	<u>11.73</u>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			
	2020年度		2019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4	0.74	0.95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0.73</u>	<u>0.73</u>	<u>0.87</u>	<u>0.87</u>

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续)

三、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作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金融机构，本银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监管机构颁布的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包括本银行及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银行及合并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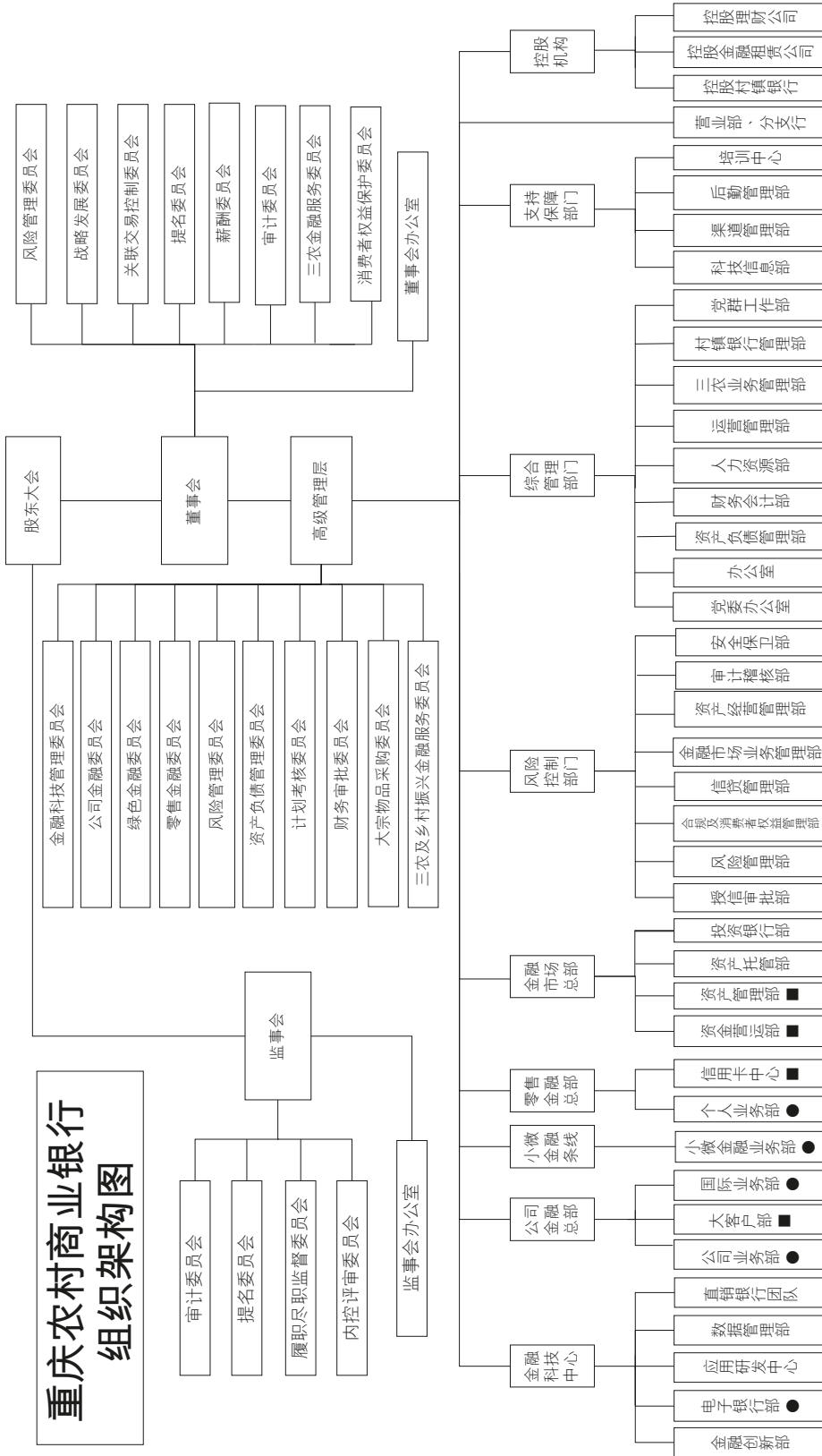
本集团亦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其解释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适用的披露条例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净资产(合并)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按企业会计准则	94,632,081	89,362,198
差异项目及金额		
—收购业务形成的商誉	<u>440,129</u>	<u>440,129</u>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u>95,072,210</u>	<u>89,802,327</u>

差异原因说明如下：

本银行于2008年6月27日注册成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新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了原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重庆市渝中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等38家县(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及重庆武隆农村合作银行的所有资产及负债(“收购业务”)。本银行于2009年1月1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无需对收购业务中形成的商誉进行确认。本银行于2010年12月16日在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于当年首次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根据首次执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追溯确认了收购业务形成的商誉。

组织架构图



注：■表示实行事业部制管理模式；
●表示实行准事业部制管理模式；
未标识的实行直线职能制管理模式。

分支机构及附属公司

分行

曲靖分行

地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麒麟西路大花桥“云顶名都·人和苑”2、3幢

邮编：655000

电话：0874-3193599

传真：0874-3193599

两江分行

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金童路21、23、25号

邮编：401122

电话：023-88502278

传真：023-88502278

万州分行

地址：重庆市万州区太白路91号

邮编：404100

电话：023-58156261

传真：023-58156260

江津分行

地址：重庆市江津区几江街道办事处滨江西路津辉花园E栋

邮编：402260

电话：023-47528840

传真：023-47522632

合川分行

地址：重庆市合川区久长路2号

邮编：401520

电话：023-42835185

传真：023-42841214

涪陵分行

地址：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中路55号(宏富大厦)1幢

邮编：408000

电话：023-72238022

传真：023-72237722

支行

渝中支行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新华路142号

邮编：400011

电话：023-63716557

传真：023-63716557

江北支行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洋河东路10号1-1

邮编：400020

电话：023-61310036

传真：023-61310065

沙坪坝支行

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小杨公桥118号附37、38、39号

邮编：400030

电话：023-65332566

传真：023-65332566

大渡口支行

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天辰华府1栋1-3、1-4-1-1；1、11栋1-4-1-2，1-4-2-2号

邮编：400084

电话：023-68836636

传真：023-68901484

南岸支行

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坪江南大道24号

邮编：400060

电话：023-62947517

传真：023-62982743

九龙坡支行

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西郊路2号

邮编：400050

电话：023-68437557

传真：023-68437557

北碚支行

地址：重庆市北碚区碚峡西路20号
邮编：400700
电话：023-68864083
传真：023-68862728

渝北支行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双龙湖街道双龙大道91号1幢1-1
邮编：401120
电话：023-67824010
传真：023-67822014

巴南支行

地址：重庆市巴南区龙洲大道145号
邮编：400055
电话：023-66212977
传真：023-66222960

万盛支行

地址：重庆市万盛区万东北路36号
邮编：400800
电话：023-48299505
传真：023-48299504

长寿支行

地址：重庆市长寿区凤城街道办事处向阳路13号
邮编：401220
电话：023-40245293
传真：023-40240574

永川支行

地址：重庆市永川区红河中路399号
邮编：402160
电话：023-49863765
传真：023-49885099

南川支行

地址：重庆市南川区金佛大道24号
邮编：408400
电话：023-71423626
传真：023-71429898

綦江支行

地址：重庆市綦江区文龙街道九龙大道34号
邮编：401420
电话：023-48663139
传真：023-48658598

潼南支行

地址：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兴潼大道4号
邮编：402660
电话：023-44551908
传真：023-44554249

铜梁支行

地址：重庆市铜梁区巴川街道中兴路102号
邮编：402560
电话：023-45682975
传真：023-45673031

大足支行

地址：重庆市大足区棠香街道办事处五星大道390号
附2号
邮编：402360
电话：023-43711711
传真：023-43722323

荣昌支行

地址：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办事处海棠大道106号
邮编：402460
电话：023-46732980
传真：023-46735395

分支机构及附属公司

璧山支行

地址：重庆市璧山区璧城街道办事处璧铜路4号
邮编：402760
电话：023-41427834
传真：023-41427834

梁平支行

地址：重庆市梁平区梁山街道名豪商贸区26幢1号
邮编：405200
电话：023-53223401
传真：023-53223401

城口支行

地址：重庆市城口县葛城镇南大街30号
邮编：405900
电话：023-59221503
传真：023-59221503

丰都支行

地址：重庆市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二路187号
邮编：408299
电话：023-70736661
传真：023-70736533

垫江支行

地址：重庆市垫江县桂溪街道人民东路371号
邮编：408300
电话：023-74512937
传真：023-74685719

忠县支行

地址：重庆市忠县忠州街道巴王路49号
邮编：404300
电话：023-54235902
传真：023-54243942

开州支行

地址：重庆市开州区汉丰街道办事处开州大道(市民广场)
邮编：405400
电话：023-52250812
传真：023-52250253

云阳支行

地址：重庆市云阳县青龙街道云江大道1335号
邮编：404500
电话：023-55161480
传真：023-55161480

奉节支行

地址：重庆市奉节县鱼复街道公平巷32号
邮编：404699
电话：023-56560373
传真：023-56560229

巫山支行

地址：重庆市巫山县广东中路258号
邮编：404700
电话：023-57680904
传真：023-67680904

巫溪支行

地址：重庆市巫溪县柏杨街道滨河支路25号
杨河花园7号楼1-1
邮编：405899
电话：023-51529828
传真：023-51520799

黔江支行

地址：重庆市黔江区城东街道解放路217号
邮编：409000
电话：023-79236496
传真：023-79236496

石柱支行

地址：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南宾街道
新开路41号

邮编：409100
电话：023-73332136
传真：023-73337976

武隆支行

地址：重庆市武隆区芙蓉街道芙蓉中路36号
邮编：408500

电话：023-77723233
传真：023-77722595

秀山支行

地址：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中和街道渝秀
大道十字街

邮编：409900
电话：023-76662163
传真：023-76671163

酉阳支行

地址：重庆市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桃花源镇桃花
源中路5号

邮编：409800
电话：023-75556144
传真：023-75552534

彭水支行

地址：重庆市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汉葭街道
石嘴街2号附4号

邮编：409600
电话：023-78848842
传真：023-78849965

附属公司

江苏张家港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长安路487、489号

邮编：215600
电话：0512-58918959
传真：0512-58918969

四川大竹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大竹县竹阳镇新华路东段
煌歌商业广场H8/9幢

邮编：635100
电话：0818-6256123
传真：0818-6256616

云南大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大理州经济开发区漾濞路176号

邮编：671000
电话：0872-2188667
传真：0872-2188667

云南祥云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大理州祥云县祥城镇文苑路北侧“印象
花园”第11幢16号

邮编：672100
电话：0872-3997552
传真：0872-3122977

云南鹤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大理州鹤庆县云鹤镇兴鹤路15号

邮编：671500
电话：0872-4123500
传真：0872-4123500

分支机构及附属公司

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西省柳州市鹿寨县城南新区桂园路
汇一联城投附楼

邮编：545600

电话：0772-6822818

传真：0772-6663027

福建沙县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三明市沙县新城中路永顺大厦
北楼一、二层

邮编：365050

电话：0598-5758880

传真：0598-5758880

福建福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安市城北冠杭路1号

邮编：355000

电话：0593-8988906

传真：0593-8988920

云南香格里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香格里拉县长征大道华骏
广场7号3AS-1-1

邮编：674499

电话：0887-8980066

传真：0887-8989811

福建石狮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石狮市八七路鸿兴国际大厦
2454、2456、2458号

邮编：362700

电话：0595-82269866

传真：0595-82268878

福建平潭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平潭县潭城镇康德花园别墅
19排A3-A6

邮编：350400

电话：0591-86175991

传真：0591-86175991

云南西山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滇池路
924、926、928号

邮编：650000

电话：0871-68183750

传真：0871-68188973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10号3幢
(双子座A座)24楼、25楼

邮编：401121

电话：023-63569568

传真：023-63569555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桂花街支路10号成大·锦嘉
国际大厦第20层、21层

邮编：400024

电话：023-61111693

传真：023-61110379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地址：中国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6号

邮编：400023

www.cqrcb.com